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住所：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66 号）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2-6 层）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预计发行股数：	不超过发行后总股本的 10%（即 121,696,889 股）
发行后的总股本：	1,216,968,889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股东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保定市瑞丰企业策划有限公司、保定市蚂蚁物流网络有限公司承诺：“自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1、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09,527.2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 12,169.6889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 121,696.8889 万股。本公司股东保定创新、保定瑞丰、蚂蚁物流承诺：“自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6 日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关于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的决议，若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则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将共享本公司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及 2007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次 A 股发行前止形成的未分配利润。2008 年 5 月 6 日，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07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现人民币 0.2 元（含税），将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产生的部分可分配利润人民币 21,905.44 万元分配给 2008 年 4 月 3 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

3、在 2007 年 6 月 30 日之前，根据《社会福利企业管理暂行办法》和《河北省社会福利企业管理暂行办法》，本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为社会福利企业，享受免缴所得税和增值税 100%先征后返的优惠政策。2005 年、2006 年及 2007 年，本公司享受福利企业税收优惠总额为 2,454.22 万元、7,348.22 万元、8,064.03 万元，占同期净利润的 4.85%、9.88%、7.9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的规定，自 2007 年 7 月 1 日起，我国统一实行新的促进残疾人就业的税收优惠政策。

依据《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以及《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2005 年、2007 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享受的外商投资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抵免所得税以及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合计为 2,384.70 万元和 10,665.66 万元，占本公司同期净利润的 4.71%和 10.5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停止执行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国税

发〔2008〕52 号），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停止执行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政策。

上述税收优惠政策的变化，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4、报告期内，本公司享受的财政税收优惠政策主要包括企业所得税优惠、增值税优惠、消费税优惠及财政补贴，相关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外商投资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	13,069.84	15,992.89	11,455.40
外商投资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占当期净利润比率	12.87%	21.50%	22.63%
福利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	6,063.11	4,653.61	1,391.52
福利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占当期净利润比率	5.97%	6.26%	2.75%
外商投资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抵免所得税	9,738.63	-	647.50
外商投资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抵免所得税占当期净利润比率	9.59%	-	1.28%
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	927.03	-	1,737.20
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占当期净利润比率	0.91%	-	3.43%
福利企业先征后返增值税	2,000.92	2,694.61	1,062.70
福利企业先征后返增值税占当期净利润比率	1.97%	3.62%	2.10%
消费税优惠	-	1,015.23	1,694.39
消费税优惠占当期净利润比率	-	1.36%	3.35%
财政补贴	83.81	88.71	228.82
财政补贴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率	0.08%	0.12%	0.40%

5、本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在香港联交所上市，本公司须按照香港的财务报告准则和监管要求披露相关数据和信息。由于境内外会计准则和监管要求存在差异，本招股说明书与本公司已在境外披露的 H 股招股说明书、年度报告、中期报告等在内容和格式等方面存在若干差异。本招股说明书“第九章 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二、境内外会计报表差异情况”披露了中国会计准则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差异调节。

6、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存在尚未终结的诉讼或仲裁事项，具体诉讼或仲裁事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章 其他重要事项”之“四、涉诉或仲裁事项”。如果上述诉讼或仲裁事项的最终裁定对本公司不利，可能影响本公司未来的经营状况。

目录

释义……8

第一章 概览……13

一、发行人简介……13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简介……15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15
四、本次发行情况……16
五、募集资金的主要用途……17

第二章 本次发行概况……18

一、本次股票发行的基本情况……18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19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的关系……20
四、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21

第三章 风险因素……22

一、税收优惠的政策风险……22
二、汇率波动风险……23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24
四、诉讼或仲裁事项的风险……25
五、法人治理风险……25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风险……25
七、行业竞争引起的宏观调控风险……26
八、组织规模快速发展的风险……27
九、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27
十、进出口政策变化的风险……27
十一、利润来源较为单一的风险……28
十二、股市风险……28

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29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29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29
三、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变化情况……33
四、发行人重大资产变化情况……43
五、历次验资情况……44
六、发行人的组织结构情况……45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52
八、发行人的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59
九、发行人有关股本的情况……68
十、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70
十一、发行人股东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71

第五章 业务与技术……73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产品及变化情况……73
二、行业基本情况……73
三、发行人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91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情况 ····· 95
五、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 115
六、汽车行业相关资质情况 ····· 125
七、技术与研发情况 ····· 126
八、质量控制情况 ····· 132

第六章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 136

一、同业竞争 ····· 136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39
三、关联交易决策的制度安排 ····· 146
四、发行人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 148
五、发行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 148

第七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 150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 15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 159
三、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 159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 160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关联企业股份情况 ····· 160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 160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社会保障、保险情况 ····· 161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报酬 ····· 161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 162
十、本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签订的协议 ····· 164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情况 ····· 164
十二、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变动情况 ····· 165

第八章 公司治理结构 ····· 167

一、概述 ····· 167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依法运作情况 ····· 167
三、发行人近三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 183
四、关联方占用发行人资金及发行人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 183
五、管理层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说明以及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报告 ·· 184

第九章 财务会计信息 ····· 185

一、会计报表编制基准 ····· 185
二、会计报表 ····· 188
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95
四、分部信息 ····· 211
五、非经常性损益 ····· 212
六、税项 ····· 212
七、资产 ····· 216
八、负债 ····· 219
九、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 221
十、现金流量 ····· 221
十一、会计报表附注中的或有事项、承诺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222
十二、境内外会计报表差异情况 ····· 224
十三、财务指标 ····· 224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 226
十五、验资情况 ····· 226

第十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27

一、财务状况分析 227
二、盈利能力分析 239
三、现金流量分析 247
四、财政税收优惠政策分析 248
五、资本性支出分析 254
六、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255

第十一章 业务发展目标 258

一、本公司的发展战略 258
二、制定和实现发展计划的假设条件、主要困难及解决措施 261
三、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262
四、本次发行对实现公司发展目标的作用 262

第十二章 募集资金运用 263

一、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规模及投向 263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分析 264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背景分析 266
四、公司产能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关系 269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272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306
七、前次募集资金运用 307

第十三章 股利分配政策 310

一、本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310
二、本公司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310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311

第十四章 其他重要事项 312

一、发行人有关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及负责人 312
二、重大合同 312
三、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321
四、涉诉或仲裁事项 321

第十五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29

第十六章 备查文件 337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意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长城汽车	指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银河证券	指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以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A 股	指	本公司即将向社会公众发行的每股面值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H 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该等股份已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并以港元认购及买卖
本次发行	指	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121,696,889 股 A 股的行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大会	指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执行董事	指	在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
外部董事	指	不在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
非执行董事	指	不独立于公司股东且不在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
独立非执行董事	指	独立于公司股东且不在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原国家经贸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工商局	指	工商行政管理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近三年	指	2005、2006、2007 年
保定市体改委	指	河北省保定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
南大园乡	指	河北省保定市南市区南大园乡
南大园乡政府	指	河北省保定市南市区南大园乡人民政府
南大园乡财政所	指	河北省保定市南市区南大园乡人民政府财政所
沃尔特公司	指	保定市沃尔特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保定创新	指	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南大园乡经管中心	指	保定市南市区南大园乡集体资产经管中心
保定瑞丰	指	保定市瑞丰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蚂蚁物流	指	保定市蚂蚁物流网络有限公司
长城工业公司	指	保定市长城汽车工业公司
长城有限公司	指	保定长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长城内燃机	指	保定长城内燃机制造有限公司
长城华北	指	保定长城华北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长城桥业	指	保定长城汽车桥业有限公司
格瑞机械	指	保定市格瑞机械有限公司
信诚发展	指	保定市信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格瑞特	指	北京格瑞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长福冲压件	指	保定长福冲压件有限公司
长城售后服务	指	保定市长城汽车售后服务有限公司
保定德业	指	保定德业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太行制泵	指	保定市太行制泵有限公司

麦克斯	指	麦克斯（保定）汽车空调系统有限公司
曼德汽车配件	指	保定曼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环球零部件	指	保定环球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诺博橡胶	指	保定市诺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骄龙公司	指	骄龙国际有限公司
太行钢结构	指	保定太行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保定杰华	指	保定杰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太行加美	指	保定太行加美工业有限公司
杰华内饰件	指	保定长城杰华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WTO	指	世界贸易组织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技术委员会于 1987 年就品质管理及品质保证制订的一套国际标准
GLM	指	Greatwall Lean Management，长城精益管理
皮卡车	指	车身为开放式及边位较低的轻型货车
SUV	指	Sports Utility Vehicle 的缩写，即运动型多功能汽车
CUV	指	Crossover Utility Vehicle 的缩写，是融 SUV、轿车等多种特性为一体的多用途车，属于 SUV 的一种类型。
MPV	指	Multi-purpose Vehicle 的缩写，即多用途汽车，是集轿车、旅行车和厢式货车功能于一身的车型
RUV	指	英文 Recreational Utility Vehicle 即：休闲型多功能车
欧 I、欧 II、欧 III、欧 IV 等	指	欧盟就汽车废气排放管理所制订的一系列排放控制水平，其严格程度随数字的增加而提高。
GCC	指	海湾合作理事会，成立于 1981 年，成员国包括巴林、科威特、阿曼、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ASO	指	沙特阿拉伯标准机构
UKAS	指	英国认可局，英国唯一获政府认可的国家验证机构
GOST	指	俄罗斯国家标准计量委员会
PCT 认证	指	依照俄罗斯法律，“进入俄联邦海关领土需出具强制认证的商品清单”中的商品只有获得俄罗斯国家

		标准计量委员会颁发的国家标准合格证书(GOST 合格证)，才能进入俄罗斯市场。
CNAS	指	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e-Mark	指	2002 年 10 月起，根据欧盟指令 72/245/EEC，以及修正指令 95/54/EC 的要求，凡是进入欧盟市场进行销售的汽车电子电器类产品，必须通过 e-Mark 相关测试认证，标贴 e 标志。e 标志是欧盟委员会依据欧盟指令强制成员国使用的机动车整车，安全零部件及系统的认证标志。
3C 认证（或 CCC 认证）	指	"CCC 认证"（China Compulsory Certification）即"中国强制认证"的英文缩写
4S 专卖中心	指	4S 店是一种以“四位一体”为核心的汽车特许经营模式，包括整车销售（Sale）、零配件（Sparepart）、售后服务（Service）、信息反馈等（Survey）。
ABS	指	Anti-locked Braking System 的英文缩写，防抱死制动系统，它是一种具有防滑、防锁死等优点的汽车安全控制系统。
EBD	指	Electric Brakeforce Distribution 的英文缩写，“电子制动力分配”， 是指在汽车制动的瞬间，使四只轮胎的制动装置根据不同的情况用不同的方式和力量制动，并在运动中不断高速调整，从而保证车辆的平稳、安全。
NCAP	指	New Car Assessment Program 的英文缩写，是指 NCAP 是指“新车评价规程” ，是一个独立的、非商业化的评价体系。定期对企业送来的和市场上出现的新车进行碰撞试验，独立于政府机构和任何汽车生产企业，其安全评价结果，对消费者选购汽车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TCS	指	Traction Control System 的缩写，牵引力控制系统，它与 ABS 作用模式十分相似，两者都使用感测器及刹车调节器。
CNG	指	Compressed Natural Gas 的缩写， 压缩天然气，是天然气加压(超过 3,600 磅/平方英寸)后并以气态储存在容器中。可以作为车辆燃料利用。
ESP	指	Electronic Stablity Program 的缩写，电子稳定装置，是一种牵引力控制系统，与其他牵引力控制系统比较，ESP 不但控制驱动轮，而且可控制从动轮。
NVH	指	是指 Noise(噪声),Vibration(振动)和 Harshness(声振粗糙度),由于以上三者在汽车等机械振动中是同时出现且密不可分,因此常把它们放在一起进行研究。

CVT	指	Continuous Vari-able Transmission 的缩写，无级变速传动
DCT	指	Dual Clutch Automated Manual Transmission 的缩写，双离合器手自动一体变速器
AMT	指	Automated Manual Transmission 的缩写，机械式自动变速器
AT	指	Hydraulic Automatic Transmissions 的缩写，液力式自动变速器，是目前汽车自动变速器的主流，应用最为广泛，平时我们称 AT（本应是各种自动变速器的总称）一般即指此种类型。
TCU	指	Transmission Control Unit 的缩写，指变速器控制单元
CAN	指	全称为“Controller Area Network”,即控制器局域网,是国际上应用最广泛的现场总线之一。最初,CAN 被设计作为汽车环境中的微控制器通讯,在车载各电子控制装置 ECU 之间交换信息,形成汽车电子控制网络。
EXW	指	EX Works(… named place)的缩写，即工厂交货（……指定地点),是指当卖方在其所在地或其他指定的地点（如工场、工厂或仓库）将货物交给买方处置时，即完成交货，卖方不办理出口清关手续或将货物装上任何运输工具。
FOB	指	Free On Board(…named port of shipment)的缩写，即船上交货(…指定装运港),习惯称为装运港船上交货。
CFR	指	Cost and Freight 的缩写，即成本加运费（…指定目的港），指卖方必须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期内,在装运港将货物交至运往指定目的港的船上,负担货物越过船舷为止的一切费用和货物灭失或损坏的风险,并负责租船或订舱,支付抵达目的港的正常运费。
CIF	指	Cost,Insurance and Freight 的缩写，即成本、保险费加运费，指在装运港当货物越过船舷时卖方即完成交货。
KD	指	Knocked Down 的英文缩写，即散件组装。在国际汽车贸易中,整车出口国的汽车公司把成品予以拆散，而以半成品或零部件的方式出口，再由进口厂商在所在国以自行装配方式完成整车成品并进行销售。CKD (Complete Knocked Down)为全散件组装，SKD(Semi-Knocked Down) 则是半散件组装。

第一章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概况

1. 发行人名称：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2. 法定代表人：魏建军

3. 设立日期：2001 年 6 月 12 日

4. 注册资本：109,527.2 万元

5. 注册地址：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66 号

6. 经营范围：汽车整车及汽车零部件、配件的生产制造、开发、设计、委托加工、销售及相关的售后服务、咨询服务；电子设备及机械设备的制造(国家限制、禁止外商投资及有特殊规定的产品除外)；模具加工制造；汽车修理；普通货物运输，专用运输（厢式）；仓储物流(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出口公司自产及采购的汽车零部件、配件；货物、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国家限制的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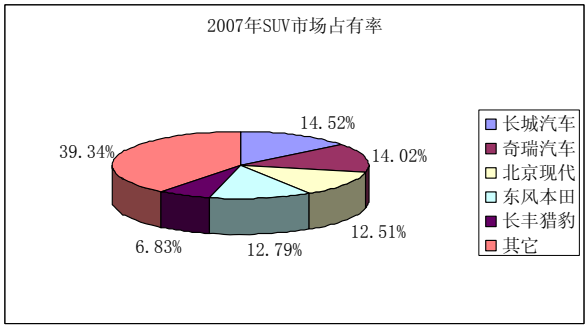
（二）设立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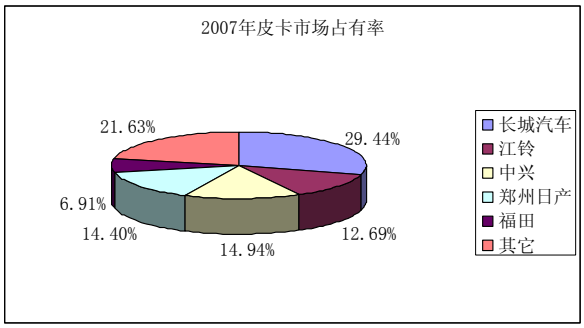
本公司前身是保定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系经河北省人民政府冀股办[2001]62 号《关于同意保定长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保定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于 2001 年 6 月由长城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3 年 5 月 28 日，经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保定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长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以长城有限公司截止 2001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7,050 万元，按 1：1 的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的股本，每股面值 1 元，共计 17,050 万股。

（三）本公司的竞争优势

1、细分市场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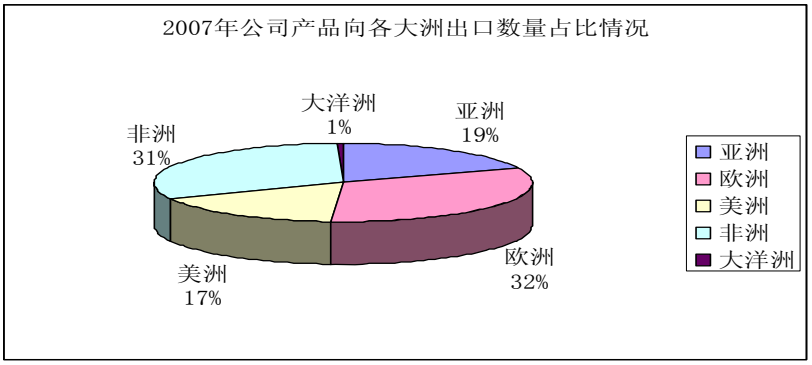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皮卡及 SUV 连续多年保持了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在细分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2007 年，中国 SUV 市场出现了 60%左右的增长，成为中国汽车行业中增速最快的细分市场，长城哈弗继续稳居销量冠军。





2、海外销售网络

历经多年开拓和积累，公司现已拥有完善、高效的海外销售网络，出口区域已涵盖欧洲、非洲、中东、东南亚和中南美洲，成为国内自主品牌海外出口的代表性企业。



3、自主研发能力

公司长期坚持自主研发，拥有国家五部委联合认定的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已经成功地推出了迪尔、赛铃、赛酷、风骏、赛弗、赛影、赛骏等系列皮卡和 SUV 产品。2007 年公司又相继研发出首款 MPV-长城嘉誉以及首款轿车-长城精灵。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简介

（一）控股股东简介

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原名保定市沃尔特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 1 日成立于保定市，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763.84 万元人民币，营业执照注册号 130600000028242，注册地址和主要经营地址均为保定市长城南大街 1588 号，法人代表魏建军，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企业策划、管理咨询。目前，保定创新不从事具体的业务经营。

保定创新直接持有本公司 34.87%的股份，通过蚂蚁物流间接持有本公司 3.26%的股份，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简介

魏建军是保定创新的控股股东，魏建军通过保定创新和蚂蚁物流控制本公司 38.13%的股份，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 121,696,889 股 A 股后，魏建军仍将控制本公司 34.31%的股份。

魏建军先生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保定市工商联合会副会长及河北省人大代表等职务，曾荣获“河北省优秀民营企业家”，“中国民营企业杰出代表”，“全国乡镇企业家”，“河北省劳动模范”等荣誉称号。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总资产	10,085,138,702	6,450,416,856	5,757,712,036
总负债	3,227,346,853	1,990,372,144	1,907,162,020
少数股东权益	415,750,359	346,779,425	345,828,9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6,442,041,490	4,113,265,287	3,504,721,054
股东权益	6,857,791,849	4,460,044,712	3,850,550,016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营业收入	7,896,796,364	5,036,226,451	3,860,042,371
营业利润	1,027,999,127	722,345,358	559,371,297
利润总额	1,052,216,951	753,774,185	575,783,418
净利润	1,015,379,022	743,975,069	506,124,6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5,465,349	713,962,297	455,222,633
少数股东损益	69,913,673	30,012,772	50,902,036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6,856,343	1,011,859,412	796,234,2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4,555,857	- 958,533,765	- 345,007,8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267,829	-178,935,497	- 87,591,03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692,466	-1,878,197	-3,837,4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2,875,849	-127,488,047	359,797,954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9,186,998	2,556,675,045	2,196,877,09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12,062,847	2,429,186,998	2,556,675,045

（四）主要财务指标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流动比率	1.84	2.16	2.23
速动比率	1.53	1.83	1.8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65%	34.41%	38.5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6.16	117.03	73.66
存货周转率（次）	7.17	5.45	5.0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22,550.29	89,774.18	68,786.00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1.17	1.07	0.8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81	-0.14	0.38
每股净资产（元）	6.26	4.72	4.08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	0.10%	0.13%	0.04%

四、本次发行情况

本公司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 121,696,889 股每股面值 1 元的人民币普通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0%，以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方式为余额包销，拟上市证券交易所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前后，本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保定创新	38,192.00	34.87	38,192.00	31.38
保定瑞丰	26,438.92	24.14	26,438.92	21.73
蚂蚁物流	3,569.08	3.26	3,569.08	2.93
外资股（H 股）	41,327.20	37.73	41,327.20	33.96
A 股普通股	-	-	12,169.69	10.00
合计	109,527.20	100.00	121,696.89	100.00

五、募集资金的主要用途

经公司 2007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07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总量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 6 个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1	年产 10 万台自动变速器项目	53,086.60
2	技术中心（国家级）扩建项目	74,291.28
3	试验中心建设项目	58,055.36
4	新型高性能柴油机项目	15,635.80
5	全球版高级 SUV 项目	36,349.88
6	全球版 C 级轿车项目	38,130.76
合计		275,549.68

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若不能满足投资需要，资金缺口将由本公司自筹解决；对于超过投资需要的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第二章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股票发行的基本情况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2、每股面值：1.00 元人民币

3、发行股数：不超过 121,696,889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0%

4、每股发行价格：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5、发行市盈率：【】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7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6、发行前每股净资产：6.26 元/股（按经审计的 200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计算）

7、发行市净率：【】倍

8、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9、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网下询价对象和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立账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0、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11、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12、发行费用概算：本次发行费用预计总共需要【】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保荐费用	【】万元
承销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审计费用	【】万元
信息披露费用	【】万元
路演推介费用	【】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1、发行人：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66 号

法定代表人：魏建军

电　　话 ：0312-2197813

传　　真 ：0312-2197812

联 系 人 ：白雪飞、徐辉、李硕

网　　址 ：http://www.gwm.com.cn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时庆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2-6 层

电　　话 ：021-68538888

传　　真 ：021-58520552

保荐代表人：何斌辉、徐光兵

项目主办人：曾建

联 系 人 ：秦慈、张士利、袁媛、王成垒、李庆中

网　　址 ：www.chinastock.com.cn

3、发行人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 ：王玲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三环中路 7 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 A 座 40 层

电　　话 ：010-58785588

传　　真 ：010-58785566

经办律师 ：杨小蕾、刘延岭

4、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葛明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 16 层

电　　话 ：010-58153000

传　　真 ：010-58114319

签字会计师：金馨、秦同洲

5、验资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葛明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 16 层

电　　话 ：010-58153000

传　　真 ：010-58114319

签字会计师：金馨、秦同洲

6、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电　　话 ：021-58508888

传　　真 ：021-58899400

7、收款银行

开 户 行 ：【】

户　　名 ：【】

账　　号 ：【】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的关系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

1	询价及推介时间：【】
2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3	网下申购日期及缴款日期：【】
4	网上申购日期及缴款日期：【】
5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第三章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此次发售的股票时，除参考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列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分类排序：

一、税收优惠的政策风险

（一）福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保定日瓦汽车系统配套有限公司（福企证字第13000625004 号）、保定德尔汽车系统有限公司（福企证字第 13000626001 号）、保定环球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福企证字第 13000603020 号）、保定市信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福企证字第 13000604001 号）、保定市诺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福企证字第 1300060001 号）、保定市格瑞机械有限公司（福企证字第 13000603018 号），均为依法认定的福利企业。

根据《社会福利企业管理暂行办法》（民福发[1990]21 号）和《河北省社会福利企业管理暂行办法》（河北省人民政府第 84 号），2007 年 6 月 30 日之前，上述公司均享受福利企业免缴所得税和增值税 100%先征后返的优惠政策。2005 年、2006 年及 2007 年，本公司享受福利企业税收优惠总额为 2,454.22 万元、7,348.22 万元、8,064.03 万元，占同期净利润的 4.85%、9.88%、7.9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2007 年 7 月 1 日起，我国福利企业不再享受上述免缴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 100%先征后返的优惠政策，将“按实际支付给残疾职工的工资在企业所得税前据实扣除，并可按支付给残疾职工的实际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按照税务机关核定的限额及实际安置残疾人的人数即征即退增值税，并且退还的增值税免征企业所得税”。

上述政策变化可能使本公司享受的福利企业税收优惠有所降低，可能影响本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

（二）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长福冲压件、北京格瑞特、麦克斯、曼德汽车配件、长城桥业，均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此外，长城桥业于 2005 年获得河北省商务厅认定的“外商投资先进技术企业”资格，在上述优惠之后又延长三年的所得税减半优惠期。2005 年、2006 年及 2007 年，本公司享受外商投资企业税收优惠总金额为 11,455.40 万元、15,992.89 万元、13,069.84 万元，占同期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2.63%、21.50%、12.87%。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于 2008 年 1 月 1 日正式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同时废止。由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享受的有关优惠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较高，所得税政策变化可能对本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三）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和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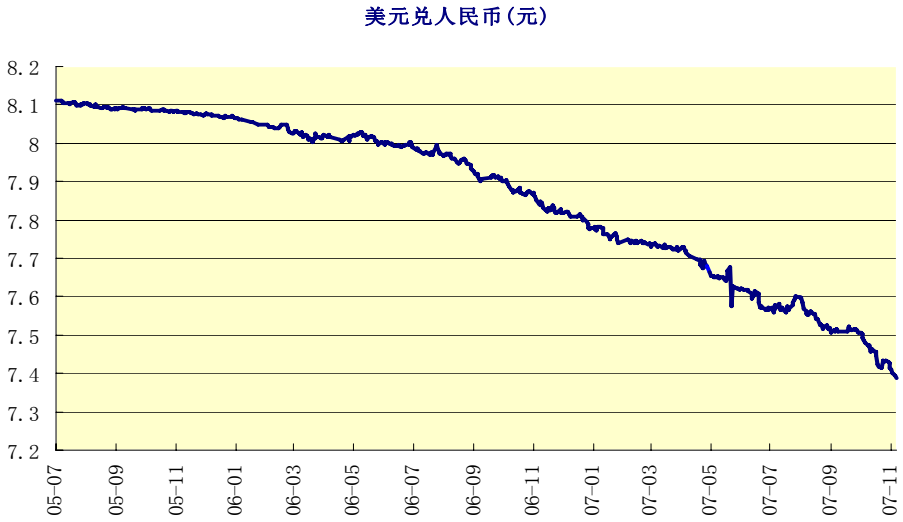
依据《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以及《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2005 年、2007 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享受的外商投资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抵免所得税以及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合计为 2,384.70 万元和 10,665.66 万元，占本公司同期净利润的 4.71%和 10.50%。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停止执行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8〕52 号），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停止执行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政策。上述税收优惠政策的变化，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二、汇率波动风险

自 2005 年 7 月 21 日起，我国调整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人民币汇率不再盯住单一美元，形成更富弹性的人民币汇率机制。继 2005 年 7 月人民币对美元一次性升值 2%以来，近期

仍在不断升值。



报告期内本公司产品出口数量持续增长，2005 年、2006 年以及 2007 年，本公司产品出口销售收入分别为 89,815.39 万元、170,815.07 万元和 309,540.29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3.27%、33.92%、39.20%，呈逐步上升趋势。汇率的进一步变化可能会给公司的未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进行应对：

1、本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拥有较大的市场份额，在出口产品的定价方面有着一定的影响力。因而在出口贸易业务中，本公司将通过及时调整产品价格，以降低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2、本公司将加强对外汇市场的研究、培养熟悉外汇市场的人才、增强判断国际汇率变化趋势的能力。

3、本公司将根据汇率变动趋势，在进出口贸易中合理选择结算币种和结算方式，根据汇率变动对出口报价进行适应性调整，降低汇率变动可能带来的风险。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汽车制造行业的上游行业为汽车零部件生产行业，汽车零部件的原材料主要为有色金属、塑料、橡胶等。

近年来，国际有色金属材料价格和能源价格不断上涨，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的生产成本大幅度上升。由于汽车零部件的成本在整车制造成本中占有较大的比

例，如果汽车零部件价格进一步提升，将可能给整车制造行业带来较大的影响，本公司也将面临原材料涨价、生产成本提高的风险。

四、诉讼或仲裁事项的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存在尚未终结的诉讼或仲裁事项，具体诉讼或仲裁事项请参见“第十四章 其他重要事项”之“四、涉诉或仲裁事项”。如果上述诉讼或仲裁事项的最终裁定对本公司不利，可能影响本公司未来的经营状况。

五、法人治理风险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魏建军通过保定创新及蚂蚁物流，共控制本公司 38.13%的股权。本次发行后，实际控制人仍控制本公司 34.31%的股权。

实际控制人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任免、生产经营决策、利润分配等重大问题施加决定性影响，可能导致其他股东利益受损。

（二）关联交易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之间在商品购销、货物运输、购建固定资产等方面存在关联交易，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虽然本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且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总金额相对较小，但仍存在实际控制人通过控制关系影响本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的可能性。若实际控制人通过关联交易侵占本公司利益，则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及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包括：年产 10 万台自动变速器项目、技术中心（国家级）扩建项目、试验中心建设项目、新型高性能柴油机项目、全球版高级 SUV 项目、全球版 C 级轿车项目。该等项目系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

实际需求经慎重考虑后作出的投资决策。但上述项目可能由于建设过程中的系统风险因素，导致投资规模、实施进度、建设周期的改变，进而影响本公司的投资效益。同时，上述项目建成后，相关产品的市场接受程度、原材料价格等也可能与公司的预测发生差异，导致项目的投资收益率低于预期水平，影响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如期完成。

2007 年 11 月 7 日，国家发改委颁布《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轿车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工业[2007]2934 号），批准了本公司的轿车生产项目，本公司获批准生产轿车产品。本公司未来的轿车发展战略是：本着“生产一代产品，研制一代产品，储备一代技术”的发展思路，从小排量汽车切入轿车市场，逐步向 C 级车拓展。因而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中包括了全球版 C 级轿车研发项目，以落实本公司发展规划、优化轿车产品线布局。若发生宏观经济环境变化、未来轿车市场与本公司的预期差异较大、本公司轿车产品的市场定位有偏差等情况，将导致全球版 C 级轿车项目产生的效益不理想，可能影响本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发行人提醒投资者尤其关注全球版 C 级轿车项目的实施风险。

七、行业竞争引起的宏观调控风险

随着我国汽车需求的快速增长，世界主要汽车企业均进入中国汽车市场，国内民营资本也纷纷进入该行业，行业竞争加剧。2006 年 12 月 20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指出我国汽车行业发展中产业组织结构、产品结构、技术结构等方面的矛盾，提出了系列措施以调整汽车产业结构、控制产能过剩。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为规范汽车出口秩序、促进汽车产业结构调整，商务部、发改委等五部委联合发布《关于规范汽车出口秩序的通知》，对汽车出口企业实行出口许可证管理。

尽管上述政策的实施有利于汽车行业的调整，对本公司未带来负面影响，甚至部分政策有利于本公司提升自主品牌和增强自主研发能力。但是，随着国内外汽车市场竞争情况的变化，不排除我国政府还会出台进一步的宏观调控政策的可能，本公司仍然将面临一定的宏观调控风险。

八、组织规模快速发展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资产规模迅速扩张。2005 年末、2006 年末、2007 年末，本公司的总资产分别为 575,771.20 万元、645,041.69 万元、1,008,513.87 万元，公司的产品也由 SUV、皮卡拓展至轿车和 MPV 领域。因此，在资源整合、产品研发、资本运作、市场开拓等方面，对公司管理层提出更高的要求。

如果公司管理层业务素质及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充分发挥决策层和独立董事、监事会的作用，确保科学决策，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风险。

九、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2005 年、2006 年及 2007 年，公司全面摊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2.59%、16.85%、14.45%，基本保持平稳。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净资产收益率将被摊薄。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短期内可能难以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十、进出口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致力于开拓国际市场。2005 年、2006 年和 2007 年，本公司产品出口销售收入及其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均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因此，相关国家的进出口政策调整可能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影响。

（一）出口退税政策变化风险

为了缓解贸易顺差过快，促进贸易平衡，2007 年 7 月 1 日《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低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7]90 号）对共涉及 2831 项商品的出口退税进行了调低、取消或者改为出口免税，其中对 14 种汽车产品的出口退税率进行了下调，但汽车整车出口仍维持 17%的出口退税率。

如果我国政府今后进一步宏观调控、调整外贸政策，对汽车整车出口退税率进行调整，将给本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二）进口国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产品的主要进口国为俄罗斯、南非、伊拉克、委内瑞拉、智利等国家，上述部分国家可能存在政治局势不稳定、汽车进口政策变更、对汽车采取反倾销与反补贴调查等风险。上述风险可能影响本公司未来的汽车出口业务。

十一、利润来源较为单一的风险

目前，本公司的主导产品为 SUV、皮卡两大类，近三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利润主要来自于该两类产品。尽管公司是国内 SUV、皮卡的最大生产企业之一，具有较好的抵御行业波动风险能力，但公司产品结构仍不够多样化，对两个子行业存在相当的依赖性。

SUV 和皮卡行业的景气度和竞争状况将会直接影响到本公司的经营业绩。

十二、股市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发展前景，同时也受到国家政治、经济环境、宏观政策、社会安定、利率以及证券市场供求等众多因素影响。另外，股票市场中存在的投机行为，投资者心理不稳定以及不可预测事件的发生都有可能导致本公司股票价格发生波动，从而影响本公司股票投资者的投资收益。

在本次 A 股发行前，本公司已公开发行 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后，既有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 H 股，又有在上交所上市的 A 股，公司股价走势可能受到两个市场的相互影响。在未获得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前，本公司的 A 股和 H 股不得相互转换或取代，A 股与 H 股市场之间不能互相进行买卖或结算。A 股和 H 股市场具有不同的特点和投资者基础，基于上述差别，本公司 A 股和 H 股的价格可能会有所不同。

投资者必须对股票价格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有充分的认识。针对股市波动可能给本公司股票持有者带来的风险，本公司将首先立足于加强自身管理，努力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以回报投资者；同时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对可能影响本公司股票价格的相关信息进行及时、准确的披露。

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魏建军

设立时间：2001 年 6 月 12 日

注册资本：109,527.2 万元

公司住所：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66 号

邮政编码：071000

联系电话：0312-2197813

传真号码：0312-2197812

互联网网址：www.gwm.com.cn

电子邮箱：zqb@gwm.com.cn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本公司是经河北省人民政府股份制领导小组办公室于 2001 年 6 月 5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保定长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保定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冀股办[2001]62 号）批准，由长城有限公司依照《公司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1 年 6 月 12 日，本公司取得了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300001001911，注册资本为 17,050 万元。2003 年 5 月 28 日，经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公司名称变更为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号变更为 1300001002263。

（二）发起人

长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的发起人包括：南大园乡经管中心、魏建军、魏德义、陈玉芝、韩雪娟，整体变更时各发起人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魏建军	7,843	46
南大园乡经管中心	7,502	44
魏德义	1,534.5	9
陈玉芝	85.25	0.5
韩雪娟	85.25	0.5
合计	17,050	100

上述发起人中，魏德义与魏建军系父子关系，陈玉芝与魏建军系母子关系，魏建军与韩雪娟系夫妻关系。

（三）发行人成立前后，主要发起人的主要资产和主要业务

1、本公司设立前，主要发起人魏建军与南大园乡经管中心的资产和业务

（1）魏建军的主要资产情况

除持有长城有限公司 46%的股权外，魏建军还直接控股保定市太行制泵有限公司、北京市东方日瓦科贸有限公司和保定市长城兴达建材有限公司，间接控股保定市长城房地产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上述公司主要从事泵和泵组的制造与销售、给排水设备的制造与销售、建材销售和房地产开发，详情参见本章“八 发行人的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四）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的情况”。

（2）南大园乡经管中心的主要资产为长城有限公司 44%的股权。此外，南大园乡经管中心无其他子公司、不从事其他业务。南大园乡经管中心的基本情况，参见本章“八 发行人的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2、本公司的设立方式为整体变更设立，在本公司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的主要资产并未发生变化。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是由长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在设立时整体承继了长城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截至本公司整体变更的审计日（即 2001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总资产为 753,051,698.83 元，其中流动资产 485,162,040.38 元，固定资产为 59,027,076.96 元，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为 747,850.00 元，净资产为 170,500,000.00 元。

本公司设立时的主要业务是从事皮卡、SUV 等汽车整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销售和出口。

（五）发行人改制前后的业务流程

本公司系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改制前后业务流程无重大变化，均为从事皮卡、SUV 等汽车整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体业务流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 业务与技术”之“四 发行人主营业务的情况”。

（六）发行人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

自本公司成立以来，魏建军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和经营者，并按本公司的相关规定领取工资、享有股东权益。报告期内，本公司及下属公司与魏建军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自本公司成立以来，南大园乡经管中心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

（七）发行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本公司由长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成，长城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全部由本公司承继，相关的房产、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等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八）发行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的独立性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

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

本公司系由长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原长城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并依法办理了相关资产权属的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具备了完整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2、人员独立情况

（1）本公司所有员工均独立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总工程师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中兼职。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总工程师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董事、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总工程师等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聘任，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不存在大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

（3）本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与公司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

3、财务独立情况

（1）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公司根据现行会计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等内部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

（2）本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办理纳税登记，依法独立纳税。

（3）本公司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及其下属单位、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的机构设置均独立于控股股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两块牌子，一套人马的情况，也未发生控股股东和其他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5、业务独立情况

（1）本公司与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本公司主要从事皮卡、SUV 和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魏建军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从事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本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2）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和研发设计体系，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他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三、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变化

1、保定市长城汽车工业公司的设立及股权变化情况

本公司的前身是保定市长城汽车工业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工业公司”），长城工业公司系经原保定市郊区经济计划委员会以郊经计字 84 年 39 号文批准，由南大园乡出资设立而成。经保定市郊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长城工业公司于 1984 年 8 月 30 日取得营业执照（注册号：郊副字 000251 号），经济性质为集体，

注册资本 80 万元，经营范围包括：主营生产、经销长城牌汽车，兼营经销代销汽车配件。

1990 年 9 月 14 日，根据保定市南市区经济计划委员会出具《保定市南市区经济计划委员会关于企业更改厂名厂址的批复》（南经计名复[1990]184 号），保定市长城汽车工业公司法人代表由李亚荣变更为魏建军。

河北会计师事务所保定分所接受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委托，对保定市长城汽车工业公司的注册资金进行了验证，并于 1990 年 9 月 10 日出具了《河北会计师事务所保定分所验资报告书》（[90]冀保会字第 147 号），根据该验资报告，该公司可在 200 万元以内申报注册资金。

因公司收益连年递增，公司净资产不断提高，遂于 1994 年 2 月 23 日提出变更注册资本的申请。经保定市审计事务所审验并出具的《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199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651.4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33.40 万元，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为 518 万元，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18 万元。

1991 年 3 月 21 日，南大园乡政府与长城工业公司签订《保定市长城汽车工业公司承包合同》。承包合同约定，长城工业公司（含下属单位）全部承包给魏建军，由魏建军负责经营使用；承包期限为 5 年（1991 年 1 月 1 日至 1995 年 12 月 31 日）；魏建军每年向南大园乡政府交纳承包费 15 万元；税后利润在上交承包费后，剩余部分 10%作为承包者个人完成承包任务的奖励。根据该承包合同，长城工业公司 1991 年 1 月 1 日至 1995 年 12 月 31 日由魏建军承包经营。

1995 年 12 月 30 日，南大园乡政府与长城工业公司续签《保定市长城汽车工业公司承包合同》，长城工业公司继续由魏建军承包经营，承包期限自 1996 年 1 月 1 日至 2000 年 12 月 31 日，魏建军每年向南大园乡政府交纳承包费 30 万元，税后利润分配办法与原承包合同的约定相同。由于长城工业公司改制为长城有限公司产权划分基准日为 1997 年 12 月 31 日，此份续签的承包合同的实际履行期间为 1996 年 1 月 1 日至 1997 年 12 月 31 日。

2、长城有限公司的设立及股权变化情况

（1）长城有限公司的设立

1998 年 4 月 17 日，保定市南市区南大园乡人民政府出具《关于组建保定长

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暨保定长城集团的决定》，对长城工业公司进行改制，同意将长城工业公司的权益资产确定为个人、乡集体及企业职工共同拥有，其所占资产比例分别为 25%、65%、10%。其中：个人部分为魏建军所持有，乡集体部分由南大园乡政府授权乡财政所持有，企业职工部分由长城工业公司工会持有。根据上述决定，南大园乡政府确定魏建军应拥有的资产包括：（1）年平均资产净增率 253%中的 53%奖励给魏建军个人，换算成奖励资产每年为 195 万元*53%=103.35 万元，7 年半应为 775.125 万元，该部分资产占长城工业公司资产总额的 19.87%；（2）自 1994 年以来，按承包合同规定南大园乡政府应奖励给魏建军的奖金累计为 214 万元，由于魏建军并未支取，此次改制将该部分资产入股，占长城工业公司资产总额的 5.48%。最后确定魏建军个人股份为 25%。

南大园乡人民政府出具的《南大园乡政府关于保定长城汽车工业公司股份制改造资产划分的决定》，长城工业公司改制设立为长城有限公司，其中：南大园乡集体占 65%，魏建军个人股 25%，企业职工占 10%。

根据 1990 年 7 月 1 日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乡办集体企业的企业财产所有权由乡农民代表会议或代表全体农民的集体经济组织行使。1998 年 4 月 16 日，保定市南市区南大园乡农民代表大会决议同意上述改制方案；1998 年 4 月 18 日，长城工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通过改制的决议，同意上述改制方案。

1998 年 6 月，保定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出具《关于保定长城汽车工业公司改制为保定长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暨组建保定长城汽车集团的批复》（市体改委[1998]35 号），同意对保定长城汽车工业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更名为保定长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同意南大园乡政府做出的股权设置的决定，即南大园乡集体股占 65%，魏建军个人股占 25%，企业职工股占 10%。

1998 年 7 月 1 日，长城有限公司获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306001000069），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9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汽车制造；汽车零部件销售；出口本企业自产的汽车及零部件（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除外）；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除外）。长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权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魏建军	个人股	975	25
南大园乡财政所	集体股	2,535	65
长城有限公司工会	企业职工股	390	10
合计	-	3,900	100

河北立信审计师事务所于 1998 年 3 月 31 日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冀信所（1998）字第 29 号），本次评估基准日为 199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评估结果表明：长城汽车工业公司房屋建筑物评估值为 32,658,592.16 元，评估增值 13,244,372.20 元，增值率 68.22%；机器设备评估值为 23,327,368 元，评估增值 1,524,081.45 元，增值率 6.99%。

根据河北立信审计师事务所保定分所于 1998 年 6 月 20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冀信所保[1998]字第 59 号），长城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3,900 万元，但由于 1998 年 6 月 20 日验资时将长城工业公司的资产包括了下属子公司的全部净资产，而未扣除少数股东权益。根据计算，当时实收资本比注册资本约少 4,895,603 元。鉴于此，长城有限公司股东会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2000 年 9 月 23 日分别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对长城有限公司 1999 年前及 1999 年年底可分配利润按股东持股比例进行分配，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的差额由各股东以此次完税后的分配利润所得予以补足。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1 年 4 月 28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额为 3,900 万元人民币。

（2）1999 年股权转让

根据 1999 年 6 月 23 日南大园乡第 13 届人民代表大会第 2 次会议决议和 1999 年 6 月 28 日保定市南市区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出具的《关于南大园乡政府出售保定长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股份的批复》（南改批字[1999]5 号），1999 年 8 月 12 日，保定市南市区南大园乡财政所与魏建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南大园乡财政所将其代乡政府持有的长城有限公司 21%的股权，作价 800 万元，转让给魏建军个人。根据河北立信审计师事务所保定分所 1998 年 6 月 20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冀信所保[1998]字第 59 号），长城有限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 3,900 万元，由于本次股权转让距公司成立时间间隔不长，故以公司注册资本作为基础，测算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800 万元。1999 年 8 月 12 日长城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

同意上述股权转让，1999 年 8 月 30 日保定市体改委出具的《关于南大园乡政府出售保定长城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份的批复》（市体改[1999]47 号）予以批准。长城有限公司于 1999 年 8 月 12 日申请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长城有限公司股本结构为：魏建军持有 46%、南大园乡财政所持有 44%、长城有限公司工会持有 10%。

（3）2001 年股权划转和股权转让

2001 年 3 月 10 日，长城有限公司工会 2001 年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通过决议，决定将长城有限公司工会所持长城有限公司 10%的股权，分别转让给魏德义（9%）、陈玉芝（0.5%）、韩雪娟（0.5%），转让价格以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截至 2000 年 12 月 31 日长城有限公司净资产值 152,330,460.60 元人民币为依据，分别协商确定为 1,370.97 万元、76.17 万元和 76.17 万元。对于此次股权转让，中共南大园乡委员会、南大园乡政府以党政联字[2001]6 号文予以批准，保定市南市区总工会于 2001 年 3 月 27 日出具《关于同意保定长城汽车集团工会转让长城集团股权的批复》予以同意，长城有限公司股东会于 2001 年 3 月 28 日做出决议予以同意。2001 年 3 月 28 日，长城有限公司工会分别与魏德义、陈玉芝、韩雪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根据 2001 年 3 月 26 日保定市南市区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关于组建保定市南大园乡集体资产经管中心的批复》（南改批字[2001]第 3 号）的批准，南大园乡成立经管中心，负责乡集体资产股权的保值、增值。2001 年 3 月 28 日，中共保定市南市区南大园乡委员会、保定市南市区南大园乡人民政府以党政联字[2001]5 号文，决定将南大园乡财政所代为持有的长城有限公司 44%的股权划转给南大园乡经管中心持有。南大园乡财政所与南大园乡经管中心于 2001 年 3 月 28 日签订了《股权移交协议》。

上述股权划转和股权转让完成后，长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魏建军持有 46%、南大园乡经管中心持有 44%、魏德义持有 9%、陈玉芝和韩雪娟各持有 0.5%。

2003 年 11 月 11 日，在本公司 2003 年首次公开发行 H 股的过程中，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已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①长城有限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的不一致，已得到有效的解决，不存在潜在的法律纠纷，亦不影响长城

有限公司设立及存续的合法性；②魏建军在长城有限公司改制过程中通过承包和奖励取得的长城有限公司 25%股权合法有效，魏建军、魏德义、陈玉芝和韩雪娟取得上述长城有限公司股权的行为合法有效；③在长城有限公司存续期间曾存在的南大园乡财政所及长城有限公司工会分别持有其股权的不规范行为已经得到纠正，不存在潜在的股权纠纷。④长城有限公司于 1998 年进行的改制合法有效。

3、股份公司的设立及其股本变化情况

（1）2001 年设立股份公司

经河北省人民政府股份制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同意保定长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保定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冀股办[2001]62 号）批准，长城有限公司以截至 2001 年 3 月 31 日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 17,050 万元为基准，按 1：1 的折股比例整体变更为保定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01 年 6 月 12 日，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下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300001001911，注册资本为 17,05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魏建军	7,843.00	46.00
南大园乡经管中心	7,502.00	44.00
魏德义	1,534.50	9.00
陈玉芝	85.25	0.50
韩雪娟	85.25	0.50
总　计	17,050.00	100.00

（2）2003 年 5 月变更公司名称

2003 年 5 月 28 日，经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名称为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300001002263），保定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更名为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本结构未有变化。

（3）2003 年派股及分红

2003 年 7 月 21 日，公司 200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派股及分红的议案》。2003 年 8 月 20 日，经河北省人民政府股份制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同意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冀股办[2003]55 号）批准，公司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送 10 股并派现人民币 2.5 元的方式分配红利。2003 年 9

月 3 日，公司经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 34,100 万元，公司股权结构维持不变。

（4）2003 年首次公开发行 H 股并上市

2003 年 4 月 2 日，公司 200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在香港首次公开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2003 年 5 月 12 日，河北省人民政府以冀政函[2003]45 号文，同意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2003 年 11 月 19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国合字[2003]42 号文同意公司发行不超过 13,110 万股（含超额配售 1,710 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并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2003 年 12 月，公司以每股 13.30 港元的发行价格，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 H 股共计 13,110 万股，并于 2003 年 12 月 15 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交易。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截至 2004 年 2 月 16 日，公司已收到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募集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3,110 万元，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47,210 万元。

2004 年 7 月 5 日，商务部以商资批[2004]987 号文，同意公司改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4,1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47,210 万元。2004 年 7 月 9 日，公司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4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取得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类型变更为合资股份有限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7,210 万元。发行 H 股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　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魏建军	15,686.00	33.23
南大园乡经管中心	15,004.00	31.78
魏德义	3,069.00	6.50
陈玉芝	170.50	0.36
韩雪娟	170.50	0.36
外资股（H 股）	13,110.00	27.77
总　计	47,210.00	100.00

（5）2004 年股权转让

2004 年 5 月 23 日，经南大园乡人大主席团第四次会议决议以及 2004 年 5 月 25 日南大园乡政府《关于南大园乡经管中心对股权进行转让事宜的批复》（南

政字[2004]11 号）的批准，南大园乡经管中心与蚂蚁物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本公司 1.78%的股权转让给蚂蚁物流，此次股权转让价格根据 2003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公司评估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为 4,995.15 万元。保定华鹏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5 月 28 日为该次股权转让出具了《保定市南市区南大园乡集体资产经管中心拟用于股权转让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华鹏评报字（2004）第 121 号）。2004 年 10 月 27 日，商务部以商资批[2004]1594 号文批准了上述股权转让。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　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魏建军	15,686.000	33.23
南大园乡经管中心	14,163.662	30.00
魏德义	3,069.00	6.50
蚂蚁物流	840.338	1.78
陈玉芝	170.500	0.36
韩雪娟	170.500	0.36
外资股（H 股）	13,110.000	27.77
总　计	47,210.000	100.00

（6）2005 年 1 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04 年 10 月 26 日，本公司 200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方式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之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94,420 万元。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4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已将资本公积 47,210 万元转增股本，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94,420 万元。

2005 年 1 月 24 日，商务部以商资批[2005]56 号文批准了上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005 年 1 月 28 日，经河北省工商局核准换发了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94,420 万元。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的股权结构为：

股　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魏建军	31,372.000	33.23
南大园乡经管中心	28,327.324	30.00
魏德义	6,138.000	6.50
蚂蚁物流	1,680.676	1.78
陈玉芝	341.000	0.36
韩雪娟	341.000	0.36
外资股（H 股）	26,220.000	27.77

总　计	94,420.000	100.00

（7）2006 年 2 月股权转让

2005 年 12 月 5 日，经南大园乡经管中心同意，魏建军、魏德义、陈玉芝、韩雪娟与沃尔特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的本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沃尔特公司。2006 年 2 月 23 日，商务部以商资批[2006]569 号文对上述股权转让予以批准。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　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沃尔特公司	38,192.000	40.45
南大园乡经管中心	28,327.324	30.00
蚂蚁物流	1,680.676	1.78
外资股（H 股）	26,220.000	27.77
总　计	94,420.000	100.00

（8）2006 年 3 月股权转让

2006 年 3 月 3 日，南大园乡经管中心与蚂蚁物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本公司 2%的股权转让给蚂蚁物流，转让价格为本公司 2%股权对应的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价值(即人民币 70,584,645.40 元)。2006 年 6 月 15 日，保定市南市区南大园乡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出具《保定市南市区南大园乡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2006 年 7 月 6 日，商务部出具商资批[2006]1172 号文，批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本次股权转让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　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沃尔特公司	38,192.000	40.45
南大园乡经管中心	26,438.924	28.00
蚂蚁物流	3,569.076	3.78
外资股（H 股）	26,220.000	27.77
总　计	94,420.000	100.00

（9）2007 年 5 月 H 股增发

2006 年 11 月 13 日，经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H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内资股类别股东大会分别决议通过，授权董事会向专业及机构投资者配发及发行不多于 151,072,000 股 H 股。2007 年 5 月 14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国合字[2007]16 号文批准本公司发行不超过 15,107.2 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2007 年 5 月 30 日，本公司完成 H 股发行工作，募集资金 15.8 亿港元。本公司已经完成 H 股增发事

宜相关变更手续。本次 H 股发行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沃尔特公司	38,192.000	34.87
南大园乡经管中心	26,438.924	24.14
蚂蚁物流	3,569.076	3.26
外资股（H 股）	41,327.200	37.73
总　计	109,527.200	100.00

（10）2008 年股权转让及股东名称变更

2008 年 4 月 24 日，沃尔特公司更名为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已签发《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保定创新现已换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2008 年 5 月 6 日，为了以规范的公司制企业行使股东权利，经南大园乡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第三次会议以及南大园乡人民政府南政字[2008]5 号文批准，南大园乡经管中心将所持公司 24.14%的股权以人民币 1 元的价格转让给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保定瑞丰。

上述相关事宜尚待国家商务部核准。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保定创新	38,192.000	34.87
保定瑞丰	26,438.924	24.14
蚂蚁物流	3,569.076	3.26
外资股（H 股）	41,327.200	37.73
总　计	109,527.200	100.00

（二）历次股权变更对公司业务、实际控制人、管理层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公司历次股权变更均未改变主营业务，亦未对实际控制人、管理层产生重大影响。本公司历次股权变更提高了生产能力、技术水平和研发条件，增强了资产流动性和偿债能力，减少了财务成本。

（三）历次股权转让的原因

发行人自长城有限公司设立以来，历次股权转让的原因如下：

转让时间	股权转让内容	价格确定基础	转让原因

1999 年 8 月 12 日	转让方：南大园乡财政所 受让方：魏建军 标的股权：长城有限公司 21%的股权	转让价为 800 万元人民币，以当时长城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作为基础（即人民币 3,900 万元）	出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对公司长期看好。
2001 年 3 月 29 日	转让方：南大园乡财政所 受让方：南大园乡经管中心 标的股权：长城有限公司 44%的股权	无偿	促进乡集体资产管理的规范化。
2001 年 3 月 29 日	转让方：长城有限公司工会 受让方：魏德义、陈玉芝、韩雪娟 标的股权：长城有限公司 9%、0.5%、0.5%的股权	转让价分别为 13,709,741.46 元、761,652.30 元和 761,652.30 元人民币（股权转让价格的确定依据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截至 2000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值 152,330,460.60 元人民币）	促使长城汽车的股权结构更合理，以符合有关上市规定。
2004 年 11 月 5 日	转让方：南大园乡经管中心 受让方：蚂蚁物流 标的股份：发行人 1.78%的股份	转让价为 49,951,513.13 元人民币，以 2003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华鹏评报字（2004）第 121 号《保定市南市区南大园乡集体资产经管中心拟用于股权转让的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的净资产值确定	出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对长城汽车长期看好。
2006 年 2 月 28 日	转让方：魏建军、魏德义、韩雪娟、陈玉芝 受让方：沃尔特公司 标的股份：发行人 33.23%，6.5%，0.36%，0.36%的股份	转让价分别为人民币 1 元，以协商价确定。（转让方为受让方的股东）	有利于保护股东利益，优化长城汽车的决策机制。
2006 年 7 月 25 日	转让方：南大园乡经管中心 受让方：蚂蚁物流 标的股份：发行人 2%的股份	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70,584,645.40 元，以发行人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价值确定	出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对长城汽车长期看好。
2008 年 5 月 6 日	转让方：南大园乡经管中心 受让方：保定瑞丰 标的股份：发行人 24.14%的股份	转让价格 1 元（受让方为转让方的全资子公司）	以规范的公司制企业行使股东权利。

四、发行人重大资产变化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无合并、分立、减少注册资本等行为，亦未进行对生产

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行为。

五、历次验资情况

自本公司的前身长城工业公司设立以来，所进行的验资情况如下：

（一）1998 年改制时的验资

1998 年 6 月 20 日，河北立信审计师事务所保定分所出具《验资报告》（冀信所保[1998]字第 59 号），确认截至 1998 年 5 月 31 日止，长城工业公司改制设立长城有限公司时投入的资本总额为 39,000,000 元。

（二）2001 年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的验资

2001 年 5 月 22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保定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01 年 3 月 31 日申请设立登记的股本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保定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保定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长城有限公司截止 2001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额 170,500,000 元以 1：1 的比例折合股本，本次整体变更后公司的股本为 170,500,000 元。

（三）2003 年派送红股时的验资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 2003 年 8 月 20 日，公司已将未分配利润 170,500,000 元转作股本，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341,000,000 元。

（四）2003 年发行 H 股时的验资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发行 H 股募集的资金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进行了审验，并于 2004 年 5 月 19 日出具了《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04 年 2 月 16 日，本公司已收到发行 H 股募集资金折合人民币共 1,858,406,340 元，在扣除发行及配售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和与上市直接有关的其他费用 84,918,095.09 元后，融资净额为人民币 1,773,488,244.91 元，其中，新增股本为人民币 131,100,000 元，新增资本公积为 1,642,388,244.91 元，本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金额为人民币 472,100,000 元。

（五）2004 年转增股本时的验资

2004 年 10 月 26 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确认截止 2004 年 10 月 26 日止，公司已将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472,100,000 元转增股本，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944,200,0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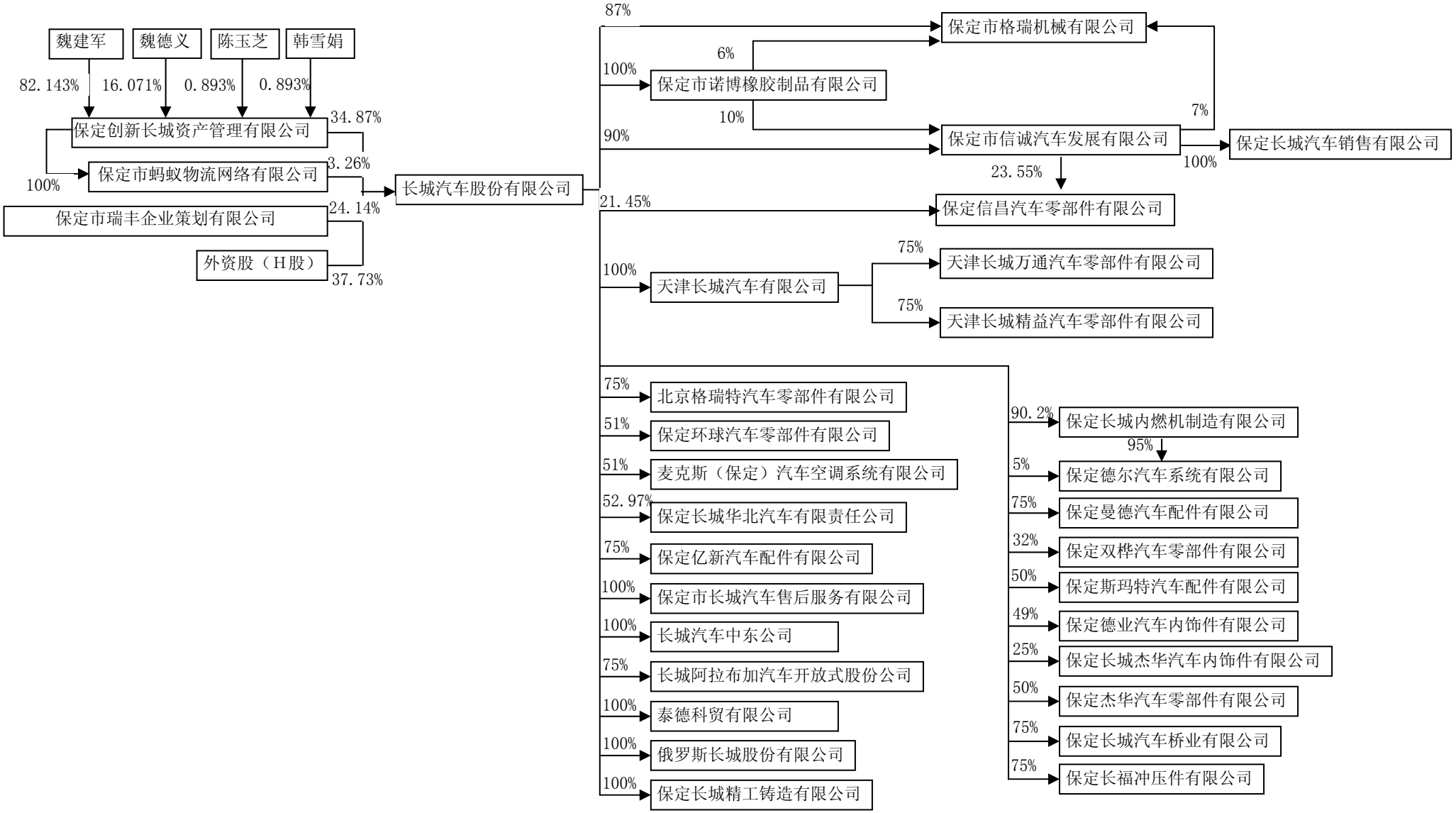
（六）2007 年 H 股增发的验资

2008 年 1 月 24 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7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 H 股增发募集资金净额折合人民币 1,542,460,170 元，其中新增股本 151,072,000 元，其余列入资本公积。本公司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1,095,272,000 元。

六、发行人的组织结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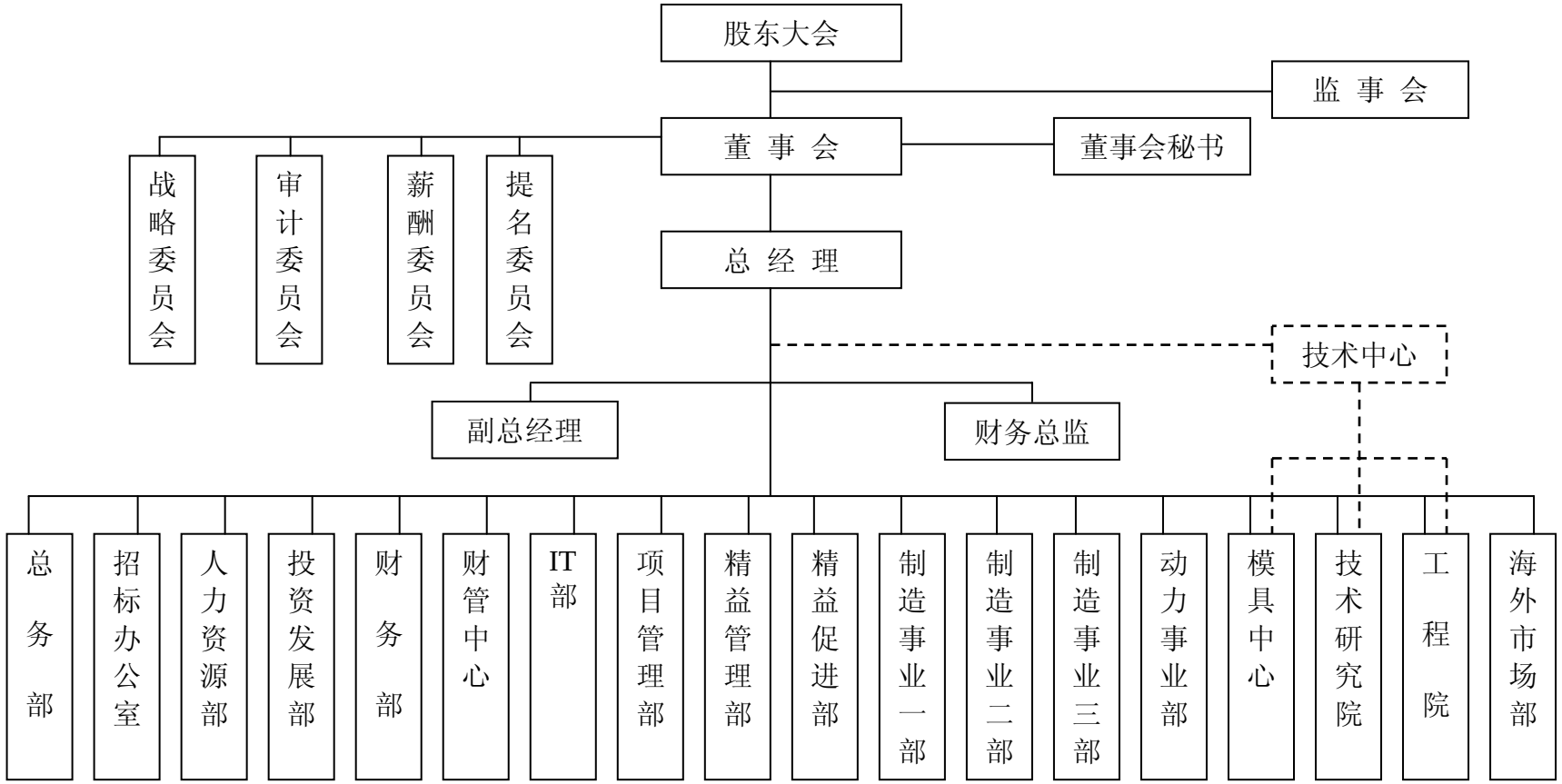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及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及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如下图所示：


魏建军
魏德义
陈玉芝
韩雪娟
82.143%
16.071%
0.893%
0.893%
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4.87%
100%
保定市蚂蚁物流网络有限公司
3.26%
保定市瑞丰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24.14%
外资股（H股）
37.73%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87%
保定市格瑞机械有限公司
6%
100%
保定市诺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10%
90%
保定市信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7%
100%
保定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3.55%
21.45%
保定信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
天津长城汽车有限公司
75%
天津长城万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75%
天津长城精益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75%
北京格瑞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1%
保定环球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1%
麦克斯（保定）汽车空调系统有限公司
52.97%
保定长城华北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75%
保定亿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00%
保定市长城汽车售后服务有限公司
100%
长城汽车中东公司
75%
长城阿拉布加汽车开放式股份公司
100%
泰德科贸有限公司
100%
俄罗斯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100%
保定长城精工铸造有限公司
90.2%
保定长城内燃机制造有限公司
95%
5%
保定德尔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75%
保定曼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32%
保定双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0%
保定斯玛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49%
保定德业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25%
保定长城杰华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50%
保定杰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75%
保定长城汽车桥业有限公司
75%
保定长福冲压件有限公司

（二）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三）发行人主要职能部门情况

本公司设立了 18 个职能部门，具体职能如下：

1、总务部

主要负责公司对外业务接待；公司办公行文的规范管理、印章管理、档案管理；监控股份公司的规章制度执行；负责车辆的管理；集体福利采购及股份公司办公用品的采购工作。负责公司所属小区、公寓等人员入住、物业管理工作；负责公司所属体育场馆、浴室、洗衣房、制水站等配套设施的日常管理及维护工作；负责公司对外承包经营项目的监管工作；负责股份公司食堂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股份公司接待中心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股份公司办公楼的日常使用及维护工作；负责股份公司的党、政、工、团的建设工作；负责制定股份公司的作息时间制度及日常的休息安排工作；负责公司保安管理监控工作等。

2、招标办公室

主要负责组织拟定公司内部招投标管理制度；制定公司内部招投标工作流程；组织开展招投标工作，协调解决招投标过程中的各项事务、问题；审核招标项目申请，招标文件（不包括技术部分）的合理性；编制招标书等招标资料，寻找投标方，做招标各项准备工作；负责发标、收标、开标、评标程序的组织；组织相关人员组成评标委员会或谈判小组，组织答疑会，负责各项联络工作；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意见及书面评标报告，汇总报相关领导定标；发中标、落标通知书，通知相关投标方；督促申请部门与中标方签订合同，收集校对合同，监督合同的执行；总结招标工作，整理各种资料，并存档；进行合同管理，建立供应商合作档案；监督、监察整个招标过程；招投标工作的持续改进。

3、人力资源部

人力资源部是公司人力资源体系建设、策划和落实的归口管理部门，主要负责人力资源体系的建立、股份公司本部的体系的具体实施及对各事业部、子公司人力资源体系的实施情况的监查工作；负责公司的人力资源调配、统一管理工作；公司人员招聘、培训及各部门的考核；员工户口、人事档案管理工作。组织公司内各事业部及子公司各类人员及各部门的职责和权限的编写，审查及修订工作；

负责实施股份公司本部及监督各事业部、子公司的考核、薪酬工作。

4、投资发展部

信息披露工作，中报、年报及公告的制作；投资者接待及关系维护；公司融资工作；投资项目报批与备案；进口设备与车辆的报批；公司土地征用手续的办理；公司法律事务的处理；合同管理体系的建立；对外投资（国内、国外）公司设立工作；公司相关证书的年检、变更工作；子公司服务与管理。

5、财务部

财务部是公司的财务核算部门，负责公司日常会计核算。主要责任包括：负责建立和完善本公司财务规章制度，组织本公司财务核算工作；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进行纳税申报和税收筹划；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保护公司财产安全完整；组织实施本公司的会计电算化工作；加强成本管理，控制费用支出，充分挖掘公司内部潜力；编制财务预算和财务计划；按照规定报送对内对外会计报表，利用财务会计资料开展经济活动分析，参与企业经营决策等。

6、财管中心

财管中心是公司的财务管理职能部门，负责归口财务活动的监督和指导工作。包括：负责指导监督股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建立与完善；收集整理股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财务资料、编制合并报表，对报表重要项目作出说明，编制主要经营情况说明书，并进行分析；负责指导股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财务预算的编制及分析工作；根据董事会授权，协同投资发展部办理公司发行股票及债券等筹资活动的相关事宜；负责年度、半年度报告中财务资料的编写；参与对子公司的业绩考核办法的拟定及实施；指导股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对国家税收、会计法规进行搜集，关注政府在此方面的动态，及时掌握新的法规、制度，上报管理层并抄送给各子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组织对股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财务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包括组织内部培训，及与人力资源部沟通，聘请外部专业人士进行的培训；组织内部及社会审计工作；其他相关工作。

7、IT 部

负责企业信息化整体架构的规划、设计与管理；负责公司网络工程及软件开

发的总体设计及解决重大技术问题；负责公司重大 IT 类项目的推广、组织与实施；负责完成企业信息数据的共享与整合等。

8、项目管理部

主要负责各车型开发过程中的总协调工作，组织召开总体协调会议，跟踪落实协调会议中的讨论问题；组织对车身数模的多方审核；监督各车型大节点的工作落实；负责测算各车型在开发阶段的成本；组织召开决策会议；协助公司高层落实开发过程中的关键点。

9、精益管理部

主要负责精益生产方式的推广；员工上岗操作技能和提升的培训；在职职工精益管理模式的教育。

10、精益促进部

精益促进部是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建设、策划和监督的归口管理部门，主要负责贯彻精益管理（GLM）理念，推广、开展企业文化；组织、监督汽车产品质量问题专项改进、追踪落实，组织并参加公司的现场评审；对公司各单位进行质量管理的考核和监督；组织车辆的专业评价并对其结果进行整改、跟踪落实；组织内审、第三方审核和管理评审，并组织各单位对不符合项的关闭工作，是第二方审核和 3C 认证的监督检查部门；支持和配合相关部门做好质量管理体系的培训工作；公司安全工作的规划、检查和管理；贯彻、执行公司最高管理层布置的质量管理方面的其他工作。

11、制造事业一部

主要负责生产迪尔皮卡、赛弗 SUV 等。

12、制造事业二部

主要生产哈弗 CUV、风骏皮卡等。

13、制造事业三部

主要安排生产轿车、MPV 等。

14、动力事业部

主要负责研发及生产汽车发动机。

15、模具中心

本公司模具设计、制造、验收和检修的管理部门，主要负责公司及各子公司车身覆盖件模具、中厚板模具、橡胶及塑料件模具、部分 E 类件等的设计与制造；模具设计制造标准制定和管理；负责模具外协厂家的选定，负责各类模具、检具项目商务谈判，确认发包厂家、跟踪进度、模具、检具验收；模具外委、外协厂家计划评审、技术能力、品质控制评价，与合格供方签订质量协议；公司外协冲压产品 E 制类的进度、模具保证、产品验收；负责协助股份公司各事业部冲压件模具的维修；模具中心检测、计量设备、加工设备的使用、周期检定和维修保养；模具中心使用场所 5S、安全的管理；模具中心模具设计制造质量改进和纠正预防措施的管理。

16、技术研究院

主要负责汽车整车及相关零部件产品设计开发的策划并组织实施，组织设计评审、验证和确认活动；负责设计文件的制定、采用和更改工作；负责产品新技术和开发新方法、新手段的研究和推广应用；负责股份公司新产品公告，3C 认证，地方环保目录的申报工作；跟踪国内外汽车政策、法规，为出口汽车申请海外认证提供技术支持；在产品开发工作中贯彻国内外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企业标准，负责企业标准的制定和管理；负责股份公司产品的申报和管理；产品开发中的道路试验和零部件的道路、台架试验及事业部和子公司委托试验工作；技术研究院测量装置、试制、试验设备的正确使用、周期送检和维护保养；对销售合同中提出的特殊技术要求进行评审；负责对供方的技术能力进行评价，与合格供方签订技术协议；负责对技术研究院员工的培训；提供股份公司产品服务的相关技术资料；事业部及子公司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对因设计缺陷影响产品质量负责；负责质量攻关和质量改进工作，负责研究院纠正和预防措施的管理。

17、工程院

主要负责公司的工艺规划、设计及建设；进行公司信息化规划、建设与管理，负责公司网络工程及软件开发的总体设计与实施；对股份公司各子公司和事业部技术部门进行技术指导；工艺文件的制定和更改；新产品开发和产品改造的生产

准备工作，组织公司产品的过程设计和开发的策划、输入、输出、评审、验证和确认活动，编制、组织实施生产准备计划，对新产品生产准备工作进行工艺审查、工艺验证工作；生产过程中应用技术的研究及改善，新工厂的工艺装备建设和工艺装备改造及新技术、新材料的应用研究；对工艺纪律实施监督、检查，确保工艺规程的贯彻、执行，负责特种工艺实施、检查、监督和管理工作；归口管理公司监视测量装置、计量器具；进行工艺标准、流程及资料的建设与管理。

18、海外市场部

负责产品的海外销售与市场开发工作，销售网络、销售渠道的策划与建立，市场策略的制定与推广；产品的海外售后服务工作，海外配件中心库的建设、运作和管理，对海外服务站业务运作的技术支持、技术培训、监督管理；负责长城汽车品牌国际化建设，长城服务品牌宣传的策划及推广；海外市场考察调研，制定适合海外市场的推广政策；跟踪、收集、整理、分析国外市场和政策动向，开展必要的市场调研；参与长城汽车产品体系的质量建设，并提出产品开发的需求导向。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共有 23 家控股子公司、6 家参股公司，其中：25 家为中国大陆注册公司，4 家为香港及境外注册公司。

（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成立时间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控股子公司（直接控股）								
1	保定市信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5,391 万元	2001.8.31	保定市太行路 59 号	郑春来	汽车零部件、货箱、道路清障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销售；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其它各类货物进出口业务	发行人	90
							诺博橡胶	10
2	俄罗斯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5 万美元	2005.10.13	俄罗斯莫斯科舒姆斯卡娅街 21 号 3 栋	王凤英	汽车整车、零部件及相关设备的进出口和售后服务，国际贸易	发行人	100
3	保定市诺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3,242 万元	2001.6.18	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88 号长城汽车零部件园	崔斌	橡胶零件、橡胶、管、板、带，汽车零部件制造；机加工，铆焊加工	发行人	100
4	长城阿拉布加汽车开放式股份公司	42，000 万卢布	2007.2.12	俄罗斯联邦鞑靼斯坦共和国阿拉布加市工业经济开发区	王凤英	汽车整车、零部件生产及销售，相关售后服务，国际贸易	发行人	75
							俄罗斯鞑靼斯坦共和国土地和财产管理局	25
5	保定亿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注 1）	1,300 万元	2006.12.11	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88 号长城汽车零部件园	魏建军	生产汽车零部件、销售本公司自产的产品	发行人	75
							亿新发展有限公司	25
6	保定市格瑞机械有限公司	2,300 万元	2001.10.25	保定市云杉路 126 号	金如河	汽车零部件、机械产品、建筑机械的技术开发、制造及售后服务；自有房屋租赁及仓储（易燃、易爆机危险化学物品除外）服务	发行人	87
							信诚发展	7
							诺博橡胶	6
7	保定长福冲压件有限公司	2,800 万元	1999.1.4	保定市高开区中廉良路	魏建军	生产汽车车身部分冲压件、汽车发动机配件，销售自产产品	发行人	75
							骄龙公司	25
8	保定长城汽车桥业有限公司	4,072 万元	2000.12.13	保定市太行路 39 号	魏建军	生产、销售汽车前后桥和零配件	发行人	75
							骄龙公司	25
9	北京格瑞特汽车零部件有限	100 万元	2002.1.22	北京市密云县工业开发区水	刘平福	生产汽车电器、零部件及销售自产产品	发行人	75
							骄龙公司	25

	公司			源路 27 号				
10	保定长城内燃机制造有限公司	4,081.63 万元	2000.5.25	河北省定兴县开发区	魏建军	制造销售内燃机正确那及其零部件；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和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	发行人	90.2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9.8
11	保定市长城汽车售后服务有限公司	30 万元	1996.6.13	河北省保定市长城南大街 1568 号	魏建军	汽车修理、售后服务	发行人	100
12	保定长城华北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7,755 万元	2000.1.18.	河北省高碑店市幸福南路 42 号	魏建军	主营（长城牌）汽车车身、汽车配件及零部件总成制造和销售	发行人	52.97
							高碑店市华北汽车制造厂（清算组）	47.03
13	保定曼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60 万元	2003.3.26	保定市云杉路 126 号	魏建军	制造汽车零部件、机加工、铆加工及销售自产的产品	发行人	75
							骄龙公司	25
14	保定环球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530 万元	2004.4.5	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南辛庄西）	刘平福	经营范围为汽车内饰件、汽车零部件的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	发行人	51
							温州市环球汽车衬垫有限公司	49
15	麦克斯(保定)汽车空调系统有限公司	2,033.9 万元	2004.1.18	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魏建军	生产汽车空调系统、汽车零部件，模具加工、制造，销售本公司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及违禁品）及技术服务；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的除外，且不得分销）	发行人	51
							奥拓玛控股有限公司	49
16	泰德科贸有限公司	5 万美元	2004.12.24	香港北角电气道 183 号友邦广场 36 楼 3605 室	刘平福	汽车技术等相关咨询,对外合作、贸易等符合香港法律法规的其他业务	发行人	100
17	长城汽车中东公司	47.6 万美元	2007.6.17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迪拜杰布拉里保税区	王凤英	汽车整车、零部件销售及售后服务，国际贸易	发行人	100
18	保定长城精工铸造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2007.11.28	保定市顺平县蒲上乡东南蒲村	郝建军	钢铁铸件的设计、生产（国家禁止、限制产品除外），销售自产产品并为本公司产品进行售后服务	发行人	100

19	天津长城汽车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	2008.2.28	天津开发区西区中南组团南大街以北、环泰西路以东	魏建军	汽车零部件、汽车模具、汽车装备制造；电子设备及 机械设备的开发、设计、委托加工、生产制造、销售及相关的售后服务；仓储物流；自营和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专营专项规定办理。	发行人	100
控股子公司（间接控股）								
1	保定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800 万元	2004.3.26	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66 号	王凤英	长城品牌汽车，汽车配件，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批发、零售；二手车经销，汽车租赁、为客户提供过户、上牌的代理服务；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其他各类货物的进出口业务	信诚发展	100
2	天津长城万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注 1）	5,000 万元	2006.12.11	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中南组团南大街以北夏青路以东	魏建军	开发、设计、生产制造汽车车身部分冲压件、汽车零部件、汽车模具、汽车装备、电子设备及机械设备，销售本公司产品及进行相关的售后服务。	天津长城汽车有限公司	75
							亿新发展有限公司	25
3	天津长城精益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2006.11.7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中南组团南大街以北夏青路以西	魏建军	开发、设计、生产制造汽车车身部分冲压件、汽车零部件、汽车模具、汽车装备、电子设备及机械设备，销售本公司产品及进行相关的售后服务（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专营专项规定办理）。	天津长城汽车有限公司	75
							亿新发展有限公司	25
4	保定德尔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50 万元	2003.9.26	定兴县开发区通兴东路 126 号	贾凯	生产、加工、销售缸盖、进、排气管及零部件	发行人	5
							长城内燃机	95
参股公司								
1	保定德业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3,622.7 万元	2004.4.30	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魏建军	生产和销售汽车内饰件、组合仪表板、压塑件、汽车配件	发行人	49
							宁波德业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26
							德业（香港）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25
2	保定杰华汽车	2,330.8 万元	2004.9.15	保定市南市区	魏建军	汽车零部件、汽车座椅设计、开发、制造	发行人	50

	零部件有限公司			长城工业园区			上海杰华汽车饰件发展中心	50
3	保定信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注 1）	4,000 万元	2007.1.26	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88 号长城工业园	郑春来	汽车座椅滑道、骨架、汽车天窗、复印机、家用电器零部件制及技术咨询，本公司产品售后服务，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保定市信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23.55
							发行人	21.45
							明芳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55
4	保定斯玛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9,400 万元	2004.3.16	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99 号	俞伟娜	设计、生产和销售模具、夹具、汽车零部件，销售本公司产品并进行售后服务	发行人	50
							骄龙公司	50
5	保定双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850 万元	2007.12.28	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88 号	郑平	汽车发动机散热器、进气增压中冷器、暖风器、蒸发器、冷凝器、油冷器和高档建筑水暖器材的生产制造、开发、委托加工、销售及相关的售后服务、咨询服务；仓储服务。	发行人	32
							上海双桦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68
6	保定长城杰华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50 万元	2004.3.16	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88 号长城工业园区	俞伟娜	汽车零部件、汽车座椅总成的设计、开发、制造，并对产品进行售后服务	发行人	25
							上海杰华汽车饰件发展中心	50
							骄龙公司	25

（二）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07 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控股子公司（直接控股）				
1	保定市信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346,430,016	214,885,176	67,135,008
2	保定市诺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238,906,323	217,904,372	73,486,785
3	保定亿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注 1）	1,000,820	1,000,000	-
4	保定市格瑞机械有限公司	127,403,984	104,962,820	34,504,590

5	保定长福冲压件有限公司	87,153,571	71,146,893	17,654,182
6	保定长城汽车桥业有限公司	328,414,405	187,947,304	76,401,272
7	北京格瑞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89,338,456	51,925,565	4,205,755
8	保定长城内燃机制造有限公司	623,823,099	362,771,383	35,706,806
9	保定市长城汽车售后服务有限公司	108,449,011	9,436,555	3,647,912
10	保定长城华北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862,851,676	239,910,493	14,055,203
11	保定曼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5,950,736	860,310	504,714
12	保定环球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4,980,575	31,498,104	16,019,098
13	麦克斯（保定）汽车空调系统有限公司	145,634,666	62,262,360	18,186,976
14	泰德科贸有限公司	413,825	413,825	-
15	长城汽车中东公司	1,671,379	1,671,379	-339,293
16	天津长城汽车有限公司（注 2）	-	-	-
17	保定长城精工铸造有限公司	50,011,046	49,961,236	-38,164
18	长城阿拉布加汽车开放式股份公司	782,379	782,379	-
19	俄罗斯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380,204	380,204	-
控股子公司（间接控股）				
1	保定德尔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749,908	-1,018,663	-361,071
2	保定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15,871,529	70,339,089	7,103,637
3	天津长城万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注 1）	1,000,820	1,000,000	—
4	天津长城精益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000,836	4,999,274	-726
参股公司				
1	保定信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注 1）	1,001,582	1,000,000	—
2	保定德业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154,169,459	92,933,154	29,518,037
3	保定斯玛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79,254,338	179,254,338	-1,220,168
4	保定杰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6,099,906	24,992,544	242,128

5	保定长城杰华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73,267,133	28,767,535	28,273,488
6	保定双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2,847,400	22,847,400	-

注 1：该等公司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该等公司原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2008 年 4 月由本公司收购，有关事宜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

注 2：天津长城汽车有限公司 2008 年 2 月 28 日设立，故上表未包含该公司财务数据。

八、发行人的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设立时的发起人基本情况如下：

1、魏建军

魏建军，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130604640308121，住址为保定市南市区史庄街 94 号。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魏建军在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持有 46%的股份。2006 年 2 月，魏建军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全部转让给其实际控制的沃尔特公司。本次发行前，魏建军不再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2、南大园乡经管中心

南大园乡经管中心成立于 2001 年 3 月 28 日，现注册资本 1,726 万元，实收资本 1,726 万元，注册地址为南大园乡政府办公楼 210，法定代表人刘平福，经营范围为乡属集体资产的股权管理。南大园乡经管中心系集体所有制企业，经保定市南市区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关于组建保定市南大园乡集体资产经管中心的批复》（南改批字[2001]第 3 号）和中共保定市南市区南大园乡委员会、保定市南市区南大园乡人民政府《对乡集体资产经管中心进行增资的批复》（党政联字[2001]10 号）批准，由南大园乡经济计划委员会出资设立。

在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南大园乡经管中心持有 44%的股份。经过历次股权转让和增资扩股后，南大园乡经管中心持有发行人 24.14%的股份，2008 年 5 月，南大园乡经管中心将上述股权转让给其全资子公司保定瑞丰。本次发行前，南大园乡经管中心不再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

3、魏德义

魏德义，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130604421022121，住址为保定市南市区史庄街 94 号。魏德义与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魏建军为父子

关系。

魏德义在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持有 9%的股权。2006 年 2 月，魏德义先生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全部转让给沃尔特公司。在本次发行前，魏德义先生不再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

4、陈玉芝

陈玉芝，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130604451211124，住址为：保定市南市区史庄街 94 号。陈玉芝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魏建军为母子关系。

在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陈玉芝持有 0.5%的股份。2006 年 2 月，陈玉芝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全部转让给沃尔特公司。在本次发行前，陈玉芝不再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

5、韩雪娟

韩雪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130604660101032，住址为：保定市南市区史庄街 94 号。韩雪娟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魏建军为夫妻关系。

在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韩雪娟持有 0.5%的股份。2006 年 2 月，韩雪娟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全部转让给沃尔特公司。在本次发行前，韩雪娟不再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

（二）发行人主要股东情况

1、保定创新

保定创新原名沃尔特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2 月 1 日，注册资本 763.84 万元，实收资本 763.84 万元，注册地址和主要经营地为保定市长城南大街 1588 号，法定代表人魏建军。经营范围为：企业策划、管理咨询。魏建军持有其 82.1%的股权，魏德义持有其 16.1%的股权，陈玉芝持有其 0.9%的股权，韩雪娟持有 0.9%的股权。

2008 年 4 月 24 日，沃尔特公司更名为保定创新。经过历次股权转让和增资，截止本次发行前，保定创新持有发行人 34.87%的股份。

截至2007年12月31日，保定创新（原沃尔特公司）总资产2,325,636,277.53元，净资产2,217,116,707.53 元，2007年净利润496,648,327.89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保定瑞丰

保定瑞丰，成立于2008年4月23日，注册资本15万元，注册地址为保定市永华南大街638号，由南大园乡经管中心全资拥有，法定代表人为刘平福，经营范围为企业策划、资产管理咨询。

2008年5月6日，经南大园乡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第三次会议以及南大园乡人民政府批准，南大园乡经管中心将所持公司24.14%的股权以人民币1元的价格转让给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保定瑞丰。

在本次发行前，保定瑞丰持有发行人24.14%的股份。

3、蚂蚁物流

蚂蚁物流成立于2002年3月4日，注册资本12,000万元，实收资本12,000万元，注册地址为河北省保定市高新区二期规划路2号，法定代表人为赵泓悦，经营范围为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0年8月25日），仓储服务（不包括易燃、易爆及化学危险品）。现保定创新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至2007年12月31日，蚂蚁物流总资产183,583,100.94元，净资产135,364,977.37元，2007年净利润5,161,345.60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在本次发行前，蚂蚁物流持有发行人3.26%的股份。

4、外资股（H股）股东情况

发行人已于2003年12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公开发行H股并上市。在本次发行前，外资股（H股）股东合计持有发行人37.73%的股份。

（三）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魏建军。在本次发行前，通过保定创新，魏建军合计控制发行人38.13%的股权。本次发行后，魏建军仍控制发行人合计34.31%的股权（假定本次发行数量为121,696,889股）。

实际控制人控制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四）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实际控制人魏建军及魏德义、陈玉芝、韩雪娟控制的其他公司如下：

1、实际控制人魏建军及魏德义、陈玉芝、韩雪娟控制的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	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63.84 万元	2005.12.1	保定市长城南大街 1588 号	魏建军	企业策划、管理咨询	魏建军	82.1
							魏德义	16.1
							陈玉芝	0.9
							韩雪娟	0.9
2	保定星辉灯具制造有限公司	100 万元	2007.1.26	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88 号长城工业园区	魏建军	设计、开发、制造和销售汽车灯具	保定创新	75
							亿新发展有限公司	25
3	保定市蚂蚁物流网络有限公司	12,000 万元	2002.3.4	保定市高新区二期规划路 2 号	赵泓悦	货物运输、仓储、配送	保定创新	100
4	保定亿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 万元	2006.12.11	保定市规划路东侧太行路北侧焦庄长城汽车工业园区	魏建军	制造和销售汽车灯具、汽车零部件	蚂蚁物流	75
							亿新发展有限公司	25
5	顺平安特运输有限公司	50 万元	2003.6.24	顺平县生产资料公司院内	魏建军	货物运输及配送服务	蚂蚁物流	90
							保定市长城房地产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
6	保定市太行制泵有限公司	100 万元	1997.6.19	保定市三丰东路（岩面厂东侧）	胡建强	泵、泵组、汽车零部件制造、销售，给排水设备销售，机加工	魏建军	90
							陈玉芝	5
							韩雪娟	5
7	保定市长城兴达建材有限公司	500 万元	1996.12.3	保定市永华南路 15 号	魏建军	陶瓷制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水暖器材、五金工具、交电销售	魏建军	12
							保定市太行制泵有限公司	88
8	保定市长城裕园	50 万元	2004.8.16	保定市南市区裕华东路	魏建军	服装、鞋帽、化妆品、日用	魏建军	52

	商贸有限公司			14 号		百货、五金、交电、家用电器、砖石材料、计算机及配件批发、零售，场地内柜台出租	保定市长城兴达建材有限公司	48
9	北京市东方日瓦科贸有限公司	100 万元	1998.7.3	北京市密云县密云镇园林路	郑春来	制造汽车零配件、暖通空调、销售建筑材料	魏建军	80
							保定市太行制泵有限公司	20
10	北京威德汽车系统配套有限公司	83 万元	2000.7.19	北京市密云县高开区 88 号	魏建民	生产和销售汽车电器、零部件	北京市东方日瓦科贸有限公司	75
							加拿大威德电工有限公司	25
11	保定市长城房地产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240 万元	1998.4.3	保定市永华南大街 638 号	韩雪娟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建筑材料销售	北京市东方日瓦科贸有限公司	86.65
							保定市太行制泵有限公司	2.2
							保定市长城兴达建材有限公司	11.15
12	保定市长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 万元	2000.12.13	保定市裕华园小区 26 楼	韩祥	住宅区物业管理（建筑面积 10 万平方米以下），房屋信息咨询	保定市长城房地产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6.66
							保定市长城裕园商贸有限公司	33.34
13	顺平县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50 万元	2006.6.29	顺平县粮食局院内	靳荣华	普通货物运输、配送	保定市长城房地产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1
							保定市长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9
14	保定太行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2,240 万元	2000.9.20	保定市南市区太行路 1 号	魏德义	网架工程、钢结构工程的制作与安装	保定市长城房地产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2
							河北保定太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53
							陈玉芝	4.47
15	保定市长城创业	35,000 万元	2004.4.14	保定市沉淀池路 126 号	魏建军	基础设施投资、企业投资策	魏建军	90

	投资有限公司					划及管理	蚂蚁物流	6
							北京市东方日瓦科贸有限公司	4
16	保定市爱尔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 万元	2006.12.18	保定市永华中路 11 号	韩祥	物业管理	保定市长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0
							韩祥	40
17	河北保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000 万元	2004.12.22	保定市南市区工农路 115 号	李宝元	保沧高速公路的管理与养护；国内广告设计、制作、发布，机械设备租赁	保定市长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3
							河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
							河北省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13
							沧州市交通实业总公司	12
							保定市道路开发中心	11
18	河北保定太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19 万元	1994.7.25	保定市太行路 888 号	魏德义	给排水暖通设备、锅炉采暖设备及配件、轻钢结构建筑制造	魏德义	100
19	保定太行加美工业有限公司	50 万美元	1998.5.28	河北省保定市太行路 888 号	魏德义	生产和销售工业设备用暖控调节阀门，1.3 万大卡至 35 万大卡燃油燃气锅炉，节能采暖、空调、热回收设备	河北保定太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
							益嘉投资有限公司	30
							美国热高国际有限公司	30
20	保定太行热高工程有限公司	104 万元	1993.12.30	河北省保定市太行路 888 号	魏德义	生产和销售热水交换器、给排水设备	河北保定太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3
							益嘉投资有限公司	40.7
							美国热高国际有限公司	15
21	保定太行热士美工业有限公司	58 万美元	1995.12.12	河北省保定市太行路 28 号	魏德义	生产和销售采暖散热器、烧烤冷冻器具、电缆桥架、空气处理机，并进行维修符合和开发研制新产品	河北保定太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
							益嘉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55

22	保定市富瑞园林有限公司	200 万元	2006.1.17	保定市永华南大街 638 号	韩雪娟	园林植物种植、育种、育苗。花草、树木技术研究	韩雪娟	75
							保定市长城房地产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

2、基本财务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07 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325,636,277.53	2,217,116,707.53	496,648,327.89
2	保定市蚂蚁物流网络有限公司	183,583,100.94	135,364,977.37	5,161,345.60
3	保定星辉灯具制造有限公司	1,001,582.25	1,000,000.00	-
4	保定亿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820.22	1,000,000.00	-
5	顺平安特运输有限公司	18,282,160.43	8,060,387.69	85,653.08
6	保定市太行制泵有限公司	10,755,990.04	5,241.232.39	75,090.74
7	保定市长城兴达建材有限公司	4,560,988.14	4,433,622.96	16,021.64
8	保定市长城裕园商贸有限公司	806,436.15	168,931.52	-71,753.58
9	北京市东方日瓦科贸有限公司	119,122,504.10	78,854,775.92	-79,009.46
10	北京威德汽车系统配套有限公司	73,478,036.43	56,404,548.46	-358,147.41
11	保定市长城房地产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8,221,676.24	80,563,086.27	35,979,626.54
12	保定市长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424,777.69	-3,925,815.48	-525,343.49
13	顺平县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39,565,869.24	25,819,271.16	19,185,224.97
14	保定太行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93,226,462.59	26,466,410.36	1,867,361.48
15	保定市长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36,725,011.12	349,560,078.72	-250,156.48
16	保定市爱尔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42,952.16	377,987.29	-122,012.71

17	河北保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860,304,615.52	567,000,000.00	-
18	河北保定太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1,076,922.58	31,372,078.67	338,153.82
19	保定太行加美工业有限公司	12,234,079.97	6,166,709.77	1,125,001.85
20	保定太行热高工程有限公司	14,934,837.48	11,628,920.11	65,195.99
21	保定太行热士美工业有限公司	8,337,447.37	1,792,057.69	-1,071,964.96
22	保定市富瑞园林有限公司	155,619,724.79	1,186,710.13	-717,820.36

注：上表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九、发行人有关股本的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本公司拟向社会公众发行 121,696,889 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前后本公司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保定创新	381,920,000	34.87	381,920,000	31.38
保定瑞丰	264,389,240	24.14	264,389,240	21.73
蚂蚁物流	35,690,760	3.26	35,690,760	2.93
外资股（H 股）	413,272,000	37.73	413,272,000	33.96
社会公众股（A 股）	-	-	121,696,889	10.00
合计	1,095,272,000	100.00	1,216,968,889	100.00

（二）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职务情况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均为 H 股流通股股东，且均未在本公司担任职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 H 股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1	WANG SHAO HUA	170,000	4.11	1.55
2	CHAN YEE LING ELAINE	60,000	1.45	0.55
3	YAN TAT CHIU DAVID	30,000	0.73	0.27
4	CHENG SAU LAN ANNIE & CHENG KWA IHUNG DENNIS	21,000	0.51	0.19
5	WONG YU FU	21,000	0.51	0.19
6	CHAN CHU KI	20,000	0.48	0.18
7	LI WING MEI	20,000	0.48	0.18
8	YEUNG SUM KUEN	20,000	0.48	0.18
9	CHENG SAU CHUN	19,000	0.46	0.17
10	KWOK KIT YUEN	18,000	0.44	0.16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三）股东中战略投资者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境内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或风险投资者，其余股东为 H 股流通股股东。

（四）本次发行前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境内股东保定创新全资控股另一股东蚂蚁物流，保定创新和蚂蚁物流均为实际控制人魏建军控制的公司。

保定创新、蚂蚁物流与保定瑞丰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除上述股东外，本公司其余股东均为 H 股流通股股东，本公司未知 H 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五）内部职工股及工会持股、信托持股情况

1、工会持股

（1）发行人的前身长城有限公司，曾存在工会持股情况。在发行人设立前，工会持股情况已经消除，具体情况如下：

A、1998 年长城工业公司改制变更为长城有限公司时，根据南大园乡政府出具的《南大园乡政府关于保定长城汽车工业公司股份制改造资产划分的决定》(南政字[1998]第 3 号)，长城工业公司中的权益资产划分为个人股、乡集体股、企业职工集体股，各占 25%、65%、10%。其中，企业职工集体股由长城工业公司工会持有。上述股权设置，保定市南市区南大园乡农民代表大会决议和长城工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予以同意，并经保定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保定市体改委关于保定长城汽车工业公司改制为保定长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暨组建保定长城汽车集团的批复》（市体改[1998]35 号）予以批准。1998 年 7 月 1 日长城有限公司正式成立，长城有限公司工会持有 10%的股权。

B、2001 年 3 月 10 日，长城有限公司工会决定将所持长城有限公司 10%的股权，分别转让给魏德义（9%）、陈玉芝（0.5%）、韩雪娟（0.5%），转让价格以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截至 2000 年 12 月 31 日长城有限公司净资产值 152,330,460.60 元人民币为依据，分别协商确定为 1,370.97 万元、76.17 万元和 76.17 万元。对上述股权转让，中共南大园乡委员会、南大园乡政府以党政联字[2001]6 号文予以批准，保定市南市区总工会出具《关于同意保定长城汽车集团工会转让长城集团股权的批复》予以同意，长城有限公司股东会于 2001 年 3 月 28 日做出决议予以同意。2001 年 3 月 28 日，长城有限公司工会分别与魏德

义、陈玉芝、韩雪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长城有限公司工会不再持有公司股权。

C、2003 年公司发行 H 股时，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经核查后认为：长城有限公司于 1998 年进行的改制合法有效。在长城有限公司存续期间曾存在的南大园乡财政所及长城有限公司工会分别持有其股权的不规范行为已经得到纠正，不存在潜在的股权纠纷。

（2）自 2001 年 6 月 12 日发行人设立之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工会持股的情况。

2、职工股、信托持股

发行人不存在职工股和信托持股的情形。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发行人内资股股东保定创新、保定瑞丰和蚂蚁物流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十、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册员工总数为 14,261 人，构成如下：

1、专业结构

	人　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管理人员	1,731	12.14
技术人员	2,437	17.09
财务人员	130	0.91
生产人员	8,627	60.49
销售人员	424	2.97
服务类人员	912	6.40
合计	14,261	100.00

2、学历结构

	人　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硕士及以上	34	0.24
本科	1,463	10.26
大专及以下	12,764	89.50
合计	14,261	100.00

3、年龄结构

	人　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20 岁以下	2,175	15.25
21-30 岁	9,598	67.30
31-40 岁	2,225	15.60
41 岁以上	263	1.85
合计	14,261	100.00

（二）社会保障、医疗制度改革和住房制度改革情况

本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进入本公司的职工均按《劳动法》的有关规定与本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本公司每年根据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定期向政府相关机构缴纳养老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医疗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未出现拖欠情况。以保定市政府相关机构核定的缴费基数为依据，本公司员工养老保险金上缴的比例为：个人上缴 8%，单位上缴 20%；失业保险金上缴的比例为：个人上缴 1%，单位上缴 2 %；医疗保险金上缴的比例为：个人上缴 2%，单位上缴 7.5%；住房公积金上缴的比例为：个人上缴 6%，单位上缴 10%。此外，本公司还为已缴纳养老保险金的员工办理工伤保险，上缴比例为缴费基数的 1%，全部由公司负担。

十一、发行人股东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08 年 5 月 28 日，本公司股东保定创新、保定瑞丰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2007 年 12 月 6 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魏建军及其近亲属魏德义、陈玉芝、韩雪娟就避免同业竞争作出了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之“（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承诺履行良好。

（二）本次发行前股东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股东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详见本章之“九、发行前后股本变化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承诺履行良好。

第五章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产品及变化情况

本公司是中国规模最大的民营汽车制造企业，也是国内首家在香港上市融资的民营汽车企业。本公司曾连续入选中国企业 500 强、中国机械企业 500 强、中国民营企业上市公司十强、河北省民营企业百强之首。长城汽车已成为最优秀的自主汽车品牌之一。

目前本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皮卡车和 SUV 和汽车零部件。本公司的主要产品为 SUV 和皮卡。根据 2007 年 11 月 7 日国家发改委颁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公司轿车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工业[2007]2934 号），公司获得轿车生产资质。未来，公司将继续巩固皮卡和 SUV 的优势市场地位，以 A 级轿车为基础全面进入轿车生产领域。

本公司先后从德国、美国、日本、意大利、瑞典、芬兰、挪威和韩国引进世界最为先进的技术和设备，建成国内技术领先水平的冲压、焊接、涂装、总装、发动机和前后桥生产线。本公司在皮卡、SUV 及 MPV 乘用车生产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拥有完善的汽车制造设施和生产流水线；并拥有 ISO9001：2002 认证的质量保证体系。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未发生过重大变化。

二、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监管和产业政策

1、汽车制造行业的监管

目前我国汽车行业的主管部门主要为国家发改委，负责汽车行业的长期规划、产业政策、准入许可。国家发改委发布《汽车产业发展政策》，以核准和备案方式对汽车行业准入、投资等方面进行控制；通过发布《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对汽车行业的生产和销售进行管理。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依照《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缺陷汽车

产品召回管理规定》对汽车生产和销售质量进行监督管理。此外，商务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环保总局亦依照有关规定对汽车行业生产销售的不同环节进行协同管理和监管。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为自律性行业组织，承担研究建议、自律管理、信息引导、咨询服务、国际交流等职能。

汽车生产企业须列入国家发改委的《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企业列入该公告后，汽车产品需要通过国家发改委、国家认证委和国家环保总局的强制性认证，公告认证、3C 认证和环保认证通过后才允许销售。

2、产业政策

（1）2004 年 5 月 21 日，国家发改委颁布实施新的《汽车产业发展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8 号）。新产业政策所遵循的原则是：坚持对外开放和自主发展相结合、扩大企业自主决策权与加强宏观调控相结合、国内外两个市场发展相结合，坚持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通过完善准入规则和相应的税收措施，鼓励汽车制造业发展，促进产品本地化制造，兑现我国加入世贸组织的承诺；为我国汽车工业发展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并努力做到管理制度公开透明。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的颁布实施，将有利于推进汽车产业组织结构和产品结构调整，提升国内汽车生产企业的产品品牌和自主开发能力；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国产汽车销售和服务体系，促进中国汽车生产企业适应国内外市场竞争的需要；有利于加快推进汽车产品法制化管理进程，保障汽车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有利于推动汽车工业发展与社会使用环境相协调。

（2）2006 年 12 月 20 日，国家发改委颁布《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发改工业[2006]2882 号），指出调整产业结构的原则为：保持平稳发展，防止大起大落；区别对待，实行分类指导；依法管理，发挥市场作用；标本兼治，建立长效机制，定期向社会发布产能利用率信息，为各级政府和企业科学合理的投资决策服务。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提出的结构调整措施主要包括：

① 控制新建整车项目，适当提高投资准入条件。

- 鼓励自主经营，使用自有商标。
- 鼓励自主品牌企业实施品牌经营战略。
- 异地建分厂需满足上一年汽车销售量必须达到批准产能的80%以上的条件。
- 汽车企业应注重开发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提高产品的功能性的产品。
- 两年之内暂不办理普通半挂车、自卸车、罐式车、厢式车和仓栅式汽车生产审批。
- 合资企业应按协议内容开展相应的活动，协议未完成的应暂停建设分厂并暂停进行新产品公告申请。
- 新产品开发必须按照本企业编报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备案报告进行，具备生产条件后，方可进行新产品认证和生产。
- 国家发改委在两年之内对涉及国家行政许可事项业务的新建机动车检测机构不予授权。

② 鼓励发展节能、环保型汽车和自主品牌产品。

③ 推进汽车生产企业联合重组，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企业集团。

④ 支持零部件工业加快发展，支持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建设。

⑤ 建立产能信息监测制度，指导企业开拓新兴市场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明确地鼓励发展自有技术、做强自有品牌、鼓励汽车企业做大做强、增强自主开发能力，为我国汽车行业的发展注入了活力，其颁布和实施将进一步推进汽车产业结构调整。

（3）2006 年 12 月 31 日，商务部、发展改革委、海关总署、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等五大部委联合发布《关于规范汽车出口秩序的通知》（商产发[2006]629 号），对申领汽车整车产品出口许可证的条件进行明确，并公布相关手续的办理步骤和管理措施。该通知的目的在于规范汽车出口秩序，提高出口增长质量和效益，促进汽车产业健康发展。

（4）2006 年 3 月 20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调整和完善

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6]33 号），汽车的消费税率调整如下：

- 乘用车：气缸容量（排气量，下同）在 1.5 升（含）以下的，税率为 3%；在 1.5 升以上至 2.0 升（含）的，税率为 5%；在 2.0 升以上至 2.5 升（含）的，税率为 9%；在 2.5 升以上至 3.0 升（含）的，税率为 12%；在 3.0 升以上至 4.0 升（含）的，税率为 15%；在 4.0 升以上的，税率为 20%。
- 中轻型商用客车，税率为 5%。

此次消费税调整可能影响汽车的消费结构，引导消费者购买小排量、经济型轿车。

（二）行业概况

1、世界汽车制造行业

汽车制造业是为以规模经济为特征的资金密集、技术密集、劳动密集型现代化产业。汽车工业发展至今已形成以下几个方面的特点：

（1）汽车已成为工业化国家就业、税收、外贸重要渠道，对国民经济的发展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各国政府对发展汽车工业极为重视。

（2）汽车工业技术发展迅速，电子技术、新型材料、新型燃料等先进技术广泛运用于汽车工业中，在本世纪将努力实现“创造与人类相协调的汽车”的目标，实现安全性、节能性、洁净性、导航性、再循环性等多功能。

（3）汽车工业结构不断调整，国际汽车大型企业通过建立合资或合作企业、在境外建立企业、兼并或合并企业、相互参股、联合开发项目等一系列方式，达到扩张的目的。

（4）全球汽车生产能力过剩，并且市场份额在发生变化，新兴的汽车生产国不断扩大生产能力，带来重新划分市场份额的竞争和生产企业的重新组合。

在不断发展的过程中，汽车制造行业所面临的主要问题是生态环境的严格要求与汽车发展之间的矛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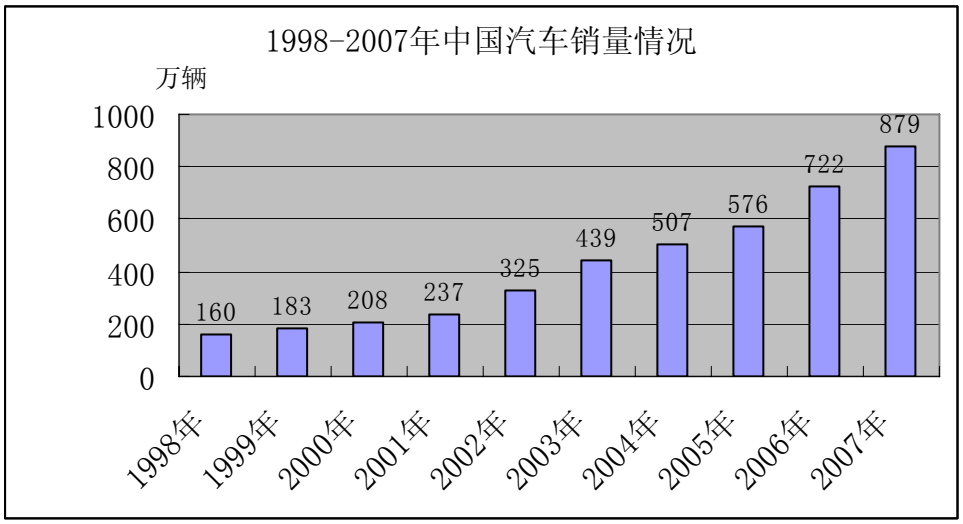
2、我国汽车制造行业

我国汽车制造行业经过五十多年的发展，面对汽车工业日益全球化和加入

WTO 后的新形势，中国汽车工业正以积极的姿态融入国际汽车工业的发展潮流，成为世界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

（1）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支持了中国汽车产业的高速增长。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07 年全国汽车销售 879.15 万辆，同比增长 21.84%，其中：乘用车销售 629.75 万辆，同比增长 21.68%；商用车销售 249.40 万辆，同比增长 22.52%。



资料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我国汽车工业持续高速增长，呈现出以下的特征：

① 加入 WTO 之后，中国汽车产业原有的发展战略和管理模式进行了全方位调整，汽车产业政策影响了中国汽车产业的发展方向与格局，致使汽车总量增长迅速，产业规模明显扩大；

② 产品结构开始趋向合理，技术水平得到提高，国产轿车在价格水平、质量水平、新产品投放周期、品种数量等方面进一步与国际接轨，加大了消费者的选择范围。

③ 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增长，国民购买力普遍提高，消费环境逐步好转，汽车市场消费结构从公款购车为主向个人购车为主转变。

（2）中国汽车行业出口快速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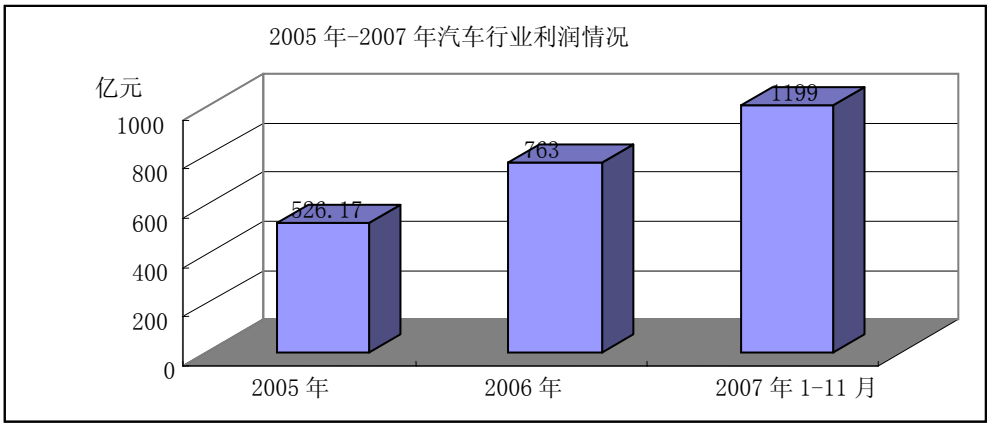
随着我国汽车市场不断地发展，我国汽车行业引进大量先进技术和设备，汽

车产品结构和质量不断提升，为扩大汽车产品出口奠定了基础。全国乘用车信息联席会统计数据，自 2002 年以来，我国汽车及零部件出口每年以 40%以上的速度增长，出口额为 35.1 亿美元，2003 年出口总额达 47.1 亿美元；2004 年出口 81.56 亿美元;2005 年出口 197.15 亿美元,3 年来同比分别增长 34%、73%和 141%。至 2007 年，中国汽车商品出口金额达到 409 亿美元，同比增长 45%。

（3）汽车行业整体经济效益逐年增长

近年来，中国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升，带动了汽车行业整体经济效益逐年增长。根据全国乘用车市场信息联席会的统计，2007 年我国汽车行业的市场规模较上一年增长了 22%以上，远高于中国制造业的平均市场增长率。2007 年汽车行业实现利税 2,097.82 亿元，同比增长 43.9%,实现利润总额 1,199 亿元，同比增长 61.8%。

2005 年、2006 年和 2007 年，我国汽车行业的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资料来源：上海证券报

3、行业细分状况

目前我国汽车分为乘用车及商用车两大类；乘用车又分为基本型（轿车）、SUV、MPV 和交叉型。按国际惯例，基本型又根据车身的尺寸、排量、价格等各种因素细分出 A、B、C 级等。公司目前生产车型属于乘用车。

乘用车	基本型（轿车）	A 级(包括 A0、A00)（经济型）
		B 级（中高档型）
		C 级（高档型）
	多功能乘用车（MPV）	商务型
		家庭型
		复合型

	运动型多功能乘用车（SUV）	非承载式
		承载式
	交叉型乘用车	
商用车	客车 载货车 半挂牵引车 客车非完整车辆（客车底盘） 货车非完整车辆（货车底盘）	

（1）我国 SUV 制造行业

SUV 是英文 Sports Utility Vehicles 的简称，即运动型多功能汽车。SUV 诞生于 1984 年，是轿车和越野车结合的产物，具有轿车的舒适性以及越野车的越野性能，既可载人又可载货，且行驶范围广。近年来，SUV 不断推出新产品，更加适合城市交通状况，同时也开始注意降低油耗。

目前我国的 SUV 产品可以分为低端 SUV、中端 SUV、高端 SUV 等三个档次，价格分布在 8 万元至 30 万元之间（部分进口高端 SUV 价格在 30 万元以上），行业竞争比较激烈。据慧聪汽车市场研究所统计，国内 SUV 市场增长速度已超过整体汽车市场，成为汽车行业一大亮点和仅次于轿车的消费热点，主要表现为：一是个人消费的份额增加，特别是部分注重休闲旅游的成功人士和追求时尚人士，这类消费群体代表 SUV 主流消费需求；二是 SUV 的功能及性能特点也吸引工商、城管、电力、司法、建筑等行业的集团用户；三是高端消费者对性能优良的进口车需求进一步增加，进口 SUV 数量保持高速增长；四是经济型 SUV 仍是主力，中高档车占比迅速上升。

SUV 市场主要呈现以下特点：（1）休闲型中档的 SUV 成为主流。高档市场的销量会加大，低端市场逐渐萎缩，中档 SUV 将成为消费者追逐的目标。长城哈弗、北京现代、本田 CRV 的强势发展态势，印证了 SUV 向中高档、轿车化、休闲化方向发展的主流趋势。（2）柴油型 SUV 受到市场的青睐。在 2007 年上半年，以哈弗 CUV 柴油版为首的柴油 SUV 取得了飞速的发展，成为市场的新宠。随着国际、国内油价的持续高位，国内将有越来越多的 SUV 生产企业把目光投向柴油 SUV 的开发和研究。（3）自主品牌成绩斐然。在 2007 年上半年我国 SUV 市场中，自主品牌的 SUV 取得了巨大的进步，在前五名生产企业中自主品牌占据三席；在单品牌累计销量中自主品牌也占据三席，显示出强劲的发展态势，多年来一直由日韩系品牌垄断的 SUV 市场已被民族品牌打破，在我国 SUV 市场中自主品牌的主

导地位将得到进一步的巩固。

根据全国乘用车信息联席会统计数据，国内主要的 SUV 生产厂家包括：长城汽车、奇瑞汽车、北京现代、东风本田、长丰猎豹、中兴等，2007 年的销售数据显示，市场占有率在 10%以上的企业有长城汽车、奇瑞汽车、北京现代、东风本田等四家，其他企业的产品市场占有率较小，但由于产品体系多，总量仍然占了 40%以上的份额。本公司自 2002 年推出 SUV 系列产品之后，一直保持着市场销量第一的位置，2005 年,公司推出哈弗 CUV，以其时尚的外观、卓越的品质受到消费者的欢迎，现在成为公司的主力 SUV 车型。

2006 年及 2007 年，主要 SUV 品牌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品牌		长城汽车	奇瑞汽车	北京现代	东风本田	长丰猎豹	其它
2006 年	销量（万）	2.86	1.96	2.82	2.58	2.47	9
	占有率	13.19%	9.04%	13.00%	11.89%	11.39%	41.49%
2007 年	销量（万）	5.19	5.01	4.47	4.57	2.44	14.06
	占有率	14.52%	14.02%	12.51%	12.79%	6.83%	39.34%

资料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与轿车相比，传统的 SUV 耗油与排放偏高，油价上涨将对 SUV 的销售有一定的影响。因而提高燃油经济性和舒适性、降低污染物排放，将是 SUV 技术发展的一大趋势，而长城汽车正是顺应这一趋势，开发出节能、舒适、高质价比的哈弗 CUV，并且在此细分市场上独占鳌头。

2007 年 SUV 累计销量 35.74 万辆，同比增长远高于整个汽车行业的增长水平，成为中国车市增速最快的细分市场。消费者对 SUV 的关注点主要集中于：城市型 SUV、功能多元化、柴油、节能环保等方面。

在北京、上海、广州等中心城市，消费者越来越迷恋于城市与乡村间随时切换的生活方式，像哈弗、新 CRV、瑞虎等既能满足都市行车中频繁的加速要求，又能胜任乡村越野生活的车型，自然成为消费者的最爱。此外，由于柴油型 SUV 在 2007 年大出风头，在 SUV 销售整体增长的大环境中，以长城哈弗、华泰圣达菲等为代表的柴油动力 SUV 异军突起，各企业的柴油车型销售增幅平均超过了 50%。

由于 SUV 受到消费者的追捧、销售火爆，SUV 的行业平均利润较高，更多的

汽车生产企业进入了该领域。随着我国 SUV 市场的日趋成熟，若未来上游原材料、国内成品油价格继续上涨，SUV 的行业利润水平将会有所降低。

（2）我国皮卡制造行业

皮卡是英文 Pick-up 音译，皮卡车是一种采用轿车车头和驾驶室，同时带有敞开式货车车厢的车型。20 世纪 90 年代皮卡传入我国，皮卡集轿车、卡车的优点于一身，既有轿车的舒适性，又不失动力强劲的特征。近年来，我国皮卡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品牌日益增多，产品呈现多样化，皮卡生产企业已达 30 余家。

总体来说，皮卡车用户需求具有如下特点：一是从使用目的看，可分为生活服务型、辅助生产型和商务用车，这主要在于皮卡车实现了小型客货两用功能，在性能上兼顾轿车的速度、舒适、安全等性能与轻卡的载重性能；二是从用户结构看，目前中小城市私营和集体企业是皮卡车用户的主体，其次是特殊行业，如邮政、地质、工商、警务等；三是从消费流向看，在经济发达农村及城市边缘地带较受欢迎。由于部分城市对皮卡车在全部或部分时段或路段采取禁行的政策，影响了皮卡车在大中城市的销售。

经过多年消化吸收，我国皮卡车产品和技术日趋成熟，虽然与国外同类皮卡车相比，在技术质量上尚存在着一定的差距，但具有较高的性价比优势。我国皮卡市场已出现以下三大特点：①自主品牌仍是市场主流。自主品牌在整车市场中占据近 80%的份额。本公司占据皮卡整体市场份额的近 30%。②产品向多元化方向转变。皮卡不同于家庭轿车，它既是生产资料又是生活资料，其需求层面目前正在逐步扩大。市场不仅需要经济实用的“工具”皮卡，也需要象征身份、追求个性的高端皮卡，而特殊行业需求的皮卡车更是多种多样，仅靠单一品种已难以扩大市场销量。③品牌优势愈加明显，品牌影响力已经是左右用户选择的重要因素。

根据全国乘用车信息联席会统计数据，目前国内主要的生产厂家有长城、江铃、中兴、郑州日产、北汽福田等，以上五家企业的市场占有率在 80%左右，黄海、吉奥、大迪、天马等公司合计占有 20%左右的市场份额。本公司皮卡产品市场占有率持续多年保持行业第一的位置。

2006 年及 2007 年，主要品牌的皮卡销量如下表：

品牌		长城汽车	江铃	中兴	郑州日产	福田	其它
2006 年	销量（万）	4.47	2.49	2.26	2.23	1.25	1.75
	占有率	30.93%	17.23%	15.64%	15.43%	8.65%	12.11%
2007 年	销量（万）	5.50	2.37	2.79	2.69	1.29	4.04
	占有率	29.44%	12.69%	14.94%	14.40%	6.91%	21.63%

资料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此外，虽然国内皮卡车市场进入巩固期，但出口数量逐年增长，其主要原因在于：一是经过多年的消化吸收，我国皮卡车生产厂商已掌握相关生产技术，并具备一定的产品开发能力，与国际知名企业的产品差距逐渐缩小。二是价格具有绝对优势，中国产皮卡车的性价比受到国外客户的青睐。三是国内部分厂家已开始在国外建立稳定的销售渠道。

目前，国产皮卡产品越来越多、技术含量也越来越高，在国际市场的份额越来越大，国内市场中则始终保持均衡发展、稳中有升。在刚刚过去的 2007 年中，我国皮卡市场仍然红火，保持了平稳的增长率，全年累计销售 18.68 万辆，与 2006 年的 14.45 万辆相比增长了 29.27%，这一增速超过了轿车和 MPV、略高于汽车市场销量总体增长水平。

近年来，中低端皮卡利润日薄，众多皮卡生产企业无不紧盯着整车利润相对较高的中高档皮卡市场。随着皮卡市场竞争愈发激烈，若未来上游原材料及国内成品油价格继续上涨，皮卡市场今后的行业利润水平可能趋于下降。

（3）我国 MPV 制造行业

MPV 的全称是 Multi-Purpose Vehicle，即多用途汽车。MPV 打破了过去轿车、客车及越野车的界限，集轿车、旅行车和厢式货车的功能于一身，车内每个座椅都可调整，并有多种组合方式，是汽车制造行业中最年轻的一个细分行业。我国的 MPV 行业在短短的七年里迅速发展，行业的竞争情况日趋激烈，出现了新车型不断上市、大幅度的价格战等现象。

现阶段，我国 MPV 仍以商务用车居多，2006 年商务类 MPV 销量占整个 MPV 市场的 67%，我国消费者对购买 MPV 作为家庭用车仍有认知上的缺位。按照今年国内宏观经济的发展趋势，我国 MPV 的需求仍将高速平稳增长，中高档的 MPV 将渐成新宠。

2008 年年初，本公司推出了嘉誉 MPV，该产品的定位是高端的多功能商务车。本公司嘉誉 MPV 的主要市场竞争对手为：GL8、奥德赛等高端 MPV，此外瑞风、普阁瑞斯、普力马、途安等 MPV 也将与嘉誉 MPV 形成一定的竞争。

（4）我国轿车制造行业

由于石油系不可再生资源，汽车制造厂商均在加速研制“低油耗、低价格，小排量、小车身”的轿车。“二低二小”轿车节约能源、减少污染、少占行车空间及停车用地，在有经济效益的同时，社会效益的意义更大。目前汽车大国日、英、德、法、意、韩的小排量轿车一直占据汽车市场的 50%左右。

从国内车市的发展趋势来看，越来越多的消费者开始钟情小排量车，国内汽车界的龙头企业纷纷进军小排量轿车，通用汽车、福特汽车等跨国汽车巨头也计划在中国生产物美价廉的小排量轿车。从目前的发展状况来看，小排量轿车越来越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2006 年的销售快速上涨，小排量轿车将成为车市主流。

本公司第一款轿车——长城精灵已于 2008 年年初正式推向市场，本公司亦研发出多款小排量轿车。2008 年，本公司的小排量经济型轿车将陆续推向市场，本公司将在继续保持皮卡和 SUV 市场领先地位的同时，重点发展小排量高性能经济型轿车和 MPV 产品，追求打造高性价比的精美产品。

本公司首先推出的轿车主要为小排量两厢汽车，主要竞争对手为奇瑞、夏利、长安、雪佛兰等品牌。目前国内小排量车市场竞争激烈，但随着国际油价的不断上涨及我国燃油税的即将推出，我国小排量车的市场需求必将越来越大。我公司的轿车系列产品造型新颖、质量可靠，具备在轿车领域生存并发展的能力。

（三）行业发展趋势

1、经过多年发展，世界汽车制造行业的发展呈现出下列趋势

（1）全球性联合重组步伐加快。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由于全球汽车生产能力过剩，安全、排放、节能法规日趋严格，产品开发成本、销售成本大幅度提高，汽车制造行业的全球性产业结构调整步伐明显加快，汽车跨国联盟已成为世界汽车工业发展的潮流。戴姆勒与克莱斯勒合并，雷诺和日产联手，福特收购沃尔沃轿车，通用控股日本五十铃、

铃木和富士重工等，目前基本形成了年产能超过 400 万辆以上的六大汽车集团，其产量已占世界汽车产量 80%以上。强强联合使汽车制造行业国际化的特征更加明显。

（2）技术创新能力成为竞争取胜的关键。

世界各大汽车公司已把主攻方向从实施精益生产、提高规模效益转向以微电子技术和信息技术等高新技术对汽车工业的开发、生产、销售、服务和回收的全过程进行提升。用高新技术提升汽车产业已全面展开，并取得重大突破。电子技术广泛应用，电动汽车、混合动力汽车技术取得突破性进展，正在走向实用阶段。

（3）采用平台战略、全球采购、模块化供货方式已成趋势。

大型汽车企业广泛采用平台战略、零部件全球采购、系统开发、模块化供货等方式，使新产品开发费用和工作量部分地转嫁到零部件供应商，达到风险共担的目的，实现在全球范围内合理配置资源，提高产品通用化程度，有效地控制产品质量，大幅度降低成本。

2、国内汽车细分行业的发展趋势

我国汽车制造行业在各方面条件不断改善的背景下，呈现井喷式发展。车市的火爆和行业的爆发性增长，使得原有企业纷纷扩大生产规模，新的资金不断涌入，各省市纷纷制定汽车业发展规划，鼓励汽车产业发展。从 2004 年开始，我国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以降价为主要手段的市场竞争波及各厂家、各品牌、各车型，汽车产业整体平均盈利水平随着降价将逐步降低。我国汽车制造行业的竞争的手段已逐步扩展到汽车质量、技术、服务等各个方面，汽车品种越来越多、更新越来越快、服务越来越周到。由于各厂家的总体战略、车型定位和车型竞争力、生产规模和销售规模、生产成本和营运成本、品牌管理和营销策略、质量保障和售后保障的不同，各厂家之间和车型之间的竞争力迅速分化。

（1）我国 SUV 市场的发展趋势：

经济型 SUV 受油耗、排放等因素制约，国内市场逐步萎缩，中高档 SUV 和燃油经济性高的 SUV 已逐渐成为主力车型。SUV 市场将向中高档的越野型 SUV 和中档的城市 CUV 方向拓展。

在油价居高不下的趋势下，油耗指标直接影响 SUV 产品发展态势，节能将是未来 SUV 产品竞争焦点。具有环保、省油、节能优点的 SUV 将继续得到消费者认同，性能好，排放标准高的柴油版 SUV 将会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2）我国皮卡市场的发展趋势：

皮卡乘客载货两相宜，相对于微型车和家庭轿车，具有驾乘空间宽敞、底盘高、通过性好的特点。

由于“一车两用”的特性和适中的价位，皮卡在广大的农村市场和城乡结合区域有巨大的市场空间。皮卡主要消费群体是企、事业单位和石油、电力等特种用车，近年来，皮卡销售客户已扩展到农民家庭、个体私营业主和发达地区城乡结合部。从销售区域而言，皮卡销量高低与地区私营经济发达程度有一定的关联度。未来一段时间，皮卡市场仍将延续上述趋势。

（3）我国轿车市场的发展趋势

2007 年，我国轿车销售 473 万辆，同比增长 23.5%，高于汽车行业整体增长水平。轿车占汽车行业销量比重由 2000 年的 29%提高到 2007 年的 53%，但与发达国家 70%的比例还有较大差距。偏低的普及率、国民收入的提高、消费结构升级等因素，将使轿车在较长时期内继续保持高于行业平均的增长水平。

轿车结构性增长趋势较为明显。在居民实际购买力水平、消费区域由发达城市向二级城市转移、油价高企等因素影响下，1.0L-1.6L,1.6L-2.0L 的小排量经济型轿车和中档车成为消费需求增长最快的细分市场。

（四）行业的经营模式及行业特点

1、汽车行业的经营模式

目前，汽车行业的经营模式主要包括以下几种类型：

（1）地区总代理

汽车生产企业在某一个地区委托总代理，通过这个总代理再对下辖市场进行铺货、销售、管理。汽车生产企业通过直接与总代理的沟通和协调，有效对各地市场进行管理控制。

（2）设立经销网络

汽车生产企业在各地市场设立自己的销售网络，在实际销售过程中，汽车生产公司对经销网点直接进行管理。

（3）以 4S 店为中心向周边辐射

汽车生产公司将产品销售给大中城市的 4S 店，在 4S 店为客户提供服务支持、样车支持、资金支持的过程中，有效地对各地市场进行管理控制。

（4）设立办事处

该经营模式大多出现在商用车领域，汽车生产企业设立的办事处不直接面对消费者，而是与本地汽车销售商建立联系，最终通过当地销售商实现销售。

2、行业特点

（1）季节性

对我国汽车生产行业而言，“五一”、“十一”、“春节”等期间一般为销售旺季。但近年来，汽车行业季节性特征有所削弱，汽车生产企业新产品投放时间、推广力度和计划，对消费者的影响日益明显。

（2）周期性

汽车行业具有周期性特征。汽车行业技术水平的提升，产品结构的升级可以部分减缓行业周期性波动。我国汽车行业在经过 2002 年的爆发，2005 年的恢复性调整之后，从 2006 年开始已步入稳定快速增长期。2007 年，汽车行业产销两旺，乘用车产量与销量同比均增长 20%以上。

（3）区域性

整体而言，汽车购买无明显区域差异，但具体到不同产品和车型，仍带有部分区域性消费特征，如：皮卡、SUV 等产品，在全国各省份的销售情况略有不同。

2007 年，皮卡的主要销售市场为：广东、浙江、福建、山东、云南、内蒙、河北、四川、广西、新疆（按销售量大小排列）。

2007 年，中档 SUV 的主要销售市场为：广东、浙江、山东、辽宁、北京、江苏、云南、四川、内蒙、河北（按销售量大小排列）。

（五）行业技术水平及发展方向

1、基本现状

汽车技术体系主要由产品技术、生产技术和管理技术组成。产品技术是汽车技术的核心，主要包括汽车安全技术、节能防污染技术、新材料技术、汽车电子技术等。

改革开放初期，中国汽车工业总体技术较国际水平落后约 20-30 年，轿车技术几乎空白。改革开放后，通过引进技术、合资合作等“市场换技术”方式，我国汽车工业技术水平有了较大提高。近 10 多年来，中国汽车工业先后引进国外先进技术 300 多项，其中整车 26 项，发动机、变速器、车身等主要部件 25 项，零部件 153 项，工艺、研究开发等 79 项。

“市场换技术”虽使中国汽车产业有了长足发展，但也带来了核心技术和核心配件受制于人的缺陷。随着国家政策的鼓励，中国汽车企业在多年积累基础上，纷纷开始加大自主研发力度。

2、汽车技术的发展趋势

汽车技术领域的追求目标是：节能、清洁、安全、智能。

（1）节能。主要技术包括：开发采用新型能源的汽车，部分替代传统以石油制品为燃料的汽车，如电动汽车、天然气汽车、燃氢汽车、甲醇汽车、混合动力汽车等；设计出更合理的车体外形，以减少空气阻力、降低油耗、提高燃料经济性；使用高新材料，如陶瓷、塑料、复合材料、铝及铝合金，生产较为纤巧的悬挂系统和较小的发动机、传动系统和制动系统。研究表明，只靠减轻车身重量可减少油耗 31%，靠改善发动机性能可减少油耗 18%，靠减少滚动阻力可减少油耗 15%。

（2）清洁。主要技术包括：通过提高汽油、柴油的清洁度以及发展天然气、电能、太阳能等清洁能源，减少产生污染物的来源，从而达到防止环境污染的目的；改善发动机的排放技术和废气净化技术以及漏气、蒸发物控制技术，减少对大气的污染；通过噪声排放控制技术控制噪声污染。

（3）安全。主要技术包括：采用高弹性复合材料、特殊钢材增强汽车的抗

撞击能力；运用雷达扫描防碰撞警报系统确定车与车之间的相对位置，保证行车安全；研制新型警报系统，检测并监督驾驶员在操纵转向盘时的动作变化，提醒并避免驾驶员进入半睡眠状况，影响行车安全。

（4）智能。主要技术包括：传感器和卫星导向装置（全球卫星定位系统 GPS）使驾驶员在进入一个陌生地域时，不用地图，就能得到当时交通道路状况下的最佳行驶路线；多台微型电脑的组合使未来汽车逐步具备人脑功能，如自动识别道路、自动驾驶、自动检测汽车运行状态和空调、音响、车门车窗开闭以及遥控家中电器设备。

（六）影响本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

汽车产业作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之一，得到国家的鼓励和支持。国家发改委于 2004 年 5 月 21 日颁布实施新的《汽车产业发展政策》，将有利于推进汽车产业组织结构和产品结构调整，提升国内汽车生产企业的产品品牌和自主开发能力；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国产汽车销售和服务体系，促进中国汽车生产企业适应国内外市场竞争的需要；有利于加快推进汽车产品法制化管理进程，保障汽车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有利于推动汽车工业发展与社会使用环境相协调。

《中国汽车产业“十一五”发展规划纲要》明确指出“发展自主品牌，不断提高自主品牌产品的国内市场占有率，其中自主品牌乘用车国内市场占有率提高到 60%以上”。

国家发改委于 2006 年 12 月 20 日颁布《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发改工业[2006]2882 号），明确地鼓励发展自有技术、做强自有品牌、鼓励汽车企业做大做强、增强自主开发能力，其颁布和实施将进一步推进汽车产业结构调整。

（2）国民经济持续稳健增长

汽车行业与国民经济发展存在密切关系。汽车的消费和普及受到国民经济发展水平的制约，当国民经济处于较低发展水平时，汽车市场需求难以形成规模。

而当国民经济较快发展时，则将有力促进汽车产业发展。近几年，我国汽车行业出现高速增长的重要原因是同期我国经济出现持续稳定快速增长。

我国今后一段时期的经济发展将为我国汽车工业提供良好的宏观环境。汽车行业具有较强的产业带动力，能极大地促进和推动国民经济的发展，有助于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提供大量的就业机会，形成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

（3）道路交通状况的改善

近几年，我国公路建设不断加快，国家和各地政府在道路及交通运输方面不断加大投入，使我国道路和交通状况得到了很大的改善，公路通车里程迅速增加，高速公路迅猛发展。高速公路主要分布在各省的中心城市之间，为汽车行业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2、不利因素

（1）我国汽车企业实力较差，核心竞争力不强

我国大型汽车工业企业走的大都是“以市场换技术、以市场换资金”的合作之路。我国汽车特别是轿车的核心技术始终控制在国际汽车巨头手中，国内汽车企业的开发能力缺乏，核心竞争力不强。

（2）油价不断上涨，提高汽车消费成本

随着我国汽车保有量的快速增加，对燃油供应、城市交通、环境保护等带来新的矛盾和问题。近年来国际原油价格不断上涨，连创历史纪录。原油价格的大幅上涨，导致潜在汽车用户燃料费用支出将有比较大的增加。

（3）环保、交通问题突出，面临政策制约

近年来，环保问题已引起全球的极大重视，而汽车消费增加所产生的大气污染问题也逐步受到关注。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交通拥堵也正成为影响大中城市发展的一大障碍。针对上述问题，国内各大城市纷纷出台政策，提高汽车排放标准、限发汽车牌照等办法，以控制私人汽车的过快增长，减少环保和交通问题。上述情况，在一定程度上也将影响汽车行业的发展。

（七）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1、资金壁垒

汽车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需要庞大的资金。汽车生产的前期资金投入巨大，包括厂房建设、设备安装和调试、产品研发以及人员培训、营销网络建设等，投产后资金周转、产品推广、新产品开发等也需要大量资金。若不具雄厚的资金实力，将无法进入本行业。

2、技术壁垒

汽车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强大的研发能力是提高汽车厂商的核心竞争力的基础。一般来说，汽车的研究开发须历经市场调研、概念设计、原型开发、产品制造、样车测试、售后服务等六大环节，每一环节都十分复杂，要求相当强的专业性。而且，汽车其实是众多高新技术的结合体，各种新材料、新设备、新型配套产品在汽车上的使用数量和质量可以明显地反映出汽车技术发展水平的高低，若不具较强的技术能力，将无法在此行业立足。

3、规模壁垒

汽车行业的进入壁垒较高。由于汽车生产需要大量的资金注入，同时规模经济使得已有的汽车生产商占据了一定的成本优势，因此后期进入本行业的投资者需要付出较高的代价和成本。

4、政策壁垒

政府对汽车行业的准入、生产、销售实施控制和监管。新建汽车企业需得到国家发改委核准，汽车生产企业和产品必须列入国家发改委的《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此外，还要满足国家和地方政府在汽车安全、环保节能等方面制定严格的政策法规和标准。在国家有关部委颁布并实施《汽车产业发展政策》、《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关于规范汽车出口秩序的通知》等法规之后，汽车制造行业进入以及汽车产品出口的门槛大幅提高。

（八）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1、上游行业

汽车制造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为汽车零部件及原材料行业。目前，由于国际有色金属材料及能源价格持续上扬，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的生产成本大幅度上升，可能导致汽车零部件价格的提升。由于汽车零部件的成本在整车制造成本中占有较大的比例，如果汽车零部件价格提升，将给整车制造行业带来较大的影响。

2、下游行业

汽车制造行业的下游是汽车经销商，由汽车经销商将汽车销售给终端消费者。汽车经销商是连接汽车制造企业和消费市场的桥梁，是汽车产业链条中不可缺少的一环。随着我国汽车消费市场的成熟，汽车经销商的作用正在逐步提高。

三、发行人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行业竞争格局

随着我国汽车市场的快速增长，汽车行业的竞争日益加剧。目前我国汽车制造行业的竞争格局呈现以下特点：

（1）汽车制造企业众多，但平均赢利能力较低、市场竞争力不足。汽车制造行业是一个规模经济特点突出的产业，尽管中国汽车企业扩张较快，但与世界重要汽车公司相比，资产规模仍然偏小。

（2）我国汽车制造行业技术创新及产品开发能力较低。我国汽车制造企业大都缺乏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平台，在产品技术创新方面处于被动依赖跨国公司的局面。

（3）目前我国汽车市场上，跨国汽车公司仍占据主导地位，全球著名的汽车制造厂商大都在中国合资建立了整车生产厂。跨国汽车公司依靠从合资走向独资、并购或控股国内企业、制定行业标准、控制先进技术等方法，占据了较大的市场份额。

（4）国内汽车制造公司用于技术开发的投入逐步提高，汽车开发技术水平将是未来竞争的关键因素。汽车开发分为换代开发和车身开发两个层次：前者开发周期长、耗资多，而后者开发周期相对较短、耗资较低。

（二）发行人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本公司的竞争优势

（1）产品成本优势

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可以在皮卡、SUV 等产品之间灵活地进行生产配置调整，根据不同时期的市场供需情况，随时改变产品生产的种类和数量，提高生产设备的利用效率，降低单位固定生产成本。同时，本公司生产所需部分汽车零部件，包括发动机、前后桥及空调设备等，由控股子公司生产。这种自供自给的生产模式，可以有效控制汽车生产各环节的生产成本和产品质量，保证主要核心零部件的供应及交付时间，从而有助于本公司缩短产品生产周期，相应降低产品成本，有利于为客户提供更具良好性价比的系列产品。

（2）市场营销优势

本公司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营销网络，在国内拥有 400 余家销售及售后服务网络。每年服务活动形成了规范化、制度化，为用户提供了大量的优惠项目和贴心的服务支持。

本公司注重国际市场的销售网络、售后服务网络建设，在海外市场建立了 200 余家销售及售后服务网络，不断完善的海外销售网络为本公司赢得了优异的海外销售成绩。长城汽车销往全球 118 个国家，其中实现批量出口的高达 70 多个国家，并一直保持强势增长。

（3）产品开发优势

与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具有较强的产品开发实力。结合市场调查分析及自身情况，公司侧重特定汽车领域，通过准确把握皮卡车及 SUV 发展方向，依靠自身多年积累的产品研发能力，不断推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截止目前，发行人已取得 150 项境内专利权、12 项境外专利权。

目前，本公司已建成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 2007 年 9 月 20 日颁布的第 58 号公告批准），主要研发皮卡、SUV、MPV、轿车等产品及关键零部件。本公司将通过产品开发和技术更新，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优质产品，占据更大的市场份额。

（4）品牌优势

本公司 1997 年首次推出“长城”皮卡车，以高性价比优势持续保持皮卡市场占有率第一；2002 年推出 SUV 系列产品之后，一直保持着市场第一的位置。经过多年努力，公司已在国内外拥有较好的的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

公司获授国际国内五大认证，即 ISO9001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UKAS 英国皇家认证、GCC 海湾认证、SASO 沙特认证和 CCC 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2005 年 12 月，长城迪尔皮卡在 2005 年俄罗斯进口车年度奖中，荣获“最受俄罗斯公众欢迎的皮卡”称号，是唯一一家在俄罗斯获奖的中国汽车品牌；2006 年 4 月，被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评为“推荐出口品牌”；2006 年 8 月，被国家商务部、发改委授予“国家汽车整车出口基地企业”。

（5）管理优势

作为 H 股上市公司，公司已建立起以“三会”为核心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并严格执行有关内部控制制度，运作规范。公司现有核心管理人员均多年从事汽车生产、经营和管理，在把握产品与技术发展方向、制定公司发展战略、组织实施生产经营计划等方面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保证了公司决策的正确性及有效性。

2、本公司的竞争劣势

（1）规模相对偏小

汽车行业是资本密集型行业，其固定成本在总成本中所占的比重较大，当汽车生产达到一定产量时，固定成本的摊销使平均总成本明显下降，因此，汽车行业的规模经济明显。但目前本公司规模相对偏小，降低了抵御风险的能力。

（2）研发能力有待提高

汽车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需要厂商投入大量资金进行技术更新与产品研发。目前公司虽具备一定产品开发能力，但与国际知名汽车公司的研发实力相比，存在一定差距，影响到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需进一步加大资金投入，改善研发条件，提高研发水平。

3、同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情况，参见本章之“二、行业基本情况”之“（一）行业概况”的有关内容。

（三）发行人的市场占有率

根据全国乘用车信息联席会统计数据，2005 年、2006 年及 2007 年，本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如下：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皮卡系列	30.70%	30.93%	29.44%
SUV 系列	14.10%	13.19%	14.52%

（四）主要竞争对手的简要情况

1、皮卡市场

根据全国乘用车信息联席会统计数据，2007 年 1 至 9 月，本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的产销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量(辆)	销量(辆)	产销率	市场占有率
日产	19,093	19,666	103.00%	15.0%
江铃	18,840	17,232	91.46%	13.1%
福田	10,329	9,941	96.24%	7.6%
吉奥	3,860	2,335	60.49%	1.8%
中兴	22,295	20,439	91.68%	15.6%
庆铃	6,058	6,296	103.93%	4.8%
黄海	10,026	9,740	97.15%	7.4%
北京	3,570	3,643	102.04%	2.8%
跃进	1,327	1,327	100.00%	1.0%

在产销率方面，除吉奥出现 60.49%的异常情况之外，其余品牌基本维持平衡状态。在市场占有率方面，本公司高居榜首，郑州日产与江铃汽车保持着稳固的中高端市场份额，中兴汽车在低端皮卡市场发展迅速，黄海汽车的发展速度较快；其余品牌所占市场份额并无较大波动。

2、SUV 市场

根据全国乘用车信息联席会统计数据，2007 年 1 至 9 月，本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的产销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量(辆)	销量(辆)	产销率	市场占有率

长丰猎豹	16,537	17,014	102.88%	6.4%
河北中兴	7,965	7,713	96.84%	2.9%
江铃陆风	3,797	3,648	96.08%	2.7%
郑州日产	6,796	7,020	103.30%	2.7%
一汽丰田	9,786	9,920	101.37%	3.8%
东风本田	27,719	30,346	109.48%	11.5%
众泰汽车	18,100	21,511	118.85%	8.1%
奇瑞汽车	37,986	39,272	103.39%	14.9%
恒通华泰	8,334	7,251	87.01%	2.7%
黄海汽车	6,959	7,558	108.61%	2.9%
北京现代	33,329	32,437	97.32%	12.3%

我国 SUV 市场发展迅速，小排量、柴油动力、休闲轿车化的 SUV 车型发展较快，各主要品牌的产销率基本上维持在平衡状态。长城、本田 CRV、奇瑞瑞虎、现代途胜等四个主要品牌基本上占据 SUV 市场 55%左右的份额，形成四足鼎立之势，构成发展最为强劲的“中坚”力量，其余品牌的市场占有率基本维持在原有水平。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情况

（一）主营业务与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

1、主营业务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皮卡、SUV、轿车以及汽车零部件件。

2、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

本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 SUV 和皮卡车，MPV 和轿车也将成为公司未来的主要产品。公司产品系列及公告时间（即：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及国家发改委颁布的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如下表所示：

产品种类	系列 / 车款	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时间
SUV	赛弗系列	2002年5月
	赛影系列	2003年4月
	赛骏系列	2005年1月
	哈弗	2005年3月
皮卡车	迪尔系列	1997年5月

	赛铃系列	2001年10月
	赛酷系列	2004年10月
	风骏系列	2006年12月
MPV	嘉誉MPV	2007年8月
轿车	长城精灵	2008年1月

（1）SUV

公司的SUV产品，已形成了赛弗SUV、赛骏SUV、赛影RUV、哈弗CUV等4个平台，分别具有两驱、四驱，左舵、右舵等多个规格。

赛弗SUV



赛骏SUV



赛影RUV



哈弗CUV



a、赛弗SUV于2002年6月推出，截至2007年12月31日共有四个型号。赛弗SUV有五座位型号，车身较高，该车采用GW491QE 汽油发动机，附设空调、ABS、隔热玻璃、激光唱碟音响系统、可调方向盘、助力转向器、后厢门和电动玻璃窗等设施。

b、赛影RUV于2003年6月推出，截至2007年12月31日共有六个型号。赛影RUV分别有五座位和七座位两种型号，拥有可升起的后门，可作家庭外游及商业之用。赛影SUV配备了GW491QE 汽油发动机、空调、ABS、激光唱碟音响系统、倾斜和可调方向盘、助力转向器、电动倒后镜和电动玻璃窗等设施。

c、赛骏SUV于2005年1月推出，截至2007年12月31日共有两个型号。赛骏SUV有五座位的型号，备有可升起的后门，可作家庭外游及商业之用。赛骏SUV备有GW491QE汽油或GW2.8TDI柴油发动机，还配置了空调、ABS、激光唱碟音响系统、倾斜和可调方向盘、助力转向器、电动倒后镜和电动玻璃窗等设施。

d、哈弗CUV于 2005年3月6日推出，截至2007年12月31日该产品分别有汽油型和柴油型两个品种，各有四种型号。该产品目前为本公司的主打产品，可配备ABS、EBD、安全气囊、六碟CD、方向助力、自动空调、电动后视镜、电动门窗、天窗等设施。

（2）皮卡车

本公司的皮卡产品，已形成了迪尔、赛铃、赛酷、风骏四大系列，柴油机、汽油机、两驱、四驱等多种配置，大双、中双、小双、一排半、大单排、小单排、厢式等七种规格。

迪尔



赛铃



赛酷



风骏



a、迪尔皮卡于 1997 年 5 月推出，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共有五个主要车款、十一个型号。该产品主要用作乘用车和轻型货车，一般备有 GW491QE 汽油发动机、电动玻璃窗、助力转向器、音响系统、空调和半透明尾灯等。

b、赛铃皮卡于 2001 年 11 月推出，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共有两个主要车款、八个型号。该产品主要用作乘用车和轻型货车，一般备有 GW491QE 汽油发动机、电动玻璃窗、助力转向器、音响系统、空调和半透明尾灯等。

c、赛酷皮卡于 2004 年 10 月推出，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共有一个主要车款、两个型号。该产品主要用作乘用车和轻型货车，一般备有 GW491QE 汽油发动机、电动玻璃窗、助力转向器、音响系统、空调和半透明尾灯等。

d、风骏皮卡于 2006 年 12 月推出，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共有两个主要车款、六个型号。该产品主要用作乘用车和轻型货车，一般备有 GW2.8TC 柴油发动机、电动玻璃窗、电动倒后镜、激光唱碟音响系统、助力转向器、音响系统、空调和半透明尾灯等。

（3）MPV

长城嘉誉于 2008 年年初正式推出，是公司自主研发的第一款 MPV 车型，定位于企业中高端商务用车，其突出特点是：动力充沛，技术先进，驾乘舒适。搭载 2.0 升 MIVEC 智能可变气门发动机，能耗较低，排放达到欧Ⅳ标准。

嘉誉



（4）轿车

长城精灵于 2008 年年初正式推出，是公司自主研发的首款小排量 A 级轿车。该车搭载自主研发的 1.3 升汽油发动机，具有高功率、低能耗特点，最高车速达到了 160 公里以上，发动机最大功率达到 65Kw，升功率达到了 50KW/L；0-100 公里的加速时间在 15 秒以内，排放满足欧 IV 标准。

长城精灵



近期，上海市《节能环保型小排量汽车技术条件》正式发布，对小排量车油耗、升功率、排放和安全性能做出了严格规定，目前市场多数小排量车型不能达到该等标准。随着对环保节能的日益重视，各地区亦可能提高相关准入标准，未来小排量车将面临升级考验。公司的长城精灵轿车不仅完全符合上述标准，个别指标还有所超越。

公司将依靠自主研发、打造高性价比的精品轿车，目前公司已研发出炫丽、酷熊等多款 A 级车型，2008 年将陆续推向市场。

（二）发行人采购模式和销售模式

1、采购模式

本公司技术研究院配套管理部负责管理公司内各整车企业零部件的选厂定价及供应商管理工作，生产物流部门负责具体的采购行为。

本公司的配套体系厂商大部分为国内优秀的汽车零部件企业，本公司亦与国外零部件制造商积极合作，努力提高整车质量水平。公司每年都与零部件供应商进行价格协商，为其设定了目标，以控制零部件采购成本。与国内配套商合作可缩短零部件交货期，推动国内汽车零部件的制造水平的提高，并使公司更好的得到供应商的技术支持。作为持续成本控制的一部分，公司努力提高不同业务部门之间的集中采购比例，以从供应商处获得更优惠的价格。

公司采购采用比价采购的方法，采购部门应采取三家以上（含三家）供应商进行比价，遵循质量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综合评审，确保比价采购过程公开公

正。

公司一般的采购流程图如下：开发申请→ 批准→ 寻找供应商→ 组织谈判→ 签订合同→ 组织验收→下订单→验收入库→ 发票校验→支付货款→ 结束。

2、销售模式

（1）公司的销售模式

公司大部分的产品销售均由经销商进行。经销主要采用品牌专卖模式，可简单表述为：厂商→专卖店→最终用户。专卖店主要包括“三位一体”形式专卖店（包括整车销售、零配件供应、售后服务）和“四位一体”形式专卖店（整车销售、零配件供应、售后服务、信息反馈）。目前公司的国内销售及售后服务网络约为 400 余家，海外销售及售后服务网络约为 200 余家。

国内经销网络覆盖 31 个省、直辖市及自治区，为保证经销商能够提供优质服务，公司销售管理人员与经销商针对产品宣传、销售运作、咨询交流等进行充分、及时地沟通。

海外经销商提供一站式服务，包括公司产品的销售、市场开发、信息调查及售后服务。公司对海外经销商实行严格的挑选，一般具备如下条件：①具有汽车经营资格，并在当地业界中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信誉；②能符合公司门市部的统一形象及布置；③有达到销售目标的能力；④有较强的市场推广能力，以进行市场宣传、设立销售网络及搜集市场信息；⑤具有一定的售后服务能力。公司与海外经销商订立独家分销协议，海外经销商作为独家经销商，在指定地区销售及分销公司产品，在未经过公司同意的情况下不得销售国内其他品牌的同类汽车。

（2）产品直销与经销的比重

整车销售方式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收入（万元）	比例（%）	收入（万元）	比例（%）	收入（万元）	比例（%）
直销	15,464.57	2.04	13,935	2.88	12,604	3.46
经销	743,897.24	97.96	469,126	97.12	351,378	96.54
其中：国内经销	439,286.10	57.85	298,311	61.75	261,562	71.86
海外经销	304,611.15	40.11	170,815	35.37	89,815	24.68
整车销售合计	759,361.81	100.00	483,061	100.00	363,982	100.00

（3）经销模式下的收入确认原则及结算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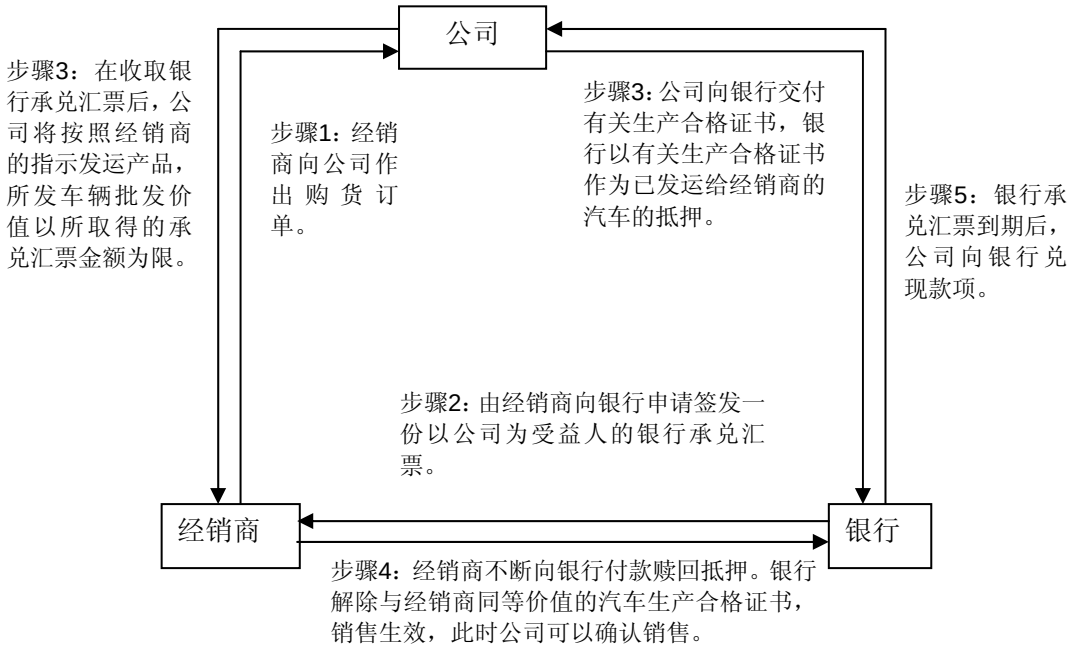
①国内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及结算方式

a. 全额预收款模式

公司收到经销商预先支付的 100%货款后，安排车辆发运。公司于经销商完成车辆交接验收手续后确认销售收入。

b. “三方协议”模式

为了在不提高信用风险的情况下开拓市场，公司自 2002 年开始与数家银行合作，开展了新的销售及收款模式。公司、相关银行与相关经销商共同签署“三方协议”，有关业务流程详见下图：



步骤 1，经销商订购；

步骤 2，公司收到银行承兑汇票时，记录为应收票据和预收款项，在此阶段，相关车辆仍为公司“存货”的一部分；

步骤 3，虽然车辆及其拥有权均已转移给经销商，但根据“三方协议”，公司对银行负有回购责任。因此，收入确认的条件，即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将流入本公司，仍然未得到满足。

步骤 4，当经销商从银行取得汽车合格证并且本公司根据三方协议应履行的回购责任实际解除时，收入确认的条件于步骤 4 得以满足。公司因而于步骤 4 确

认销售收入。步骤 3 与步骤 4 之间的时差不超过相关交易项下银行承兑汇票的期限（一般不超过六个月）。

②出口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及结算方式

“EXW 保定”模式：于完成车辆交接后确认营业收入；“FOB、CFR、CIF”模式：于完成报关出口后确认营业收入。

目前，公司的出口收汇方式有：电汇预收、信用证预收、赊销。

a.100%电汇预收：是最主要的收汇方式，具体操作方式为：合同签订后，由外商先向公司支付 20%以上的首付款，公司收到首付款后，安排各主机厂生产；生产完毕后，由外商支付订单剩余 80%款项，待公司收到合同全部款项后，安排车辆的发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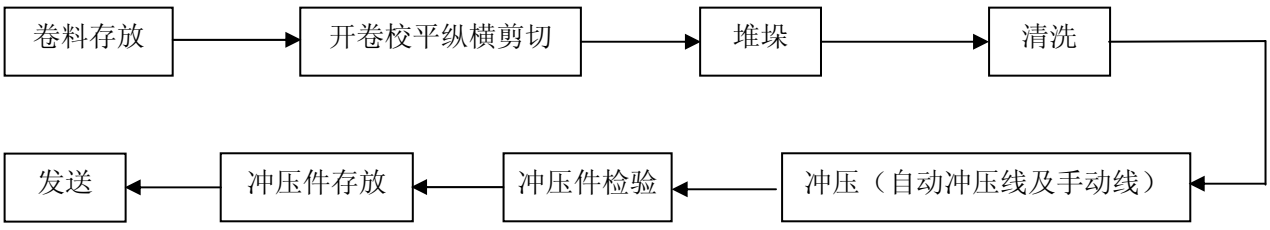
b.首付电汇+尾款信用证方式：具体操作方式为：合同签订后，由外商先采用电汇方式支付 20%的首付款，首付款到账后公司再安排生产；生产完毕后，由外商向公司开出尾款的信用证，公司在收到正本的信用证后，再安排车辆的发运。

c.赊销：公司对实力强、信用好的个别经销商（目前只有五家经销商），采用了赊销的销售方式，并由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进行担保，基本收汇风险转移到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三）发行人业务流程图

本公司汽车制造的流程主要包括：冲压、焊接、涂装及总装等四个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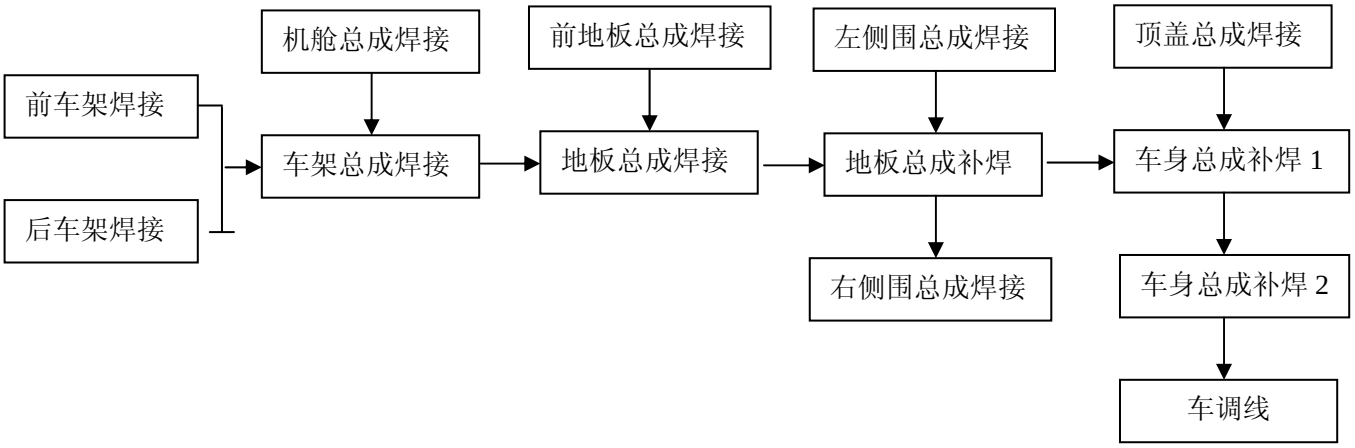
1、冲压工艺流程图



本公司拥有自动化水平较高的冲压车间，建设了多条生产线，可满足大型覆盖件及主要冲压件的生产任务，同时满足不同车型的生产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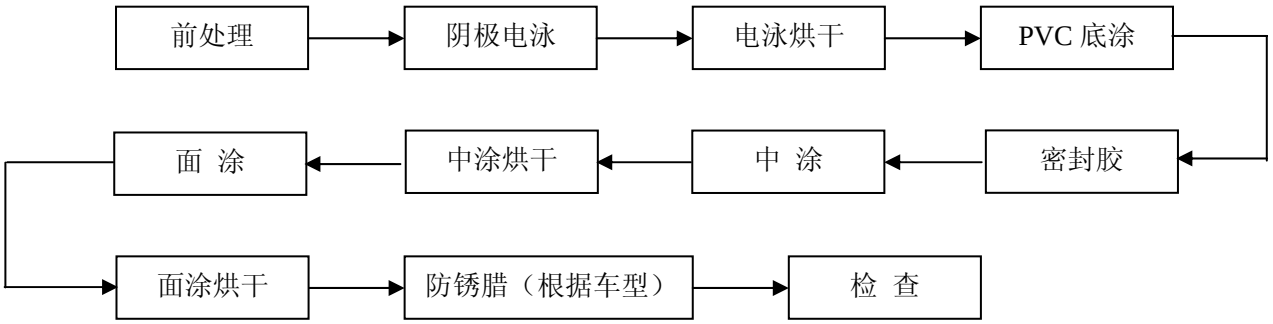
本公司的冲压车间设备先进、自动化程度高，配备了冲压大型压力机、自动化洗板机等各类设备，具有精度高、生产节拍稳定、冲压产品质量好的特点，能有效保证钢板的表面清洁度、表面质量以及尺寸精度。

2、焊装工艺流程图



本公司拥有柔性化的焊装生产线，车身主焊线为三车共线，车身补焊线及调整线则由全部车型共享，做到了低成本、高效率、高效设备场地利用率。本公司焊装生产线的主要工艺装备有焊接夹具、检具、悬挂点焊机、气动标刻机、分体式焊钳、CO2 焊机、铜焊焊机、涂胶泵、螺柱焊机、固定点焊机、焊接机器人、三座标检测仪等。

3、涂装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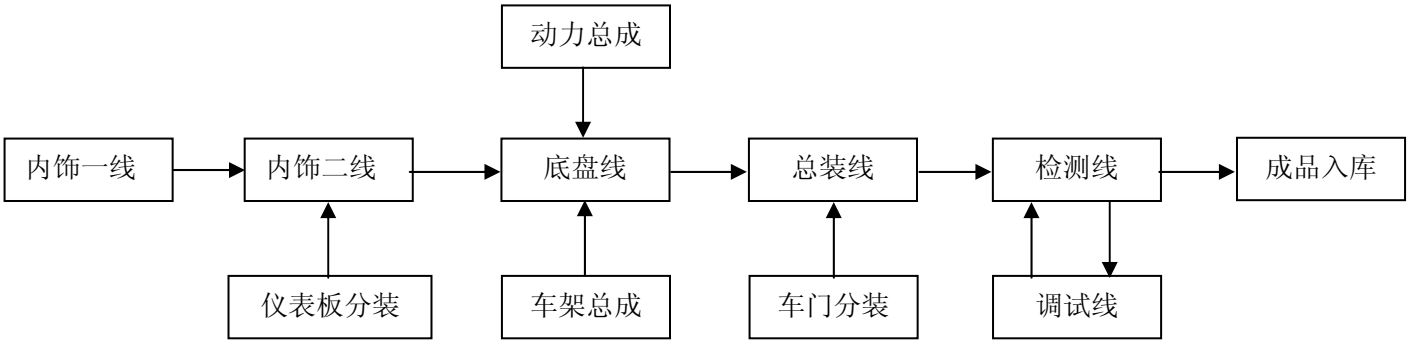


本公司的涂装车间采用喷/浸结合的前处理和阴极电泳工艺，配备有自动计量加料系统、磷化除渣机、旋液分离器、油水分离器、超滤（UF）系统、高压无气喷涂设备、驼鸟毛擦净机、自动喷漆机器人等设备，确保车身获得优异的防锈

性能和优良的外观质量。

本公司涂装车间的最大处理车身尺寸分别为：长（5000 mm）×宽（1910 mm）×高（1750 mm）、长（4600 mm）×宽（1800 mm）×高（1700 mm）。

4、总装工艺流程图



本公司的总装车间引进了大量先进设备，包括：高精度的挡风玻璃机器人注胶设备、各种工作剂自动加注设备、助力机械手及拧紧设备、检测仪器设备等，以减轻劳动强度、提高生产效率及产品质量。

本公司总装工艺的生产线采用柔性设计及流水线生产方式，能够适应多车型、多品种的混流生产，机械化和自动化处于国内一流水平。

本公司总装工艺的整车检测线采用先进的激光技术，配备底盘检测、颠簸试验、转角检测、四轮定位、转鼓试验、侧滑测试、及前束调整、灯光校验、制动力检测、速度表检测、淋雨试验和尾气排放检测等全套检测设备，还拥有国内最先进的全项目、全功能试车跑道，保证了检测功能完善、经测试的车辆性能可靠。

（四）主要产品生产和销售情况

1、营业收入构成

最近三年，本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781,417.64	98.95%	499,913.82	99.26%	383,700.42	99.40%
其他业务收入	8,261.99	1.05%	3,708.83	0.74%	2,303.82	0.60%
营业收入合计	789,679.64	100.0%	503,622.65	100.00%	386,004.24	100.00%
增长率	56.80%		30.47%		18.44%	

最近三年，本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皮卡	290,984.81	37.24%	224,823.76	44.97%	182,935.10	47.68%
SUV	457,739.10	58.58%	254,598.87	50.93%	178,190.57	46.44%
零部件	22,055.83	2.82%	16,852.77	3.37%	19,719.20	5.14%
其他车辆	10,637.90	1.36%	3,638.42	0.73%	2,855.55	0.74%
合计	781,417.64	100.00%	499,913.82	100.00%	383,700.42	100.00%

本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要产品为 SUV 和皮卡。报告期内，本公司经营状况良好，SUV 和皮卡的销售呈现不断增长的势态。其中，SUV 由于推出的新车型受到消费者的青睐，销售收入出现较大增长。

2、主要产品的产、销量情况

单位：辆

产品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皮卡	55,693	54,955	44,536	44,726	37,030	34,756
SUV	52,951	51,855	28,412	28,568	23,856	22,243
其他车辆	1,050	1,010	305	286	131	199
整车合计	109,694	107,820	73,253	73,580	61,017	57,198

最近三年，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及产能利用率如下表所示：

年份	实际产能（辆）	产量（辆）	产能利用率（%）
2005 年	80,000	61,017	76.27
2006 年	90,000	73,253	81.39
2007 年	130,000	109,694	84.38

3、主要产品价格

最近三年，本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化如下：

单位：万元

车型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哈弗	两驱豪华	11.38	10.58	10.63
	两驱超豪	12.78	11.98	12.03

汽油	四驱豪华	12.58	11.78	11.83
	四驱超豪	13.98	13.18	13.23
哈弗柴油	两驱豪华	-	11.78	11.83
	两驱超豪	-	13.18	13.23
	四驱豪华	-	13.28	13.33
	四驱超豪	-	14.68	14.73
迪尔汽油		6.08	6.08	6.08
迪尔柴油		5.48	5.48	5.88
赛铃汽油		7.08	7.08	6.58
赛铃柴油		6.48	6.48	6.68
赛酷		6.78	6.78	6.28
赛弗		7.78	7.78	7.78
赛影汽油		7.48	7.48	6.98
赛影柴油		8.98	8.98	8.48

4、主要产品的消费对象分析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 SUV 和皮卡，其消费群体分析如下：

（1）SUV 的消费群体主要包括：注重实惠、更看重性价比的企业主以及都市白领（企业员工、事业单位员工和自由职业者），他们分别占 SUV 销售总量的 53%和 41%。这些人群购买 SUV 的主要用途包括：代步（占 60%）、商用（占 15%）、载货（占 8%）、旅游（占 7%）、工程用车（占 6%），代步用途的提高说明 SUV 已与轿车形成了一定程度的竞争，目前，越来越多的发达城市家庭追求时尚、休闲，需要车辆具有多功能和更大的空间，SUV 恰好满足这些特点。

（2）皮卡的主要用途为乘客载货。皮卡过去的消费群体主要是一些企事业单位，随着我国改革开放步伐的加快和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皮卡逐渐将自己的目标“受众”定位于富裕的农民家庭、个体私营业主和发达地区城乡结合部居民。根据本公司销售经验，在私营经济发达的地方皮卡的销量也越好，本公司皮卡产品在浙江地区已连续 5 年荣登皮卡车销售冠军的宝座。

5、重要销售客户

报告期内，本公司前五大销售对象如下：

年份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07 年	1	俄罗斯伊利托贸易公司	103,593.38	13.12%

	2	长城汽车南非有限公司	60,614.09	7.68%
	3	日本科瑞公司	17,917.08	2.27%
	4	宁夏宁北长城汽车专营有限公司	15,793.19	2.00%
	5	昆明迪鑫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5,436.76	1.95%
		合　　计	213,354.50	27.02%
2006 年	1	俄罗斯伊利托贸易公司	44,303.33	8.80%
	2	科威特·奥萨耶公司	26,773.67	5.32%
	3	沙特奥萨姆公司	15,703.83	3.12%
	4	巴拿马特比斯贸易公司	10,398.02	2.06%
	5	宁夏宁北长城汽车专营有限公司	7,978.91	1.58%
		合　　计	105,157.76	20.88%
2005 年	1	俄罗斯伊利托贸易公司	26,795.81	6.94%
	2	沙特奥萨姆公司	9,229.46	2.39%
	3	宁夏宁北长城专营有限公司	8,558.47	2.22%
	4	广西壮族自治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5,944.76	1.54%
	5	深圳市龙岗区时兴实业有限公司汽车贸易中心	5,360.26	1.39%
		合　　计	55,888.76	14.48%

近三年，本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销售总额 50%的情况。本公司、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及本公司主要股东与上述客户没有任何关联关系，也未在其中占有权益。

（五）主要产品出口情况

1、报告期内，本公司出口产品的数量及收入情况如下：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出口整车数量（辆）	46,338	27,505	14,326
整车销售数量（辆）	107,820	73,580	57,198
出口整车收入（万元）	304,611.15	170,815.07	89,815.39
营业收入（万元）	789,679.64	503,622.65	386,004.24
出口整车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8.57%	33.92%	23.27%

2、报告期内，本公司向五大洲出口产品的情况

2007 年	销售数量（辆）	销售金额（万元）	占同期出口整车销售总额比例	所属洲
	8,774	42,868.98	14.07%	亚洲
	14,934	126,464.95	41.52%	欧洲
	7,958	51,030.47	16.75%	美洲
	14,372	82,039.13	26.93%	非洲

	300	2,207.62	0.72%	大洋洲
合计	**46,338**	**304,611.15**	**100.00%**	
2006 年	15,255	72,491.12	42.44%	亚洲
	7,454	66,649.02	39.02%	欧洲
	3,134	20,975.37	12.28%	美洲
	1,506	9,816.96	5.75%	非洲
	156	882.59	0.52%	大洋洲
合计	**27,505**	**170,815.07**	**100.00%**	
2005 年	5,098	26,077.89	29.03%	亚洲
	5,852	43,839.47	48.81%	欧洲
	1,290	8,052.98	8.97%	美洲
	2,073	11,752.01	13.08%	非洲
	13	93.05	0.10%	大洋洲
合计	**14,326**	**89,815.39**	**100.00%**	

3、报告期内，本公司产品前五大进口国情况如下表：

	进口国家	销售数量（辆）	销售金额（万元）	占同期出口销售总额比例
2007 年	俄罗斯	12,549	104,020.86	34.15%
	南非	11,478	60,614.09	19.90%
	伊拉克	4,703	19,975.70	6.56%
	委内瑞拉	2,275	14,575.03	4.78%
	智利	2,275	13,745.63	4.51%
2006 年	伊拉克	10,862	49,047.11	28.71%
	俄罗斯	5,361	46,249.96	27.08%
	乌克兰	1,343	12,919.26	7.56%
	沙特阿拉伯	2,028	10,513.67	6.16%
	委内瑞拉	1,248	8,134.00	4.76%
2005 年	俄罗斯	4,535	33,097.44	36.85%
	伊拉克	2,239	10,615.33	11.82%
	乌克兰	1,127	9,260.44	10.31%
	沙特阿拉伯	753	4,060.03	4.52%
	阿尔及利亚	667	3,703.71	4.12%

4、本公司主要产品进口国的有关情况如下：

本公司产品的进口国与我国不存在贸易摩擦情况，不存在影响本公司产品贸易的情况。

（1）俄罗斯

俄罗斯车辆认证系统包括以下成员：全国性的认证机构，即俄罗斯联邦技术监督署；系统中央机构和作为咨询机构的认证委员会；认证机构；实验室（中心）；

产品的生产商和销售商。

俄罗斯针对汽车产品的环保标准逐步提高：2006 年 4 月 22 日起，汽车排放量应达到欧 II 标准；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汽车排放量不低于欧 III 标准；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汽车排放量不低于欧 IV 标准。

除特别规定外，一般商品进出口不需要许可证配额管理。进口汽车在通过认证并取得车辆型号批准书后，便归入一般商品。商用车的进口管理比对轿车更为宽松，没有报关地点的限制。俄罗斯采用本国制定的外贸活动商品目录，与国际标准 HS 编码系统不能完全接轨。按照国内对商用车辆划分原则，俄罗斯对于该类车辆进口关税大致分为 5%、10%、15%、20%四个档次，增值税的统一税率为 18%。

俄罗斯市场是公司在 2004 年新开发的市场，经过近两年的发展已形成了较为系统的销售体系。与俄罗斯市场上的其它同类产品相比，长城汽车性价比较高，具有强大的竞争优势，并已在当地消费者中建立了一定的信誉，当地市场对于长城汽车风骏系列的反应较好。

同类竞争产品的情况对照表：

品牌	长城汽车	福特	三菱	尼桑	丰田
车型	风骏	Ranger	L200	Pickup	Hilux
排量	2.8	2.499	2.5	3.0	2.5
驱动	4x4	4x4	4x4	4x4	4x4
ABS	-	S	S	S	S
CD 播放机		S	S	S	S
中央门锁	S	S	S	S	-
发动机防盗锁止系统	-	S	S	S	S
前安全气囊	-	S	S	S	S
助力转向	S	S	S	S	S
空调	S	S	S	S	S
电动窗	S	S	S	S	S
销售价(美元)	20700	23600	24690	36790	26490

（2）乌克兰

目前乌克兰政策及法律体系多变，导致乌克兰的投资环境较差，存在结算不规范、信息交流不畅、中间环节过多等困难。

乌克兰实行的海关关税征收方式有：（一）从价关税计算法：即对进出口商品和货物按海关价值的一定百分比征收海关关税；（二）计件关税计算法：即对进出口商品和货物以件为单位征收一定的海关关税；（三）混合关税计算法。

乌克兰市场对皮卡车的认同度不高，往年皮卡车销量较低。但 2007 年皮卡车销售较往年有明显增长。2007 年，三菱 L200 车型销售占皮卡车型总量的 50%以上。本公司品牌处于初步建立时期，短期内难以与高档皮卡进行竞争。从价格区间分析，长城汽车的风骏产品在 20000 美元至 25000 美元之间仍具有一定的优势，具有发展潜力。

同类竞争产品的情况对照表：

品牌	长城汽车	三菱	尼桑	大迪
车型	风骏	L200	Pickup	Smoothing
排量	2.8	2.5	3.0	2.8
驱动	4x4	4x4	4x4	4x4
ABS	-	S	S	-
CD 播放机		S	S	S
中央门锁	S	S	S	S
发动机防盗锁止系统	-	S	S	-
前安全气囊	-	S	S	-
助力转向	S	S	S	S
空调	S	S	S	S
电动窗	S	S	S	S
销售价(美元)	21490	29990	39980	19000

（3）南非

1995 年南非政府颁布《汽车工业发展计划》，旨在适当保护南非汽车工业，提高汽车行业竞争实力。该计划曾于 2000 年和 2002 年进行两次修改和延长。

南非标准局是南非对汽车及其相关产品进行检验的法定机构。对汽车检验的标准多达 169 项。总体上，对汽车的检验包括两个方面内容：安全性检验，包括整车检验、汽车分系统检验和碰撞检验，在这些方面必须达到国家的强制性标准；环保检验，包括废气排放检验、汽车噪音检验、环境空气检验和发动机检验。

在认证方面：南非主要有 ISO14001 环保管理体系；ISO9001：2000 质量管理体系，ISO TS16949：2000 汽车质量管理体系，OHSAS 18001 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SABS 产品认证等；同时南非承认 UN,ECE,TUV 等认证标准。

目前在南非市场中，皮卡车型占据着较大比例，每月皮卡车销售量 15000 台左右，柴油皮卡所占市场份额约为 60%。风骏右舵车在南非的主要竞争对手为：五十铃、尼桑和丰田 Hilux，风骏的市场售价基本低于其它国际大品牌，具有产

品价格优势，销量稳步增长。

同类竞争产品的情况对照表：

品牌	长城风骏	五十铃 KB300 TDi	尼桑 hardbody	丰田 Hilux
配置	柴油手动四驱、电动窗、空调、ABS、气囊	柴油手动两驱、电动窗、中控锁、空调、ABS	2.7 手动两驱、电动窗、ABS、气囊	2.5 D-4D 手动四驱、电动窗、ABS、气囊
销售价（美元）	27000	38604	24200	30583

（4）智利

除旧机动车外,智利对大部分进口商品都没有限制,但必须通过当地商业银行获得中央银行签发的进口许可文件。智利实行统一的普通进口关税税率（为6%），智利对汽车的认证标准比较高，占智利汽车市场 75% 的首都圣地亚哥要求柴油汽车达到欧 IV 排放控制水平，汽油汽车达到欧 III 排放控制水平。

智利在南美属于政治经济都最为稳定的国家，市场非常开放，和世界上大多数国家或者经济体签署了自由贸易协定，汽车市场竞争异常激烈。智利 06 年市场总销售量在 20 万台左右。按品牌划分，销售量前 4 位分别为雪弗兰（16.4%）、丰田（13.1%、）现代（10.7%）、尼桑（10.3%）和铃木（7.4%）。按车型划分，SUV 占到销售量的 15%，销售量前 3 位分别为现代途胜、铃木 Numdc、起亚狮跑；皮卡占到了销售量的 13%，销售量前 5 位分别为尼桑 Terrano、三菱 L200、丰田海拉克斯、雪夫兰 Luv 和福特 Ranger。

（5）委内瑞拉

委内瑞拉于 1990 年 8 月加入关贸总协定，实行对外开放，取消绝大部分商品的进口许可证，降低关税壁垒。总体来讲，委内瑞拉的贸易环境比较宽松，市场比较成熟完善。

1992 年 3 月，委内瑞拉颁布了第 2087 号法令，确定进口商品实行四级关税制：原材料的进口税为 5%，初加工品的税率为 10%和 15%，制成品为 20%。委内瑞拉现在实行欧 II 排放标准。

委内瑞拉汽车市场中，美国汽车品牌占据了较大市场份额（约 50%），其次是日韩品牌（约 25%）。中国、印度汽车于近两年进入委内瑞拉，合计约占新车销售的 3%左右。目前福特、通用、丰田和现代等在委内瑞拉设有汽车组装厂，

生产 10 个品牌的部分车型，其销售份额占整体市场的 34%左右。中国汽车进入委内瑞拉市场较晚，品牌影响力还有待提高。

（6）中东地区

中东地区因为油价普遍偏低，柴油车使用低成本的优势不易体现，其皮卡市场的主流车型是汽油型车，非海湾国家的皮卡消费也是以汽油型车为主。中东地区国家的关税均为 5%。中东消费者尤其是海湾国家传统上比较偏好日本及美欧品牌。长城汽车的风骏系列皮卡推出后，得到了市场认可，提升了长城汽车的皮卡形象，也为今后包括轿车在内的其他新产品的推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同类竞争产品的情况对照表：

车型	风骏两驱超豪	风骏四驱超豪	五十铃 DMAX 四驱	福特 RANGER 两驱	福特 RANGER 两驱	丰田 HILUX 两驱	丰田 HILUX 四驱
排量（升）	2.8	2.8	3.0	2.2	2.5	2.5	2.5
功率（马力）	95	95	130	113	94	100	100
燃油系统	柴油	柴油	汽油	汽油	柴油	柴油	柴油
传动形式	手动	手动	手动	手动	手动	手动	手动
助力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空调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电动窗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ABS	选装	选装	有	选装	选装	有	有
双气囊	选装	选装	有	选装	选装	有	有
销售价(美元)	12990	16987	18400	12800	13440	13867	19333

5、人民币升值对本公司的影响

人民币升值导致了汽车出口成本和收入的变化，也考验着汽车生产企业的战略规划能力和产品竞争力。由于人民币升值，出口成本的增加和利润的减少将直接导致一部分国内汽车生产企业在境外失去性价比优势。

本公司积极应对人民币升值问题，采取多种措施以降低负面影响，因而人民币升值对本公司未造成较大影响。本公司的应对措施主要包括：

（1）本公司产品出口后，对于需要兑换成人民币的货款，在收到之后立即结汇，其他货款则在收到之后立即用于购买进口的设备。

（2）凭借本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采用逐步提价的方式来避免人民币升值的压力，如果产品价格与人民币升值的渐进过程同步，则对本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影响不大。

（3）本公司近年来着力于改善出口产品结构，减少对低价优势的依赖，不断向国际市场推出新产品、提高出口产品的附加值。前几年本公司出口的主力产品是迪尔皮卡，在国际市场上的售价只有 7000 美元左右，现在的出口主力产品哈弗 CUV，在俄罗斯的售价已达 2 万多美元。

（4）汽车出口利润的降低是由汇率变化引起，所以本公司产品开始向人民币汇率变化不大甚至人民币相对贬值的国家出口。如本公司的哈弗 CUV，目前已向罗马尼亚、意大利、希腊、西班牙、英国等欧盟国家出口。

（六）主要产品所需主要原材料、半成品和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占成本的比重

本公司从事汽车整车制造业务，生产所需能源主要包括煤炭、天然气及电力，均来自国内公司。生产成本主要为购买汽车零部件的成本，能源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例相对较少。近三年，本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及能源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如下：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92.50%	90.10%	89.90%
其中：钢材（05-06 年为台套冲压件）	6%	13.5%	12.5%
涂料	0.8%	0.9%	1.2%
发动机	19%	20.7%	20.7%
变速器	3.4%	4.5%	4.4%
催化转化器	1.0%	1.3%	1.2%
电动玻璃升降器	0.7%	1.2%	1.3%
组合音响（07 年为 CD 机及碟盒件，其余年份为收放机）	1.8%	0.5%	0.5%
汽车内饰件	18%	12%	11%
汽车仪表	0.5%	0.5%	0.5%
能源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1.10%	1.20%	1.10%
合计	93.60%	91.30%	91.00%

2、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趋势

本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汽车零部件及钢材等。近年来，国际上的钢材、有色金属材料、石油及能源等原材料的价格不断上涨，导致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的生产成本大幅度上升。

随着国际原材料的进一步上涨，我国钢材和汽车零部件的价格也呈现出上涨的趋势。近三年，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价格情况如下表所示：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钢材（05-06 年为台套冲压件）	5,200 元/吨	5,317 元/台套（冲压件）	5,240 元/台套（冲压件）
涂料	19 元/公斤	9.29 元/公斤	9 元/公斤
发动机（汽油）	12,190 元/台	8,461 元/台	8,547 元/台
变速器	2,350 元/台	1,905 元/台	2,039 元/台
催化转化器	649 元/支	564 元/支	477 元/支
电动玻璃升降器	528 元/套	536 元/套	536 元/套
组合音响	1,260 元/套	231 元/台（收放机）	256 元/台（收放机）
汽车内饰件	44.25 元/个	13.06 元/个	12.65 元/个
汽车仪表	340 元/只	221 元/支	224 元/支
能源	0.57 元/度（电） 1.8 元/立方米（燃气）	0.49 元/度（电） 325.66 元/吨（煤）	0.6 元/度（电） 340 元/吨（煤）

注：本表车型以当年度销量较大的车型为统计基准。

3、主要原材料供应商

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及其情况如下表：

年份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2007 年	1	中国航天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28,502.54	4.64%
	2	博世汽车柴油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7,486.52	2.84%
	3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13,890.29	2.26%
	4	天津宝钢北方贸易有限公司	13,615.63	2.21%
	5	广东福迪汽车有限公司	13,353.41	2.17%
		合　　计	86,848.39	14.12%
2006 年	1	中国航天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23,265.50	6.39%
	2	辽宁沈阳双福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0,191.43	2.80%
	3	天津宝钢北方贸易有限公司	8,593.56	2.36%
	4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齿轮总厂	7,519.30	2.07%
	5	博世汽车柴油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7,414.19	2.04%
		合　　计	56,983.98	15.66%
2005 年	1	中国航天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2,980.09	4.21%
	2	南海市福迪汽车有限公司	8,514.11	2.76%
	3	辽宁沈阳双福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8,073.43	2.62%
	4	联合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7,764.91	2.52%
	5	天津宝钢北方贸易有限公司	5,444.97	1.77%

		合　　计	42,777.51	13.89%

本公司未有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额 50%的情况，本公司的原材料供应无依赖于或受制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及本公司主要股东与上述供应商没有关联关系，也未在其中占有权益。

（七）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

1、安全生产

本公司的生产以机械加工为主，主要包括：冲压作业、焊装作业、涂装作业、总装作业等。

本公司在安全生产方面始终强调以“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为指导方针，坚持“安全不可妥协”的原则，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努力改善员工的作业环境。

本公司明确各个工序的安全操作规程，为职工上岗提供安全生产及安全操作培训，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安全培训，生产工程中严格按规程操作，设有专职人员负责监督安全生产，及时按标准配发劳动防护用品，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教育、培训、检查、考评，有效地杜绝了安全事故的发生。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的伤亡事故，也未因安全生产事故受到任何处罚。

2、环境保护

本公司生产过程中的主要污染为噪声（铸造和冲压工序）和大气污染（烟尘和粉尘）。

本公司一贯重视环境综合治理工作，贯彻“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把环境保护纳入发展规划。本公司通过引进先进设备、实行安全卫生制度、提高生产操作水平等措施，减少上述污染问题。

根据保定市环境保护局、北京市密云县环境保护局、高碑店市环境保护局、定兴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保证明及经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适当核查，近三年以来，本公司及境内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而导致本公司需承担对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环保责任。

根据保定市环保局于 2007 年 11 月 21 日出具的《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A 股上市募集资金六个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说明》，公司的本次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采用了清洁生产技术，项目实施后，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该等项目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有可行性。

五、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元）	固定资产净值（元）	残值率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730,074,897	627,695,975	5%	8-40 年	2.4%-11.9%
机械设备	1,219,582,236	774,647,221	5%	5-10 年	9.5%-19.0%
运输设备	37,326,698	22,279,852	5%	6-10 年	9.5%-15.8%
其他设备	237,704,620	165,948,021	5%	5 年	19.0%
合计	2,224,688,451	1,590,571,069	-	-	-

（二）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用于生产经营的主要设备均以对外采购的方式获得，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主要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购置成本（万元）	尚可安全运行时间	先进性	所属单位
1	闭式四点单动机械压力机	1	2164.42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汽车
2	喷涂机器人系统	12	1945.04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汽车
3	闭式四点单动机械压力机	3	1684.19	10 年	国际先进	长城汽车
4	闭式四点单动机械压力机	3	1401.54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汽车
5	前处理/电泳设备	1	1296.00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汽车
6	闭式四点单动机械压力机	1	1137.66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汽车
7	K1 车身焊装线	1	1135.00	5 年	国内先进	长城汽车
8	闭式四点多杆拉伸压力机	1	1092.36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汽车
9	涂装线滑撬系统	1	1033.63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汽车
10	喷涂设备	1	1007.00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汽车
11	闭式四点单动压力机	2	1001.48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汽车
12	闭式四点单动机械压力机	1	862.90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汽车
13	数控 5 轴加工中心	1	837.75	10 年	国际先进	长城汽车
14	龙门加工中心	1	826.56	10 年	国际先进	长城汽车
15	四通道道路模拟试验机	1	808.82	10 年	国际先进	长城汽车

16	整车性能及排放环境模拟试验系统	1	796.09	10 年	国际先进	长城汽车
17	涂装自动化设备电控系统	1	764.00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汽车
18	调输漆循环系统	1	735.14	10 年	国际先进	长城汽车
19	清洗机	1	714.92	10 年	国际先进	长城汽车
20	排放分析仪	1	679.06	10 年	国际先进	长城汽车
21	闭式四点单动压力机	1	622.07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汽车
22	K2、926 车型机械化输送系统	1	618.00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汽车
23	数控龙门加工中心	1	597.12	10 年	国际先进	长城汽车
24	驾驶室\车身输送储存积放线	1	595.00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汽车
25	数控龙门铣床	3	585.97	10 年	国际先进	长城汽车
26	快速薄板拉伸液压机	2	577.69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汽车
27	六自由度液压振动台	1	560.57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汽车
28	商务车模具	1	538.00	6 年	国内先进	长城汽车
29	数控龙门加工中心	1	507.73	10 年	国际先进	长城汽车
30	试验台架	1	1903.75	10 年	国际先进	长城内燃机
31	静压造型线	1	1069.73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内燃机
32	静压造型线	1	961.09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内燃机
33	数控凸轮轴磨床	1	675.02	5 年	国际先进	长城内燃机
34	冷芯盒制芯机	1	669.99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内燃机
35	数控磨床	1	645.90	5 年	国际先进	长城内燃机
36	数控凸轮轴磨床	1	628.41	5 年	国际先进	长城内燃机
37	数控磨床	1	626.75	5 年	国际先进	长城内燃机
38	滚压圆角机床	1	607.22	5 年	国内先进	长城内燃机
39	铸造造型线配套砂处理	1	592.42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内燃机
40	滚压圆角机床	1	550.40	5 年	国内先进	长城内燃机
41	NAGEL 珩磨机	1	521.55	10 年	国际先进	长城内燃机
42	电泳生产线	1	860.41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华北
43	油压深绞成型机	1	584.17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华北
44	涂装线	1	500.55	10 年	国内先进	长城华北
45	汽车空调综合性能试验室	1	550.58	10 年	国内先进	麦克斯

（三）房屋取得和占用情况

1、本公司拥有的房产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	房屋所有权人	房屋座落地	建筑面积（平方米）
1	南市区字第 U200300155	长城汽车	工农路 47 号	1,212.07
2	南市区字第 U200300156	长城汽车	工农路 47 号	1,114.86

3	南市区字第 U200300157	长城汽车	工农路 47 号南	411
4	南市区字第 U200300158	长城汽车	工农路 47 号南	91.58
5	南市区字第 U200300163	长城汽车	工农路 47 号南	573.11
6	南市区字第 U200300164	长城汽车	工农路 47 号南	381.16
7	南市区字第 U200300151	长城汽车	工农路 113 号	5,655.26
8	南市区字第 U200300159	长城汽车	工农路 115 号	18,677.66
9	南市区字第 U200300160	长城汽车	工农路 115 号	5,632.41
10	南市区字第 U200300161	长城汽车	工农路 115 号	5,465.15
11	南市区字第 U200300162	长城汽车	工农路 115 号	16,032.59
12	京房产证密股字 00054	长城汽车	密云县工业开发区内	3,707.90
13	南市区字第 U200300143	长城汽车	支农路副 342 号中铁房产 1 号楼	3,005.55
14	南市区字第 U200300144	长城汽车	支农路副 342 号中铁房产 2 号楼	2,860.08
15	京房权证市丰港澳台字第 4740002 号	长城汽车	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三区 16 号楼	1,922.84
16	保定市房权证字第 U200700214 号	长城汽车	朝阳南大街 1568 号	1,773.28
17	保定市房权证字第 U200700213 号	长城汽车	朝阳南大街 2266 号	153,025.25
18	保定市房权证字第 U200700212 号	长城汽车	朝阳南大街 2288 号	48,573.86
19	保定市房权证字第 0200716949 号	长城汽车	朝阳南大街 2299 号	252,528.98
20	定兴县房产证开发区字第 07218 号	长城内燃机	定兴县东城区迎宾大街西侧华建路南侧	38,651.86
21	定兴县房产证开发区字第 03534 号	长城内燃机	开发区通兴东路北	8,144.34
22	定兴县房产证开发区字第 06757 号	长城内燃机	定兴县东城区迎宾大街西华建路南	96,122.40
23	高碑店市房权证幸福南路字第 9812624 号	长城华北	高碑店市幸福南路 42 号	4,666.81
24	高碑店市房权证幸福南路字第 9812624-1 号	长城华北	高碑店市幸福南路 42 号	5,991.00
25	高碑店市房权证幸福南路字第 9812624-2 号	长城华北	高碑店市幸福南路 42 号	4,887.88
26	高碑店市房权证幸福南路字第 9812624-3 号	长城华北	高碑店市幸福南路 42 号	9,430.50
27	高碑店市房权证幸福南路字第 9812624-4 号	长城华北	高碑店市幸福南路 42 号	1,261.25
28	高碑店市房权证幸福南路字第 9812624-5 号	长城华北	高碑店市幸福南路 42 号	2,247.28
29	高碑店市房权证津源公路字第 9812124 号	长城华北	高碑店市津源公路北侧	21,848.65
30	高碑店市房权证津源公路字第 9812124-1 号	长城华北	高碑店市津源公路北侧	5,745.38
31	高碑店市房权证津源公路字第 9812124-2 号	长城华北	高碑店市津源公路北侧	5,334.76
32	高碑店市房权证津源公路字第 9812124-3 号	长城华北	高碑店市津源公路北侧	5,218.90
33	高碑店市房权证津源公路字第 9812124-4 号	长城华北	高碑店市津源公路北侧	3,259.25

34	高碑店市房权证津源公路字第 9812124-5 号	长城华北	高碑店市津源公路北侧	4,135.06
35	高碑店市房权证津源公路字第 9812124-6 号	长城华北	高碑店市津源公路北侧	3,845.60
36	高碑店市房权证津源公路字第 9812124-7 号	长城华北	高碑店市津源公路北侧	15,029.07
37	高碑店市房权证津源公路字第 9812124-8 号	长城华北	高碑店市津源公路北侧	4,057.71
38	南市区字第 U02000199	长城桥业	太行路 39 号	5,562.65
39	南市区字第 U02000200	长城桥业	太行路 39 号	1,913.11
40	南市区字第 U02000201	长城桥业	太行路 39 号	4,126.96
41	南市区字第 U02000202	长城桥业	太行路 39 号	11,323.13
42	南市区字第 U02000203	长城桥业	太行路 39 号	2,039.88
43	南市区字第 U200300152	长城桥业	太行路 39 号	969.63
44	新市区字第 U200300166	格瑞机械	沉淀池路 126 号	16,971.67
45	南市区字第 U02000186 号	信诚发展	太行路 59 号	20,938.05
46	南市区字第 U02000187 号	信诚发展	太行路 59 号	3,718.39
47	南市区字第 U02000188 号	信诚发展	太行路 59 号	4,390.92
48	南市区字第 U200300153 号	信诚发展	太行路 59 号	5,326.71
49	保定市房权证字第 U200700215 号	麦克斯	朝阳南大街 2288-1 号	12,602.90
50	保定市房权证字第 0200716950 号	保定杰华	朝阳南大街 2288-3 号	16,905.87
51	保定市房权证字第 0200716951 号	环球零部件	朝阳南大街 2288-7 号	8,741.43
52	保定市房权证字第 0200700216 号	保定德业	朝阳南大街 2288-5 号	24,636.72

公司房产不存在抵押等情形。

（四）本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情况

1、已入账的无形资产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种　类	取得方式	摊销年限	原始金额（元）	摊余价值（元）
土地使用权	出让	50 年	300,342,769	283,577,879
软件	购买	5 年	10,253,757	6,854,474
合计			310,596,526	290,432,353

2、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国有土地使用证编号	土地使用权人	座落地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平方米）

1	保定市国用（2002）字第1306003205 号	长城汽车	长城南大街	租赁	12,566.9
2	保定市国用（2007）字第130600003572 号	长城汽车	工农路	出让	23,595
3	保定市国用（2007）字第130600004465 号	长城汽车	长城南大街	出让	8,624
4	保南国用（2003）字第 06401 号	长城汽车	工农路 115 号	出让	67,513.163
5	京密国用（2000 出）字第 0214 号	长城汽车	密云县工业开发区	出让	5,363.442
6	京密国用（2000 出）字第 0215 号	长城汽车	密云县工业开发区	出让	5,363.442
7	京密国用（2000 出）字第 0216 号	长城汽车	密云县工业开发区	出让	5,363.442
8	京密国用（2000 出）字第 0217 号	长城汽车	密云县工业开发区	出让	5,363.442
9	保定市国用（2003）字第1306003610 号	长城汽车	支农路	出让	3,318.6
10	保定市国用（2007）字第130600004443 号	长城汽车	朝阳南大街	出让	337,564
11	保定市国用（2007）字第130600004780 号	长城汽车	朝阳南大街	出让	11,076
12	保定市国用（2007）字第130600004779 号	长城汽车	朝阳南大街	出让	23,385
13	保定市国用（2007）字第130600004791 号	长城汽车	朝阳大街	出让	483,217
14	保定市国用（2007）字第130600004781 号	长城汽车	朝阳南大街	出让	34,655
15	保定市国用（2007）字第130600004790 号	长城汽车	朝阳大街	出让	326,654
16	顺国用（2007）字第 07002 号	长城汽车	顺平县蒲上乡东南蒲村	出让	240,558
17	保定市[2006]土出字第 125 号	长城汽车	规划路东侧、三丰东路南侧	出让	93,976
18	保定市[2006]土出字第 126 号	长城汽车	规划路东侧、太行路北侧	出让	98,655
19	保定市[2006]土出字第 127 号	长城汽车	规划路东侧、三丰东路南侧	出让	85,637
20	保定市国用（2007）字第130600004284 号	保定德业	朝阳南大街	出让	41,474
21	保定市国用（2006）字第130600004283 号	环球零部件	朝阳南大街	出让	35,289
22	保定市国用（2007）字第130600004286 号	保定杰华	朝阳南大街	出让	35,351
23	定国用（2001 出）字第 28 号	长城内燃机	河北省定兴县开发区迎宾路西	出让	39,838
24	定国用（2003 出）字第 022 号	长城内燃机	定兴县东城区迎宾大街西华建路南	出让	195,417
25	定国用（2003 出）字第 034 号	长城内燃机	开发区通兴东路北	出让	12,615
26	高国用（2000）字第 02201 号	长城华北	幸福南路 42 号	出让	64,389.64
27	高国用（2000）字第 02203 号	长城华北	原 112 线北侧，徐家营村北	出让	373,830.97
28	高国用（2002）字第 02830 号	长城华北	原 112 线北侧，徐家营村北	出让	2,000.09
29	保定市国用（2002）字第130600002254 号	长城桥业	太行路 39 号	出让	61,910.5
30	保定市国用（2003）字第1306003520 号	格瑞机械	中廉良路	出让	17,865.4

31	保定市国用（2007）字第130600004285 号	麦克斯	朝阳南大街	出让	25,569
32	保定市国用（2003）字第130600003549 号	信诚发展	太行路 59 号	出让	50,233.2

注：第 17、18、19 项土地所取得的权属证书为建设用地批准书（临时土地证）。

3、商标

截至目前，本公司已取得 51 项中国大陆注册的商标，以及 228 项中国大陆以外国家和地区注册商标。

上述中国大陆以外国家和地区注册商标的注册地分别为：卡塔尔、苏丹、阿联酋、叙利亚、沙特阿拉伯、加纳、香港、巴林、法国、圣马丁、新喀里多尼亚、玻利尼西亚、德国、秘鲁、墨西哥、智利、巴拿马、澳大利亚、危地马拉、瑞士、瑞典、伊朗、牙买加、美国、马耳他、缅甸、奥地利、爱尔兰、英国、斯洛文尼亚、丹麦、新西兰、科威特、厄瓜多尔、伯利兹、阿富汗、布隆迪、芬兰、澳门、冰岛、俄罗斯、摩洛哥、西班牙、坦桑尼亚（桑给巴尔）、克罗地亚、利比里亚、黎巴嫩、亚美尼亚、圣卢西亚、挪威、斯洛伐克、摩纳哥、老挝、乌克兰、蒙古、捷克、比荷卢、乌干达、匈牙利、尼泊尔、巴拉圭、台湾、爱沙尼亚、加拿大、塞舌尔、多米尼加、列支敦士登、约旦、拉脱维亚、波兰、塞尔维亚、哥伦比亚、乌兹别克斯坦、朝鲜、英属维尔京、哥斯达黎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博茨瓦纳、摩尔多瓦、玻利维亚、葡萄牙、哈萨克斯坦、文莱、柬埔寨、桑给巴尔、阿曼、印度、立陶宛、泰国、马德里、萨尔瓦多、肯尼亚、埃塞俄比亚等 76 个国家和地区。

4、专利

（1）本公司拥有的国内专利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专利权号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
1	长城汽车	外观	货车（7）	ZL200630133807.9	2006.6.1	2007.5.16	10 年
2	长城汽车	外观	货车（8）	ZL200630133806.4	2006.6.1	2007.5.23	10 年
3	长城汽车	外观	发动机散热器罩总成(1)	ZL200330103000.7	2003.11.19	2004.6.23	10 年
4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照灯（1）	ZL200330102979.6	2003.11.19	2004.6.30	10 年
5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保险杠（1）	ZL200330102986.6	2003.11.19	2004.7.21	10 年

6	长城汽车	外观	发动机散热器罩总成（2）	ZL200330102985.1	2003.11.19	2004.6.23	10 年
7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组合灯（1）	ZL200330102983.2	2003.11.19	2004.7.28	10 年
8	长城汽车	外观	货车	ZL200330101471.4	2003.10.30	2004.5.12	10 年
9	长城汽车	外观	货车(1)	ZL200330102994.0	2003.11.19	2004.6.30	10 年
10	长城汽车	外观	货车(2)	ZL200330102995.5	2003.11.19	2004.6.23	10 年
11	长城汽车	外观	多用途货车（3）	ZL200330102988.5	2003.11.19	2004.10.13	10 年
12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防雨篷（1）	ZL200330102980.9	2003.11.19	2004.6.23	10 年
13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防雨篷（2）	ZL200330102981.3	2003.11.19	2004.6.30	10 年
14	长城汽车	外观	多功能旅行车(1)	ZL200330101469.7	2003.10.30	2004.6.30	10 年
15	长城汽车	外观	旅行车(多功能 2)	ZL200330101470.X	2003.10.30	2004.6.23	10 年
16	长城汽车	外观	发动机散热器罩总成(5)	ZL200330102999.3	2003.11.19	2004.6.30	10 年
17	长城汽车	外观	旅行车	ZL200330101472.9	2003.10.30	2004.5.19	10 年
18	长城汽车	外观	发动机散热器罩总成（3）	ZL200330102984.7	2003.11.19	2004.6.30	10 年
19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组合灯（2）	ZL200330102987.0	2003.11.19	2004.7.7	10 年
20	长城汽车	外观	发动机散热器罩总成（4）	ZL200330102982.8	2003.11.19	2004.7.21	10 年
21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照灯（2）	ZL200330102989.X	2003.11.19	2004.6.30	10 年
22	长城汽车	外观	轻型客货汽车（1）	ZL03300563.X	2003.1.21	2003.9.10	10 年
23	长城汽车	外观	客货汽车（轻型 2）	ZL03300562.1	2003.1.21	2003.11.5	10 年
24	长城汽车	外观	多功能旅行车（2）	ZL03300561.3	2003.1.21	2003.8.27	10 年
25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照灯	ZL200430049818.X	2004.4.28	2005.1.19	10 年
26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水箱面罩	ZL200430049819.4	2004.4.28	2005.2.23	10 年
27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保险杠	ZL200430049820.7	2004.4.28	2005.1.19	10 年
28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侧边踏步梁	ZL200630009093.0	2006.4.6	2007.3.7	10 年
29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门板	ZL200630009092.6	2006.4.6	2007.2.7	10 年
30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包角	ZL200630009090.7	2006.4.6	2007.5.16	10 年
31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门板	ZL200630009089.4	2006.4.6	2007.3.7	10 年
32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包头	ZL200630009085.6	2006.4.6	2007.2.21	10 年
33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保险杠	ZL200630009088.X	2006.4.6	2007.1.31	10 年
34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轮眉	ZL200630009091.1	2006.4.6	2007.3.7	10 年
35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轮眉	ZL200630009087.5	2006.4.6	2007.1.10	10 年
36	长城汽车	外观	货车（9）	ZL200630133805.x	2006.6.1	2007.5.23	10 年
37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	ZL200630003744.5	2006.2.17	2007.2.7	10 年
38	长城汽车	外观	车用通风面罩	ZL200630099401.3	2006.11.16	2007.10.3	10 年
39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备门外扣手	ZL200630099402.8	2006.11.16	2007.10.3	10 年
40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保险杠	ZL200630099404.7	2006.11.16	2007.10.3	10 年
41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格栅	ZL200630099405.1	2006.11.16	2007.10.3	10 年

42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1）	ZL200630124649.0	2006.7.25	2007.5.16	10 年
43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	ZL200630002352.7	2006.2.22	2007.5.23	10 年
44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组合灯	ZL200630099468.7	2006.11.17	2007.10.3	10 年
45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保险杠	ZL200630099469.1	2006.11.17	2007.10.3	10 年
46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组合灯	ZL200630099470.4	2006.11.17	2007.10.3	10 年
47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保险杠	ZL200630099471.9	2006.11.17	2007.10.3	10 年
48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2）	ZL200630124648.6	2006.7.25	2007.6.13	10 年
49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保险杠	ZL200530169057.6	2005.12.20	2006.12.6	10 年
50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	ZL200630003727.1	2006.2.16	2006.11.22	10 年
51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轮眉	ZL200630009086.0	2006.4.6	2007.1.10	10 年
52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轮眉	ZL200630009084.1	2006.4.6	2007.5.16	10 年
53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保险杠	ZL200630009083.7	2006.4.6	2007.6.27	10 年
54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雾灯	ZL200630009082.2	2006.4.6	2007.2.7	10 年
55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组合灯	ZL200630009081.8	2006.4.6	2007.3.7	10 年
56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组合灯	ZL200630009080.3	2006.4.6	2007.1.31	10 年
57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	ZL200630137601.3	2006.8.29	2007.6.27	10 年
58	长城汽车	外观	货车（5）	ZL200630133803.0	2006.6.1	2007.6.27	10 年
59	长城汽车	外观	货车（6）	ZL200630133804.5	2006.6.1	2007.5.23	10 年
60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车身	ZL200530167941.6	2005.12.9	2006.11.15	10 年
61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	ZL200630137205.0	2006.8.21	2007.6.6	10 年
62	长城汽车	外观	后保险杠	ZL200630137000.2	2006.8.29	2007.4.25	10 年
63	长城汽车	外观	前保险杠	ZL200630136999.9	2006.8.29	2007.6.27	10 年
64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组合灯	ZL200630146026.3	2006.9.20	2007.6.13	10 年
65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组合灯	ZL200630169627.6	2006.10.25	2007.8.15	10 年
66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行李架	ZL200630099472.3	2006.11.17	2007.10.3	10 年
67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方向盘（二）	ZL200630196296.5	2006.12.1	2007.10.3	10 年
68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	ZL200530167942.0	2005.12.9	2007.2.21	10 年
69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	ZL200630120385.1	2006.6.27	2007.5.23	10 年
70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方向盘（一）	ZL200630196295.0	2006.12.1	2007.10.3	10 年
71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保险杠	ZL200630196297.X	2006.12.1	2007.10.3	10 年
72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保险杠	ZL200630196298.4	2006.12.1	2007.10.3	10 年
73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副仪表台	ZL200630196299.9	2006.12.1	2007.10.3	10 年
74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组合灯	ZL200630305216.5	2006.12.8	2007.9.26	10 年
75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仪表	ZL200630305217.X	2006.12.8	2007.10.3	10 年
76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	ZL200630305218.4	2006.12.8	2007.10.3	10 年
77	长城汽车	外观	旅行车(A)	ZL200430001016.1	2004.1.13	2004.10.13	10 年
78	长城汽车	外观	旅行车(B)	ZL200430001017.6	2004.1.13	2004.10.13	10 年

79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组合灯	ZL200430050490.3	2004.5.26	2005.2.2	10 年
80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散热器格栅	ZL200430050492.2	2004.5.26	2005.2.16	10 年
81	长城汽车	外观	前保险杠	ZL200430050491.8	2004.5.26	2005.2.2	10 年
82	长城汽车	外观	前组合灯	ZL200430050489.0	2004.5.26	2005.2.23	10 年
83	长城汽车	外观	旅居汽车	ZL200430008954.4	2004.4.29	2004.11.24	10 年
84	长城汽车	外观	旅居汽车	ZL200430008953.X	2004.4.29	2005.2.2	10 年
85	长城汽车	外观	旅居车	ZL200430013983.X	2004.10.27	2005.6.1	10 年
86	长城汽车	外观	大中型客车（2）	ZL200330102990.2	2003.11.19	2004.6.23	10 年
87	长城汽车	外观	大中型客车(4)	ZL200330102996.X	2003.11.19	2004.7.21	10 年
88	长城汽车	实用新型	汽车车架	ZL200620115340.X	2006.5.17	2007.5.16	10 年
89	长城汽车	实用新型	自动变速器操控机构	ZL200620115817.4	2006.5.16	2007.6.13	10 年
90	长城汽车	实用新型	曲轴线铣主轴颈工序拆卸侧面刀片专用工具	ZL200620127237.7	2006.8.3	2007.8.22	10 年
91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组合灯（3）	ZL200330102997.4	2003.11.19	2004.7.7	10 年
92	长城汽车	外观	多功能旅行车	ZL200330102992.1	2003.11.19	2004.7.21	10 年
93	长城汽车	外观	货车（4）	ZL200330102993.6	2003.11.19	2004.5.19	10 年
94	信诚发展	外观	广告车	ZL200630022778.9	2006.10.23	2007.8.29	10 年
95	信诚发展	外观	器材箱专用货物隔离架	ZL200520135609.6	2005.12.30	2007.2.7	10 年
96	信诚发展	外观	器材箱专用货架	ZL200520104603.2	2005.11.9	2006.12.6	10 年
97	信诚发展	外观	带有天窗的汽车车顶	ZL200620127925.3	2006.10.23	2007.10.24	10 年
98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保险杠	200630099403.2	2006.11.16	2007.11.14	10 年
99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尾翼	200630099473.8	2006.11.17	2007.11.14	10 年
100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中网	200630196294.6	2006.12.1	2007.12.5	10 年
101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仪表台	200630196300.8	2006.12.1	2007.10.30	10 年
102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仪表	200630305217.X	2006.12.8	2007.10.3	10 年
103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车门(1)	200730003407.0	2007.2.7	2008.1.2	10 年
104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背门	200730003408.5	2007.2.7	2008.1.2	10 年
105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组合灯(1)	200730003409.X	2007.2.7	2008.1.30	10 年
106	长城汽车	外观	高位制动灯	200730000989.7	2007.2.7	2008.1.30	10 年
107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保险杠	200730000988.2	2007.2.7	2008.1.2	10 年
108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组合灯（2）	200730000990.X	2007.2.7	2008.1.30	10 年
109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保险杠	200730000997.1	2007.2.7	2008.1.2	10 年
110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车门(2)	200730003406.6	2007.2.7	2008.1.30	10 年
111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格栅（1）	200730003403.2	2007.2.7	2008.2.13	10 年
112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格栅（2）	200730003401.3	2007.2.7	2008.1.2	10 年

113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格栅（3）	200730003402.8	2007.2.7	2008.2.13	10 年
114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尾翼	200730001000.4	2007.2.7	2008.1.23	10 年
115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雾灯	200730003404.7	2007.2.7	2008.1.30	10 年
116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雾灯	200730000998.6	2007.2.7	2008.1.2	10 年
117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组合灯（1）	200730000999.0	2007.2.7	2008.1.30	10 年
118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组合灯（2）	200730003405.1	2007.2.7	2008.2.13	10 年
119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1）	200730000996.7	2007.2.7	2008.1.2	10 年
120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2）	200730000995.2	2007.2.7	2008.2.13	10 年
121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3）	200730000994.8	2007.2.7	2008.1.30	10 年
122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4）	200730000993.3	2007.2.7	2008.1.30	10 年
123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5）	200730000992.9	2007.2.7	2008.2.13	10 年
124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6）	200730000991.4	2007.2.7	2008.1.2	10 年
125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保险杠（A）	200730003351.9	2007.2.9	2008.1.2	10 年
126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保险杠（B）	200730003350.4	2007.2.9	2008.1.23	10 年
127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方向盘	200730007830.8	2007.4.3	2008.1.30	10 年
128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格栅	200730007695.7	2007.4.3	2008.2.27	10 年
129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仪表（1）	200730007819.1	2007.4.3	2008.2.27	10 年
130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雾灯（1）	200730007700.4	2007.4.3	2008.1.30	10 年
131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视镜（1）	200730007818.7	2007.4.3	2008.2.20	10 年
132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仪表（2）	200730007820.4	2007.4.3	2008.1.30	10 年
133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雾灯（1）	200730007821.9	2007.4.3	2008.1.23	10 年
134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机舱盖(1)	200730007825.7	2007.4.3	2008.2.27	10 年
135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背门（1）	200730007826.1	2007.4.3	2008.1.30	10 年
136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尾翼	200730007827.6	2007.4.3	2008.1.30	10 年
137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仪表板（1）	200730007828.0	2007.4.3	2008.2.20	10 年
138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内部照明开关	200730007829.5	2007.4.3	2008.2.27	10 年
139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机舱盖(2)	200730007691.9	2007.4.3	2008.1.23	10 年
140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门门芯板	200730007689.1	2007.4.3	2008.2.27	10 年
141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车门	200730007688.7	2007.4.3	2008.2.20	10 年
142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仪表板（3）	200730007687.2	2007.4.3	2008.1.30	10 年
143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仪表板（4）	200730007686.8	2007.4.3	2008.1.30	10 年
144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车门	200730007685.3	2007.4.3	2008.2.27	10 年
145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	200730007682.X	2007.4.3	2008.2.27	10 年
146	长城汽车	外观	组合开关	200730007696.1	2007.4.3	2008.1.30	10 年
147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雾灯（2）	200730007692.3	2007.4.3	2008.2.27	10 年
148	长城汽车	外观	组合仪表	200730007697.6	2007.4.3	2008.1.30	10 年

149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雾灯（2）	200730007690.4	2007.4.3	2008.1.30	10 年
150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中控开关	200730007698.0	2007.4.3	2008.2.20	10 年

（2）本公司拥有的国外专利

序号	专利权人	申请类型	专利名称	申请国家	专利权号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
1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	欧盟	000574009.0001	2006.8.10	2006.10.3	25 年
2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	欧盟	000635636.0001	2006.12.12	2007.1.16	25 年
3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组合灯	欧盟	000701032.0001	2007.4.3	2007.4.24	25 年
4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组合灯	澳大利亚	17294/2007	2007.4.3	2007.6.27	10 年
5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	欧盟	000642525.0001	2006.12.22	2007.1.30	25 年
6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1）	欧共体	000651773.0001	2007.1.15	2007.3.6	25 年
7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2）	欧共体	000651740.0001	2007.1.15	2007.3.6	25 年
8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	欧盟	000752548.0001	2007.7.5	2007.7.31	25 年
9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格栅	欧盟	000755111.0001	2007.7.11	2007.7.31	25 年
10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组合灯	欧盟	000791843-0001	2007.9.6	2007.10.8	5 年
11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前组合灯	欧盟	000791850-0001	2007.9.6	2007.10.8	5 年
12	长城汽车	外观	汽车后组合灯	乌克兰	15628	2007.4.3	2008.1.10	15 年

六、汽车行业相关资质情况

1、产品生产资质

2002 年 12 月 23 日，原国家经贸委颁布《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第三十三批)(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公告 2002 年第 96 号)，公告本公司获得“轻型客货汽车、客车、厢式车、多功能旅行车”的生产资质。

2007 年 11 月 7 日，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轿车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工业[2007]2934 号)，本公司可以“在现有汽车生产的基础上，生产轿车产品”，由此本公司的生产资质变更为“轻型客货汽车、客车、厢式车、多功能旅行车、轿车”。

2、车型生产资质

根据原国家经贸委发布的《关于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目录管理改革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经贸产业[2001]471 号）以及国家发改委发布的《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第 59、60、65、68、70-79、81-83、87、92、95、96、97、99、100、

101、105、107-109、110-112、115、116、118、119、121、122-131、133-143、145-154、158 批，本公司已有 361 个汽车产品型号的生产资质。

3、CCC 认证证书

本公司生产的汽车产品均已经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的强制性认证，即 CCC 认证，得到了准许出厂销售、进口和使用的许可。

本公司已获得证号为“2003011101037484”、“2007011101248983”……等在内的共计 73 个 CCC 认证证书。

4、国家级试验中心

本公司的试验中心已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颁布的实验室认可证书（No.CNAS L3091），具备了承担汽车技术状况形式检查、滑行试验、燃油消耗、耐低温、耐高温等 25 项检测服务的能力。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麦克斯的试验中心已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颁布的实验室认可证书（No.CNAS L2787），具备了承担汽车空调设备的制冷测量、压缩机性能测试、冷凝水排放等 61 项检测服务的能力。

5、汽车出口的海外认证证书

本公司已获得俄罗斯、罗马尼亚、厄瓜多尔、意大利、委内瑞拉及智利等国的出口认证证书，被允许向上述国家出口汽车产品。

七、技术与研发情况

由于汽车行业的特殊性，汽车产品的研发与其他产品的研发存在以下差异：（1）汽车产品在研发成功后，公司即能获得汽车产品流水线生产所需的各种参数、材料及制造方法；（2）汽车产品在研发成功后，与生产汽车产品相关的模具、卡具等生产工具也会随之开发完成，上述模具、卡具等直接配置于汽车生产线上，为所研发汽车产品生产所必须的部件。

本公司历来注重研发工作，依靠自主研发能力的提升，推动生产效率提高、生产成本控制及产品技术水平改进，促进本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

（一）本公司主要的研发成果

经过多年发展，本公司已形成了一整套完整的技术研发体系，包括：创新授权机制、创新激励机制、创新技术合作机制，本公司的研发能力已具备国内先进水平。通过自主研发，本公司推出了迪尔、赛铃、赛酷、风骏皮卡系列，赛弗、赛影、赛骏 SUV 系列，哈弗 CUV 系列等多项成果。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研发成果如下：

1、哈弗 CUV

2005 年 3 月，本公司推出的该产品，以纯正的 SUV 底盘为基础，融合了轿车、MPV 和 SUV 的特征，是一款具备国际水准的“混合全能型”汽车。2006 年 4 月，天津中国汽车检测中心碰撞试验室严格按照欧洲 NCAP 的试验标准，对长城哈弗 CUV 被动安全性进行了全面的量化评价计算，结果获得总分 28.2 分的成绩，达到了欧洲 NCAP 四星级的标准。

2、哈弗·派

2005 年下半年，本公司在哈弗 CUV 的基础上成功研发出国内第一款自主研发的豪华加长礼宾车——哈弗·派，填补了国内市场的空白。

3、长城 TC“智能节油王”INTEC 发动机

2006 年 7 月初，国内第一款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电控高压共轨柴油发动机——长城 TC“智能节油王”INTEC 正式上市。该产品采用了第二代共轨柴油发动机技术，是世界领先的柴油动力之一。该产品的上市，意味着我国自主品牌柴油发动机技术已达到世界领先水平。

4、风骏

2006 年 12 月，本公司推出搭载自主研发的 TC“智能节油王”INTEC 柴油发动机的高端皮卡风骏。风骏具有造型新颖、庄重大方、动力性强、油耗低、噪音低、排放低等优点，并且匹配双安全气囊、博世 ABS 系统等高级配置，填补了国内高端皮卡的空白。

5、2007 年研究成果丰硕

2007 年 4 月，本公司推出自主研发的包括 i7 轿车（排量 1.5L）、1.3 升长

城迷你 SUV 在内的 10 款新车和一款发动机。2007 年 10 月，本公司又推出嘉誉 MPV 和长城精灵轿车，嘉誉 MPV 是一款定位高端的多功能商务车，长城精灵轿车实现了经济性、动力性、安全性和舒适性的完美统一。

（二）本公司现有主导产品的技术来源及水平

本公司在皮卡、SUV 等产品的核心技术大部分是由自主研发的，也有部分技术是通过技术合作和引进获得。

在技术合作和引进方面，本公司与清华大学、天津大学、河北工业大学、同济大学、重庆汽车研究所等大专院校和科研所建立了合作伙伴关系，构筑具有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和研发能力。本公司利用国内院校的科研和资源优势，先后完成了 CC6510 系列多功能旅行车、CC1027 系列多用途汽车、2.8TC 高压共轨柴油机等的开发设计工作。

本公司主要技术的来源及权利归属情况如下表所示：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权利归属
4 档自动变速器	澳大利亚一设计公司合作开发	原有专利为双方共享，整箱设计的知识产权为长城汽车所拥有
换档离合器系统	日本著名离合器厂商合作开发	产权归长城汽车所有
液力变矩器总成	德国著名变矩器厂商合作开发	产权归长城汽车所有
换档控制执行元件电磁阀	美国著名电磁阀厂商合作开发	产权归长城汽车所有
发动机整机设计	自主开发	产权归长城汽车所有
发动机整机平衡分析	与国内著名院校合作	产权归长城汽车所有
发动机气道分析	与国内著名院校合作	产权归长城汽车所有
发动机配气相位分析计算	与奥地利著名设计公司合作	产权归长城汽车所有
VVT 可变进气系统	与日本著名厂商合作开发	产权归长城汽车所有
铝合金缸体总成	与德国著名压铸厂商合作开发	产权归长城汽车所有

（三）研究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拥有研究人员 2,437 人，其中博士 3 人、硕士 24 人、本科 1,246 人、专科 1,164 人。

（四）在研项目情况

目前，本公司在研的科研项目主要包括：

项目	产品名称	基 本 描 述	开始时间	截至目前进展	计划量产时间
K2-TCI 项目	风骏	TCI 发动机在目前 TC 发动机基础上进一步优化，通过进气中冷系统进一步提高充气系数，从而提高发动机的功率及扭矩，并降低油耗。有力提升了车辆的驾驶性和综合竞争力。	2007 年 2 月 15 日	进风口、机盖数模正在完善，预计在 12 月初完成	2008 年 4 月
K2-4G69 汽油机搭载	风骏	汽油机配置的风骏皮卡将达到欧Ⅳ排放标准，使风骏具备出口欧盟市场的能力，对于提升我公司皮卡产品线的档次和产品丰富性方面具有重要意义。	2007 年 5 月 4 日	正在做三高试验	2008 年 4 月
K2 大双排	风骏	产品高端化，功能多样化，造型个性化：1、整车造型：大气、威严、庄重，独具一格，彰显个性，以高昂的姿态引领国际高端皮卡市场潮流。2、配置：功能齐全，配备精良，拥有高档轿车才具备的各类高档功能，让您尽情享受驾驶乐趣；全方位安全保护，ABS 防抱死系统，安全气囊，TCI 强劲的柴油动力系统等诸多功能，为旅程安全保驾护航；轿车化内饰，作工考究，品位高雅，卓越不凡。3、载货量与性价比：加长后车箱，增大载货空间，同样的能耗，更多的载货量。	2007 年 4 月 16 日	正在做公告认证，焊装夹具正在调试，货箱模具 12 月份完成模具开发。	2008 年 4 月
K1-TCS	哈弗	TCS 开发提高了车辆在低附着路面上行驶的控制能力，对提高整车安全性能具有重要意义；继 ABS 和 EBD 之后，哈弗的主动安全性又一次重大提升。	2006 年 7 月 1 日	加注设备升级正在进行，12 月底完成；ABS 检测设备升级工作准备进行，计划 1 月份完成。	2008 年 3 月
K1-4G69 汽油机搭载	哈弗	4G69 汽油机按照欧Ⅳ标准开发设计。	2006 年 10 月 1 日	其他验证试验完成，OBD 高原试验进行中，十万公里认证试验完成七万公里。	2008 年 1 月份
迪尔匹配 CNG 项目	迪尔	该车搭载 491QE 发动机，加装 CNG 系统。排放满足欧Ⅲ标准，经济性大大提高，满足部分海外市场需求。	2007 年 10 月	1.CNG 系统改装完成；2.发动机台架试验完成；3.正在进行驾驶性二次标定和排放标定。	2008 年 3 月
赛铃搭载 GW2.8TC－2 发动机	赛铃	该车搭载高压共轨 GW2.8TC－2 发动机，匹配公司的 K 平台底盘并装配电控四驱操作系统。整车动力性、燃油经济性、可靠性、都比较突出，其四轮驱动系统能满足恶劣的道路行驶。并满足欧Ⅲ排放，产品质价比较高。	2007 年 1 月	动力传动系统优化改进完成。	2008 年 4 月

长城汽车除 2008 年年初已经推出的长城精灵（1.3L）时尚、紧凑型轿车外，后续两年内将陆续推出近 10 款排量在 0.8L-1.5L 间的系列 A 级家用轿车，并且相关核心领部件均为自主配套。所有产品均达到欧Ⅳ以上排放标准，定位于国际版、时尚、精美、节能，并且具有突出的可靠性。部分产品如下：

产品	型	基 本 描 述	开始	截至目前进展

	号		时间	
CH011	炫丽	CH011 车型是紧凑型 5 门车，整体风格以“运动”为主，定位于中低档家庭轿车，属于大众消费的车型，性价比高，节能环保，有很大的发展潜力。	2005 年 6 月	目前正在夹具调试\冻结白车身阶段，计划 12 月冻结。
CH021	酷熊	CH021 整车宽敞超大的内部使用空间，提供了方便的使用空间和追求个性的改装空间。确保动力充沛，数字防盗等高档配置，使这款车栖居于中档轿车之列。	2005 年 8 月	目前夹具调整阶段.计划 12 月底冻结。
CH031	i7	CH031 车型是紧凑型 5 门车，外观动感时尚，饱满、圆润，内饰风格简洁大方，乘坐舒适宽敞。	2005 年 12 月	已完成内饰的二维效果图的初步评审确认，正在进行细化和三维的工作。
手动变速器		1、为五速全同步手动变速器，有两驱和四驱两个基本机型，承载扭矩为 160N.m，可以匹配长城汽车正在研发的 1.3L 和 1.5L 汽油发动机。2、MT 变速器为长城汽车自主研发，自主知识产权。3、该变速器与目前市场的主流变速器相比，具有结构紧凑、体积小、重量轻换档平顺，适合小排量轿车的优点。	—	1、设备正在进行预验收； 2、厂房已经完成地基建设开始钢构的搭建； 3、产品配套件已经开始陆续到货； 4、开始试制准备工作。
G01		为 1.5L 高性能汽油机。特点如下：双顶置凸轮轴、16 气门、曲轴偏心、全铝缸体、塑料进气歧管、并采用了先进的 VVT-I（智能可变气门正时）技术。基本参数如下: 额定功率/转速为：76kW/6000rpm 最大扭矩/转速为：136N·m/4200rpm 排放水平：欧Ⅳ	—	1.目前已完成所有零部件的试制工作； 2.已成功搭载 CH011 整车完成了高温和高原试验。
G02		G02 发动机为 G01 发动机的平台化机型，在 G01 发动机的基础上通过减小活塞行程，从而改变发动机排量。其大部分零件可借用 G01 发动机的零部件，有利于成本的降低。 排量为 1.3L 排放水平：欧Ⅳ	—	1.目前已完成所有零部件的试制工作； 2.现阶段正在进行发动机的台架标定试验； 3.同时已经成功搭载 CH011 整车进行过布置验证； 4.已完成与 M11 前期数模的搭载验证工作。
G03		G03 发动机为 G02 发动机减小缸径、缩短活塞行程的拓展机型，绝大部分零部件可借用 G01、G02 发动机的零部件。 排量为 1.1L 排放水平：欧Ⅳ	—	1.除缸体外所有零部件的设计工作已经完成； 2.目前正在进行系统的优化计算工作。
G04		G04 发动机为 G02 发动机的减缸拓展机型， 排量为：1.0L 排放水平：欧Ⅳ	—	1.所有零部件的设计工作已经完成且开发协议基本签署完毕，下一步进入试制阶段； 2.已完成动力总成搭载 M11 整车的前期布置验证工作。
G05		G05 发动机为 G03 发动机的减缸拓展机型， 排量为：0.8L	—	零部件的设计工作已经完成且零部件的开发协

		排放水平：欧Ⅳ		议基本签署完毕，下一步进入零部件的试制阶段。

（五）研发费用的投入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创造具备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中国自主品牌汽车，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本公司已具备国际水准的研发能力，形成了一支高素质、正规化的专业研发团队。

目前，本公司在国内共有授权专利 150 项、国外授权专利 12 项，有 361 种车型列入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及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

最近三年，本公司不断加大研究开发投入的力度，确保了科研开发的顺利进行及成果的及时推广应用，研发费用投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研发投入	20,813.18	15,281.18	10,074.29
营业收入	789,679.64	503,622.65	386,004.2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64%	3.04%	2.61%

（六）本公司的研发体系

1998 年本公司成立了长城汽车技术中心（以下简称“技术中心”），2007 年 9 月 20 日，经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颁布第 58 号公告批准，本公司的技术中心获得“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资格。技术中心作为创新体系的核心，对本公司的重大创新决策、汽车产品的重大创新活动采取统一管理。技术中心的作用包括：对内参与制定和执行企业技术发展战略、技术创新、产品开发和企业技术改造；对外负责组织广泛的技术交流合作，开展技术经营和服务。

技术中心的研究体系主要分为：技术创新决策系统、技术创新管理系统、技术创新研发系统和技术创新支撑系统等四个方面。

1、技术创新决策系统

技术创新决策系统由公司高层领导、技术委员会、专家委员会组成，是企业技术创新与长期发展的决策机构和决策咨询机构，负责制订企业技术创新的战略规划。技术创新决策系统主要是进行公司的宏观决策及辅助决策，即参与公司重要决策的制定和前期研究、重大技术开发、技术引进、技术改造项目的策划、预研究、申请和组织实施。

2、技术创新管理系统

为了发挥技术中心在企业创新活动中的核心作用，技术中心建立了技术创新管理系统，具备科技发展规划、科技研发、人才、科技信息、产学研、技术标准、科技档案、质量控制等管理功能，同时设置了相关专业化部门。

3、技术创新研发系统

技术中心是一个多层次创新研发系统：一级研发机构涉及汽车整车和主要总成产品前瞻性、培养性和储备性研发及现生产产品的改进；二级研发机构，主要从事支撑生产经营活动的新产品开发、工艺创新和服务创新，达到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提高生产效率的目的。

4、技术创新支撑系统

技术中心还包括技术创新支撑系统。本公司的技术开发离不开技术创新支撑系统的支撑，该系统包括：试验平台、检测平台、信息平台、培训平台以及模具中心。

八、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本公司产品曾荣获“全国产品质量、售后服务双达标先进企业”、“河北省名牌产品”、“河北省著名商标”等称号。

本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CC 海湾认证、SASO 沙特认证和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CCC）、意大利 MOT 认证、E-MARK 欧盟认证、俄罗斯产品认证、智利产品认证、罗马尼亚产品认证、委内瑞拉产品认证等十大认证。

自 2007 年 4 月 5 日起，本公司又启动了 ISO/TS16949 项目，预计 2008 年 12 月份通过现场审核，该认证将进一步保障本公司稳定地提供满足顾客、符合

法律法规要求的汽车产品。

（二）质量控制措施

在本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中，总经理是产品质量的第一责任者。本公司按质量职责划分为十个部分，从设计控制到过程控制、从零部件采购到进货检验、从合同评审到售后服务、从工序检验到出厂试验、从不合格控制到实施纠正和预防措施、以及包装、贮存、发运，文件和资料控制、内部质量审核、供方质量评价、人员培训等都纳入了质量体系。

本公司严格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每年进行两次内审和一次管理评审，每次审核的不符合项都严格要求各部门采取纠正和纠正措施。本公司从原材料及零部件进货到整车下线、从接受顾客订单到售后服务都严格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进行：

1、进货检验

首先由设计部门根据原材料及零部件对整车的影响程度，对其进行 A、B、C 类划分（关键、重要、一般）；其次，对 A、B 类零部件的供应商进行严格的控制，对其进行质量管理体系和产品审核。

为了保证原材料和零部件的质量可靠，公司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在进厂检验时，除依据《合格供方名册》、《关键零部件清单》、《零部件检查法》、《检查标准作业书》对零部件进行检验外，还组织相关部门对关键零部件定期进行性能试验（包括供方出厂检验报告），以保证零部件合格入库（其中 CCC 强制认证零部件有第三方委托实验报告作保证）。通过多渠道的检验、试验，层层把关，不合格原材料和零部件不能进厂，这就为生产优质产品奠定了基础。

2、过程的监视和测量

在生产过程中，关键、重要工序都采用持证上岗制度，在公司内实行“定岗定人、责任到人、奖罚分明”的管理制度。

第一，制造部门根据工艺文件组织生产车间内开展“自检、互检、专检”、“首件检、中间巡检、末件检”双三检制活动，完善内部客户制度。发现问题及时采取纠正和预防措施，以确保产品的符合性。

第二，为确保过程质量得到保证，各生产车间每周进行工艺纪律检查，品质管理部门每月对各生产车间进行工艺纪律检查，将检查结果与绩效挂钩，从而保证工艺纪律的贯彻执行。

第三，设专人对各车间关键工序进行监督检查，各生产车间依据《工序明细表》、《工序质量表》对特殊工序的过程参数进行监控和记录，并针对检查的问题采取纠正措施。还通过生产品质例会、质量对策会和专项汇报会、狼兔行动监督检查和 TPS 进行过程的监视和测量。

3、产品的监视和测量

各部门依据“产品实现的策划”的安排，在汽车产品实现的各阶段进行监视和测量：各车间检验人员依据工艺文件对冲压、焊装、涂装和总装等各过程形成的产品进行监视和测量；整车下线最终阶段，依据《检查标准作业书》对整车进行 100%的例行检验，以确保整车产品与认证样品一致。

另外，公司将按规定进行整车 AVES 评价，评估整车的水平，并对发现的问题采取纠正措施，使整车质量持续、稳步提升。

4、销售的监查

本公司根据《关键零部件清单》、环保公告、国家公告等法律法规定期对整车及零部件进行监督检查，保证产品一致性、环保一致性，确保出厂车辆满足国家法律法规要求。

销售部门在接受顾客订单时，每项订单都要经过生产部门、技术部门、品质部门、售后部门、销售等部门的评审。保证交付到顾客手中的产品是符合用户要求的甚至超过用户要求。

销售公司和售后公司每月都对用户的满意度进行监视和测量，在用户不满意的地方或没有达到公司所设定的质量目标的方面，认真分析原因，并采取纠正和纠正措施。

本公司的车辆销售到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为保证所销售车辆的用户得到满意的服务，长城汽车的海外服务网络 200 余家，保有量较大的区域服务半径控制在 300 公里以内。

（三）产品质量纠纷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况，也未发生过重大的产品质量纠纷。

第六章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下属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1、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保定创新的经营范围包括：企业策划、管理咨询，保定创新不从事与本公司相同、相似的业务。

保定创新持有蚂蚁物流 100%的股权。蚂蚁物流的经营范围为：货物运输、仓储、配送（国家法律法规禁限经营项目除外），蚂蚁物流不从事与本公司相同、相似的业务。

综上，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2、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除本公司外，魏建军及其亲属尚控制 22 家其他公司（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的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四）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的情况”。

（1）上述公司中，部分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汽车零配件的生产和销售。尽管该等公司实际生产的具体产品与公司有较大区别，但为了避免出现潜在的同业竞争，实际控制人下属企业已将其所持的 3 家公司股权出售给本公司及第三方。

① 保定亿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该公司 2006 年成立，注册资本 100 万元，蚂蚁物流出资 75 万元持有其 75%的股份。2008 年 4 月 3 日，蚂蚁物流向本公司转让其所持该公司全部股份。转让价格 75 万元，定价依据为蚂蚁物流对该公司的原始出资额。此后，该公司注册资本增资至 1,300 万元，本公司以现金增资后仍持有该公司 75%的股权。

② 保定万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该公司 2006 年成立，注册资本 100 万元，沃尔特公司出资 75 万元持有其 75%的股份。2008 年 4 月 3 日，沃尔特公司向天津长城汽车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转让其所持该公司全部股份。转让价格 75 万元，定价依据为沃尔特公司对该公司的出资额。此后，该公司注册资本增资至 5,000 万元，并更名为天津长城万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天津长城汽车有限公司持有其 75%的股权。

③ 保定金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该公司 2007 年成立，注册资本 100 万元，沃尔特公司出资 75 万元持有其 75%的股份。2008 年 3 月 25 日，沃尔特公司向保定市信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明芳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持保定金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5%及 30%的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 45 万元及 30 万元。定价依据为沃尔特公司对该公司的原始出资额。此后，该公司更名为保定信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资至 4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参与该次增资。目前保定市信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 23.55%的股权，本公司持有其 21.45%的股权，明芳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55%的股权。

为避免潜在同业竞争导致的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08 年 4 月 3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进行公告。保定市信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收购关联方所持保定金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5%的股权，符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规定最低豁免水平，无需经过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及公告。

（2）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魏建军及其亲属尚控制的其他公司中尚有以下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汽车零配件的生产和销售：

序号	公 司 名 称	经 营 范 围	法定代表人
1.	保定星辉灯具制造有限公司	设计、开发、制造汽车灯具，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魏建军
2.	保定亿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制造汽车灯具,汽车零部件,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魏建军
3.	北京市东方日瓦科贸有限公司	制造汽车零配件,暖通空调销售建筑材料	郑春来
4.	北京威德汽车系统配套有限公司	生产汽车电器、零部件；销售自产产品。	魏建民

上述公司实际生产和销售的汽车零配件产品与本公司的产品不存在相同和相似的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	关联企业名称	与发行人存在	实际生产的产品	发行人生产的产品

号		重合的经营业务		
1.	保定星辉灯具制造有限公司	设计、开发、制造汽车灯具，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汽车侧围灯	汽车前、后大灯的制造
2.	保定亿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制造汽车灯具，汽车零部件	汽车转向灯、刹车灯及其相关灯线的加工制造（未投产）	汽车前、后大灯的制造
3.	北京市东方日瓦科贸有限公司	制造汽车零配件	汽车空调和汽车全车线束（现已停产）	汽车发动机、变速器、内饰件等关键汽车零部件。
4.	北京威德汽车系统配套有限公司	生产汽车零部件	汽车发动机线束	汽车发动机、变速器、内饰件等关键汽车零部件。

综上，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魏建军及其亲属控制的其他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在以后的经营中产生同业竞争，沃尔特公司、南大园乡经管中心和蚂蚁物流已于2007年12月6日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2008年5月28日，保定创新、保定瑞丰亦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不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长城汽车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的经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在长城汽车及其控股子公司中持有的权益或利益除外）；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不进行任何损害长城汽车的活动。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因违反本承诺而致使长城汽车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损失，本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承担相应的损失赔偿责任。”

为避免在以后的经营中产生同业竞争，魏建军、魏德义、陈玉芝、韩雪娟已于 2007 年 12 月 6 日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不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长城汽车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的经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在长城汽车及其控股子公司中持有的权益或利益除外）；本人保证不进行任何损害长城汽车的活动。如果本人及控制的其他公司因违反本承诺而致使长城汽车及其控

股子公司遭受损失，本人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承担相应的损失赔偿责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承诺履行情况良好。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公司的控股股东及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保定创新，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为保定瑞丰 ，该等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的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2、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魏建军，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的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的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4、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5、关联自然人

本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上述人员的具体情况及在在关联方任职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相关内容。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在关联方任职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相关内容。

（二）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货物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保定市太行制泵有限公司	835,106	878,624	676,358
河北保定太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9,369	169,826	12,698
北京威德汽车系统配套有限公司	368,865	65,700	-
温州市环球汽车衬垫有限公司	-	11,943	18,055
保定德业	160,988,319	77,422,827	45,140,943
保定杰华	-	72,230,974	43,005,660
杰华内饰件	157,413,389	-	-
太行钢结构	1,709	-	-
太行加美	1,026	-	-
合计	319,727,783	150,779,894	88,853,714
货物采购总额	6,149,309,567	3,636,192,808	3,079,337,392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5.20%	4.15%	2.89%

本公司向关联方购买的货物主要为生产所需的部分材料及配件，均依照一般的商业原则采用书面协议的方式确定双方存在的关联交易，其购买价格由交易双方参照市场价格或采用成本加成的方法协商确定。

2、销售货物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高碑店市中客华北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	59,600	-
北京威德汽车系统配套有限公司	72,846	1,971,912	-
天津天汽美亚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	6,803,572	21,427,731
河北保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69,060	-	-
河北保定太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3,419	-	-
蚂蚁物流	11,896	-	-
太行钢结构	73,333	-	-
保定德业	4,466	-	-
杰华内饰件	78,483	-	-
合计	1,453,503	8,835,084	21,427,731
销售货物总额	7,814,176,450	4,999,138,142	3,837,004,226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0.02%	0.18%	0.56%

本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的货物主要为整车、发动机及汽车零部件等，上述交易

均依照一般的商业原则采用书面协议的方式确定双方存在的关联交易，交易价格采用当期市场交易价格。

3、向关联方支付运费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蚂蚁物流	785,134	62,444,703	87,396,822
顺平安特运输有限公司	-	1,192,210	2,985,000
顺平县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118,586,270	30,807,710	-
合计	119,371,404	94,444,623	90,381,822
同期支付运费总额	150,096,871	116,028,327	98,678,343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79.50%	81.40%	91.59%

本公司委托关联方负责本公司的车辆运输，结算价格由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4、购建固定资产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保定市太行制泵有限公司	331,986	9,727	601,101
河北保定太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0,919	232,646	380,246
保定太行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65,441,007	55,720,676	12,873,155
保定太行热士美工业有限公司	1,174,049	863,983	189,878
温州市飞利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145,934	-	-
合计	67,313,895	56,827,032	14,044,380
购建固定资产总额	2,042,671,129	655,759,634	280,689,932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3.30%	8.67%	5.00%

本公司委托关联方或从关联方面购买固定资产的结算价格均由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其他关联方交易

单位：元

交易内容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提供劳务	479,736	40,276	857,505
接受劳务	1,637,977	154,520	1,156,718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48,695	1,214,656	957,503
取暖费及其他	894,199	-	-

（1）上述劳务指对设备、房屋等的加工修理服务，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提供或接受劳务的结算价格由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本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属于关联交易，上表中“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列示的即报告期内本公司向董事、监事、有关管理人员等支付的报酬。

6、主要关联交易的情况

（1）本公司资产总额和经营规模较大，以下列表仅披露与公司交易金额超过 300 万元的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产品名称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交易数量（个）	交易单价（元）	交易金额（万元）	交易数量（个）	交易单价（元）	交易金额（万元）	交易数量（个）	交易单价（元）	交易金额（万元）
采购货物										
保定德业	前保险杠	10,633	684.33	727.65	19,170	643.27	1,233.15	39,255	567.36	2,227.17
	后保险杠	10,612	629.51	668.04	19,132	591.74	1,132.12	39,185	521.91	2,045.10
	仪表板	10,649	667.45	710.77	19,357	627.40	1,214.46	39,083	553.37	2,162.74
保定杰华	K1 织物座椅	4,328	3,298.65	1,427.66	9,677	3,127.07	3,026.07	-	-	-
	K1 真皮座椅	6,228	4,537.15	2,825.74	9,549	4,309.53	4,115.17	-	-	-
	K2 织物座椅	-	-	-	8	1,405.98	1.12	-	-	-
	K2 真皮座椅	-	-	-	106	2,051.00	21.74	-	-	-
杰华内饰件	K1 织物座椅	-	-	-	-	-	-	22,592	3,006.20	6,791.61
	K1 真皮座椅	-	-	-	-	-	-	17,150	4,143.02	7,105.28
	K2 织物座椅	-	-	-	-	-	-	3,477	1,405.98	488.86
	K2 真皮座椅	-	-	-	-	-	-	4,202	2,051.28	861.95
销售货物										
天津天汽美亚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发动机（汽）	2,069	10,356.56	2,142.77	640	10,630.58	680.36	-	-	-
支付运费(数量单位:台.公里;交易单价单位:元/台.公里)										
蚂蚁物流	运输	87,396,822	1.00	8,739.68	62,444,703	1.00	6,244.47	785,134	1.00	78.51
顺平安特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	2,985,000	1.00	298.50	1,192,210	1.00	119.22	-	-	-
顺平县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	-	-	-	30,807,710	1.00	3,080.77	118,586,270	1.00	11,858.63
采购固定资产(数量单位:平方米;交易单价单位:元/平方米)										
保定太行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制作	25,350	379.00	960.77	135,904	337.00	4,579.96	159,086	349.00	5,552.10
	安装	25,350	67.00	169.85	135,904	58.00	788.24	165,333	60.00	992.00

（2）关于上述关联交易涉及的主要产品以及本公司与非关联第三方的交易价格如下：

主要交易产品名称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采购货物：			
前保险杠	该产品由保定德业独家供货，公司未从非关联第三方采购		
后保险杠			
仪表板			
K1 织物座椅	该产品由保定杰华、杰华内饰件供货，公司未从非关联第三方采购		
K1 真皮座椅			
K2 织物座椅			
K2 真皮座椅			
销售发动机（元/个）：	10,332.31（汽油）	9,855.63（汽油） 17,000.00（柴油）	-
支付运费（元/台.公里）：	0.95-1.2		
采购固定资产（元/平方米）：			
制作	383.00	361.00	350.00
安装	68.00	64.00	62.00

（3）主要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方情况

最近三年，上述关联方的情况如下（以下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元

	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与公司交易额	营业收入
保定德业	2005 年	76,516,245	37,948,353	7,934,028	45,140,943	45,203,701
	2006 年	83,367,555	63,415,116	19,633,704	77,422,827	77,488,803
	2007 年	154,169,459	92,933,154	29,518,037	160,988,319	161,319,061
保定杰华	2005 年	42,468,476	21,837,434	3,837,434	43,005,660	45,370,377
	2006 年	53,969,393	33,018,410	5,872,976	72,230,974	77,401,449
	2007 年	26,099,906	24,992,544	242,128	-	4,943,635
杰华内饰件	2005 年	-	-	-	-	-
	2006 年	7,925,180	494,047	-5,953	-	-
	2007 年	73,267,133	28,767,535	28,273,488	157,413,389	157,462,024
蚂蚁物流	2005 年	237,582,213	158,732,407	3,727,473	87,396,822	89,012,936
	2006 年	240,828,100	160,663,526	2,041,883	62,444,703	91,495,975
	2007 年	183,583,004	135,364,977	5,161,346	785,134	93,150,768
顺平安特运输有限公司	2005 年	25,653,602	6,866,045	645,259	2,985,000	2,985,000
	2006 年	24,865,605	8,072,675	27,344	1,192,210	1,407,090
	2007 年	18,282,160	8,060,387	85,653	-	674,148
顺平县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2005 年	-	-	-	-	-
	2006 年	21,378,847	6,634,046	6,134,046	30,807,710	36,996,302
	2007 年	39,565,869	25,819,271	19,185,225	118,586,270	126,513,808
保定太行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2005 年	62,830,606	23,474,527	1,305,931	12,873,155	32,844,380
	2006 年	70,063,297	24,731,347	1,222,927	55,720,676	66,426,024
	2007 年	93,226,463	26,466,410	1,867,361	65,441,007	71,825,338

（4）上述主要关联交易占相应关联方及本公司业务的比例

	年度	与公司交易额（元）	交易额占相应关联方营业收入比例	公司同类业务金额（元）	交易额占公司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保定德业	2005 年	45,140,943	99.86%	3,079,337,392	1.47%
	2006 年	77,422,827	99.91%	3,636,192,808	2.13%
	2007 年	160,988,319	99.79%	6,149,309,567	2.62%
保定杰华	2005 年	43,005,660	94.79%	3,079,337,392	1.40%
	2006 年	72,230,974	93.32%	3,636,192,808	1.99%
	2007 年	-	-	-	-
杰华内饰件	2005 年	-	-	-	-
	2006 年	-	-	-	-
	2007 年	157,413,389	99.97%	6,149,309,567	2.56%
天津天汽美亚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005 年	21,427,731	-	3,837,004,226	0.56%
	2006 年	6,803,572	-	4,999,138,142	0.14%
	2007 年	-	-	-	-
蚂蚁物流	2005 年	87,396,822	98.18%	98,678,343	88.57%
	2006 年	62,444,703	68.25%	116,028,327	53.82%
	2007 年	785,134	0.84%	150,096,871	0.52%
顺平安特运输有限公司	2005 年	2,985,000	100.00%	98,678,343	3.02%
	2006 年	1,192,210	84.73%	116,028,327	1.03%
	2007 年	-	-	-	-
顺平县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2005 年	-	-	-	-
	2006 年	30,807,710	83.27%	116,028,327	26.55%
	2007 年	118,586,270	93.73%	150,096,871	79.01%
保定太行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2005 年	12,873,155	39.19%	280,689,932	4.59%
	2006 年	55,720,676	83.88%	655,759,634	8.50%
	2007 年	65,441,007	91.11%	2,042,671,129	3.20%

（三）偶发性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蚂蚁物流	收购股权	-	450,000 元	750,000 元
保定市长城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	1,200,000 元	-	-

2005 年 3 月 25 日，本公司以现金 75 万元协议收购蚂蚁物流持有的保定伯玛特汽车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75%的股权。2006 年 5 月 29 日，本公司与蚂蚁物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 45 万元人民币购买蚂蚁物流持有的曼德汽车配件 75%的股权。

本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固定资产的结算价格由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三、关联交易决策的制度安排

为了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控股股东或其他股东利用对公司经营和财务决策的影响，在有关商业交易中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其他有关规定中，就关联交易的决策进行了明确规定。

（一）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的章程（草案）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做出了相关规定：

“第六十五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十三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一百三十三条：……董事会作出关于关联交易的决议时，必须有独立董事签字后方可生效。……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制定的《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做出了相关规定：

“第六条 公司关联方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一）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关联交易协议；

（二）关联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第七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

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八条 就根据境内监管机构的规定确定的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就根据境外监管机构的规定确定的公司关连交易，除获豁免遵守有关申报、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规定的关连交易（涉及财务资助或授予选择权者除外）和获豁免遵守有关申报、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规定的持续关连交易，独立董事均应发表意见，并记载于董事会会议记录。就根据境外监管机构的规定确定的必须经独立股东批准的公司关连交易，公司应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向独立董事委员会及独立股东（或（如适用）只向独立股东）提出有关独立股东应否表决赞成该项交易的意见。”

“第九条 若有大股东或董事在董事会将予考虑的关联交易事项中存有董事会认为重大的利益冲突，有关事项不应以传阅文件方式或交由下属委员会处理（根据董事会会议上通过的决议而特别就此事项成立的委员会除外），而董事会应就该事项举行董事会。在交易中本身及其联系人均没有重大利益的独立董事应该出席有关的董事会会议。”

“第十条 除非关联董事向董事会作了披露，并且董事会在不将其计入法定人数、该关联董事亦未参加表决的会议上批准了该事项，公司有权要求关联董事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撤销该有关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该关联董事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除外。”

“第十一条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第十二条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应由除关联股东以外其他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三）《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有关规定

“重大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均由交易双方根据“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按照一般的商业条款签订协议，公司采取书面合同的方式与关联方确定存在的关联交易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义务；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履行了回避表决的义务。其定价政策主要遵循以下原则：

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或取费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标准，对于难以比较市场价格或订价受到限制的关联交易，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

报告期本公司的各项关联交易定价由交易双方根据公正、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按照一般商业条款签订协议，价格公允合理。

四、发行人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最近三年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的程序。

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近三年的关联交易为公司一般及日常业务过程中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的交易，严格遵守了公司章程和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规定，履行了法定批准和披露程序。公司已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允，符合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五、发行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本公司已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并在《公司章程》中赋予独立董事审查重大关联交易的特别职权。本公司的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的合法性及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发表了意见：“近三年的关联交易为公司一般及日常业务过程中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的交易，严格遵守了公司章程和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上市规

则的规定，履行了法定批准和披露程序。公司已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允，符合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本公司的股东未通过保留采购、销售机构，垄断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本公司的业务经营；本公司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主要原材料和产品销售没有依赖股东及其下属企业；对既为本公司服务，也为股东等关联方服务的实体或设施，如物业管理、能源供应等，已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以确保交易和定价的公平合理性。

本公司将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尽量减少关联交易。通过扩大采购渠道和发展新的客户群逐步减少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公司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未来在进入新的业务领域时，将首先考虑业务发展的独立性，避免与关联方发生新的关联交易。

在今后的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对于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而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同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股东利益。

第七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一）董事

1、 董事简要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包括 11 名董事，其中 4 名为独立非执行董事。本公司的董事任期 3 年，可经过重新选举或重新委任后连任。

姓名	国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现任职务	任期	提名人
魏建军	中国	男	43	大专	高级工程师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08-5 至 2011-5	沃尔特公司
刘平福	中国	男	58	大专	助理政工师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2008-5 至 2011-5	南大园经管中心
王凤英	中国	女	37	硕士	高级工程师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8-5 至 2011-5	沃尔特公司
胡克刚	中国	男	62	大专	高级经济师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2008-5 至 2011-5	沃尔特公司
杨志娟	中国	女	41	大专	律师	执行董事	2008-5 至 2011-5	沃尔特公司
牛军	中国	男	33	大专	——	非执行董事	2008-5 至 2011-5	蚂蚁物流
何平	中国	男	31	本科	——	非执行董事	2008-5 至 2011-5	沃尔特公司
韦琳	中国	女	45	博士	教授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8-5 至 2011-5	董事会
李克强	中国	男	46	博士	教授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8-5 至 2011-5	董事会
贺宝银	中国	男	44	硕士	讲师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8-5 至 2011-5	董事会
黄之强	中国	男	52	硕士	高级会计师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8-5 至 2011-5	董事会

本公司上述董事的简历如下：

魏建军先生，43岁，本公司的董事长，负责制定本公司的管理理念、决定本公司的业务策略及新产品开发的引导工作。魏先生于1999年毕业于中共河北省委党校企业管理专业，曾于1981年就职于北京通县微电机厂、1983年就职于保定地毯厂、1986年就职于保定太行水泵厂。1990年加入保定长城汽车工业公司（本公司前身）并担任总经理，并于1991年承包长城汽车工业公司。魏先生曾被评为1990至1991年度、1992至1993年度及1996至1997年度“保定市级劳动模范”；1993年被评为“河北省明星青年乡镇企业家”；1994年被评为“保定市优秀企业家”及“全国乡镇企业家”；1996年被评为“保定十大杰出青年”；1999年被评为“河北省劳动模范”；2000年获得“保定市1999年度市长特别奖”；2003年被评为“河北省优秀民营企业家”及“中国民营企业杰出代表”。目前魏先生担任保定市工商

联合会副会长及河北省人大代表职务。

刘平福先生，58岁，为助理政工师，本公司的副董事长。刘先生于1988年毕业于河北师范学院汉语言文学专业。刘先生于1989年于保定市电子工业局劳动服务公司就职办公室主任、于1992年于保定市太行汽车零部件厂任办公室主任，并有十五年的行政管理经验。刘先生于2001年获委任为保定市南市区南大园乡集体资产经管中心总经理；同年，刘先生加入本公司。

王凤英女士，37岁，本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王女士负责规划本公司的经营及管理策略。王女士于1999年毕业于天津财经学院，并获经济学硕士学位。王女士曾于1999年获第五届“保定市十大杰出青年”，于2000年荣获第五届“河北省杰出青年企业家”称号及“中国营销人‘金鼎奖’杰出营销总经理奖”。王女士有十余年的营销管理经验。王女士于1991年加入本公司，现兼任保定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的总经理。

胡克刚先生，62岁，本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胡先生于1987年毕业于河北大学法律专业。胡先生于1996年获河北省民办科技机构高级职务资格评委会评为高级经济师。胡先生于1980年担任邮电器材机械厂副厂长、于1986年担任保定太行建筑设备厂副厂长。胡先生有三十余年的企业经营管理经验。胡先生于1995年加入本公司，现任保定长城内燃机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并于2005年5月获委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

杨志娟女士，41岁，本公司执行董事。于1987年毕业于河北大学法律专业。于1989年取得中国律师资格。杨女士于1989年至1994年期间曾在河北平川律师事务所（原保定市第三律师事务所）担任过兼职律师，并于1991年起任保定太行集团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之职。杨女士于1999年加入本公司，担任保定长城华北汽车有限责任公司的综合办主任，并参与了保定长城华北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保定长城内燃机制造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的筹建工作。

何平先生，31岁，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于1997年毕业于复旦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并取得法学学士学位。何先生于1996年在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实习。自1997年6月起，何先生于南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工作。自2002年3月至2005年12月，何平先生先后任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及总经理。

牛军先生，33岁，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于1996年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市场营销专业。同年，牛先生加入保定长城汽车工业公司（本公司的前身）营销部，先后负责汽车销售和物流管理，于2001年担任保定市长城汽车营销网络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02年至今担任保定市蚂蚁物流网络有限公司总经理。牛军有着多年的营销管理经验。

韦琳女士，45岁，教授，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韦女士于1986年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会计专业并留校任教，1990年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与美国 OCU 联合 MBA 班，并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4年获得管理学（会计学）博士学位，2005年担任天津财经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副主任、硕士研究生导师至今，并兼任中国会计学会会员，持有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Senior International Finance Manager）资格证书，主要研究方向为公司理财、成本管理。

李克强先生，46岁，教授，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先生于1985年本科毕业于清华大学汽车工程系，1995年在重庆大学获工学博士学位。现任清华大学汽车工程系系主任、博士研究生导师，北京市汽车工程学会副理事长、中国汽车工程学会高级会员、特聘专家，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ITS Research 编辑委员会委员。主要研究方向为智能汽车与智能交通系统，混合动力电动汽车（HEV）整车控制系统，车辆噪声振动分析与控制。李先生获得新型车辆自适应控制装置、混合动力车串联式制动系统、四轮驱动汽车的电控换文件装置等9项国内外专利。

贺宝银先生，44岁，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贺先生于1987年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获法学硕士学位。1987年至1992年在北京经济学院（现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任教，1991年获讲师职称，1993年作为创始合伙人创办北京市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并作为执业律师至今。现担任中粮酒业有限公司、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超市发国有资产经营公司等公司的法律顾问。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北京市律师协会律师事务所管理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北京市律师协会资本市场与证券法律制度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黄之强先生，52岁，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持有澳洲阿得雷德大学颁发的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香港会计师公会、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及澳洲会计师公会之资深会员；英国特许秘书及行政人员公会及英国特许管理会计师公会之会

员；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下注册负责人员，为安里俊投资有限公司就证券及机构融资等受规管活动提供意见。黄先生曾为越秀投资有限公司之执行董事、副总经理、集团财务总监及公司秘书超过10年，该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上市。现为汇汉控股有限公司、泛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世纪城市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华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福记食品服务控股有限公司、金鹰商贸集团有限公司、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国际娱乐有限公司、弘茂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百利保控股有限公司、富豪酒店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冠捷科技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兼审计委员会成员，上述公司均在联交所上市。黄先生于财务、会计及管理方面积逾29年经验。

2、 选聘情况

本公司董事的选聘情况如下：

董事魏建军、刘平福、王凤英、杨志娟、牛军、何平、韦琳、李克强、贺宝银、黄之强、胡克刚由2008年5月6日召开的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二）监事

1、 监事简要情况

姓名	国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现任职务	任期	提名人
朱恩泽	中国	男	62	本科	无	监事会主席	2008-5 至 2011-5	职工代表大会
袁红丽	中国	女	47	大专	无	监事	2008-5 至 2011-5	沃尔特公司
罗金莉	中国	女	48	大专	经济师、高级政工师	监事	2008-5 至 2011-5	沃尔特公司

本公司上述监事的简历如下：

朱恩泽先生，62岁，1970年毕业于河北农业大学，加入本公司前任保定市南市区副区长，南市区人大常委会主任。2003年7月加入本公司，任本公司党委书记。

袁红丽女士，47岁，1999年毕业于河北大学经济学院经济管理专业。袁女士在行政管理方面拥有18年经验。

罗金莉女士，48岁，于1982年毕业于河北师范大学物理专业。1982年7月于保定二十四中学任物理教师，于1983年3月任职于保定运输总公司劳动教育处，从事劳动工资管理及职工培训。罗女士于1993年12月任职于河北大学人事处负责

全校教职工劳资及福利工作至今。于1989年3月被评为经济师，及后于1999年7月被评为高级政工师。

2、 选聘情况

监事袁红丽、罗金莉由2008年5月6日召开的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朱恩泽由2008年4月9日召开的公司2008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三）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国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现任职务	任期
王凤英	中国	女	37	硕士	高级工程师	执行董事、总经理	自 2005 年 5 月
胡克刚	中国	男	62	大专	高级经济师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自 2005 年 5 月
胡树杰	中国	男	35	本科	无	副总经理	自 2005 年 12 月
黄勇	中国	男	39	大专	无	副总经理	自 2006 年 3 月
白雪飞	中国	男	34	本科	无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自 2005 年 5 月 自 2006 年 3 月
郝建军	中国	男	35	大专	无	副总经理	自 2007 年 3 月
张鑫	中国	男	38	大专	无	副总经理	自 2006 年 6 月
郑春来	中国	男	38	大专	无	副总经理	自 2007 年 3 月
邢文林	中国	男	37	大专	无	副总经理	自 2007 年 11 月
董明	中国	男	38	本科	无	副总经理	自 2007 年 11 月
柴万宝	中国	男	60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副总经理	自 2007 年 11 月
尹泰和	韩国	男	44	本科	无	副总经理	自 2007 年 11 月
李凤珍	中国	女	45	本科	高级会计师	财务总监	自 2005 年 5 月

本公司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如下：

王凤英女士，请参见本章“董事”部分。

胡克刚先生，请参见本章“董事”部分。

胡树杰先生，35岁，本公司副总经理。1994年毕业于河北大学历史学专业，并于1994年担任保定市远达集团配件主管之职；于1996年加入本公司，1996年至2002年期间，先后担任保定市长城汽车营销网络有限公司外事部部长、信息部经理、市场策划部经理、副总经理等职务；2002年6月担任保定市长城汽车售后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胡先生于2003年4月，被委任为本公司制造事业一部总经理，于2005年5月，被委任为制造事业二部总经理，并于2005年12月5日获委任为本公

司副总经理。

黄勇先生，39岁，本公司副总经理，1991年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1992年加入本公司，曾担任本公司技术部部长、配套部部长、技术研究院副院长等职务，负责本公司的成本控制，供货商管理事宜。于2006年3月27日获委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鑫先生，38岁，本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毕业于河北党校经济管理专业，于1992年至2005年先后担任长城汽车营销网络有限公司业务科长、客服部经理、物流部经理、市场管理部经理、副总等职务，于2005年7月担任长城汽车售后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张先生于2006年6月20日获委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

郑春来先生，38岁，本公司副总经理。于1986年加盟长城汽车至今。1991年，郑先生受命组建保定市太行汽车零部件厂，任厂长一职；1994年组建保定市信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至今。郑先生有二十余年的企业管理经验与汽车零部件的制造、销售经验。于2007年3月27日获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

郝建军先生，35岁，本公司副总经理。自1993年加入太行集团，从事冲压及模具制造工作，积累了丰富的模具制造经验。于1997年进入长城汽车桥业有限公司，任模具车间主任，完成了部分车型前后桥模具的设计开发工作；2004年开始进行长城汽车模具中心的筹建工作，并于2005年3月被任命为模具中心总经理。主抓长城汽车工程院及模具中心工作，并兼任长城汽车工程院院长之职。于2007年3月27日获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

白雪飞先生，34岁，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1997年毕业于河北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拥有经济学学士学位。白先生曾于南大园乡政府先后就职为党委、政府办公室主任及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白先生于2000年10月加入长城汽车集团（本公司的前身），并在证券部任部长，负责本公司的上市改制、法人治理及投资管理事宜。于2005年5月获委任为本公司的公司秘书，并于2006年3月27日获委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

董明先生，38 岁，本公司副总经理。1992 年毕业于中央民族学院（现为中央民族大学）经济管理专业，1992 年至 2004 年在《中国物资报》、《华夏时报》等媒体从事新闻报道工作，具有 12 年的新闻从业经历；2004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

先后在长城汽车销售公司任公关部经理、股份总经理助理兼长城汽车销售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 11 月被任命为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长城汽车销售公司副总经理。

邢文林先生，37 岁，本公司副总经理。毕业于河北省职工大学财政金融专业， 1991 年加入本公司销售部，先后任本公司销售部外事部、调度部经理，保定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兼副总经理，2007 年 9 月任保定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国际部总经理。2007 年 11 月被任命为本公司副总经理。

尹泰和先生，44 岁，本公司副总经理。1985 年毕业于韩国高丽大学产业工学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1986 年 10 月至 1997 年 9 月在 KIA MOTECH 株式会社工作；1997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1 月在意大利 FIAT 汽车公司工作；1999 年 12 月至 2005 年在伊朗汽车公司工作；2007 年 11 月被任命为本公司副总经理。

柴万宝先生，60 岁，本公司副总经理。1969 年空军工程学院飞机发动机专业，1969 年至 1975 年在空军第十九师服役，1975 年至 1992 年在郑州轻型汽车厂工作，任主任设计师；1992 至 2003 年在郑州日产公司工作，任副总设计师；2003 年加入本公司，并于 2007 年 11 月被任命为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凤珍女士，45 岁，本公司的财务总监。1993 年毕业于河北财经学院会计专业，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评估师、中国注册税务师资格，并于 1997 年参加注册会计师证券相关业务资格考试，取得合格证书。于 1990 至 1991 年曾分别被县、地、省三级政府授予“先进会计工作者”称号。李女士曾在企业单位从事财务会计十五年，并在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核工作七年。李女士曾先后担任过会计主管、财务经理及主管部门财务科长，于 1994 至 2000 年期间，曾担任保定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副所长；于 2000 至 2001 年期间，任职为北京信永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李女士自 2001 年起加入本公司，并于 2005 年 5 月获委任为本公司的财务总监。

（四）核心技术人员

姓名	国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现任职务
王炳永	中国	男	44	博士	工程师	副院长
梅魁银	中国	男	42	博士	无	开发中心车身总工程师
陈军祥	中国	男	42	硕士	高工	试验中心副主任
张玉虎	中国	男	51	硕士	副教授	试验中心总工程师

刘冠一	中国	男	66	本科	高工	综合技术科科长
潘玉华	中国	女	61	专科	高工	K 平台车身总师
冯焕玉	中国	男	66	本科	高工	技术专家
何志顺	中国	男	70	本科	高工	变速器项目总工
许云	中国	男	64	本科	高工	技术专家

王炳永，44 岁，本公司技术研究院副院长。1983 年毕业于哈尔滨船舶工程学院，获学士学位；1986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自动化系，获硕士学位；1986 年至 1996 年于清华大学汽车系任教；1997 年至 1998 年于日本五十铃汽车公司车辆研究实验部，负责卡车振动模型的建立，卡车的平顺性研究及试验验证，操稳性研究；2003 年毕业于神奈川工科大学，获博士学位；2003 年于神奈川工大高技术中心，负责研究高龄司机的辅助驾驶技术，DYC，ABS，ESP 等；2004 年加入本公司，任技术研究院副院长，负责 K 平台部、动力总成部、电动车项目组、SP 平台部的相关工作。

梅魁银，42 岁，1987 年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飞机系，获学士学位；1990 年毕业于中国科技大学力学系，获硕士学位；1990 年至 1993 年任中国扬子电气公司产品研究所主任；1992 年获得一项电冰箱产品设计国家专利；1993 年至 1995 年担任扬子电气公司汽车有限公司开发部工程师；2000 年毕业于美国肯塔基大学机械工程系，获博士学位；2000 年至 2003 年担任美国福特汽车公司车身工程师；2003 年至 2005 年担任美国 Gecom 汽车零部件公司主任；2005 年至今于长城汽车技术研究院，负责车身部具体研发工作。

陈军祥，42 岁，硕士学位，本公司试验中心主管，高级工程师。2004 年加入本公司，参与了现试验中心建设过程，负责碰撞试验室前期和试车场设计建设；参与指导了零部件一些试验项目。主要奖项：《汽车底盘、车身主要结构件试验方法研究》获得中国汽车工业科技进步二等奖（项目主要负责人）；《机械结构强度评价方法及应用软件研究》获得机械工业科技进步三等奖（负责汽车零部件强度子项目）；《轿车独立悬架的开发机应用》获得东风公司科技进步一等奖（负责道路载荷谱子项目）；《计算机控制电液伺服汽车部件试验系统》获得东风公司科技进步一等奖。

张玉虎，51 岁，硕士学位，试验中心总工程师。1982 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动力二系内燃机工程专业，获学士学位；1986 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动力二

系内燃机工程专业，获硕士学位；1982 年至 1984 年担任国营渭阳柴油机厂技术员；1987 年至 1999 年于镇江船舶学院发动机系任教；1999 年至 2000 年于北京理工大学产业总公司汽车技术研究所，主要从事汽车检线设备；2000 年至 2005 年于北京宝克博特试验设备有限公司从事汽车检测设备和伺服液压系统工作；2005 年加入本公司，负责技术研究院试验部的筹备及发动机试验室的筹建及日常工作。

刘冠一，66 岁，学士学位，K 平台部综合技术科科长。1966 年毕业于吉林工业大学汽车系汽车专业；1966 年至 1998 年分别任沈阳汽车制造厂设计处、汽车研究所主任、处长、所长，负责汽车设计、管理工作；1998 年至 2000 年担任沈阳农用车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负责技术与质量管理；2000 年至 2002 年担任华晨金杯客车制造有限公司质量处、采购部项目负责人；2002 年至 2004 年担任河北中兴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质量处、采购部项目负责人，负责产品质量改进、供方质量认证；2004 年至 2006 年担任丹东曙光汽车集团股份公司质量处项目负责人；2006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研究院 K 平台科长，负责产品与综合管理。

潘玉华，61 岁，大专，高级工程师。1982 年毕业于河南电大机械制造专业，分配到郑州汽车制造厂设计科车身室从事车身设计.先后参加以下项目的设计研发工作：参加与二汽联合设计 EQ1060 驾驶室设计，先后独立完成顶盖、后围、地板总成的设计工作，获国家科技成果三等奖；参与并主持了 ZQ6560 客车的研发工作，该产品获河南省科技成果三等奖，郑州市科技成果二等奖；参与 ZQ6400 小客车开发研制，负责整车各部协调，整车内铈件协调并承担左右侧围大总成设计，该车型获郑州市科技成果二等奖，郑州市新产品开发一等奖；日产皮卡 D22 改装警务用车，主要对皮卡后箱的改装，主持设计，试制工作。2005 年加入本公司，先后负责 M11 项目组的筹备工作、K 平台部的开发设计全面工作。

冯焕玉，66 岁，学士学位，研究员级高工，现任研究院技术专家。1966 年毕业于吉林工业大学汽车拖拉机专业。1968 年至 1970 年在长春汽车研究所工作；1970 年开始从事汽车变速箱后轴设计工作；1977 年开始从事课题研究，参加过防滑差速器的试验研究、转子发动机传动系统的匹配、农用田间运输车的研究，人体振动模型的研制，平顺性和可靠性的试验研究；1985 年加入国家汽车检测中心，先后任质量监测科长、管理科长、可靠性研究室主任、安全试验室主任、

中心主任助理等职务，筹建了灯光试验室和低温试验室，灯光试验设备的研制获得 2000 年机械工业部科技进步奖二等奖；1995 年起任一汽技术处副处长，负责企业标准化、知识产权的技术管理工作；2002 至 2004 年于中国定远汽车试验场负责国家试验室认可工作；2004 年加入本公司技术研究院，先后负责试验部的筹备工作、产品技术部认证标准的全面工作。

何志顺，70 岁，学士学位，总工程师，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97 年至 2003 年在长城汽车格瑞机械从事长城皮卡、SUV 悬架球头销开发、转向拉杆开发工作；2003 年至 2004 年完成哈弗电动离合器、转向传动副开发工作；2005 年至今在长城技术研究院担任总工程师，从事变速器项目工厂筹建工作。曾从事德国道依茨发动机缸体加工组合机床生产线开发，获得河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国家级攻关项目发动机缸体精加工组合机床开发，获省科技二等奖；在格瑞机械完成哈弗电动离合器开发，转向传动副开发。

许云，64 岁，学士学位，技术专家。1967 年至 1976 年在部队工作，从事国防建设及军事工程；1976 年至 1995 年在唐山齿轮厂工作，从事技术工作，工艺处处长；1995 年至 2003 年在唐山爱信工作，从事技术工作，任技术部经理。2003 年至今就职于长城汽车技术研究院变速器项目组，现从事变速器项目工厂筹建工作。曾主持参加了唐山齿轮厂的七·五、八·五、九·五计划的技术改造工作，取得良好技术效果；主持参加了唐山齿轮厂与日本爱信合资的技术谈判工作，合资后任技术部经理。在此期间主持参加了开发 905T,5G,037,038,5Z 变速器项目，压铸项目筹备等工作。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

定。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本公司董事长魏建军及其亲属（魏德义、陈玉芝和韩雪娟）通过持有本公司股东保定创新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保定创新直接持有本公司 34.87%的股份，通过蚂蚁物流间接持有本公司 3.26%的股份。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关联企业股份情况

除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魏建军控制关联方公司的股权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之“八、发行人的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四）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的情况”，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未持有关联企业股份。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除以上披露的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社会保障、保险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取薪单位按照国家和当地有关政策、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其办理了社会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及工伤等社会保险，并按时向社保中心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报酬

2007 年度，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从发行人及其关联企业领取的收入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收入（万元）	领取报酬的单位
魏建军	董事长	18.63	长城汽车
刘平福	副董事长	10.36	长城汽车
王凤英	董事、总经理	15.02	长城汽车
胡克刚	董事、副总经理	9.67	长城内燃机
杨志娟	董事	5.44	长城汽车
牛军	董事	3.60	蚂蚁物流
何平	董事	4.76	长城汽车
韩传模（注）	独立董事	4.76	长城汽车
张明玉（注）	独立董事	4.76	长城汽车
赵雨东（注）	独立董事	4.76	长城汽车
黄之强	独立董事	23.1	长城汽车
朱恩泽	职工代表监事	9.76	长城汽车
袁红丽	监事	-	-
罗金莉	监事	-	-
胡树杰	副总经理	9.03	长城汽车
黄勇	副总经理	8.64	长城汽车
白雪飞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8.47	长城汽车
郝建军	副总经理	8.58	长城汽车
张鑫	副总经理	6.48	长城售后服务
郑春来	副总经理	8.25	信诚发展
邢文林	副总经理	7.75	保定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董明	副总经理	4.19	长城汽车
柴万宝	副总经理	5.32	长城售后服务

尹泰和	副总经理	-	长城汽车
李凤珍	财务总监	7.21	长城汽车
王炳永	副院长	6.23	长城汽车
梅魁银	开发中心车身总工程师	6.88	长城汽车
陈军祥	试验中心副主任	7.57	长城汽车
张玉虎	试验中心总工程师	6.14	长城汽车
刘冠一	综合技术科科长	7.66	长城汽车
潘玉华	K 平台车身总师	7.80	长城汽车
冯焕玉	技术专家	7.51	长城汽车
何志顺	变速器项目总工	5.50	长城汽车
许云	技术专家	7.60	长城汽车

注：公司董事韩传模、张明玉、赵雨东于 2008 年 5 月任期届满，现已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所任职务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兼职单位所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系
魏建军	董事长	保定长城汽车桥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保定长城内燃机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保定长城华北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保定长福冲压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麦克斯（保定）汽车空调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保定曼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保定杰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合营公司
		保定市长城汽车售后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子公司
		保定德业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合营公司
		保定环球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子公司
		保定长城杰华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董事	联营公司
		保定亿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保定信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联营公司
		天津长城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天津长城万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天津长城精益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刘平福	副董事长	保定长城内燃机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子公司
		北京格瑞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保定长福冲压件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子公司

		保定环球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泰德科贸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保定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子公司
		保定市诺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子公司
		保定日瓦汽车系统配套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子公司
		保定亿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子公司
		保定斯玛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董事	合营公司
王凤英	董事、总经理	保定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保定长城华北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控股子公司
		麦克斯（保定）汽车空调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子公司
		保定德业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董事	合营公司
		俄罗斯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长城阿拉布加汽车开放式股份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保定市长城汽车售后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子公司
胡克刚	董事	保定长城华北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控股子公司
		保定长城汽车桥业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子公司
		保定长城内燃机制造有限公司	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保定长福冲压件有限公司	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杨志娟	董事	保定长城内燃机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子公司
		保定长城华北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控股子公司
		麦克斯（保定）汽车空调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子公司
		保定德业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董事	合营公司
		北京格瑞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子公司
		保定长城华北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控股子公司
		保定环球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子公司
		保定杰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合营公司
		天津长城万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子公司
		天津长城精益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子公司
		天津长城汽车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子公司
		保定斯玛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监事	合营公司
牛军	董事	保定市蚂蚁物流网络有限公司	总经理	本公司股东
黄之强	独立董事	汇汉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泛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世纪城市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中国镍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华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福记食品服务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金鹰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国际娱乐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弘茂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百利保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富豪酒店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冠捷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李克强	独立董事	中国南方工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贺宝银	独立董事	北京万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胡树杰	副总经理	麦克斯（保定）汽车空调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子公司
黄勇	副总经理	保定环球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子公司
郝建军	副总经理	保定德业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董事	合营公司
		天津长城万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子公司
		天津长城精益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子公司
		保定长城精工铸造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子公司
		天津长城汽车有限公司	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张鑫	副总经理	保定市信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董明	副总经理	保定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邢文林	副总经理	保定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柴万宝	副总经理	保定市长城汽车售后服务有限公司	技术总监	控股子公司
郑春来	副总经理	保定信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联营公司
		保定市信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子公司
		保定亿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子公司

十、本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签订的协议

本公司与董事、监事签订了《服务合约》，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和《员工保密及知识产权保护协议》。

本公司未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任何有关借款、担保方面的协议。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情况

除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魏建军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无重要承诺情况。

十二、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变动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均履行了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必要程序，公司近三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07 年 6 月 28 日，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梁贺年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职务，选举胡克刚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自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2008 年 5 月 6 日，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韦琳女士、李克强先生、贺宝银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自 2008 年 5 月 10 日起至 2011 年 5 月 9 日。原董事韩传模、张明玉、赵雨东任期届满，不再续任。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04 年 10 月 26 日，公司 200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魏德义先生辞任本公司监事职务。

2006 年 3 月 10 日，公司 200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同意免去吴楠先生职工监事职务，选举朱恩泽先生担任公司职工监事。2006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选举朱恩泽担任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05 年 3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定免去史继永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经公司董事总经理王凤英女士提名，聘任韩志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005 年 5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决定续聘王凤英女士为公司总经理；胡克刚先生、梁贺年先生、韩志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白雪飞先生为董事会秘书；李凤珍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2005 年 12 月 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聘任胡树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006 年 3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定聘任白雪飞先生、黄

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006 年 8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同意韩志玉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的职务，并经公司董事总经理王凤英女士提名，聘任张鑫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007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定聘任郑春来先生、郝建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007 年 11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定聘任邢文林先生、尹泰和先生、柴万宝先生、董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第八章 公司治理结构

一、概述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由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本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规范化运行进一步提供了制度保证。本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本公司聘请四名独立董事，并出任各专门委员会的委员，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本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依法运作情况

（一）股东大会

1、股东大会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的职权如下：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3）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4）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5）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6）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7）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8）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和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

（10）对公司发行债券作出决议；

（11）对公司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2）修改公司章程；

（13）审议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3%以上（含 3%）的股东的提案；

（14）审议批准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需要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事项；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15）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16）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17）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18）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作出决议的其他事项。

2、股东大会提案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二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3、股东大会的召集和通知

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的股东和公司监事会召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应当在两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1）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的人数或者少于公司章程要求的数额的三分之二时；

（2）公司未弥补亏损达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

（3）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东以书面形式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时；

（4）董事会认为必要或者两名或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监事会提出召开时；

（5）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会议召集人应当于股东大会召开 45 日（不含会议召开当日）前发出会议通知，将会议拟审议的议案以及开会的日期和地点告知在册股东。

4、股东大会的召开

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长主持并担任会议主席；董事长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应当由董事长指定的其他董事主持会议并担任会议主席。如董事长因故不能出席会议，也未指定其他董事担任会议主席的，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按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一人担任会议主席；如果因任何理由，股东无法选举主席，应当由出席会议的持有最多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理人）担任会议主席。

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并担任会议主席。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

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会议并担任会议主席。

5、股东大会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的普通决议通过：

（1）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2）董事会拟订的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

（3）选举、罢免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并决定其报酬和支付方法；

（4）公司年度预、决算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其他财务报表；

（5）公司年度报告；

（6）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1）公司增、减股本和发行任何种类股票、认股权证和其他类似证券；

（2）发行公司债券；

（3）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

（4）公司章程的修改；

（5）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

（6）股权激励计划；

（7）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6、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自本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自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召开了 30 次股东大会会议（包括类别股东大会，下同）。

本公司自 2001 年 6 月 7 日公司创立大会以来，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决议规范，对公司董事、监事和独立董事的选举，公司财务预算、利润分配、《公司章程》及其他主要管理制度的制订和修改、首次公开发行的决策和募集资金投向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

本公司一直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股东大会制

度。股东认真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本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本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董事会

1、 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 4 人。

2、 董事会职权

本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的职权如下：

（1）董事会对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管理的职权包括：

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职权

a. 制订重大收购、被收购或出售资产方案，以及未被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豁免召开股东大会的关联交易方案，以及公司上市地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须股东批准的交易；

b. 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方案及发行债券的方案；

c. 拟定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以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d. 制订公司章程修改方案。

②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职权

a. 决定公司经营计划；

b.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及分支机构的设置及调整方案；

c. 决定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设置及组成；

d.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e.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f. 听取公司董事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有关工作；

g. 决定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的各项投资方案。

（2）董事会对公司财务监控的职权包括：

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职权

a.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b.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或弥补亏损的方案；

c. 在处置固定资产时，如拟处置固定资产的预期价值，与此项处置建议前四个月内已处置了的固定资产所得到的价值的总和，超过股东大会最近审议的资产负债表显示的固定资产价值的 33%的，董事会制订固定资产处置方案；

d. 制订公司聘用、解聘或不再续聘对公司进行外部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方案；

②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职权

a. 决定公司审计工作计划；

b. 在处置固定资产时，如拟处置固定资产的预期价值，与此项处置建议前四个月内已处置了的固定资产所得到的价值的总和，不超过股东大会最近审议的资产负债表显示的固定资产价值的 33%的，董事会制定固定资产处置方案；

c. 决定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交易。

③董事会应当就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有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向股东大会作出说明。

④财务汇报及内部监控

a. 公司管理层应向董事会提供充分的解释及足够的资料，让董事会可以就提交给他们批准的财务及其他资料，作出有根据的评审。

b. 董事应在《企业管治报告》中承认他们有编制账目的责任，审计师亦应在有关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中就他们的申报责任作出声明。除非假设公司将会持续经营业务并不恰当，否则，董事拟备的账目应以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有需要时更应辅以假设或保留意见。若董事知道有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况会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董事应在《企业管治报告》清楚显著披露及详细讨论此等不明朗因素。《企业管治报告》应载有足够资料，让投资者明白当前事件的严重性及

意义。在合理和适当的范围内，公司可参照年报其他有关部分。任何此等提述必须清楚明白，不得含糊，而《企业管治报告》不能只列出相互参照的提述而对有关事宜不作任何论述。

c. 有关董事会应平衡、清晰及明白地评审公司表现的责任，适用于年度报告及中期报告、其他涉及股价敏感资料的通告及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规定须予披露的其他财务资料，以及向监管者提交的报告书以至根据法例规定须予披露的资料。

（3）董事会对公司发展及经营方面的监督、检查职权：

①监督公司发展战略的执行情况；

②监督、检查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决算的执行情况；检查各项计划的完成情况；

③每年进行公司经营业绩的评价，以及时发现经营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并监督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

④适时评价公司改善经营的方案和实施效果，调查公司经营业绩中所表现出的重大问题；

⑤识别公司发展中面临的阻碍、察觉公司变化趋势，提出对公司发展方面的修正建议；

⑥讨论公司面临的所有发展机会和风险，以及对公司产生广泛影响的客观要素的变化；

⑦确保公司信息交流的顺畅，并对信息进行评价，以使这些信息准确、完整并能及时提供；

⑧要求公司经营班子在每次生产经营会议后向董事会秘书处提交生产经营会议纪要。

（4）董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事管理职权包括：

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职权

a. 确定董事报酬标准；

b. 选举董事；

c. 罢免董事。

②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职权

a. 决定公司人力资源发展策略及规划；

b. 确定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合资格会计师、董事会秘书及联席公司秘书的主要工作职责和权限；

c.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合资格会计师、董事会秘书及联席公司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和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d. 确定公司董事、监事以外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和奖惩事项；根据股东大会通过的长期激励方案，确定公司期股期权（或类似方式）奖励计划；

e.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评价总经理的工作业绩；

f. 批准或向附属公司委派股东代表，并根据附属公司章程或协议的规定向附属公司推荐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

g. 批准员工各项退休金、养老金计划和其他员工福利计划。

3、 董事会的召集与通知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签发召集会议的通知。董事长因特殊原因不能召集时，由董事长指定其他董事召集。董事长无故不召集，亦未指定具体人员代其召集的，可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负责召集会议。召集人负责签发召集会议的通知。

下列情况之一时，董事长应提前三天签发召集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

（1）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

（2）董事长认为必要时；

（3）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

（4）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联名提议时；

（5）监事会提议时。

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应当事先向全体董事、全体监事及其他列席人员发出会议通知。会议通知的内容一般包括：

（1）会议时间和地点；

（2）会议期限；

（3）议程、事由、议题及有关资料；

（4）发出通知的日期。

董事会会议按下列要求和方式通知：

（1）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当面递交、传真、特快专递、挂号空邮；

（2）定期召开的董事会应在会议召开十日以前通知；其他所有董事会会议应发出合理通知；遇紧急情况时，经董事长批准，临时董事会的通知时限可根据需要适当缩短；

（3）通知应采用中文，必要时可附英文。

任何董事可放弃要求获得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权利，董事如已出席会议，并且未在到会前或到会时提出未收到会议通知的异议，应视作已向其发出会议通知。

4、 董事会的表决和决议

董事会作出决议，除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另有规定，其余事项可以由全体董事的过半数的董事表决同意。

董事会会议可采用举手或投票方式表决。每名董事有一票表决权，当反对票和赞成票相等时，董事长有权多投一票。

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包括审批任何合同、交易、安排等)与任何董事或该董事的任何联系人(联系人定义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规则》的定义规定)有任何利害关系或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时，该董事应予回避，且无表决权，而在计算出席会议的法定董事人数时，该董事亦不予计入。该等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作出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议时，必须由全体独立董事签字后方可生效。

独立董事所发表的意见应在董事会决议中列明。

5、 董事会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每年定期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在需要时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

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规范，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选聘、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公司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重大项目的投向等重大事宜做出了有效决议。本公司董事会一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

6、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本公司已设立以下四个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该等委员会依据本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根据《董事会议事规则》，专门委员会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成员全部是非执行董事，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且其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

（1）审计委员会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审计委员会现由四名独立董事组成，审计委员会现由四名独立董事组成，即韦琳、李克强、贺宝银和黄之强，其中韦琳为审计委员会主席。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①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②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③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④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⑤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

⑥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2）薪酬委员会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薪酬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薪酬委员会现由三名董事组成，即韦琳、贺宝银和魏建军，其中韦琳为薪酬委员会主席。

薪酬委员会的职责如下：

①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

②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

③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

④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⑤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3）战略委员会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战略委员会现由五名董事组成，即魏建军、王凤英、李克强、贺宝银和何平，其中魏建军为战略委员会主席。

战略委员会的职责如下：

①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②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③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④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⑤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

⑥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4）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提名委员会现由三名董事组成，即李克强、贺宝银和魏建军，其中李克强为提名委员会主席。

提名委员会的职责如下：

①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机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②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③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

④对董事会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⑤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⑥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三）监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包括两名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和一名公司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其中一人出任监事会主席。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的三分之二以上选举产生。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和罢免；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和罢免。

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不得兼任监事。

1、 监事会职权

监事会负责监查本公司的财务，同时监督董事会及管理层人员的行为。本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监事会其中一名成员为职工选出的职工代表，其余成员在股东大会上由股东委任。监事会其中一名成员担任监事会主席。监事每届任期 3 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依法行使以下职权：

（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2）检查公司的财务；

（3）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4）当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前述人员予以纠正；

（5）核对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营业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发现疑问的，可以公司名义委托注册会计师、执业审计师帮助复审；

（6）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7）代表公司与董事交涉，并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8）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9）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10）《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2、 监事会召集和通知

监事会会议按召开的确定性划分，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每年召开两次。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负责召集。监事会主席因故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

（1）监事会主席认为必要时；

（2）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联名提议时；

（3）公司已经或正在发生重大的资产流失现象，股东权益受到损害时；

（4）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严重损害公司利益时。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签发召集会议的通知。会议通知包括举行会议的日期、地点和会议期限、议程、事由、议题及有关资料、发出通知的日期等。

会议通知时限为：监事会会议召开前至少五天；临时监事会会议召开前至少两天。任何监事可放弃要求获得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权利。

监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当面递交、传真、特快专递、挂号空邮。

3、 监事会的召开和决议

监事会会议应当由三分之二以上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会议应由监事本人出席，监事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应书面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职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姓名、代理事项、权限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监事连续两次不能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视为不能履行职责，股东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可以予以撤换。

监事会会议对所议事项，一般应作出决议。监事会表决采取投票或举手表决方式。所有决议必须经全体监事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方为有效。

4、 监事会运行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一直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规范，对公司董事会工作的监督、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关联交易的执行、公司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重大项目的投向等重大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

（四）独立董事

1、 本公司独立董事

本公司的独立董事须满足所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性要求。独立董事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

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本公司目前共有四名独立董事，满足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意见》第一条第 3 款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至少包括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要求。

根据《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发表独立意见：

（1）提名、任免董事；

（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

（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上市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5%的借款或其它资金往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5）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它事项。

独立董事应当就上述事项发表以下几类意见之一：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

2、 本公司独立董事发挥作用的情况

自本公司聘任独立董事以来，本公司独立董事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责地履行职权，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对本公司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以及本公司的发展提出了很多意见与建议，并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对完善本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本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

本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的主要工作是负责推动公司提升治理水准，做好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的主要工作包括：

（1）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准备会议材料，安排有关会务，负责会议记录，保障记录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保管会议文件和记录，主动掌握有关决议的执行情况。回复各董事有关开会程序及适用规则的查询，对实施中出现的重要问题，应向董事会报告并提出建议。

（2）确保公司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严格按规定的程序进行。根据董事会的要求，参加组织董事会决策事项的咨询、分析，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受委托承办董事会及其有关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3）作为公司与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联络人，负责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与证券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机构之间的沟通和联络，组织准备和及时递交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所要求的文件，负责接受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下达的有关任务并组织完成；确保公司依法准备和递交有权机构所要求的报告和文件。

（4）负责协调、组织和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宜，督促公司制定并执行有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有关规定向证券交易所办理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

（5）负责与公司信息披露有关的保密工作，制订保密措施，促使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知情人员在信息披露前保守秘密，并在内幕信息泄漏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同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

（6）负责协调组织市场推介，协调来访接待，处理投资者关系，保持与投资者、中介机构及新闻媒体的联系，负责协调解答社会公众的提问，确保投资人及时得到公司披露的资料。组织筹备公司境内外推介宣传活动，对市场推介和重要来访等活动形成总结报告，并组织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报告有关事宜。

建立公司和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包括设置专人和 / 或专门的机构，负责与股东进行充分、必要的联系，并及时将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反馈给公司董事会或管理层。

（7）负责组织和安排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应在首次接受委任时获得全面、正式兼特为其而设的就任须知，其后亦应获得所需的介绍及专业发展。

（8）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名册、大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资料，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确保所有载有董事姓名的公司通讯中，明确说明独立非执行董事身份。

（9）协助及安排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证券交易所的上市规则及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协议中关于其法律责任的内容。协助董事及总经理在行使职权时切实履行境内外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在知悉公司董事会作出或可能作出违反有关规定的决议时，应当提醒与会董事，并提请列席会议的监事就此发表意见；如果董事会坚持作出上述决议，董事会秘书应将有关监事和个人的意见记载于会议记录，同时向监管机构反映情况。

（10）协调向公司监事会及其他审核机构履行监督职能提供必要的信息资料，协助做好对有关公司财务主管、公司董事和总经理履行诚信义务的调查。

（11）保证公司有完整的组织文件和记录，保证有权得到公司有关记录和文件的人及时得到有关文件和记录。

（12）履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以及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所要求具有的其他职权。

（13）与联席公司秘书合作处理境外信息披露，及按境外上市交易所的标准提升公司治理管治水平。

三、发行人近三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发行人近三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四、关联方占用发行人资金及发行人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

况，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五、管理层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说明以及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报告

（一）本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及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能够较好地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能够确保公司所属财产物资的安全、完整，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及披露信息。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制定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随着公司不断发展的需要，公司的内控制度还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并将在实际中得以有效的执行和实施。

（二）注册会计师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2008 年 3 月 11 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安永华明(2008)专字第 60468015_A05 号《内部控制审核报告》，结论意见为：“我们认为，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在上述内部控制评估报告中所述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发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有关规范标准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第九章 财务会计信息

本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对本公司的财务报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安永华明（2008）审字第 60468015_A0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章主要提供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摘录的部分信息。

一、会计报表编制基准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包括 2005 年 12 月 31 日、200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05 年度、2006 年度及 200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在编制上述财务报表的过程中，本公司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以 2007 年 1 月 1 日的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为基础，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以及财政部 2007 年 11 月 16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一号》的通知（财会[2007]14 号）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按照追溯调整的原则采用相应的会计政策，应用于上述年度的财务报表中。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在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2007 年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15 号文”）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如下表所示：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及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经营范围
保定长城华北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高碑店市 2000.1.18	177,550,000元	52.97%	52.97%	主营（长城牌）汽车车身、汽车配件及零部件总成制造和销售。
保定长城内燃机	定兴开发区	40,816,300元	51%	51%	制造、销售 内燃机及其零部件； 经

制造有限公司	2000.5.25				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和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保定市诺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保定市 2001.6.18	32,420,000元	100%	100%	橡胶零件、橡胶管、板、带、汽车零部件制造；机加工，铆焊加工。
保定长城汽车桥业有限公司	保定市 2000.12.13	40,720,000元	75%	75%	生产、销售汽车前后桥及零部件。
保定市信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保定市 2001.8.31	53,910,000元	100%	100%	汽车零部件、货箱、道路清障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销售。
北京格瑞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北京市 2002.1.22	1,000,000元	75%	75%	生产汽车电器、零部件；销售自产产品。
保定长福冲压件有限公司	保定市 1999.1.4	28,000,000元	75%	75%	生产汽车车身部分冲压件、汽车发动机配件，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保定市长城汽车营销网络有限公司	保定市 2001.8.28	-	-	-	汽车（不含小轿车）及配件、建筑工程机械、机械电子设备批发、零售。
保定市长城客车销售有限公司	保定市 2003.1.20	-	-	-	汽车（不含小轿车）及汽车零部件销售。
保定市长城汽车售后服务有限公司	保定市 1996.6.13	300,000元	100%	100%	汽车修理、售后服务。
保定市格瑞机械有限公司	保定市 2001.10.25	23,000,000元	100%	100%	汽车零部件、机械产品、建筑机械的技术开发、制造及售后服务；自有房屋租赁及仓储服务（国家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
保定日瓦汽车系统配套有限公司	保定市 1999.4.29	1,000,000元	100%	100%	汽车变速箱、刹车灯、倒车镜制造。
保定格瑞特汽车营销有限公司	保定市 2004.1.9	-	-	-	汽车(不含小轿车)及配件、建筑工程机械、机械电子设备批发、零售。
保定德尔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定兴县 2003.9.26	500,000元	100%	100%	生产、加工、销售缸盖、进、排气管及零部件。
保定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保定市 2004.3.26	8,000,000元	100%	100%	长城品牌汽车，汽车配件，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批发、零售。二手车经销，汽车租赁，上牌代理、过户代理服务，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其他各类货物的进出口业务。
麦克斯（保定）汽车空调系统有限公司	保定市 2004.1.18	20,339,000元	51%	51%	生产汽车空调系统及汽车零部件；模具加工、制造，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仓储服务及技术服务；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
保定环球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保定市 2004.4.5	15,300,000元	51%	51%	汽车内饰件、汽车零部件的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

泰德科贸有限公司	香港 2004.12.24	50,000美元	100%	100%	汽车技术等相关咨询,对外合作、贸易等符合香港法律法规的其他业务。
俄罗斯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俄罗斯 2005.10.13	50,000美元	100%	100%	汽车整车、零部件及相关设备的进出口和售后服务，国际贸易。
保定曼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保定市 2003.3.26	600,000元	75%	75%	制造汽车零部件，机加工，铆加工，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保定精益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保定市 2006.11.7	5,000,000元	75%	75%	生产汽车零部件，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俄罗斯长城阿拉布加汽车开放式股份公司（原长城阿拉布加有限责任公司）	俄罗斯鞑靼斯坦共和国 2007.2.12	1,616万美元	75%	75%	汽车整车、零部件生产及销售，相关售后服务，国际贸易。
长城汽车中东公司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007.6.17	276,000美元	100%	100%	经营汽车整车、零部件及其所需相关设备的进出口业务，提供相关售后服务，及其他国际贸易。
河北省长城汽车技术研究院	保定市 2004.5.18	-	-	-	主要从事汽车整车及相关零部件产业技术的研究开发,技术转让、服务、咨询、培训、推广；国际技术交流、合作业务。
保定伯玛特汽车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保定市 2003.3.26	-	-	-	生产汽车车身、汽车配件及零部件总成，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
保定长城精工铸造有限公司	保定市顺平县 2007.11.28	50,000,000元	100%	100%	钢铁铸件的设计、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并为本公司产品进行售后服务。

2、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保定伯玛特汽车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是蚂蚁物流和骄龙公司于 2003 年 3 月 26 日合资成立的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本 100 万元，蚂蚁物流出资 75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75%，骄龙公司出资 3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25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5%。2005 年 4 月 11 日，其股权分别转让给长城汽车和晖美国际有限公司。

2005 年 4 月 20 日，合资双方一致对该公司进行增资，注册资本变为 5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再投资 300 万元，晖美国际有限公司再投资 12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00 万元，投资双方所占比例保持不变。由于晖美国际有限公司财务状况不佳而无力支付投资款，致使该公司缺乏营运资金一直无法经营，因此公司 2005 年 10 月 24 日对公司进行了清算，并于 2005 年 12 月 12 日办理了注销手续。

因此，保定伯玛特汽车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仅限于 2005 年 4 月 11 日至 2005 年 12 月 12 日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纳入了 2005 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

2006 年 9 月 15 日，保定市长城汽车营销网络有限公司与保定格瑞特营销有限公司、保定市长城客车销售有限公司、保定市科美贸易有限公司签订《合并协议》，一致同意由保定市科美贸易有限公司作为存续主体，吸收合并包括保定市长城汽车营销网络公司在内的其他三家公司。2006 年 12 月 22 日、2007 年 1 月 10 日、2006 年 12 月 22 日，长城营销网络公司、格瑞特营销公司、长城客车销售公司分别完成注销登记，因此，上述三公司并未列入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报表。

2005 年 11 月 14 日，经河北省科学技术厅冀科函（2004）7 号文批准，河北省长城汽车技术研究院注销。因此，本公司仅将长城汽车技术研究院 2004 年、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05 年 11 月 14 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入了合并财务报表。

2006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以现金代价人民币 45 万元收购了保定曼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75%的股权,保定曼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自 2006 年 5 月 31 日后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纳入了合并财务报表.

于近三年期间，本公司新设立的子公司俄罗斯长城股份有限公司、保定精益动力机械有限公司、俄罗斯长城阿拉布加汽车开放式股份公司、长城汽车中东公司、保定长城精工铸造有限公司自其设立日后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纳入了合并财务报表。

二、会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12,062,847	2,429,186,998	2,556,675,0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862,528	394,453
应收票据	657,762,936	487,786,808	496,266,919
应收账款	152,210,482	31,084,901	54,980,613

预付款项	228,666,229	495,878,610	234,635,585
其他应收款	261,160,616	84,277,738	71,561,314
存货	957,633,378	651,709,243	691,836,8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0,000,000	-	-
其他流动资产	16,486,709	5,677,537	9,522,610
流动资产合计	**5,795,983,197**	**4,186,464,363**	**4,115,873,43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64,628,626	47,706,124	29,513,410
固定资产	1,590,571,069	1,440,993,808	1,223,545,115
在建工程	2,173,679,973	452,328,169	155,733,727
无形资产	290,432,353	259,824,679	202,757,638
商誉	2,163,713	2,163,713	2,163,7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679,771	60,936,000	28,12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89,155,505**	**2,263,952,493**	**1,641,838,603**
资产总计	**10,085,138,702**	**6,450,416,856**	**5,757,712,036**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457,395,000	240,465,000	251,180,000
应付账款	1,712,380,776	894,654,115	867,190,276
预收款项	455,416,157	444,321,096	321,019,261
应付职工薪酬	139,762,081	116,205,088	97,164,370
应交税费	1,590,529	67,091,389	66,700,777
应付股利	7,383,979	7,697,861	62,403,424
其他应付款	323,139,775	117,229,299	139,056,506
其他流动负债	60,386,306	47,197,292	44,988,648
流动负债合计	**3,157,454,603**	**1,934,861,140**	**1,849,703,262**
非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9,892,250	55,511,004	57,458,7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892,250	55,511,004	57,458,758
负债合计	**3,227,346,853**	**1,990,372,144**	**1,907,162,020**
股东权益:			
股本	1,095,272,000	944,200,000	944,200,000
资本公积	2,545,124,320	1,153,736,155	1,153,617,450
盈余公积	1,029,600,827	847,632,083	689,766,619
未分配利润	1,772,107,397	1,167,697,049	717,136,985
其中：拟派发之现金股利	219,054,400	151,072,000	94,420,0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3,054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442,041,490	4,113,265,287	3,504,721,054
少数股东权益	415,750,359	346,779,425	345,828,962
股东权益合计	**6,857,791,849**	**4,460,044,712**	**3,850,550,016**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0,085,138,702**	**6,450,416,856**	**5,757,712,036**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76,154,493	2,098,835,622	2,151,499,6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862,528	394,453
应收票据	347,679,536	332,632,808	344,518,837
应收账款	134,472,159	24,310,463	39,894,439
预付款项	182,406,342	592,995,535	138,632,824
应收股利	8,012,059	8,012,059	-
其他应收款	257,522,871	79,549,567	70,262,028
存货	441,062,411	280,753,860	463,512,8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0,000,000	-	-
其他流动资产	2,739,830	2,456,108	3,643,817
流动资产合计	**4,340,049,701**	**3,420,408,550**	**3,212,358,81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513,122,368	310,445,777	291,028,363
固定资产	951,258,721	913,206,080	773,829,344
在建工程	2,059,794,965	340,519,665	87,091,862
无形资产	231,652,933	204,823,197	150,507,1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12,639	11,036,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67,341,626**	**1,780,030,719**	**1,302,456,725**
资产总计	**8,107,391,327**	**5,200,439,269**	**4,514,815,537**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182,510,000	132,910,000	110,880,000
应付账款	1,663,421,716	1,100,354,427	881,741,090
预收款项	288,314,913	364,641,886	481,590,727
应付职工薪酬	31,625,336	18,493,576	19,405,189
应交税费	-50,336,977	21,474,338	19,143,112

应付股利	-	-	52,923,200
其他应付款	260,199,944	64,387,825	85,703,550
其他流动负债	39,501,366	31,681,358	32,737,973
流动负债合计	**2,415,236,298**	**1,733,943,410**	**1,684,124,841**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69,892,250	55,511,004	57,458,7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892,250	55,511,004	57,458,758
负债合计	**2,485,128,548**	**1,789,454,414**	**1,741,583,599**
股东权益:			
股本	1,095,272,000	944,200,000	944,200,000
资本公积	2,558,855,753	1,167,467,588	1,167,466,233
盈余公积	492,744,168	410,755,192	347,572,834
未分配利润	1,475,390,858	888,562,075	313,992,871
其中：拟派发之现金股利	219,054,400	151,072,000	94,420,000
股东权益合计	**5,622,262,779**	**3,410,984,855**	**2,773,231,93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8,107,391,327**	**5,200,439,269**	**4,514,815,537**

（二）利润表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一、营业收入	7,896,796,364	5,036,226,451	3,860,042,371
减:营业成本	5,767,588,056	3,663,142,095	2,791,013,39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9,064,753	123,680,982	57,923,875
销售费用	354,340,277	241,950,137	219,299,935
管理费用	435,859,524	321,196,728	232,804,186
财务费用/收入	558,467	-32,931,644	-23,607,566
资产减值损失	13,660,570	9,679,752	28,930,6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	475,825	-112,959
投资收益	22,274,410	12,361,132	5,806,391
其中: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589,065	12,361,132	5,806,391
二、营业利润	1,027,999,127	722,345,358	559,371,297
加:营业外收入	25,658,881	36,085,361	21,374,573
减:营业外支出	1,441,057	4,656,534	4,962,4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65,339	756,773	2,018,326
三、利润总额	1,052,216,951	753,774,185	575,783,418

减:所得税费用	36,837,929	9,799,116	69,658,749
四、净利润	1,015,379,022	743,975,069	506,124,66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5,465,349	713,962,297	455,222,633
少数股东损益	69,913,673	30,012,772	50,902,036
五、每股收益	0.92	0.76	0.48
基本每股收益	0.92	0.76	0.48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一、营业收入	7,693,125,394	4,916,956,919	3,547,960,158
减:营业成本	6,293,332,173	4,071,067,647	3,039,260,96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7,663,011	115,918,787	50,073,754
销售费用	106,752,419	62,023,769	62,372,561
管理费用	314,595,191	215,696,003	148,049,921
财务费用/收入	4,560,124	-29,014,487	-18,450,698
资产减值损失	-536,484	-1,483,871	-720,34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	475,825	-112,959
投资收益	149,367,953	234,908,431	113,440,350
其中: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589,065	12,361,132	5,806,391
二、营业利润	816,126,913	718,133,327	380,701,392
加:营业外收入	3,883,399	6,350,123	3,667,542
减:营业外支出	597,192	3,347,888	2,090,5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389	119,504	238,723
三、利润总额	819,413,120	721,135,562	382,278,361
减：所得税费用	-476,639	-11,036,000	16,562,000
四、净利润	819,889,759	732,171,562	365,716,361
五、每股收益	0.79	0.78	0.39
基本每股收益	0.79	0.78	0.39

（三）现金流量表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34,864,587	6,662,419,503	5,461,910,9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9,246,058	144,583,338	44,104,444
收到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87,762	39,539,654	30,422,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63,798,407	6,846,542,495	5,536,438,0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08,479,137	-4,910,680,538	-3,968,909,2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6,627,075	-234,897,279	-167,105,8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2,489,848	-289,660,268	-273,235,709
支付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9,346,004	-399,444,998	-330,952,9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76,942,064	-5,834,683,083	-4,740,203,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6,856,343	1,011,859,412	796,234,2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56,393	7,75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25,460	-	-
购买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	150,000	2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87,402	11,843,991	2,543,27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29,000	-	58,432,6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98,255	12,001,741	61,225,9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85,386,695	-966,043,696	-405,983,7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0,467,417	-4,491,810	-
注销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	-	-2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5,854,112	-970,535,506	-406,233,7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4,555,857	-958,533,765	-345,007,8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43,710,165	1,881,744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0,000	1,881,744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3,710,165	1,881,744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8,442,336	-180,817,241	-87,591,0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722,420	-28,509,607	-53,732,3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442,336	-180,817,241	-87,591,0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267,829	-178,935,497	-87,591,0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692,466	-1,878,197	-3,837,4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2,875,849	-127,488,047	359,797,954
加：期/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9,186,998	2,556,675,045	2,196,877,091
六、期/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12,062,847	2,429,186,998	2,556,675,045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69,162,184	5,468,326,219	4,266,983,2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4,775,668	119,415,457	34,763,388
收到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34,816	35,556,799	27,961,1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68,072,668	5,623,298,475	4,329,707,8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39,404,359	-4,350,609,247	-3,462,027,9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4,203,030	-118,204,444	-71,425,6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1,423,528	-130,153,279	-65,521,934
支付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286,528	-216,023,618	-162,278,8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86,317,445	-4,814,990,588	-3,761,254,4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1,755,223	808,307,887	568,453,4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56,393	7,200,000	10,853,57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5,874,003	110,142,990	200,210,4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97,000	8,215,687	900,54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29,000	-	58,432,6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256,396	125,558,677	270,397,2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0,640,541	-825,934,179	-255,756,8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7,073,506	-6,591,620	-1,568,160
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7,714,047	-832,525,799	-257,324,9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8,457,651	-706,967,122	13,072,2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42,460,16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2,460,165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3,746,400	-152,307,200	-33,858,4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746,400	-152,307,200	-33,858,4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8,713,765	-152,307,200	-33,858,4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692,466	-1,697,544	-3,835,3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677,318,871	-52,663,979	543,831,917
加：期/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8,835,622	2,151,499,601	1,607,667,684
六、期/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6,154,493	2,098,835,622	2,151,499,601

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外币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以交易当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对于境外经营，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

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

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金融工具。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2）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分类为上述其他三种类别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认定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确认在资本公积中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1）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金融工具。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也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

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于应收款项，如果有客观证据(比如债务人很有可能破产或有重大财务困难)表明本公司不能按照商定的条款如期足额收回款项，则按照上述原则计提减值准备。应收款项的账面金额通过采用备抵账户（坏账准备）减少。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则对其终止确认。

（2）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的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也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

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七）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低值易耗品等。存货包括了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盘存制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

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八）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以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

确认。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的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估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40年	5%	2.4%-11.9%
机器设备	5-10年	5%	9.5%-19.0%
运输设备	6-10年	5%	9.5%-15.8%
办公及电子设备	5年	5%	19.0%

固定资产按月提取折旧，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从下月起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十）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十一）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年
计算机软件	5年

本公司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十二）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按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支出及其他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及因外币借款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四）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独立辨识及可靠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报表期间内并无将开发支出资本化。

（十五）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1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预计负债

当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七）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所得税调整商誉，或因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未利用的税务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未利用的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条件。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十八）收入确认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本公司以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3、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

4、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

（十九）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二十）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

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存在不确定性的重大会计估计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1、固定资产以及在建工程的可使用年限和减值

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以过去性质及功能相似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为基础，按照历史经验进行估计。如果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缩短，公司将采取措施，加速折旧固定资产或淘汰闲置和技术性陈旧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减值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的方法计量。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进行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时，将按税前折现率来折现，以反映当前市场的货币时间价值和该资产有关的特定风险。当计算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的净额时，将采用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公平交易原则交易所使用的价格。

2、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由管理层根据会影响应收款项回收的客观证据（如债务人破产或出现严重财政困难的可能性）确定。管理层将会于每年年末重新估计坏账准备。

3、以可变现净值为基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将于每年年末对单个存货是否陈旧和滞销、可变现净值是否低于存货成本进行重新估计。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根据在日常业务进行中的估计售价，减估计完工成本以及销售开支。该等估计系根据现有市场状况及制造和销售同类产品的历史经验为基

准进行。管理层于各结算日重新评估该等估计。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将部分特定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记入股东权益。当公允价值下降时，管理层需要运用假设来决定是否应当在当期损益中确认一项减值。

5、产品保修及保养准备

本公司一般向其国内购车客户提供一次或两次免费强制保养服务，同时向国内客户提供自购车日起 24 个月或 50000 公里（以较早发生者为准）的保修期，于保修期内，客户可获提供免费的维修服务。本公司根据销售量及按照过往实际维修情况估计确定的标准计提产品保修及保养准备。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计提基准并适时作出修订。

6、所得税

本公司在中国各地区按不同税率交纳所得税。由于一些税务事项尚未由相关税局确认，本公司须以现行的税收法规及相关政策为依据，对这些事项预期会产生的纳税调整及金额作出可靠的估计和判断。事后，如由于一些客观原因使得当初对该等事项的估计与实际税务汇算清缴的金额存在差异时，该差异将会对本公司当期税项及应付税项有所影响。

7、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未利用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未利用税款抵减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四、分部信息

（一）业务分部信息

公司 90%以上的收入和资产与汽车及零部件的生产和销售业务有关，所以无

须列报更详细的业务分部信息。

（二）地区分部信息

单位：元

营业收入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中国	4,801,393,500	3,328,075,796	2,961,888,439
海外	3,095,402,864	1,708,150,655	898,153,932
合计	7,896,796,364	5,036,226,451	3,860,042,371

五、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非经常性损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3,773	-528,802	-1,267,391
记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3,195,074	29,780,952	13,889,1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748,977	2,176,677	3,790,404
小计	24,217,824	31,428,827	16,412,121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7,869,138	9,315,650	1,052,865
减：归属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1,639,455	1,054,989	1,238,608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净额	14,709,231	21,058,188	14,120,6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5,465,349	713,962,297	455,222,633
减：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净额	14,709,231	21,058,188	14,120,6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0,756,118	692,904,109	441,101,985

六、税项

（一）增值税

国内产品销售收入为计征增值税收入。按国内产品销售收入的17%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直接出口的货物，适用“免、抵、退”办法。

进口货物，按照组成计税价格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规定的税率计算应纳增值税税额，由海关代征。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保定市诺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原保定市长城汽车配件有

限公司）、保定市信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保定市格瑞机械有限公司、保定日瓦汽车系统配套有限公司、保定德尔汽车系统有限公司及保定环球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是经河北省民政厅认定的社会福利企业，根据有关税务法规，于2007年6月30日前，社会福利企业缴纳的增值税由主管税务机关100%先征后返，但减免的税款只可用于企业发展，不得挪作他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的规定，自 2007 年 7 月 1 日起，上述福利企业不再享受增值税 100%先征后返的优惠政策。根据该文件，在满足相关条件后，上述福利企业可按照税务机关核定的限额及实际安置残疾人的人数即征即退增值税，并且退还的增值税免征企业所得税。

（二）营业税

按照属于营业税征缴范围的营业收入的 5%计缴营业税。

（三）消费税

于2006年4月前，本公司按照应税收入的3%或5%计缴消费税；于2006年4月后，本公司按照应税收入的5%、9%或12%计缴消费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长城牌汽车减征消费税的通知》（财税[2004]110 号），本公司于 2002 年 9 月 9 日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生产销售的若干产品已支付的消费税可减征 30%。根据河北省财政厅与河北省国家税务局联合签发的《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转发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长城牌汽车减征消费税的通知 的通知》（冀财税[2004]52 号）、保定市财政局与保定市国家税务局联合签发的《关于转发长城牌汽车减征消费税的通知》（保财预[2004]95 号），应减征的消费税共计人民币 2,962.85 万元，可在以后应交的消费税中予以抵减。本公司于 2005 年度、2006 年度实际抵减的应交消费税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694.39 元和 1,015.23 万元，截至 2006 年度抵减额已使用完毕。

（四）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照国家有关税务法规及公司所在地的有关规定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五）教育费附加

按照国家有关税务法规及公司所在地的有关规定计缴教育费附加。

（六）房产税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及当地有关规定，对拥有产权的房屋按规定的比例计缴房产税。

（七）个人所得税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本公司支付给职工的所得额，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八）企业所得税

依照税法相关规定，本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33%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 2004 年 7 月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批准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港资），经保定市南市区国家税务局《关于回复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享受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减免税优惠资格问题的函》（南国税发[2005]24 号）、保定市南市区地方税务局《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有关纳税问题的批复》（南地税发[2005]7 号）以及《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免政策的批复》（南地税发[2005]23 号）批准，2004 年 1 月至 7 月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及有关规定计缴所得税，2004 年 8 月至 12 月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计缴企业所得税，并于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两个年度全额免缴企业所得税，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地方适用法规，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保定长城桥业有限公司于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两个年度全额免缴企业所得税，并于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由于该公司被认证为先进技术企业，故延长三个年度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至2008年；北京格瑞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于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两个年度全额免缴企业所得税，并于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享受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12%）；保定长福冲压件有限公司于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两个

年度全额免缴企业所得税，并于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减半缴纳企业所有税；麦克斯（保定）空调系统有限公司于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两个年度全额免缴企业所得税，并将于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保定曼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于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两个年度全额免缴企业所得税，并将于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保定市诺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原保定市长城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保定信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保定市格瑞机械有限公司、保定日瓦汽车系统配套有限公司、保定德尔汽车系统有限公司及保定环球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均被河北省民政厅认定为社会福利企业。依照国家有关税务法规，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以前，该等公司可按每年基准申请免征企业所得税。于 2005 年度、2006 年度及 2007 年度，该等社会福利企业经批准免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金额分别约为人民币 1,391.52 万元、4,653.61 万元和 6,063.11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免征的税款只可用于企业发展，不得挪作他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号）的规定，自2007年7月1日起，上述福利企业不再享受上述免缴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根据该文件，在满足相关条件后，上述福利企业可按实际支付给残疾职工的工资在企业所得税前据实扣除，并可按支付给残疾职工的实际工资的100%加计扣除。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已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通过，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企业所得税法中所涉及的变化较为广泛，包括但不限于将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的所得税率统一为 25%。本公司在进行 2007 年度所得税会计处理时，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预计在 2008 年 1 月 1 日以后转回的，本公司按照新税法规定的适用税率对原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了重新计量，除原确认时产生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应当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以外，其他情况下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调整金额，计入了 2007 年度的所得税费用。

（九）其他税项

按国家有关税法的规定计算缴纳。

七、资产

（一）固定资产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折旧年限
房屋及建筑物	730,074,897	102,378,922	627,695,975	8-40年
机器设备	1,219,582,236	443,983,970	774,647,221	5-10年
运输设备	37,326,698	15,046,846	22,279,852	6-10年
办公及电子设备	237,704,620	71,756,599	165,948,021	5年
合计	2,224,688,451	633,166,337	1,590,571,069	-

2007 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共计 295,334,595 元，处置固定资产原值为 11,799,095 元。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经提足折旧但仍在使用或尚未进行处置的固定资产的原值为 16,351 万元。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

（二）在建工程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余额为 2,173,679,973 元，在建工程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工程项目	2007-12-31	资金来源
售后公司办公楼及其他	1,795,821	自有资金
工业园一期冲焊设备	45,494,007	自有/募集资金
工业园一期办公楼	339,416	自有资金
工业园一期办公楼设备	3,586,032	自有资金
工业园一期基建	92,358,328	自有资金
工业园一期总装车间设备	235,699	自有/募集资金
工业园一期涂装车间	693,030	自有资金
工业园一期涂装设备	5,574,539	自有/募集资金
工业园一期研发设备	75,656,844	自有/募集资金
工业园一期研发中心	22,249,877	自有/募集资金

工业园三期基建	310,846,429	自有资金
工业园三期设备	591,021,716	自有资金
股份公司事业一部设备	535,708	自有资金
股份公司事业二部设备	20,369,752	自有资金
工业园一期公用设施	85,243,944	自有资金
工业园二期基建及公用设施	6,270,064	自有资金
公司房产	200,000	自有资金
股份办公设备	31,682,420	自有资金
焦庄零部件园	12,629,970	自有资金
顺平基建	16,770,516	自有/募集资金
顺平设备	852,000	自有/募集资金
发动机基建	30,292,858	自有/募集资金
发动机设备	229,816,594	自有/募集资金
变速器项目设备	198,711,716	自有/募集资金
变速器项目基建	6,012,729	自有/募集资金
灯具项目设备	12,111,849	自有/募集资金
工业园模具中心设备	225,556,975	自有资金
工业园模具车间设备	413,950	自有资金
工业园一期焊装夹具	10,448,000	自有/募集资金
股份公司保温车厢体	36,100	自有资金
工业园试验中心设备	21,988,082	自有资金
内燃机公司五车间	12,362,880	自有/募集资金
内燃机公司 2.8 柴油机二期	640,960	自有资金
内燃机公司 4G 加工中心(二期)	8,731,696	募集资金
内燃机公司铸造线	65,001	募集资金
内燃机公司体育馆	12,072,190	自有资金
内燃机公司别墅	3,747,034	自有资金
内燃机浇铸机	154,543	自有资金
内燃机 4G 铸造模具	392,797	自有资金
华北 KD 库北侧库房	445,000	自有资金
华北牵引车	170,000	自有资金
华北电动单梁天车	32,000	自有资金
桥业 M11 模具 上/下壳（4 套）	767,000	自有资金
桥业 M11 模具 护板（4 套）	336,000	自有资金
桥业公司焊接线设备	7,300,000	自有资金
桥业六路磁化半自动荧光磁粉探伤机	62,000	自有资金
桥业喷漆车间改造（小）	668,213	自有资金
桥业组焊车间改造	625,668	自有资金
桥业喷漆车间改造（大）	1,206,751	自有资金
桥业库房（三跨）改造	1,536,287	自有资金
桥业涂装生产线	2,000,000	自有资金
桥业盘毂总成自动注脂机	48,000	自有资金
桥业电泳涂装线	3,980,000	自有资金
桥业立式加工中心（9 台）	5,862,000	自有资金
桥业三相次级整流凸焊机	560,000	自有资金
桥业前制动器总成拖滞扭矩检测台(2 台)	130,000	自有资金

桥业数控淬火机床	265,000	自有资金
桥业打标机（2 台）	42,000	自有资金
桥业机器人系统及设备	6,150,000	自有资金
桥业立式加工中心专用液压夹具（6 台）	2,780,000	自有资金
桥业连续通过式清洗机	270,000	自有资金
桥业（成焊）焊接生产线设备	2,537,000	自有资金
诺博橡胶车间	6,886,350	自有资金
诺博炼胶车间	6,335,037	自有资金
诺博配电室	47,451	自有资金
诺博消防水池	232,464	自有资金
诺博循环水池	67,636	自有资金
诺博空压站	460,360	自有资金
诺博开炼机	810,000	自有资金
诺博 70MM 排气式橡胶挤	580,000	自有资金
诺博 4 层挤出机头	460,000	自有资金
诺博 90MM 排气式橡胶挤	830,000	自有资金
诺博 60MM 排气式橡胶挤	530,000	自有资金
诺博 GK90E 密炼机	1,933,350	自有资金
诺博青岛高校上辅机	4,300	自有资金
诺博冷冻式干燥机	83,000	自有资金
麦克斯公司土建及机器设备	16,914,780	自有资金
环球公司土建及机器设备	1,770,260	自有资金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余额中，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三）长期投资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情况，因此，不需要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成立日期	投资成本（元）	账面价值（元）	持股比例	会计核算方法
保定德业	2004.4.30	17,751,230	45,337,980	49%	权益法
保定杰华	2004.9.15	11,654,000	12,496,289	50%	权益法
保定斯玛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004.3.16	97,000,000	96,389,916	50%	权益法
保定长城杰华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2004.3.16	125,000	6,937,041	25%	权益法
保定双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07.12.18	3,467,400	3,467,400	32%	权益法
合计	-	-	164,628,626	-	-

（四）无形资产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种类	取得方式	摊销年限	原始金额	摊余价值

土地使用权	出让	50 年	300,342,769	283,577,879
软件	购买	5 年	10,253,757	6,854,474
合计	-	-	310,596,526	290,432,353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出现无形资产预计未来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八、负债

（一）应付票据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 457,395,000 元，无应付持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票据。

单位：元

银行承兑汇票	金额
3个月以内	175,250,000
4至6个月	282,145,000
合计	457,395,000

（二）应付账款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1,712,380,776 元，其中账龄在 1 年内金额为 1,663,466,860 元，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97.14%；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供应商的质量保证金。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三）预收款项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余额为 455,416,157 元，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预收款项余额中以外币标示的款项情况如下：

币种	原币	折合人民币
美元	9,852,504	71,968,600
港元	161,196	150,944
欧元	694,211	7,405,089
合计	-	79,524,633

（四）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 139,762,081 元，具体

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302,182
职工福利费	83,253,733
社会保险费	4,994,445
住房公积金	300,529
工会经费和教育经费	19,911,192
合计	139,762,081

（五）应交税费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交税费的余额为 1,590,529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增值税	1,068,731
营业税	51,490
消费税	37,987,2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8,881
企业所得税	-44,019,594
个人所得税	856,739
教育费附加	325,074
其他	4,751,957
合计	1,590,529

（六）应付股利

单位：元

名称	金额
华北汽车制造厂	7,068,901
骄龙国际有限公司	315,078
合计	7,383,979

（七）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323,139,775 元，其中无应付给持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款项性质	金额
工程及设备款	248,301,142
保证金及押金	61,475,543
其他	13,363,090
合计	323,139,775

九、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2005 年至 2007 年，股东权益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股本	1,095,272,000	944,200,000	944,200,000
资本公积	2,545,124,320	1,153,736,155	1,153,617,450
盈余公积	1,029,600,827	847,632,083	689,766,619
未分配利润	1,772,107,397	1,167,697,049	717,136,985
少数股东权益	415,750,359	346,779,425	345,828,962
股东权益合计	6,857,791,849	4,460,044,712	3,850,550,016

2006 年末公司资本公积余额较 2005 年末增加 118,705 元，是因为公司所投资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变动产生的利得所致。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本公积余额较 2006 年末增加 1,391,388,165 元，主要是由于 2007 年 H 股增发产生的股本溢价所致。

十、现金流量

单位：元

项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63,798,407	6,846,542,495	5,536,438,0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76,942,064	-5,834,683,083	-4,740,203,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6,856,343	1,011,859,412	796,234,2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98,255	12,001,741	61,225,9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5,854,112	-970,535,506	-406,233,7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4,555,857	-958,533,765	-345,007,8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3,710,165	1,881,744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442,336	-180,817,241	-87,591,0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267,829	-178,935,497	-87,591,03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692,466	-1,878,197	-3,837,4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2,875,849	-127,488,047	359,797,954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9,186,998	2,556,675,045	2,196,877,09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12,062,847	2,429,186,998	2,556,675,045

关于现金流量的分析，请参阅本招股说明书“第十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三、现金流量分析”。

2005 年至 2007 年，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单位：元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472,100,000
应收款项抵减应付股利(或利润)	-	-	576,216
应收票据抵减应付股利	-	-	-
少数股东以应收股利增资	8,815,000	-	-

十一、会计报表附注中的或有事项、承诺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的或有事项主要为未决诉讼，详见“第十四章 其他重要事项”之“四、涉诉或仲裁事项”。

（二）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承诺事项

以下为各报告期期末，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支出承诺：

单位：元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已签约但未拨备	970,325,837	536,440,720	226,158,473
已经董事会批准但未签约	4,481,787,584	962,172,000	1,581,340,000
合计	5,452,113,421	1,498,612,720	1,807,498,473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2005 年至 2007 年，公司无已签定的不可撤销经营租赁承诺。

3、 其他承诺

（1）各报告期期末，公司研究开发费支付承诺如下：

单位：元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已签约但未拨备	138,819,687	75,985,163	103,211,059

（2）2007 年 1 月 28 日，本公司与俄罗斯联邦鞑靼斯坦共和国土地和财产管理局（简称"鞑靼斯坦地产局"）（其为独立于本公司且与本公司并无关联的法人机构）达成合资协议，决定共同投资设立一家主要从事汽车、汽车零部件生产及贸易的长城阿拉布加汽车开放式股份公司（以下简称"长城阿拉布加公司"）。该公司计划年产能为 5 万辆。长城阿拉布加公司已于 2007 年 2 月 12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420,000,000 卢布（折合为人民币约 121,800,000 元）。本公司拟出资 314,999,000 卢布（折合为人民币约 91,349,710 元），其中，拟以商标出资 126,000,000 卢布（折合为人民币约 36,540,000 元），拟以现金出资 188,999,000 卢布（折合为人民币约 54,809,710 元）。本公司通过以上出资占有长城阿拉布加公司注册资本的 75%。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上述认缴出资尚未实际完成。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本公司于2008年1月31日分别与北京佳美亚投资有限公司（佳美亚）及保定中信内燃机制造有限公司（保定中信内燃机）订立和解协议以及两份独立的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和解协议，佳美亚与保定中信内燃机同意撤销对本公司及董事魏建军先生提起的民事诉讼，并会向中国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就民事诉讼提交撤诉申请书，条件是本公司及本公司工会委员会同意根据独立的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75,000,000元的代价向佳美亚及保定中信内燃机收购其各自所持全部保定长城内燃机制造有限公司24.5%的股本权益。和解协议的安排乃本公司、魏建军先生、佳美亚与保定中信内燃机之间就民事诉讼的完全及最终和解。有关和解协议及股权转让事宜本公司已于2008年1月31日予以公告。

（2）于 2008 年 2 月 18 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长城汽车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汽车模具、汽车装备制造；电子设备及机械设备的开发、设计、委托加工、生产制造、销售及相关的售后服务；仓储物流；自营和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十二、境内外会计报表差异情况

本公司 2005 年、2006 年及 2007 年三个会计年度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已经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单位：千元

净利润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1,007,365	732,857	491,909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8,014	11,118	14,216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1,015,379	743,975	506,125

调节事项说明：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中外合资企业的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属于职工费用，记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的报告期净资产不存在差异。

十三、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流动比率	1.84	2.16	2.23
速动比率	1.53	1.83	1.8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65%	34.41%	38.5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6.16	117.03	73.66
存货周转率（次）	7.17	5.45	5.0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22,550.29	89,774.18	68,786.00
利息保障倍数	-	-	-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1.17	1.07	0.8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81	-0.14	0.38
每股净资产（元）	6.26	4.72	4.08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	0.10%	0.13%	0.04%

注：（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计/资产总计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费用+折旧+无形资产摊销

（7） 利息保障倍数=（净利润+所得税+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8）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9） 每股净现金流量=净现金流量/期末股本总额

（10）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11）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期末净资产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表所示：

净资产收益率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7 年	全面摊薄	14.68%	14.45%
	加权平均	17.49%	17.22%
2006 年	全面摊薄	17.36%	16.85%
	加权平均	18.74%	18.19%
2005 年	全面摊薄	12.99%	12.59%
	加权平均	13.66%	13.24%

每股收益(元)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7 年	基本每股收益	0.92	0.90
	稀释每股收益	0.92	0.90
2006 年	基本每股收益	0.76	0.73
	稀释每股收益	0.76	0.73
2005 年	基本每股收益	0.48	0.47
	稀释每股收益	0.48	0.47

注、上述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P／E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E0＋NP／2＋Ei×Mi／M0－Ej×Mj／M0±Ek×Mk／M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基本每股收益＝P／S

S＝S0＋S1＋Si×Mi／M0－Sj×Mj／M0－S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4、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稀释每股收益＝[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 ／（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长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是以长城有限公司截止 2001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 1：1 的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的股本，未进行资产评估。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资产评估情况。

十五、验资情况

公司设立及报告期内历次验资情况详见“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历次验资情况”。

第十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状况分析

1、资产的构成及变化

最近三年，本公司的资产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579,598.32	57.47%	418,646.44	64.90%	411,587.34	71.48%
非流动资产	428,915.55	42.53%	226,395.25	35.10%	164,183.86	28.52%
资产合计	1,008,513.87	100.00%	645,041.69	100.00%	575,771.20	100.00%

2005 年末、2006 年末及 2007 年末，本公司的总资产分别为 575,771.20 万元、645,041.69 万元和 1,008,513.87 万元。2005 年和 2006 年，本公司总资产的增长率分别为 19.45%和 12.03%， 2007 年公司总资产较上年增长 56.35%，主要是因为:（1）2007 年 5 月本公司增发 H 股之后，募集资金人民币 154,246 万元,流动资产有较大的增加;（2）2007 年本公司加大投资力度，在建工程余额达到 217,368.00 万元，较 2006 年年末增加 172,135.18 万元，增长 380.55%，从而导致总资产有较大的增长。

报告期内本公司资产结构较为平衡，随着总资产的增长，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保持了相对稳定的趋势。

2、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

最近三年，本公司的流动资产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331,206.28	57.14%	242,918.70	58.03%	255,667.50	62.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86.25	0.02%	39.45	0.01%
应收票据	65,776.29	11.35%	48,778.68	11.65%	49,626.69	12.06%
应收账款	15,221.05	2.63%	3,108.49	0.74%	5,498.06	1.34%
预付款项	22,866.63	3.95%	49,587.86	11.84%	23,463.56	5.70%

其他应收款	26,116.06	4.51%	8,427.77	2.01%	7,156.13	1.74%
存货	95,763.34	16.52%	65,170.93	15.57%	69,183.69	16.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000.00	3.62%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648.67	0.28%	567.76	0.14%	952.26	0.23%
流动资产合计	579,598.32	100.00%	418,646.44	100.00%	411,587.34	100.00%

本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和存货，2005 年末、2006 年末及 2007 年末，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和存货的合计数分别占流动资产的 90.98%、85.25%及 85.01%。

（1）货币资金分析

最近三年，本公司货币资金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	121.65	0.04%	91.76	0.04%	84.86	0.03%
银行存款	307,236.04	92.76%	229,566.95	94.50%	243,758.60	95.34%
其他货币资金	23,848.59	7.20%	13,259.99	5.46%	11,824.04	4.63%
货币资金合计	331,206.28	100.00%	242,918.70	100.00%	255,667.50	100.00%

2005 年末、2006 年末及 2007 年末，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分别占流动资产的 62.11%、58.03%和 57.14%，同时分别占总资产的 44.40%、37.66%和 32.84%。

A、2005 年末、2006 年末和 2007 年末，本公司账面上的货币资金平均值为 276,597.50 万元，绝对数值较大，主要是因为：

- 本公司的销售模式以经销为主，由于公司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部分经销商需要全额预付货款；本公司信用良好，主要供应商给予本公司 3-4 个月的信用期，预收及应付账款较大，导致货币资金较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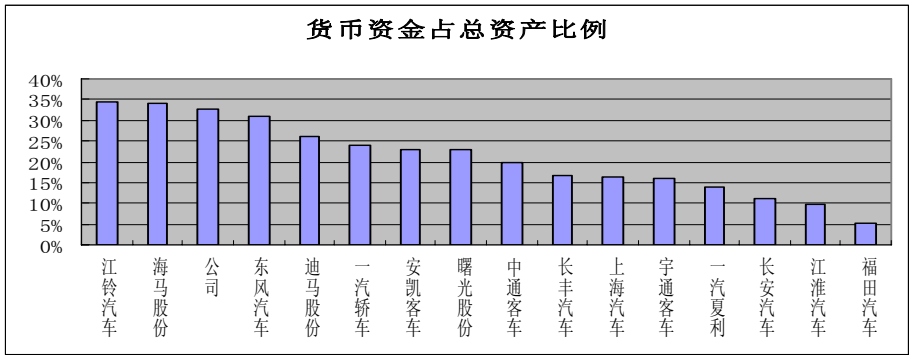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年度	货币资金	预收账款	应付账款	预收及应付款合计	预收及应付款合计占货币资金的比例
2005 年	255,667.50	32,101.93	86,719.03	118,820.96	46.46%
2006 年	242,918.70	44,432.11	89,465.41	133,897.52	55.13%
2007 年	331,206.28	45,541.62	171,238.08	216,779.70	65.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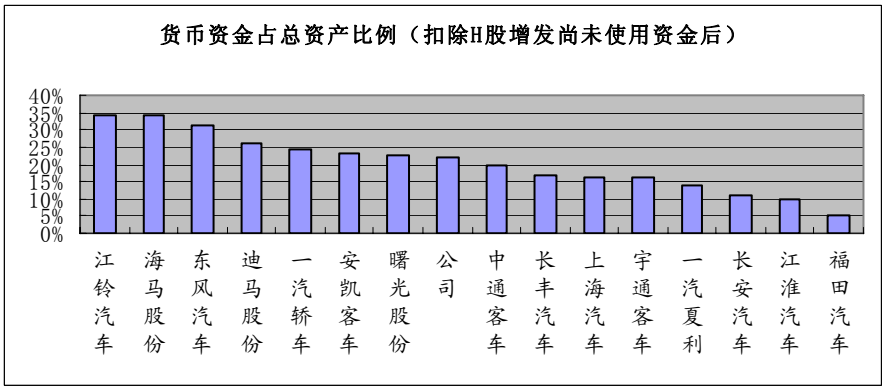
- 本公司长期采取稳健的财务策略，公司发展的资金来源主要是自有资金及短期的商业信用。由于采用了稳健的财务政策，避免了较大的经营风险，报告

期内本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增强，收入规模稳步扩大，货币资金积累较多。

B、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货币资金仍处于较合理区间。2007 年同行业上市公司货币资金占总资产的比例情况如下：



C、2007 年末，本公司的货币资金为 331,206.28 万元，较 2006 年末增长 36.34%，主要原因是：2007 年 5 月本公司增发 H 股募集资金 154,246 万元，如扣除尚未使用的 H 股增发募集资金，本公司剩余货币资金为 220,126.28 万元，与往年相比无较大波动。



D、为巩固和提升公司竞争实力，依据公司投资计划，未来面临较大的资金需求。

2007 年 5 月，本公司增发 H 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为 293,684 万元，募集资金为 154,246 万元，尚有 139,438 万元的资金缺口。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资项目包括：全球版高级 SUV 项目、全球版 C 级轿车项目、技术中心（国家级）扩建项目、年产 10 万台自动变速器项目、新型高性能柴油机项目、试验中心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为 275,549.68 万元，预计募集资金将难以满足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可能存在一定资金缺口。

2007 年 11 月 7 日，国家发改委批准本公司的轿车生产项目，项目总投资为 28.98 亿元。目前我公司轿车生产线基础建设初步完成，本公司将继续加大轿车项目的投资力度，公司业务将涉及皮卡、SUV、轿车、MPV 等多个领域，本公司今后将面临较大的资金需求。

（2）应收票据分析

2007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为65,776.29万元，较2006年末增加34.85%，主要是由于本公司销售大幅增长，与经销商之间采用银行承兑汇票进行结算的业务量增多所致。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应收票据余额占流动资产的比例比较稳定，同时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票据。

（3）应收账款分析

最近三年，本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6 个月	15,004.47	91.18%	44.16	14,960.31	3,207.95	70.97%	159.77	3,048.18	5,695.65	76.78%	284.30	5,411.35
7-12 个月	366.08	2.22%	148.57	217.51	120.61	2.67%	60.30	60.31	170.11	2.29%	85.16	84.95
1-2 年	284.30	1.73%	242.69	41.61	264.37	5.85%	264.37	0.00	1,337.43	18.03%	1,335.67	1.76
2-3 年	107.05	0.65%	106.43	0.62	801.11	17.72%	801.11	0.00	174.62	2.35%	174.62	0.00
3 年以上	693.95	4.22%	692.95	1.00	125.99	2.79%	125.99	0.00	40.60	0.55%	40.60	0.00
合计	16,455.85	100.00%	1,234.80	15,221.05	4,520.03	100.00%	1,411.54	3,108.49	7,418.41	100.00%	1,920.35	5,498.06
占总资产比例	1.51%				0.48%				0.95%			

A、由于本公司的产品适应市场需求、销售情况良好，报告期内本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的比例比较低，应收账款中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所占比例较高，同时本公司的欠款客户资信良好，因而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2007 年末，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净额为 15,221.05 万元，较 2006 年末增加 389.66%，占总资产的 1.51%。主要是因为：2007 年本公司海外销售增长较快，为进一步巩固和拓展海外市场，本公司对一些信誉良好的海外客户采取赊销政策，其赊销额由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提供担保。

B、由于本公司经营稳健，在应收账款的回收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绩。最近三年，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了较高的比率，反映出本公司对应收账款良

好的控制能力及客户良好的信用状况。

2007 年，本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降低，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为拓展海外市场，对部分信誉较好的海外客户采取赊销政策，相应的应收账款增长，导致了应收账款周转率的降低。最近三年，本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如下表所示：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6.16	117.03	73.66

（4）存货分析

最近三年，本公司存货的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35,868.56	37.46%	25,013.66	38.38%	21,030.55	30.40%
在产品	15,289.06	15.96%	9,383.20	14.40%	14,575.82	21.07%
产成品	43,322.56	45.24%	29,720.78	45.60%	32,711.57	47.28%
低值易耗品	1,283.16	1.34%	1,053.28	1.62%	865.75	1.25%
合计	95,763.34	100.00%	65,170.92	100.00%	69,183.69	100.00%
占总资产比例	9.50%		10.10%		12.02%	

公司的存货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比较稳定。本公司的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构成，2005年末、2006年末及2007年末，三者合计占存货的比例分别为98.75%、98.38%和98.66%。

2007年末，存货余额为95,763.34万元，较2006年末增加46.94%，主要原因是随着产销量的增加，公司原材料和产成品的库存储备量相应增加。

报告期内，由于本公司对存货的管理能力不断提高，存货周转率逐年增加。本公司同时加大产品销售力度，进一步促进了存货周转速度和资金使用效率的提升。最近三年，本公司存货周转率如下表所示：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存货周转率（次）	7.17	5.45	5.09

（5）预付款项分析

2007 年末，公司的预付款项余额为 22,866.63 万元，较 2006 年末减少 53.89%，主要是三期工程陆续完工结转，致使预付款项减少。2006 年末，公司的预付款项余额为 49,587.86 万元，较 2005 年末增加 111.34%，主要是因为 2006

年三期工程开始，预付工程款增加。

（6）其他应收款分析

最近三年，本公司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布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6 个月	26,089.06	98.57%	36.93	26,052.13	8,323.71	93.83%	6.60	8,317.11	7,137.21	95.27%	3.80	7,133.41
7-12 个月	75.37	0.28%	11.48	63.90	218.39	2.46%	107.76	110.63	37.19	0.50%	14.47	22.72
1-2 年	12.43	0.05%	12.43	0.00	30.74	0.35%	30.71	0.03	37.27	0.50%	37.27	0.00
2-3 年	15.51	0.06%	15.47	0.03	30.41	0.34%	30.41	0.00	206.38	2.75%	206.38	0.00
3 年以上	274.08	1.04%	274.08	0.00	268.25	3.02%	268.25	0.00	73.88	0.98%	73.88	0.00
合计	26,466.45	100.00%	350.39	26,116.06	8,871.50	100.00%	443.73	8,427.77	7,491.93	100.00%	335.80	7,156.13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应收出口退税款、设备保证金及应收股权转让款，无持有本公司 5%（含）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欠款。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7 年末，公司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 21,000.00 万元，为公司 2007 年分别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的银行金融产品。依据其产品性质，管理层将其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

最近三年，本公司的非流动资产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16,462.86	3.84%	4,770.61	2.11%	2,951.34	1.80%
固定资产	159,057.11	37.08%	144,099.38	63.65%	122,354.51	74.52%
在建工程	217,368.00	50.68%	45,232.82	19.98%	15,573.37	9.49%
无形资产	29,043.24	6.77%	25,982.47	11.48%	20,275.76	12.35%
商誉	216.37	0.05%	216.37	0.10%	216.37	0.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67.97	1.58%	6,093.60	2.68%	2,812.51	1.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8,915.55	100.00%	226,395.25	100.00%	164,183.86	100.00%

本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构成，2005 年末、2006 年末及 2007 年末，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6.36%、95.11%和

94.53%。

（1）长期股权投资分析

最近三年，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保定德业	4,533.80	3,107.34	1,859.47
保定杰华	1,249.63	1,650.92	1,091.87
保定斯玛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9,638.99	-	-
杰华内饰件	693.70	12.35	-
保定双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46.74	-	-
合计	16,462.86	4,770.61	2,951.34
占总资产比例	1.63%	0.74%	0.51%

2007 年 11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向保定斯玛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增资 9,700 万元的议案。

2007 年，本公司与上海双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原上海双桦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达成投资协议，共同出资设立保定双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本公司以现金 346.74 万元和土地使用权折合 565.26 万元出资，占 32%的股权，上海双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 1,938 万元出资，占 68%的股权。根据河北中鑫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审验，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双方认缴的现金出资均已到位。

（2）固定资产分析

最近三年，本公司固定资产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净值	占比	净值	占比	净值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62,769.60	39.46%	61,599.89	42.75%	54,821.48	44.81%
机器设备	77,464.72	48.70%	68,564.12	47.58%	55,324.82	45.22%
运输设备	2,227.99	1.40%	2,134.53	1.48%	1,727.81	1.41%
办公及电子设备	16,594.80	10.44%	11,800.84	8.19%	10,480.40	8.56%
合计	159,057.11	100.00%	144,099.38	100.00%	122,354.51	100.00%
占总资产比例	15.77%		22.34%		21.25%	

2005 年末、2006 年末及 2007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21.25%、22.34%及 15.77%，基本保持稳定。

（3）在建工程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净值	增长	净值	增长	净值	增长
在建工程	217,368.00	380.55%	45,232.82	190.45%	15,573.37	-
占总资产比例	21.55%		7.01%		2.70%	

2006 年末在建工程余额为 45,232.82 万元，较 2005 年末增加 190.45%，主要是由于本公司工业园一期及三期轿车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所致。2007 年末，本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为 217,368.00 万元，较 2006 年末增加 380.55%，主要是由于仍在建设中的工业园三期轿车生产线仍在调试过程中未转固定资产，工业园一期为配合新车型的生产增加了生产线和研发设备，模具中心为扩大供应能力增加了大量外购模具。

（4）无形资产分析

最近三年，本公司无形资产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占比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占比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占比
土地使用权	30,034.28	1,676.49	28,357.79	97.64%	26,613.12	1,188.33	25,424.79	97.85%	21,036.27	918.83	20,117.44	99.22%
软件	1,025.38	339.93	685.45	2.36%	730.01	172.33	557.68	2.15%	210.95	52.63	158.32	0.78%
合计	**31,059.66**	**2,016.42**	**29,043.24**	**100.00%**	**27,343.13**	**1,360.66**	**25,982.47**	**100.00%**	**21,247.22**	**971.46**	**20,275.76**	**100.00%**

2005 年末、2006 年末及 2007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余额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52%、4.03%及 2.88%，基本保持稳定。2006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净值为 25,982.47 万元，比 2005 年末增加 28.15%，主要是因为公司购入土地使用权 6,730.38 万元。

（5）商誉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商誉是 2003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收购长福冲压件 26%的股权所形成的。

4、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坏账准备	1,585.20	1,855.27	2,256.14
其中：应收账款	1,234.81	1,411.54	1,920.34
其他应收款	350.39	443.73	335.80
存货跌价准备	6,592.26	5,008.36	3,149.4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5.10	95.10	617.01
合计	**8,272.56**	**6,958.73**	**6,022.58**

本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符合国家财务会计制度规定，公司主要资产的减值准备的提取充分、合理，与公司资产的实际质量状况相符，未来不会因资产减值计提不足而影响公司资本保全和持续经营能力。

（二）负债结构分析

1、负债结构

最近三年，本公司负债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315,745.46	97.83%	193,486.11	97.21%	184,970.33	96.99%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89.23	2.17%	5,551.10	2.79%	5,745.88	3.01%
负债合计	**322,734.69**	**100.00%**	**199,037.21**	**100.00%**	**190,716.21**	**100.00%**

2、流动负债

最近三年，本公司流动负债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票据	45,739.50	14.49%	24,046.50	12.43%	25,118.00	13.58%
应付账款	171,238.08	54.23%	89,465.41	46.24%	86,719.03	46.88%
预收款项	45,541.62	14.42%	44,432.11	22.96%	32,101.93	17.36%
应付职工薪酬	13,976.21	4.43%	11,620.51	6.01%	9,716.44	5.25%
应交税费	159.05	0.05%	6,709.14	3.47%	6,670.08	3.61%
应付股利	738.40	0.23%	769.79	0.40%	6,240.34	3.37%
其他应付款	32,313.97	10.23%	11,722.93	6.06%	13,905.65	7.52%
其他流动负债	6,038.63	1.92%	4,719.72	2.43%	4,498.86	2.43%
流动负债合计	**315,745.46**	**100.00%**	**193,486.11**	**100.00%**	**184,970.33**	**100.00%**

（1）应付账款分析

2007年末，本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为171,238.08万元，较2006年末增加91.40%，主要是因为：本公司产能增加，出现大量的新增原材料采购。

（2）预收款项分析

2006年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为44,432.11万元，较2005年末增加38.41%，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销售大量采用预收货款方式，而2006年本公司销售收入不断增加所致。

（3）其他应付款分析

2007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32,313.97 万元，较 2006 年末增加 175.65%，主要由于本公司加大投资建设导致的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4）其他流动负债分析

2007 年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为 6,038.63 万元，较 2006 年末增加 27.94%，主要原因是2007年公司对售出车辆预提的保修及保养准备较2006年增加668.72万元，预提技术开发费 464.47 万元。

3、非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非流动负债	6,989.23	100.00%	5,551.10	100.00%	5,745.88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89.23	100.00%	5,551.10	100.00%	5,745.88	100.00%

2005 年，本公司取得由保定市财政局拨付的城建资金 5,843.26 万元，该项资金专项用于新征土地开发和与城市配套的基础设施建设，该递延收益自 2005 年起按照 30 年进行直线法摊销转入营业外收入。

4、银行借款

从公司负债结构可以看出，公司的运营资金主要依靠自有资本积累及商业信用，非流动负债比重较小，且无银行借款。

汽车行业具有资金密集和周期性波动的特征。基于汽车行业高投入、长周期的特点，为避免银行借款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财务压力，终端消费变化较大的乘用车行业对银行借款均较为谨慎。

本公司无银行借款，主要是由行业特性与本公司商业模式所决定的，具有一定合理性。

2007 年同行业上市公司银行借款情况

证券简称	长期借款（亿元）	银行借款（亿元）	银行借款占总资产比例
一汽轿车	0.00	0.00	0.00%
江铃汽车	0.09	0.49	0.80%
长安汽车	0.00	1.76	1.22%
江淮汽车	1.50	1.57	2.08%
上海汽车	1.75	24.68	2.42%
海马股份	3.10	3.10	3.75%
东风汽车	0.00	6.52	5.38%
一汽夏利	0.00	4.00	5.77%
亚星客车	0.38	0.88	9.83%
安凯客车	0.50	1.57	10.12%
宇通客车	1.60	8.86	11.22%
中通客车	0.05	1.60	11.74%
福田汽车	2.43	9.10	11.77%
曙光股份	2.01	5.63	13.23%
迪马股份	1.76	4.25	16.61%
*ST 昌河	0.00	6.72	26.99%
长丰汽车	1.50	16.55	28.84%

（三）偿债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本公司各项偿债指标如下表所示：

偿债指标分析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65%	34.41%	38.57%
流动比率	1.84	2.16	2.23
速动比率	1.53	1.83	1.85

1、由于本公司长期采取稳健的财务策略、公司发展的资金来源均以自有资金为主，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一直处于较低的水平。2005 年末、2006 年末及 2007 年末，本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38.57%、34.41%、30.65%。

同行业上市公司报告期内的的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一汽轿车	31.53%	31.41%	28.25%
江铃汽车	33.92%	34.89%	26.38%
长安汽车	38.57%	44.01%	39.78%

江淮汽车	45.13%	49.45%	41.90%
上海汽车	24.47%	7.54%	6.56%
海马股份	16.66%	15.17%	32.75%
东风汽车	36.03%	33.78%	34.19%
一汽夏利	47.46%	52.28%	59.06%
亚星客车	66.33%	66.79%	74.92%
安凯客车	60.43%	59.42%	47.28%
宇通客车	62.01%	61.24%	51.61%
中通客车	61.06%	59.91%	6.24%
福田汽车	75.33%	76.62%	73.01%
曙光股份	49.95%	51.97%	50.55%
迪马股份	51.54%	55.35%	48.78%
*ST 昌河	68.10%	65.10%	53.37%
长丰汽车	60.59%	56.50%	59.85%
均　值	**48.77%**	**48.42%**	**43.20%**
发行人	**30.65%**	**34.41%**	**38.57%**

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相近，基本处于合理水平。

2、2005 年末、2006 年末及 2007 年末，本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23、2.16、1.84，速动比率分别为 1.85、1.83、1.53。上述两项指标基本保持了平稳并处于较好水平，且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水平。

同行业上市公司报告期内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流动比率	一汽轿车	1.84	1.92	2.05
	江铃汽车	1.56	1.63	1.77
	长安汽车	0.94	1.05	1.12
	江淮汽车	0.75	0.80	1.01
	上海汽车	1.12	1.01	2.45
	海马股份	1.58	1.40	1.68
	东风汽车	1.41	1.39	1.38
	一汽夏利	0.89	0.87	0.93
	亚星客车	0.81	0.66	0.78
	安凯客车	1.25	1.23	1.71
	宇通客车	0.98	1.10	1.50
	中通客车	1.14	1.22	1.18
	福田汽车	0.72	0.78	0.75
	曙光股份	1.20	1.34	1.31

	迪马股份	1.99	1.37	1.23
	*ST 昌河	0.67	0.79	0.88
	长丰汽车	0.66	0.66	0.87
	发行人	1.84	2.16	2.32
速动比率	一汽轿车	1.34	1.43	1.66
	江铃汽车	1.18	1.33	1.40
	长安汽车	0.67	0.76	0.70
	江淮汽车	0.48	0.50	0.63
	上海汽车	0.96	0.86	1.92
	海马股份	1.04	1.10	0.84
	东风汽车	1.05	1.10	1.08
	一汽夏利	0.61	0.64	0.74
	亚星客车	0.70	0.56	0.60
	安凯客车	0.87	0.79	1.16
	宇通客车	0.64	0.71	0.98
	中通客车	0.64	0.75	0.73
	福田汽车	0.26	0.29	0.29
	曙光股份	0.88	1.01	0.98
	迪马股份	0.89	0.48	0.99
	*ST 昌河	0.52	0.69	0.62
	长丰汽车	0.48	0.41	0.49
	发行人	1.53	1.83	1.85

3、2005 年、2006 年及 2007 年，本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84 元/股、1.07 元/股、1.17 元/股，充足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保证了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有足够的营运资金清偿到期债务。

综上，报告期内本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稳健，经营现金流充沛，显示了良好的、持续的偿债能力。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

最近三年，本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781,417.64	98.95%	499,913.82	99.26%	383,700.42	99.40%
其他业务收入	8,261.99	1.05%	3,708.83	0.74%	2,303.82	0.60%
合计	789,679.64	100.00%	503,622.65	100.00%	386,004.24	100.00%
增长率	56.80%		30.47%		18.44%	

本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 98%以上，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保持了高速增长趋势。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皮卡	290,984.81	37.24%	224,823.76	44.97%	182,935.10	47.68%
SUV	457,739.10	58.58%	254,598.87	50.93%	178,190.57	46.44%
零部件	22,055.83	2.82%	16,852.77	3.37%	19,719.20	5.14%
其他车辆	10,637.90	1.36%	3,638.42	0.73%	2,855.55	0.74%
合计	781,417.64	100.00%	499,913.82	100.00%	383,700.42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主要产品皮卡和 SUV 贡献了收入的 95%以上，尤其是 SUV 贡献的增长更为迅速，公司较强的研发能力和成功的销售渠道缩短了产品研发环节和销售环节的时间，保持了在细分市场的领先地位。

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中国	471,877.35	60.39%	329,098.75	65.83%	293,885.03	76.59%
海外	309,540.29	39.61%	170,815.07	34.17%	89,815.39	23.41%
合计	781,417.64	100.00%	499,913.82	100.00%	383,700.42	100.00%

依靠高性比优势，公司的海外市场得到快速发展，受到了更多的国际客户的青睐，成为自主民族品牌出口的代表型企业。

（二）营业毛利

1、最近三年，本公司营业毛利构成及其变化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211,249.71	99.22%	137,080.68	99.83%	106,617.59	99.73%
其中：皮卡	76,205.47	35.79%	67,935.10	49.48%	55,917.30	52.31%
SUV	129,474.91	60.81%	63,800.41	46.47%	46,143.07	43.16%
其他车辆	2,788.75	1.31%	758.32	0.55%	-621.39	-0.58%
零部件	2,780.58	1.31%	4,586.85	3.33%	5,178.61	4.84%
其他业务毛利	1,671.12	0.78%	227.76	0.17%	285.31	0.27%
营业毛利	212,920.83	100.00%	137,308.44	100.00%	106,902.90	100.00%
增长率	55.07%		28.44%		9.87%	

最近三年，本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构成及其变化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主营业务毛利率	27.03%	27.42%	27.79%
其中：皮卡	26.19%	30.22%	30.57%
SUV	28.29%	25.06%	25.90%
其他车辆	26.22%	20.84%	-21.76%
零部件	12.61%	27.22%	26.26%
营业毛利率	**26.96%**	**27.26%**	**27.69%**

2、报告期内，本公司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2005 年、2006 年及 2007 年，本公司的营业毛利分别为 106,902.90 万元、137,308.44 万元及 212,920.83 万元，本公司的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27.69%、27.26%及 26.96%。

同行业上市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一汽轿车	24.14%	20.18%	22.95%
江铃汽车	25.31%	24.11%	21.98%
长安汽车	14.49%	15.03%	19.54%
江淮汽车	14.94%	15.55%	17.84%
上海汽车	14.01%	18.48%	18.45%
海马股份	12.78%	5.37%	4.17%
东风汽车	16.34%	16.17%	14.99%
一汽夏利	7.69%	14.19%	13.86%
亚星客车	9.78%	10.15%	4.64%
安凯客车	12.91%	10.57%	12.98%
宇通客车	17.29%	17.82%	18.49%
中通客车	12.12%	12.54%	13.47%
福田汽车	8.60%	7.60%	6.82%
曙光股份	15.01%	17.36%	15.41%

迪马股份	21.35%	22.71%	22.92%
*ST 昌河	1.28%	6.74%	11.85%
长丰汽车	27.06%	19.32%	16.12%
均　　值	**15.01%**	**14.93%**	**15.09%**
发行人	**27.03%**	**27.42%**	**27.79%**

由上表可见，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在同行业中处于较高水平，表明公司的主营业务获利能力较强，成本控制能力较高。

3、本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利率分析如下：

（1）皮卡

2007 年，皮卡车的毛利率为 26.19%，比 2006 年下降 4.03%，主要原因是受市场竞争影响，公司于 2007 年调低皮卡车价格，导致皮卡车毛利率下降。

（2）SUV

2006 年，SUV 毛利率为 25.06%，比 2005 年下降 0.84%，主要原因是：（1）随着哈弗 CUV 系列产销量的增长毛利率有所上升，但其产销量的增长率不高，生产的规模效应尚未完全体现，其毛利率仍低于 SUV 其他车型；（2）SUV 其他车型的价格略有下调。

2007 年，SUV 毛利率为 28.29%，较 2006 年增加 3.23%，主要原因是哈弗 CUV 系列产销量大幅增长，每辆车的成本降低，毛利率有较大增长，带动公司 SUV 产品毛利率的整体上升。

（3）其他车辆

2005 年，公司其他车辆（主要是大客车产品）毛利率为负的原因是大客车的产销量较低、售价低于成本所导致。

（三）利润表逐项分析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利润表按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一、营业收入	789,679.64	56.80%	503,622.65	30.47%	386,004.24	-

减:营业成本	576,758.81	57.45%	366,314.21	31.25%	279,101.34	-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906.48	157.97%	12,368.10	113.52%	5,792.39	-
销售费用	35,434.03	46.45%	24,195.01	10.33%	21,929.99	-
管理费用	43,585.95	35.70%	32,119.67	37.97%	23,280.42	-
财务费用/收入	55.85	-	-3,293.16	-	-2,360.76	-
资产减值损失	1,366.06	41.13%	967.98	-66.54%	2,893.07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	-	47.58	-	-11.30	-
投资收益	2,227.44	80.20%	1,236.11	112.89%	580.64	-
其中: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58.91	66.56%	1,236.11	112.89%	580.64	-
二、营业利润	102,799.91	42.31%	72,234.54	29.14%	55,937.13	-
加:营业外收入	2,565.89	-28.89%	3,608.54	68.82%	2,137.46	-
减:营业外支出	144.11	-69.05%	465.65	-6.16%	496.25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6.53	-25.30%	75.68	-62.50%	201.83	-
三、利润总额	105,221.69	39.59%	75,377.42	30.91%	57,578.34	-
减:所得税费用	3,683.79	275.93%	979.91	-85.93%	6,965.87	-
四、净利润	101,537.90	36.48%	74,397.51	46.99%	50,612.47	-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及成本的逐年大幅增加主要来源于本公司整车销售的增长，自本公司开发生产的哈弗 CUV 系列于 2005 年 6 月开始批量生产以来，得到海内外市场的普遍认可，成为了公司的主打产品，同时公司皮卡的海内外销售数量也不断增加。

随着公司海外销售业务的扩展，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销售收入大幅增加，假设在所有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对美元汇率及欧元汇率可能变动的敏感性分析如下表所示：

	外币计价的营业收入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金额（元）	汇率上升（%）	营业收入上升（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2005 年	108,538,239.48 美元	898,153,931.69	5	-4,491	-1.16
			-5	4,491	1.16
	合计	898,153,931.69	-	-	-
2006 年	214,012,283.66 美元	1,706,225,576.16	5	-8,531	-1.69
			-5	8,531	1.69
	187,145.00 欧元	1,925,079.17	5	-10	0.00
			-5	10	0.00
	合计	1,708,150,655.33	-	-	-
2007 年	406,538,393.93 美元	3,077,638,810,12	5	-15,388	-1.95
			-5	15,388	1.95
	1,697,544.92 欧元	17,764,053.03	5	-89	-0.01
			-5	89	0.01

	合计	3,095,402,863.15	-	-	-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07年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为31,906.48万元，较2006年增加157.97%，2006年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为12,368.10万元，较2005年增加113.52%。营业税金及附加的逐年增加，主要原因是自2006年4月份开始，排量2.0-3.0升的SUV的消费税率上调，同时哈弗CUV系列的销量不断上升，导致2006年营业税金及附加大幅增加。

3、 期间费用

（1）管理费用

2007年公司管理费用为43,585.95万元，较2006年增加35.70%，2006年公司管理费用为32,119.67万元，较2005年增加37.97%。管理费用的逐年增加，主要由于技术开发费的大量投入导致，技术开发费主要用于新车型的研发及已有老车型的巩固性开发。

单位：万元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技术开发费	20,813.18	15,281.18	10,074.29
技术开发费支出占管理费用的比例	47.75%	47.58%	43.27%
技术开发费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64%	3.04%	2.61%

由于公司实际发生的研发支出无法可靠地区分为研究阶段的支出和开发阶段的支出，不能满足会计准则规定的开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因此报告期内所有研究与开发支出均于实际发生时记入管理费用。

（2）销售费用

2007年公司销售费用为35,434.03万元，较2006年增加46.45%，2006年公司销售费用为24,195.01万元，较2005年增加10.33%。公司销售费用的逐年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运费、自主品牌宣传、新产品广告营销费、出口销售杂费增加导致。

项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运费	12,461.45	27.13%	9,802.32	22.15%	8,024.77	-
广告宣传	9,104.17	87.87%	4,845.88	-16.35%	5,792.74	-
港杂费	2,697.74	76.13%	1,531.69	107.13%	739.5	-

合计占销售费用比例	68.47%	-	66.87%	-	66.38%	-

（3）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利息支出	-	-	-
减：利息收入	-3,728.80	-3,654.12	-2,811.48
汇兑损失	2,941.84	187.82	383.74
其他	842.81	173.14	66.98
合计	55.85	-3,293.16	-2,360.76

2007年，公司产生汇兑损失为2,941.84万元，较2006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是因为2007年5月，H股增发的募集资金结汇时产生了1,656.34万元的汇兑损失。

随着公司海外销售业务的扩展，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销售收入大幅增加，2005年、2006年及2007年，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中分别有约23.27%、33.92%及39.20%是以外币计价。本公司一般采用收到货款后尽快将外币兑换成记账本位币的方式，以减低外汇波动风险，因而往年本公司的汇兑损失较少。

（4）管理效率分析

2005-2007年，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低于行业的平均值，体现了公司对费用有较强的控制能力，具体如下表所示：

期间费用/收入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一汽轿车	10.35%	9.85%	13.51%
江铃汽车	13.01%	12.40%	11.68%
长安汽车	14.33%	13.56%	15.14%
江淮汽车	8.79%	8.22%	10.21%
上海汽车	14.13%	13.63%	15.95%
海马股份	3.40%	2.79%	1.98%
东风汽车	9.94%	9.47%	8.89%
一汽夏利	11.01%	12.06%	8.78%
亚星客车	12.80%	23.53%	28.21%
安凯客车	11.90%	15.96%	11.98%
宇通客车	10.13%	11.56%	12.95%
中通客车	9.47%	9.95%	12.07%
福田汽车	6.82%	7.04%	8.74%
曙光股份	10.30%	11.22%	10.49%
迪马股份	12.07%	12.82%	15.67%
*ST 昌河	20.76%	10.60%	10.52%
长丰汽车	12.44%	11.39%	11.64%

均　　值	11.27%	11.53%	12.26%
公　　司	10.01%	10.53%	11.10%

4、投资收益和营业外收支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投资收益	2,227.44	1,236.11	580.64
占营业收入比例	0.28%	0.25%	0.15%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主要来自于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2006 年公司来自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为 1,236.26 万元，2007 年公司来自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为 1,377.55 万元，来自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为 681.35 万元。

2005 年、2006 年及 2007 年，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来源于质量索赔收入和补贴收入，其中补贴收入主要是财政补贴款以及福利企业先征后返的增值税。

报告期内，本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和捐赠支出。

5、所得税费用

2006 年公司所得税费用为 979.91 万元，较 2005 年减少 85.93%，主要是以下原因所致：（1）2006 年度本公司享受的各项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较 2005 年增加人民币 4,573.93 万元；（2）2006 年度本公司加大研发力度，实际发生技术开发费较上年同期增加约 51.7%，由此导致可税前加计扣除的费用大幅增加，导致应纳税所得额相应减少；（3）2006 年度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有所增加，导致当期所得税费用相应减少。

2007 年，公司所得税费用为 3,683.79 万元，较 2006 年增加 275.93%，主要是由于税率改变对递延所得税产生的影响，此外，公司所享受的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政策已经结束免税期，自 2007 年开始进入减半征收期。

报告期内，本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详见本章“四、财政税收优惠政策分析”。

（四）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2005 年、2006 年及 2007 年，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1,412.06 万元、

2,105.82 万元及 1,470.92 万元，分别占同期净利润的 2.79%、2.83%及 1.45%，对同期净利润的影响较小。

三、现金流量分析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8,685.63	101,185.94	79,623.43
净利润（万元）	101,537.90	74,397.51	50,61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动负债	0.41	0.52	0.43

2005 年、2006 年和 2007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9,623.43 万元、101,185.94 万元、128,685.63 万元，最近三年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高于同期净利润，说明公司实现的利润质量较高，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良好，由经营产生的现金流量基本可以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较低，主要是由于公司在长期发展中形成了良好的商业信誉，供应商给予公司较长的付款期。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公司最近三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主要原因是不断扩大资本支出，固定资产投入逐步加大。

公司 2007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6,455.59 万元，主要是公司购建房屋及建筑物支出现金 29,507.19 万元，购买机器设备支出现金 86,704.33 万元，购买办公及其他设备支出现金 25,722.45 万元，公司购买银行金融产品支付现金 21,000 万元，投资保定斯玛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9,700 万元，投资保定双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46.74 万元。

公司 2006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5,853.38 万元，主要是公司购建房屋及建筑物支出现金 31,585.35 万元，购买机器设备支出现金 43,054.02 万元，购买办公及其他设备支出现金 16,636.97 万元。

公司 2005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4,500.79 万元，主要是公司购建房屋及建筑物支出现金 10,519.45 万元,购买机器设备支出现金 23,675.94 万元。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本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为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2007 年 5 月公司增发 H 股募集资金 154,246.02 万元，导致 2007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有较大波动。

本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为派发现金股利。

四、财政税收优惠政策分析

本公司享受的财政税收优惠政策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福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及影响

1、发行人享受的福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保定日瓦汽车系统配套有限公司（福企证字第13000625004号）、保定德尔汽车系统有限公司（福企证字第13000626001号）、保定环球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福企证字第13000603020号）、保定市信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福企证字第13000604001号）、保定市诺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福企证字第1300060001号）、保定市格瑞机械有限公司（福企证字第13000603018号），均为经河北省民政厅认定的社会福利企业。根据《社会福利企业管理暂行办法》（民福发[1990]21号）和《河北省社会福利企业管理暂行办法》（河北省人民政府第84号），2007年6月30日之前，上述公司均享受免缴所得税和增值税100%先征后返的优惠政策。

2、福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影响

2005 年、2006 年及 2007 年，本公司获得批准免缴的企业所得税金额分别约为 1,391.52 万元、4,653.61 万元和 6,063.11 万元，同期先征后返的增值税分别为 1,062.70 万元、2,694.61 万元和 2,000.92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所得税免缴金额	6,063.11	4,653.61	1,391.52
占当期净利润比率	5.97%	6.26%	2.75%
增值税先征后返金额	2,000.92	2,694.61	1,062.70
占当期净利润比率	1.97%	3.62%	2.10%

（二）外商投资企业购买国产设备的优惠政策及影响

1、外商投资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抵免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根据《保定市国家税务局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问题的批复》（保国税函[2007]242号、保国税函[2007]318号、保国税函[2007]481号），本公司于2007年度实际抵免企业所得税金额为人民币9,346.88万元。

根据《保定市国家税务局关于保定长城汽车桥业有限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问题的批复》（保国税函[2005]122号、保国税函[2007]72号、保国税函[2007]320号、保国税函[2007]307号、保国税函[2007]484号），以及保定市南市区国家税务局批准的《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明细表》，保定长城汽车桥业有限公司于2005年度和2007年度实际抵免所得税分别为人民币647.50万元和人民币147.62万元。

根据《保定市国家税务局关于麦克斯（保定）汽车空调系统有限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问题的批复》（保国税函[2007]231号、保国税函[2007]311号、保国税函[2007]488号），麦克斯（保定）汽车空调系统有限公司于2007年度实际抵免所得税为人民币244.13万元。

2、外商投资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抵免所得税的影响

报告期内，由于购买固定设备抵免所得税而给本公司带来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发行人	9,346.88	-	-
长城桥业	147.62	-	647.50
麦克斯	244.13	-	-
合计	9,738.63	-	647.50
占当期净利润比率	9.59%	-	1.28%

（三）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及影响

1、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根据保定市地税局《对长城内燃机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情况的说明》以及《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审核表》和《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明细表》，2005 年长城内燃机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金额为 1,737.20 万元。根据《定兴县地方税务局城区税务所关于长城内燃机制造有限公司国产设备抵免税额处理办法的通知》，2007 年抵免企业所得税金额为 102.00 万元。

根据《保定市地方税务局关于保定市信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问题的批复》（保地税函[2007]190 号），《保定市南市区地方税务局关于对保定市信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南地税发[2008]2 号），以及保定市地方税务局核准的《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审核表》，2007 年信诚发展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金额为 378.15 万元。

根据《保定高新区地方税务局转发保定市地方税务局关于保定市格瑞机械有限公司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问题的批复》（高地税发[2007]24 号），以及保定高新区地方税务局核准的《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审核表》，2007 年格瑞机械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金额为 446.88 万元。

2、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抵免所得税的影响

报告期内，由于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抵免所得税而给本公司带来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长城内燃机	102.00	-	1,737.20
信诚发展	378.15	-	-
格瑞机械	446.88	-	-
合计	927.03	-	1,737.20
占当期净利润比率	0.91%	-	3.43%

（四）外商投资企业购买国产设备退回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根据《外商投资企业采购国产设备退税管理试行办法》（国税发[1999]171号），以及取得的保定市国家税务局批准的《外商投资企业出口货物退税申报表（采购国产设备退税专用）》，2006年麦克斯购买国产设备退回增值税120.75万元。

（五）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及影响

1、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2004年7月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批准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港资），经保定市南市区国家税务局《关于回复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享受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减免税优惠资格问题的函》（南国税发[2005]24号）、保定市南市区地方税务局《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有关纳税问题的批复》（南地税发[2005]7号）以及《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免政策的批复》（南地税发[2005]23号）批准，2004年1-7月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及有关规定计缴所得税，2004年8-12月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计缴企业所得税，并于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两个年度全额免缴企业所得税，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长福冲压件、北京格瑞特、麦克斯、曼德汽车配件、长城桥业均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享受外商投资企业“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其中，2001年、2002年两个年度长城桥业全额免缴企业所得税，并于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此外长城桥业为商务部认证的先进技术企业，从2006年开始继续享有三年减半征收所得税的优惠。

本公司及下属公司享受的相关税收优惠如下表：

企业名称	外商投资企业税收优惠				
	企业所得税率	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期间	先进技术企业延长三年减半期间	地方所得税率	地方所得税五免五减半
发行人	30%	2005 年-2009 年	-	3%	2005 年-2014 年
麦克斯	30%	2005 年-2009 年	-	3%	2005 年-2014 年

北京格瑞特	24%	2002 年-2006 年	-	3%	2002 年-2011 年
长福冲压件	30%	2003 年-2007 年	-	3%	2003 年-2012 年
长城桥业	30%	2001 年-2005 年	2006 年-2008 年	3%	2001 年-2010 年
曼德汽车配件	30%	2007 年-2011 年	-	3%	2007 年-2016 年

2、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享受的外商投资企业税收优惠金额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发行人	11,216.26	14,266.85	9,201.23
长城桥业	1,124.44	752.54	1,078.71
长福冲压件	375.30	541.91	729.59
北京格瑞特	44.24	25.78	48.40
麦克斯	292.95	405.81	397.47
曼德汽车配件	16.66	-	-
合计	13,069.84	15,992.89	11,455.40
占当期净利润比率	12.87%	21.50%	22.63%

（六）出口退（免）税

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属生产型企业，适用“免、抵、退”管理办法。

2005 年、2006 年和 2007 年，本公司获退还的增值税金额分别为 3,263.42 万元、11,940.77 万元和 16,477.57 万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保定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属商贸型企业，适用“先征后退”办法，并于 2007 年获退还增值税 304.81 万元。

（七）消费税优惠政策及影响

1、消费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长城牌汽车减征消费税的通知》（财税[2004]110号），本公司于2002年9月9日至2003年12月31日生产销售的若干产品已支付的消费税可减征30%。根据该通知，河北省财政厅与河北省国家税务局联合签发《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转发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长城牌汽车减征消费税的通知的通知》（冀财税[2004]52号），保定市财政局与保定市国家税

务局联合签发《关于转发长城牌汽车减征消费税的通知》（保财预[2004]95号）。本公司可减征的消费税共计2,962.85万元，可在以后应交的消费税中予以抵减。

2、消费税优惠政策的影响

根据上述政府部门的通知，2005年及2006年本公司实际抵减的应交消费税金额分别为1,694.39万元和1,015.23万元，占同期净利润的3.35%和1.36%。

（八）财政补贴

1、财政补贴的优惠政策

本公司及三家子公司于2004年参加保定车展，在车展期间销售的汽车经保定市南市区国税局批准退还15%的已交增值税，于2005年实际收到，金额共计77.19万元，全部计入当年补贴收入。

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北京格瑞特根据密云县工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2005年1月1日发布的《密云工业开发区关于入区企业发展的扶持办法》（密开管字[2005]8号文件）、2006年1月1日发布的《密云县工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2006年入区企业发展的扶持办法》（密开管字[2006]1号文件）、2007年1月1日发布的《北京密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2007年入区企业发展的扶持办法》（密开管字[2007]19号文件），对于2005年、2006年和2007年给予的财政补贴款103.03万元、2.71万元和9.44万元，于实际收到当期记入补贴收入。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于 2005 年、2006 年及 2007 年收到的财政部门给予的出口贴息、新产品开发技术补贴、废水废气治理改造工程基金等共计 48.60 万元、86 万元及 74.37 万元，记入补贴收入。

2、财政补贴优惠政策的影响

2005 年、2006 年及 2007 年，公司收到的财政补贴分别为 228.82 万元、88.71 万元及 83.81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40%、0.12%及 0.08%。

（九）税收政策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2007 年 7 月 1 日起我国福利企业不再享受免缴所得税和增值税 100%先征后返的优惠政策，将“按实际支付给残疾职工的工资在企业所得税前据

实扣除，并可按支付给残疾职工的实际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按照税务机关核定的限额及实际安置残疾人的人数即征即退增值税，并且退还的增值税免征企业所得税”。新的税收优惠政策可能使本公司享受的福利企业税收优惠有所降低，进而减少本公司未来的净利润。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于 2008 年 1 月 1 日正式施行，由于本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享受的有关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税收优惠政策优惠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较高，所得税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对本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规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原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五免五减半”等定期减免税优惠的企业，新税法施行后继续按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文件规定的优惠办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满为止，为此，本公司在 2008-2009 年继续享受减半的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停止执行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8〕52 号），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停止执行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政策。2005 年、2007 年，本公司享受的外商投资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抵免所得税以及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合计为 2,384.70 万元和 10,665.66 万元，政策变化可能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本公司充分认识到税收优惠政策变动或取消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将努力通过经营业务的外延扩张和内部成本控制、精益生产相结合的方式提高本公司的盈利能力，以减少税收优惠政策的变动或取消可能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

五、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重大的资本性支出情况分析

最近三年，本公司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房屋及建筑物	29,507.19	31,585.35	10,519.45
机器设备	86,704.33	43,054.02	23,675.94

运输设备	2,379.33	296.00	200.70
办公及其他设备	25,722.45	16,636.97	2,447.50
土地使用权	3,940.85	4,513.45	3,682.47

为提高生产能力，提升技术水平，公司进行了汽车制造相关机械设备、电子设备的购买，使生产率得到改善、产品质量不断提高。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本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本公司 2007 年 5 月增发 H 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具体情况详见“第十二章 募集资金运用”之“七、前次募集资金运用”。

2、本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具体情况详见“第十二章 募集资金运用”之“一、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规模及投向”。

3、2007 年 11 月 7 日，国家发改委颁布《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公司轿车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工业[2007]2934 号），项目总投资为 28.98 亿元。在继续巩固皮卡和 SUV 领域传统优势的基础上，本公司将加大对轿车、MPV 等产品的投资。

六、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未来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因素

1、行业发展状况的影响

我国汽车制造行业在各方面条件不断改善的背景下，呈现快速发展。

（1）我国 SUV 市场

中高档 SUV 市场前景广阔，粗旷、豪放、越野性能好的车型与燃油的经济性结合将是 SUV 下一步发展的重要方向。本公司不断增强供应链效率、提高服务质量、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2）我国皮卡市场

由于皮卡“一车两用”且价格适中，今后将成为我国家庭消费的又一受欢迎车型。随着我国改革开放步伐的加快和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皮卡逐渐将自己的目标“受众”定位于富裕的农民家庭、个体私营业主和发达地区城乡结合部。

越是私营经济发达的地方，皮卡的销量也越好。本公司在浙江地区已连续 5 年荣登皮卡车销售冠军的宝座，今后皮卡的崛起将进一步促进公司的盈利能力。

（3）我国小排量车市场

在油价高企的背景下，小排量轿车将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成为车市主流。

本公司第一款轿车——长城精灵已正式推出，此外本公司已研发出炫丽、i7、酷熊等多款小排量轿车。2008 年，本公司的小排量经济型轿车将陆续推向市场，随着国际油价的不断上涨及我国燃油税的即将推出，我国小排量车的市场需求必将越来越大。本公司的轿车系列产品造型新颖、质量可靠，将成为本公司未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4）我国 MPV 市场

现阶段我国 MPV 仍以商务用车居多，2006 年商务类 MPV 销量占整个 MPV 市场的 67%。2008 年年初，本公司推出了嘉誉 MPV，该产品的定位是高端的多功能商务车。本公司将在继续保持皮卡和 SUV 市场领先地位的同时，重点发展小排量轿车和 MPV，MPV 也将成为本公司的新亮点之一。

2、公司股票发行上市的影响

（1）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增大公司的资产规模，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抗风险能力。

（2）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指导方向，市场前景广阔，有利于提高公司自主研发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

（3）若本次发行成功，将为公司提供新的发展平台，在现有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新的发展平台不仅能进一步提高公司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在客观上引入社会公众的监督机制，进一步促进公司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的改善，进而带动销量的增加，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二）主要财务优势

根据上述分析，本公司具有诸多的财务优势，

1、资产质量优良，偿债能力较强；

2、近三年公司经营业绩快速增长，盈利能力较强，收入和盈利具有连续性、稳定性和成长性；

3、公司建立健全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水平与业务规模扩大相适应，保证了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4、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开发的哈弗 CUV 等新产品已经面市，将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三）主要困难

公司近几年经营状况良好，盈利能力较强，资产逐年增加，但现有资产规模仍然无法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要求。

公司以市场为导向，以提高核心竞争力为中心，但公司现有资金实力无法满足进一步扩张的资金需要，需要进一步拓展融资渠道。

本次股票若能成功发行，可为公司扩大业务规模提供强大的项目建设资金支持，从而有力地提升公司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

第十一章 业务发展目标

一、本公司的发展战略

（一）总体发展战略

公司将以市场为导向，以精益生产理念为核心，全面提升公司的经营能力、管理水平和技术开发能力；加大投资增强研发能力，加速新产品研发，提高研发质量；在自主创新能力、自主配套能力、产品种类、整车产销量、出口量、销售收入、利税等方面实现突破。

公司总体发展战略是：继续巩固公司在皮卡、SUV 领域的领先地位，积极谋求进军轿车市场，初期以 A 级轿车为切入点，逐步拓展到 B 级和 C 级车，坚持自主研发、依托高性价比优势，将公司打造成为拥有自主研发能力和完整产品体系的优势汽车企业。

（二）技术研发战略

在政策上，我国政府大力支持汽车生产企业提高研发能力和技术创新能力、积极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实施品牌经营战略、产品创新能力和自主开发能力。本公司始终坚持走自主发展之路，建立了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其中包括模具中心、技术研究院和工程院等，并将严格按照国家产业政策，积极推行本公司的技术研发计划。

1、增加研发、试验设施投入，提升自主研发和试验能力。

本公司将增加投资用于研发、试验设施的提升、改造，主要包括：具备整车、底盘及发动机、变速器、灯具等多种零部件研发能力的技术中心；可进行整车与零部件性能检验、可靠性试验、NVH 试验、破坏性试验、道路及环境模拟试验、欧Ⅳ排放试验等多种试验功能在内的试验中心；具备独立建型、冲压工艺分析、模具设计、实型制作、数控加工、模具装备调试等功能的模具中心建设；具有正面碰撞、侧面碰撞、后面碰撞、偏置碰、车对车碰、台车碰撞及行人保护等多种碰撞功能的碰撞试验室建设。

2、通过自主开发、联合开发等多种途径积极发展自主品牌。

本公司将通过开放合作、引进吸收搞研发，充分利用国内外市场、资源，通过“集成创新”得到最好的技术和产品。本公司对进行联合开发或委托开发的成果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在发展自主品牌的同时，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规范知识产权管理，保护自主知识产权。

本公司的技术研发目标是：掌握发动机技术、变速器技术、模具技术等核心技术，通过新产品开发、老产品改造，形成皮卡、SUV、轿车、MPV 等四个产品平台，实现“多品种、少平台”的发展模式，进一步降低成本，提高质量和产品竞争力。

3、坚持以市场为主导、以顾客为中心开展自主创新。

本公司一直坚持“市场需要什么，就研发什么”，最终目的是为了赢得市场。随着我国政府对环保、安全及节能的日益重视以及对汽车消费市场的整顿，国家相继出台了相应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对整车制造企业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本公司将以“站在全球的角度发展企业，要在产品、技术等各方面与国际先进水平保持一致，打造高性价比的中国汽车精品，为用户奉献一流优秀民族品牌汽车”为己任，立足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实现多元化、多品种、多层次的产品发展格局。

4、坚持以科学管理、精益管理为指导做好自主创新。

本公司将大力推进科学管理和精益管理，以管理制度来确保技术研发工作的高效运行，来保障自主创新成果的转化。不论从产品的研发、试制和生产过程，还是在产品的使用过程，本公司均将建立并规范技术信息跟踪与改进机制。

5、坚持“以人为本”培养和管理高素质人才，支持自主创新。

本公司在研究人员的培养和使用上处处体现 “以人为本”的理念，倡导协调一致、沟通无极限，以高效、富有创新活力的管理体制，带动公司研发工作的飞速发展。本公司将继续加大引进国内外高级专业技术人才及管理人才的战略，同时加大对科技、管理人员以及关键岗位技术工人的研修培养力度，增强企业的向心力。

（三）整体经营计划及主要业务计划

1、整体管理计划

本公司将持续推进体制与机制创新，明确责任主体，提升反应速度，建立有序运作、协调发展的非平衡组织结构。本次 A 股发行成功后，本公司将通过资本运作寻求新的发展机遇，同时密切关注本行业动态及上下游行业动态，在将汽车制造专业做精、做强、做大的基础上，稳步推进产业链上、下游资源的有效整合，变供应链为价值链，促进和带动相关行业、产业链的共同提升、延伸与发展。

2、主要业务计划

（1）公司管理

本公司将加强行政管理、财务、营销、审计与监察等各方面的专业管理，完善集团化运作的授权机制；完善对子公司及各职能部门的目标评估和激励考核机制；加强和完善对下属子公司和各部门的财务管理，进一步完善账务处理制度和财务报告体系；不断强化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完善经营规划与考核机制，提升公司经营计划和预算的执行能力；强化投资项目的监管与审计审察力度，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最终，使本公司成为国内最优秀的汽车制造企业之一。

（2）经营业绩

本公司将增强优势产品的综合竞争能力，以高品质、高性价比的产品满足用户的需求。如果本次发行成功，本公司将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提高研发水平，未来三年内将在整车产销量、年销售收入和利税等方面将取得较大突破。

（3）产品开发

本公司已建成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主要研发皮卡、SUV、MPV、轿车等产品及关键零部件。公司将以自行研发为主、联合开发、委托开发为辅，进一步提升整车开发能力，研发产品具有市场竞争力，产品质量到 2010 年达到日本、欧美等国际知名品牌 2006 年水平，继续以高性价比参与国际竞争。

（4）市场营销

本公司将继续提高营销网络的覆盖率，加强地级市的营销网络建设，加快营销网络升级换代，逐步扩大国外营销网络，进一步提升终端营销形象，建立学习

型、培训型的国际化营销网络。通过同步开拓国内、国外两个市场，逐步提升和发展企业实力，为创造国际化的民族汽车品牌打下良好的基础。

本公司计划在未来的三年内，在继续保持 SUV 和皮卡产品市场销量第一的基础上，力争在 A 级轿车市场和 MPV 市场的取得突破，进一步提升长城汽车品牌竞争力。

（5）节能环保

本公司将通过推广节能措施、加强节能环保管理、继续进行精益生产，大力推进原价管理等，努力达到如下目标：整车产品单位成本降低 10%；零部件产品单位成本降低 20%；日常期间能耗费用率降低 3%；所有新建工厂 100%使用燃气，原有工厂全部完成燃煤锅炉改造；污水处理全部达到回用标准，努力实现污水零排放；长城汽车整体建成工艺先进、资源节约、国内知名的节能、环保型企业。

二、制定和实现发展计划的假设条件、主要困难及解决措施

（一）制定和实现发展计划的假设条件

1. 国内经济、政治形势稳定，宏观经济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2. 国家对汽车制造行业的产业政策没有重大改变；
3. 汽车市场稳定发展，没有出现重大市场突变情形；
4. 公司本次发行取得成功，募集资金及时到位；
5. 没有其他将对公司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发生。

（二）实现发展计划的主要困难及解决措施

本公司经营业绩良好、发展前景广阔，但与国外知名汽车生产公司相比，本公司的规模偏小。随着本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目前人才结构和规模，可能无法满足今后公司发展的需要。此外，汽车产品的开发、生产及销售的周期较长，投资较大，对资金投入的要求较高。

为实施未来的发展目标，本公司将合理规划和实施产能规模建设，采取有效措施吸引和培养人才，通过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等方式筹措资金，保障公司发展目标和计划的实现。

三、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述发展计划是在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依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目标的要求制定的。本公司未来的发展计划主要是不断丰富汽车产品系列、完善汽车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和产量、提升产品竞争力，进而巩固和提高本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品牌价值。

上述发展计划的实施，将大大地提高本公司现有业务水平、产业规模和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巩固和提升本公司在国内汽车行业中的市场地位。

四、本次发行对实现公司发展目标的作用

本次 A 股发行对本公司实现上述发展目标和计划具有关键的作用。

1、本次募集资金发行将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和水平，对公司现有产品升级换代以及未来车型开发奠定良好基础；

2、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保障，同时利用资本市场融资渠道，为公司的持续扩张提供更广泛的资金来源；

3、本次发行成功，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知名度和社会影响力，对实现上述目标起到巨大的促进作用；

4、本次发行将进一步增强本公司对国内优秀人才的吸引力，提高公司的人才竞争优势，从而有利于上述目标的实现；

5、本次公开发行将推动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管理水平、促进公司业务目标的实现。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对于本公司提高在中国汽车制造行业的地位、完善公司的汽车产业链、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

第十二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规模及投向

（一）募集资金数额

2007 年 12 月 6 日，经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12,169.6889 万股 A 股，公司将根据询价情况确定募集资金具体数额。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根据项目实施的轻重缓急程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排序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	建设期或研发期
1	年产 10 万台自动变速器项目	53,086.60	53,086.60	2 年
2	技术中心（国家级）扩建项目	74,291.28	74,291.28	3 年
3	试验中心建设项目	58,055.36	58,055.36	3 年
4	新型高性能柴油机项目	15,635.80	15,635.80	3 年
5	全球版高级 SUV 项目	36,349.88	36,349.88	4 年
6	全球版 C 级轿车项目	38,130.76	38,130.76	3 年
	合计	275,549.68	275,549.68	-

上述六个项目总投资 275,549.68 万元，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多于以上项目资金需求总额，则多出部分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如果募集资金净额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资金需求总额，将由发行人自筹解决。

（三）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备案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情况
1	年产 10 万台自动变速器项目	冀发改工机备字〔2007〕548 号
2	技术中心（国家级）扩建项目	冀发改工机备字〔2007〕547 号
3	试验中心建设项目	冀发改工机备字〔2007〕546 号
4	新型高性能柴油机项目	冀发改工机备字〔2007〕573 号
5	全球版高级 SUV 项目	冀发改工机备字〔2007〕574 号

6	全球版 C 级轿车项目	冀发改工机备字〔2007〕609 号

（四）项目环保情况

2007 年 11 月 21 日，河北省保定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长城汽车股份公司 A 股上市募集资金六个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说明》，认为以上六个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采用了清洁生产技术，项目实施后，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上述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五）项目建设用地情况

发行人已合法取得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其土地使用具备合规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筑用地情况
1	10 万台自动变速器项目	项目占地 60 亩，新增建筑面积 36800 平方米，建设联合厂房、研发机构及附属机构。项目选址在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88 号。发行人已经以出让方式取得该等国有土地使用权，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证号为保定市国用 2007 第 130600004443 号。
2	新型柴油发动机研发项目	本项目为研发项目，在现有的技术中心内完成。
3	全球版高级 SUV 研发项目	本项目为研发项目，在现有的技术中心内完成。
4	技术中心（国家级）扩建项目	不新征土地，新增建筑面积 70000 平方米，建设技术中心大楼及配套研发设施。项目选址在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99 号。发行人已经以出让方式取得该等国有土地使用权，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证号为保定市国用 2007 第 130600004791 号。
5	全球版 C 级轿车项目	本项目为研发项目，在现有的技术中心内完成。
6	试验中心扩建项目	不新征地，新增建筑面积 18000 平方米，建设联合厂房及配套办公设施。项目选址在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99 号。发行人已经以出让方式取得该等国有土地使用权，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证号为保定市国用 2007 第 130600004791 号。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分析

1、汽车行业是技术密集、资金密集型行业，需要大量资金投入

汽车行业是技术密集、资金密集型行业。国家发改委《汽车产业发展政策》对行业准入和资本投入有明确规定：“新建汽车生产企业的投资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不得低于 20 亿元人民币，其中自有资金不得低于 8 亿元人民币，要建立产品研究开发机构，且投资不得低于 5 亿元人民币。”

汽车行业在研发、生产方面存在巨大资金需求。依照国际经验，一个整车研发平台的研发费用一般为 20－40 亿元，平台建成后各款车型的改型费用一般为 3－5 亿元，正式生产还需进行固定资产投资。品牌推广和渠道建设亦需投入大量资金。

2、为了提升核心竞争能力，未来公司将在研发和配套能力建设方面有较大的投入

优秀的汽车企业需要以下要素的良好组合：高水准的研发能力和体系；高质量、低成本的零部件供应体系；整车组装体系；营销网络；品牌。公司战略目标是：进一步巩固在皮卡、SUV 市场的领先优势，积极谋求进军轿车市场，初期以 A 级轿车为切入点，逐步拓展到 B 级和 C 级车，将长城汽车打造成为中国自主品牌的优势企业。为了实现上述目标，公司需要进一步加大研发能力和核心配套能力的投入。

3、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大，但从其构成及来源来看，不适合用于资本性投入

整车企业得益于在汽车产业链中的强势地位，一般有较大比例的应付帐款，使得货币资金较为充足。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货币资金占总资产比例处于较合理区间（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财务状况分析” 之“（一）资产状况分析”相关内容）。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总额为 331,206.28 万元，其中：H 股增发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为 111,080 万元（占货币资金总额的 33.5%），预收应付账款余额导致的资金占用为 216,779.69 万元（占货币资金总额的 64.5%）。

H 股增发募集资金主要进行核心配套能力建设，依照公司资金使用计划和投资安排，预计在 2009 年年初使用完毕。预收应付账款余额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产品销售良好，公司要求部分经销商全额预付，同时主要零部件和原材料供应商

给予公司 3－4 个月的付款期限所至。但随着未来市场竞争加剧，不排除公司或供应商可能改变相关策略，导致该等资金的减少。资金来源性质亦决定了该等资金不适合用于长期的资本性投入。

4、行业特性决定了以乘用车为主的生产企业倾向于采取稳健的财务策略

汽车行业具有资金密集和周期性波动的双重特征。汽车行业投资巨大，建设和研发周期较长，固定成本较高，终端消费需求变化时，产能难以在短期内调整，造成产能利用率波动，进而影响企业收入状况。

商用车生产企业主要是集团购买，需求相对稳定，周期波动平缓，银行借款占总资产比例相对较高。而乘用车主要面对居民个人销售，需求影响因素复杂，周期性特征显著，造成以乘用车为主的生产企业对银行借款更为谨慎，较少依靠长期借款实施扩张。（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财务状况分析”相关内容）。在加息周期的宏观背景下，本公司亦采取了稳健的财务策略。

综上所述，公司发展需要资金支持，本次发行将对公司战略目标实现和持续发展能力提高起到重要作用。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背景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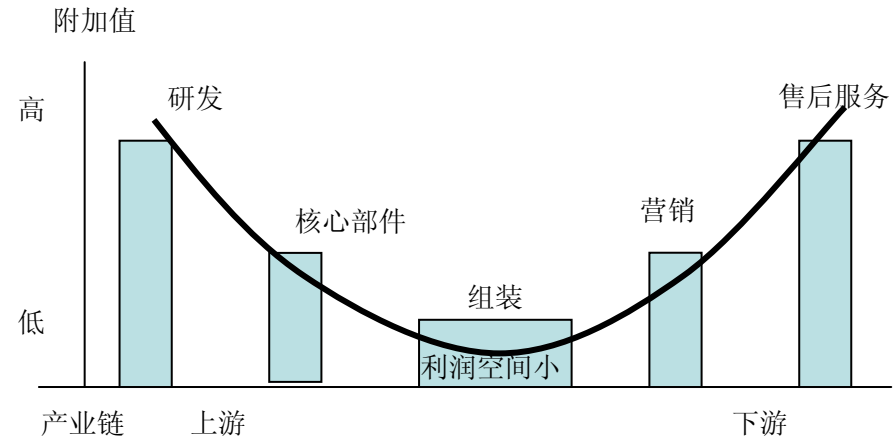
（一）行业背景分析

本次募投项目集中于研发能力和设施建设（技术中心扩建项目、试验中心建设项目）、自主配套能力建设（自动变速器项目、新型高性能柴油机项目）以及车型研发（全球版高级 SUV 项目、全球版 C 级轿车项目）。项目实施将有利于公司核心竞争能力提升。

1、顺应行业发展规律

对整车生产企业而言，核心竞争力在于对产业链价值的控制力。随着汽车产业全球分工深化和市场竞争渐趋激烈，产业链的附加值结构变动巨大，组装业务在价值链中的地位不断下降，前端的研发和核心零部件以及后端的营销和售后服务价值不断增强，成为行业关键驱动因素。

汽车产业链“微笑曲线”



2、适应行业竞争态势

自上世纪 90 年代以来，中国汽车产业通过“市场换技术”方式快速成长起来，但核心技术和研发能力严重滞后，无法向产业链高端渗透。经过多年积累和发展，中国汽车行业已充分意识到加强自主研发的重要性和紧迫性，2007 年众多汽车生产企业加大了自主研发投入。为了适应市场的竞争，公司亦须在研发能力建设、车型研发方面进一步提升实力。

2007 年部分汽车生产企业已公布的研发投资计划

公司	投资计划
一汽集团	在未来 8 年内投入 130 亿元用于自主研发。其中，车型研发 88 亿元，研发能力建设 25 亿，科技开发重点项目投入 17 亿。
长安集团	在未来 5 年内自主研发投入 120 亿，推出 30 款自主品牌汽车和 13 款发动机。
广汽集团	广汽集团汽车研发生产基地一期总投资为 68 亿元，包括研究开发基地和整车及发动机生产基地两部分。
上海汽车	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自主品牌建设以及其他项目投资。其中，自主品牌整车建设 113.88 亿元，技术中心建设 19.24 亿元。

3、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明确指出：“各级政府要重点支持具有自主发展能力、自主品牌产品和具有规模优势的汽车及零部件企业集团加快发展”；“汽车生产企业要把产品结构优化升级作为当前工作的重点；要注重自主开发产品，推动自主创新，改善产品结构，加强自主品牌建设”。

（二）公司发展战略背景分析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发展战略的关系

公司致力于成为拥有自主研发能力和完整产品体系的优势汽车企业，对核心配套能力建设、自主研发能力建设以及生产能力建设制定了长远规划。首先保障整车生产能力基本建设，其次进行核心配套体系建设，最后提升研发能力和水平，逐步向产业链高端渗透。

2003 年公司首次发行 H 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集中在皮卡、SUV 生产线技术改造及扩建工程。2007 年公司 H 股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集中在核心零配件配套能力建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侧重于研发能力和设施建设以及车型研发方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演变体现了公司整体实力的提升和战略规划的落实。

2、H 股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关系

（1）H 股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H 股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具体情况
汽车橡胶件项目	年产 30 万套车用橡胶密封件等产品
发动机零部件	各类发动机零部件 20 万件套，主要有发动机缸体、缸盖、凸轮轴、连杆、曲轴等零部件
汽车变速器项目	年产手动变速器 10 万台、4 速自动变动器 10 万台
汽车用塑料燃油箱项目	年产各种车用油箱 30 万套。生产的油箱系先进的塑料多层燃油箱。
汽车发动机、变速器及制动系统零部件铸件项目	年加工 8 万套毛坯铸件。其中铸铁件 5 万套/年，铸铝件 3 万套/年。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具体情况
自动变速器项目	年产 10 万台 6 速自动变速器
技术中心（国家级）扩建项目	由目前每年 3 个车型的开发能力提高到 2010 年每年 10 个车型的开发能力
试验中心建设项目	由目前每年 3 个车型的试验能力提高到 2010 年每年 10 个车型的试验能力
新型高性能柴油机项目	研发年产 15 万台的 2.0L 高性能柴油机
全球版高级 SUV 项目	研发全球版高级 SUV 平台
全球版 C 级轿车项目	研发全球版 C 级轿车平台

（2）H 股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关系如下：

● H 股增发项目中的 20 万台汽车变速器项目（10 万台手动及 10 万台 4 速自动变速器）主要匹配现有皮卡、SUV 产品以及小排量 A 级轿车；本次募投项目

中的 10 万台 6 速自动变速器项目所生产的产品技术含量更高，侧重于轿车产品的匹配，计划主要匹配在高档 SUV 以及未来 B 级、C 级车型上。两个项目是匹配不同车型的两种产品。

● H 股增发项目中的年加工 8 万套汽车零部件铸件项目是本次募投项目－新型高性能柴油发动机项目的基础，将为柴油发动机提供必备的零部件产品。届时，两个项目投产后，将形成更为完备的产品生产链。

● H 股增发项目中的汽车橡胶件项目与汽车用燃油箱项目一直以来是公司零部件产品的空白，两个项目不但为现有的产品提供配套，也为本次募投研发的车型项目以及未来系列产品的生产提供配套服务。

●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全球版高级 SUV 项目与 C 级轿车项目是两款全新系列车型的研发项目，公司在稳固皮卡与 SUV 细分市场的同时，一直致力于高档产品研发制造，两款全新系列车型是公司产品延续的必然，而公司 H 股增发项目中的的车用零部件项目建设，为之提供更为完善的零部件配套体系。

● 国家鼓励自主品牌的发展，公司产品不但面向国内市场，更要着眼于欧美等国际市场，这对技术研发水平、试验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未来几年内，公司将有近 20 款新车型下线，现有的研发设施、试验设施无法满足快速发展的汽车制造研发要求。技术中心扩建项目、试验中心建设项目的启动，不但为公司节省大额的试验、试制费用，也能满足同时进行多个车型的研发制造，将对公司现有产品结构升级以及未来产品开发奠定良好基础。

四、公司产能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关系

（一）公司现有产能及产能规划

为巩固皮卡、SUV 细分市场的领先地位，推进轿车业务的稳步发展，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以及市场发展趋势，公司本着适度超前的原则，合理规划产能建设。依靠自身资金积累逐步投入，公司整车产能 2008 年将达到 20 万辆，预计至 2010 年公司整车产能将达到 40 万辆。

公司现有产能及未来产能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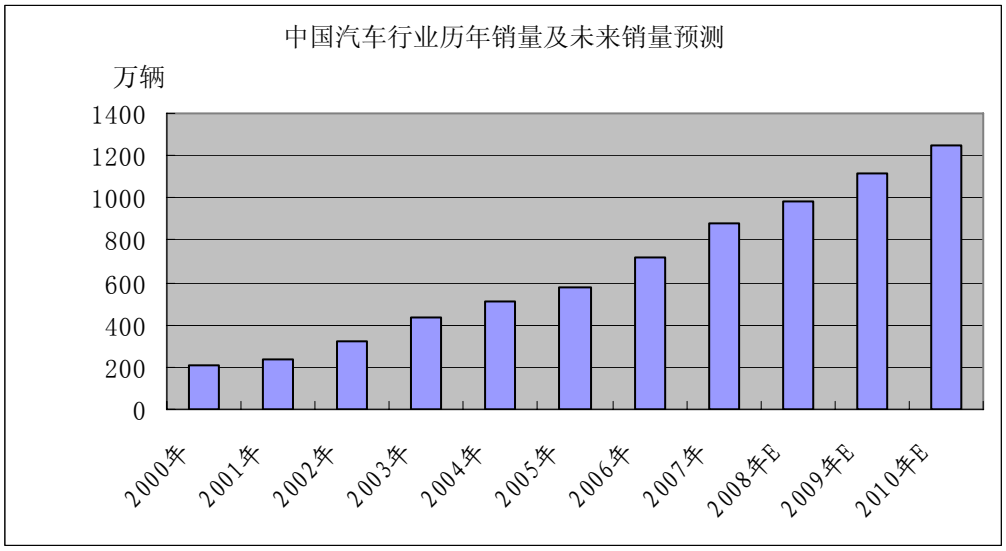
单位：辆

项目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2010 年
皮卡 SUV	80,000	90,000	120,000	140,000	180,000
MPV 轿车	-	-	10,000	60,000	220,000
合计产能	80,000	90,000	130,000	200,000	40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在 80%左右，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 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情况”之“（四）主要产品生产和销售情况”。

（二）产能扩充的合理性

中国汽车行业处于快速发展时期，汽车产销规模由 200 万辆到 800 万辆的跨越仅用了 7 年时间。在国民经济稳定发展的预期下，未来三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3.7%，2010 年中国汽车产销量将达到 1,253 万辆。



资料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公司依靠差异化策略，在细分市场占据了优势地位，产品保持良好的销售态势。2007 年、2006 年，公司汽车销售为 107,820 辆、73,580 辆，分别较上年增长 46.54%、28.64%。在汽车行业未来整体发展趋势良好的情况下，公司需要扩充产能，巩固并提升既有的市场份额，同时为轿车业务的发展预留空间。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产能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未涉及整车产能建设，主要集中于研发设施建设和产品研发方面。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新增固定资产和整车产能提升无直接关联，

但将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和核心配套能力，推动公司产品结构升级，提升公司产品的销售和盈利水平，从而有助于公司产能的有效利用。

2010 年公司整车产能将达到 40 万辆，届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完成研发和建设，公司产能将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量产提供保障。

（四）公司产能扩张后采取的相应营销措施

目前公司 20 万辆乘用车生产基地基础建设初步完成，到 2010 年公司规划产能将达到 40 万辆，涵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内的多款汽车产品将陆续推向市场，公司已经制定了相应的销售计划和营销措施：

1、提升原有细分市场优势

（1）公司原有优势产品（皮卡、SUV 系列）已经得到市场认同，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售后服务质量，培养现有客户忠诚度。继续以高性价比产品提升公司形象和影响，吸引和培养新客户，巩固和提升原有优势细分市场地位。

（2）提升原有终端硬件形象和销售能力。公司现有国内市场销售网络达 400 多家。根据规划，公司将推动销售专营店向 4S 店的模式进行转变，对部分专营店进行整改和提升，提升硬件形象；通过培训，提升销售终端的市场推广能力、销售技巧以及市场开发能力。

2、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

公司海外销售量逐年上升，2005 年－2007 年，公司海外销售整车数量占公司整车销售总量的比例分别为 25.05%、37.38%、42.98%。海外市场开拓尤为重要。

（1）完善海外配件体系。简化海外配件物流，完善海外配件供应和维修体系。除现有中东、俄罗斯、南非配件中心库外，进一步建立南美、欧盟、北美、澳大利亚等配件中心库，到 2010 年海外配件物流中心的数量达到 7 家以上。

（2）海外机构的建设。开展海外培训计划，到 2010 年将逐步建立俄罗斯、南非、中东等 3 家以上的海外技术培训中心。在俄罗斯、乌克兰、中东三个海外办事处和子公司基础上，到 2010 年在增设南美、北美、欧洲、非洲等海外办事处或子公司，并积极雇佣本土人员，形成完善的管理体系和人员结构。

（3）海外 KD 组装工厂的建设。除现有俄罗斯、越南、尼日利亚、埃及 KD 组装工厂外，加大海外 KD 组装工厂的组建，到 2010 年海外 KD 组装工厂达到 10 家以上。

（4）完善海外售后服务。继续增加海外维修保养的里程，缩小同欧美、日韩品牌的差距，提升客户满意度。

3、推进轿车市场开拓

（1）差异化营销：公司首款轿车产品长城精灵上市后，公司围绕“品质+安全”的主题开展精品小车系列差异化营销。针对细分市场的系列轿车产品将陆续推出，公司将依据不同的产品开展相应的差异化营销。

（2）建立全新销售渠道：目前，公司已经拥有 105 家轿车 4S 店，部分来自原有经销商的改建和提升，部分由公司新建。未来公司将完成 120 家轿车 4S 店的建设。

（3）提升终端团队能力：公司对终端区域进行了重新划分，开始实施“团队管理”模式，以团队力量协助终端进行市场开发和推广。

（4）利用皮卡和 SUV 车型对国内市场的影响力来逐步提升轿车的品牌形象，提高市场份额。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一）年产 10 万台自动变速器项目

1、项目市场前景

汽车变速器是汽车传动系统的关键部件。根据操纵方式不同，变速器可以分为手动变速器(MT)，半自动操纵式变速器（AMT）、自动变速器（AT）、无级变速器自动变速器（CVT）等多种型式。自动变速器（AT）具有操作容易、驾驶舒适等优点，目前是技术最成熟，市场占有率最高的自动变速器。

（1）产业政策

2004 年 5 月 21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新的《汽车产业发展政策》，提出在关键汽车零部件领域要逐步形成系统开发能力。2005 年 12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实施

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新目录中鼓励类汽车项目包括自动变速器等汽车关键零部件。由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主持制定的《中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十一五”专项发展规划》业已把提高变速器总成核心技术的掌控能力作为技术创新目标的重点，被列为未来中国汽车企业发展的重点。

（2）市场容量

自动变速器已经成为北美和日本新产轿车和轻型商务车的首选。目前国际上高档乘用车装配自动变速器已占到 90%，中档和低档乘用车分别接近 60%和 40%。伴随国民经济的发展，中国汽车市场中装配自动变数器的车辆所占比率也在不断上升。

我国自动变速器的市场发展迅速，而国内自动变速器研发和生产尚处起步阶段，市场需求的满足主要依赖进口。2006 年中国汽车销售总量突破 700 万辆，仅次于美国和日本，其中自动档乘用车销售 160 万辆，同比增长 55.28%，乘用车自动变速器共进口 126.12 万台，同比增长 80.62%。2007 年 1～9 月份，自动档乘用车销售 149.65 万辆，同比增长 31.50%，乘用车自动档变速器共进口 130.47 万台，同比增长 43.80%。

2007 年自动挡乘用车销量占乘用车总销量(不包括 CKD)的份额为 35.6%，而去年同期为 31.1%。预计到 2010 年，国内配备自动变速器的乘用车将占乘用车市场 55%的份额，市场容量大约在 500 万台左右，自动变速器的市场潜力巨大。（数据来源：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汽车情报》）

（3）发展趋势

与 4 速或 5 速自动变速器相比，6 速自动变速器更为先进，而且技术也已成熟，在舒适性、操纵方便性、节能、环保和动力方面具有较大优势，综合性能比较好，是自动变速器发展的主流方向。在北美中高端市场 4 速和 5 速 AT 正逐步被 6 速 AT 取代。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 10 万台 6 速自动变速器项目可以满足国内飞速发展的中高档乘用车市场配套需求，也符合汽车中高端市场发展趋势。

（4）技术水平和技术来源

该 6 速自动变速器运用先进的电子和液压控制，采用 CAN 总线进行通讯，控制更精准。具有更大的速比范围和更细密的档位之间的速比分配，可以使发动机一直工作在经济转速，降低了燃油消耗，改善了排放。通过采用紧凑化设计，简化内部结构，采用轻质材料，达到了降低原材料消耗、减轻重量的目的，与同级别的 5 速自动变速器相比，燃油消耗减少了 5%，加速性能提高了 4%，重量减少了 10%，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并弥补了国内空白。

本项目由公司与国际知名设计公司联合开发，本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凭借丰富的汽车零部件开发经验和良好的汽车零部件自主配套能力，本公司已经成功开发出 5 速手动变速器，这为 6 速自动变速器的研发和生产提供了坚实的经验基础和技术保障。本项目所需原材料和零部件供应渠道可与目前在建的年产 20 万台手动变速器项目共享。

（5）竞争对手情况

国内自主品牌厂商中，除了少数厂家可以生产 4 速自动变速器外，尚无 6 速自动变速器的批量生产。

潜在竞争对手主要是国外品牌及其在中国的合资零部件生产企业，如天津艾达自动变速器有限公司（中日合资）、上海萨克斯动力总成部件系统有限公司（中德合资）已在研发和生产自动变速器。

（6）配套或外销安排

本项目所生产的 6 速自动变速器主要为长城系列车型配套。项目建成后，年产量达 10 万台 6 速自动变速器，其中 75%将主要批量匹配在公司所产的中高档 SUV、MPV 和轿车等车型上，剩余部分对外销售。6 速自动变速器对内匹配和对外销售的具体安排如下：

单位：台

序号	车型		生产期 第一年	生产期 第二年	达产年
1	公司内配	哈弗等 SUV	9,000	18,000	28,000
2		嘉誉等 MPV	4,000	8,000	13,000
3		中高级轿车系列	10,000	16,000	32,000
4		中高档皮卡系列	1,000	1,500	2,000
5	外售		6,000	11,500	25,000

合计	30,000	55,000	100,000

总体而言，本项目迎合了国内外汽车消费市场发展的需要，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2、项目概况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主要是投资形成年产 10 万台 6 速自动变速器的生产能力。项目占地总面积约 60 亩，需新建联合生产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总建筑面积 36，800 平方米。本项目在充分利用已投入的资源基础上，重点做自动变速器的研发、电子控制系统的研发和技术革新及自动变速器的组装。轴、齿轮、壳体等机加工零部件主要依托原有的机加工能力，以充分利用产能，降低投入成本。

本项目 6 速自动变速器的技术特点主要体现在如下方面：①规划为新一代 6 速自动变速器，扭矩在 200-350N.M 之间，具有舒适、操纵便利、环保和适用车型范围广等特点；②规划布局采用一种紧凑型，高效率的齿轮系，具有噪音低，燃油经济性好，汽车加速性好、液压控制精确等特点；③运用先进的电子控制系统，使车辆操作更加智能化、人性化，使消费者可以充分体验驾乘乐趣。该变速器采用的电子控制系统可以实现手动/自动自由切换。

3、项目投资概算

（1）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53,086.6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为 38,292.60 万元，流动资金 14,794.00 万元，包括铺底流动资金 4,438.20 万元。本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投资主要包括厂房建设、设备采购和安装、模具等；流动资金主要用于项目建成后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等，确保项目投产。

项目投资概算构成及资金利用计划主要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合计	建设期		生产期		达产年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1	固定资产投资	38,292.60	27,187.75	11,104.85	-	-	-
1.1	建筑工程费	3,450.00	2,449.50	1,000.50	-	-	-
1.2	建筑工程其它费用	500.00	355.00	145.00	-	-	-

1.3	设备购置费	18,656.00	13,245.76	5,410.24	-	-	-
1.4	设备安装费	960.00	681.60	278.40	-	-	-
1.5	工位器具费	658.00	467.18	190.82	-	-	-
1.6	设备其它费用	807.00	572.97	234.03	-	-	-
1.7	基本预备费	2,461.60	1,747.74	713.86	-	-	-
1.8	模具费	10,800.00	7,668.00	3,132.00	-	-	-
2	流动资金	14,794.00	-	-	2,473.00	4,421.00	7,900.00
3	合计	53,086.60	27,187.75	11,104.85	2,473.00	4,421.00	7,900.00

（2）项目主要采购设备

本项目共采购设备 136 台（套），设备总投资 18,656.00 万元，主要设备如下：

序号	工序名称	主要设备名称	台（套）数	总价格（万元）
1	清洗	变速器总成壳体类零件清洗机、内部零件清洗机等	11	211
2	差速器部装	差速器部装线、半轴垫片选垫机、组装台、壳体铆压机等	9	412
3	前壳体	前壳体部装线、轴承压装机、前油封压装机、差速器尺寸测量机等	9	284
4	输出轴	大齿轮压装机、锁母拧紧机、锁母铆接机等	5	188
5	主壳体	主壳体装配线、轴承尺寸测量机、油封压装机、轴承压装机、主装配线等	22	1,014
6	外围件	各类定扭矩扳手	9	140
7	密封检查	密封检测仪、标记机、条码机、检测输送线、密封性能试验台、装运装置、定量加注机等	10	233
8	中间轴	轴承压机、齿轮压机	2	95
9	后盖	涂胶机、后盖螺栓定扭矩扳手、油泵总成定扭矩扳手、工位器具、货店等	6	446
10	输出轴部装	油封油压机、轴承油压机、防尘罩油压机、从动锥齿轮油压机等	4	164
11	输入轴部装	主动齿轮油压机、2 轴电动拧紧机、锥轴承内圈油压机等	3	130
12	分动器壳体部装	各类油压机	5	205
13	涂胶	前盖、后体涂胶机	1	30
14	后体部装	后体防尘罩油压机	1	25
15	总成装配	主装配线及夹具、电动扳手、定扭扳手、输出锁母压铆机	15	556
16	间隙调整	齿轮侧隙测量机	2	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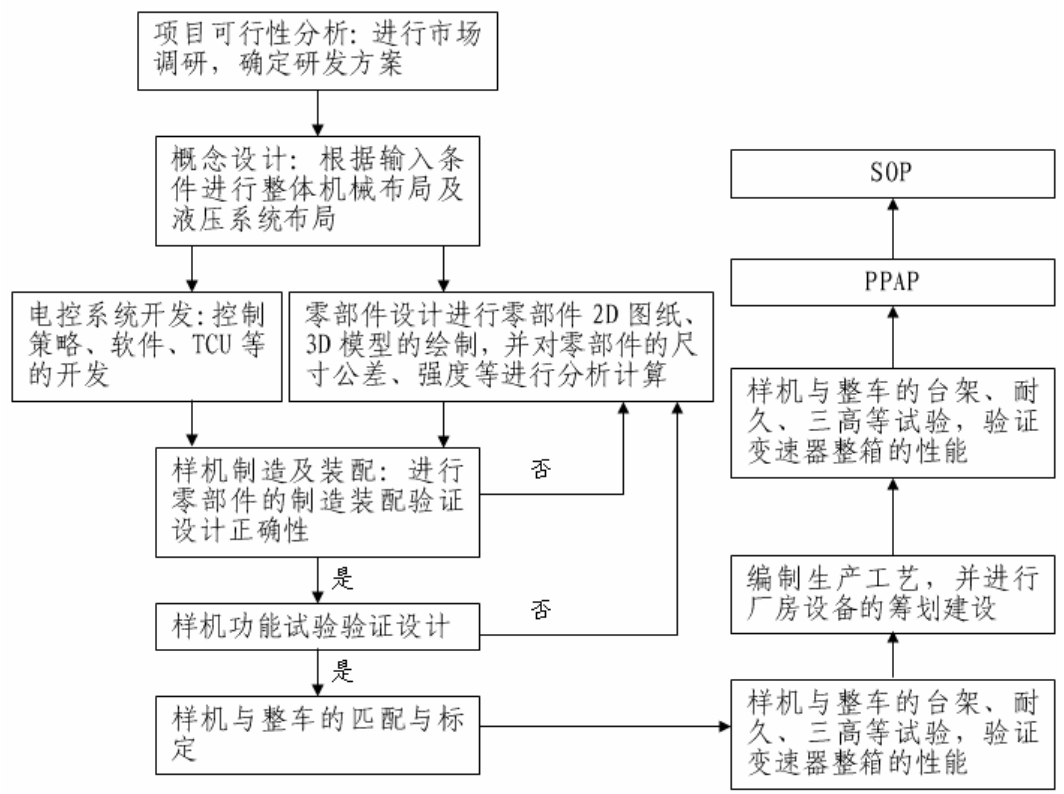
17	密封检测	试漏仪	1	30
18	试验设备	阀体试验台、空载运转试验台、自动变速器综合试验台、交检试验台、静扭试验台、油泵试验台、噪音试验台、变矩器试验台等	18	13,640
19	下线	吊运装置	1	15
20	其它	工位器具、货店等	2	746
合计			136	18,656

4、项目主要研发和生产组装工艺流程

本项目的主要研发和生产组装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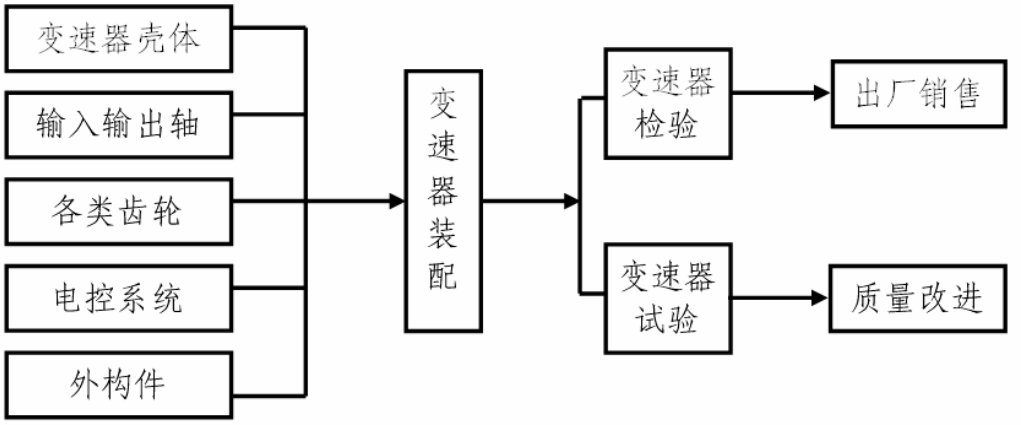
（1）总体研发流程

本项目的研发主要有电控系统 TCU 的研发、标定、试验，壳体、变矩器、离合器总成、制动器总成等部件的研发。简要流程如下：



注：PPAP 是指生产件批准程序，该程序是对每个配套零部件的控制程序，也是对质量的一种管理方法，确保各配套件在该阶段已满足批产要求。SOP 是指标准作业程序，该程序表明产品可以正常批量生产。

（2）生产组装工艺流程



5、原材料及能源供应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为自动变速器组装所需的零部件，其中轴、齿轮、壳体等机加工零部件主要依托公司现有生产能力提供，项目用水由保定市自来水公司供应。

6、项目的选址

本项目建设地址位于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88 号，公司已通过出让方式取得该等土地使用权，取得了相关的土地使用权证。

7、经济效益评价

本项目建设期为 2 年，第 3 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30%，第 4 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55%，第 5 年达到生产设计能力的 100%。项目计算期 10 年，项目成本收益估算如下：

（1）营业收入

项目达产后，年销售数量 10 万台（其中内部配套 7.5 万台，对外销售 2.5 万台），销售单价以目前国内主要 6 速自动变速器价格 1.16 万元/台计算。年销售收入达 116,000 万元。

（2）总成本费用

原材料费用：据国内原材料和配件市场价格进行估算，其中输入轴、输出轴、齿轮由公司自主配套；

年燃料动力费用：根据所需消耗量及现行价格估算；

年工资和福利费用：按本地区同行业工资 2.5 万元计算，员工 220 人；

年折旧费用：房屋按 30 年折旧、设备按 10 年折旧、工位器具按 5 年折旧计算。

经估算，项目年总成本费用为 98,050 万元。

（3）项目收益

增值税按 17%计算；

所得税按 25%计算。

经估算，项目年利润总额为 14,898 万元，税后利润为 11,173.50 万元。

本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年产 10 万台 6 速自动变速器，年均实现销售收入 116,000 万元，利润总额为 14,898 万元，税后利润 11,173.50 万元。本项目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达 15.30%，投资回收期为 4.3 年。

（二）技术中心（国家级）扩建项目

1、项目背景

（1）技术研发实力决定了汽车生产企业的竞争能力和行业地位

汽车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伴随电子技术、新型材料、新型燃料等先进技术广泛运用，技术研发实力将决定汽车生产企业的竞争能力和行业地位。汽车的研究开发历经市场调研、概念设计、原型开发、产品制造、样车测试、售后服务等六大环节，每一环节都有复杂的专业性要求，需要强大的研发技术平台和人才储备。汽车也是众多高新技术的结合体，各种新材料、新设备、新型配套产品在汽车上的使用数量和质量可以明显地反映出汽车技术发展水平的高低。

（2）产业政策鼓励企业创新能力和自主开发能力建设

国家发改委《汽车产业发展政策》提出：“我国汽车工业要在 2010 年前发展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鼓励汽车生产企业提高研发能力和技术创新能力，积极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实施品牌经营战略”；提出“国家支持汽车、摩托车和零部件生产企业建立产品研发机构，形成产品创新能力和自主开发能

力。企业自主开发产品的科研设施建设投资凡符合国家促进企业技术进步有关税收规定的，可在所得税前列支。国家将尽快出台鼓励企业自主开发的政策”。汽车产业发展政策为汽车生产企业提升技术实力提供了良好的政策平台。

在如此背景下，加大科研投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是汽车行业面临的重要任务，成为衡量汽车生产企业竞争实力的重要指标。

（3）现有研发平台已经不能满足公司发展需要

公司的发展与壮大得益于“自主开发”的成功模式。目前，本公司内部设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已经具备包括汽车整车及其发动机、变速器等关键零件在内的汽车研发水平。技术中心已经成功研发出哈弗 CUV、国内首款电控高压共轨柴油发动机 GW2.8TC、高端皮卡风骏等系列新产品，取得了很好的市场业绩。但是，目前的技术中心从研发设施、研发软件、研发场地、技术水平、规模等方面已经不能满足企业自主创新和发展规模的需要。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目标，公司将进行产品结构的调整，逐步向标准化、系列化和通用化的方向发展，实施“多品种、少平台”战略，形成 SUV、皮卡、轿车和 MPV 四大平台。到 2010 年，仅就整车而言，公司须达到每年同时开发 10 个车型的研发能力才能满足上述规划的要求，而目前的技术中心仅能每年同时开发 3 个车型。因此，随着研发项目的增加，扩大现有技术中心的规模、提升研发能力已势在必行。

同时，公司已经进军欧美发达国家汽车市场，但面对其越发严格的技术标准、环保要求，现有技术中心已经无法满足大规模进军国际汽车市场、参与国际竞争的需要。

（4）技术中心扩建是落实公司研发总体目标、拓展国际市场的需要

公司总体研发目标是：

① 具备全新轿车开发能力，产品质量到 2010 年达到国际知名品牌 2006 年水平，满足国际安全、环保法规，继续以高性价比参与国际竞争；

② 在车型研发能力、核心零部件研发能力、研发周期方面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③ 在节能环保与新能源利用方面，借鉴国内外在节能环保动力开发的新成果，依托强大的试验平台，开发出具有高科技含量的节能型、低排放汽油和柴油发动机；力争在混合动力车方面有所突破；

④ 加强汽车整车和动力系统 NVH 研发的多个试验室和其它软硬件设施，使整车噪声、振动和舒适性研发方面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⑤ 加快对整车安全性的研究，逐步开展碰撞、行人保护等安全内容的研究工作，使整车安全性满足国内外各项标准要求。

上述研发目标的实现，有赖于现有技术中心技术水平和研发能力的提升。

综上所述，公司需要加大自主研发投入，实施现有技术中心的扩建，提高设施能力、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才能迎接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

2、项目概况

本项目属于研发机构扩建项目。在原有技术中心（国家级）的基础上，通过扩建研发机构及设施、新购研发设备、新增研发人员等，进一步增强长城汽车的自主研发能力，满足公司自身发展的需求，使长城汽车技术中心在整车研发、零部件研发、新材料研发等方面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1）研发能力提升

全新单一车型开发周期由目前的 36 个月缩短到 2010 年的 24 个月；多车型开发输出由目前的 3 个车型/年提高到 2010 年的 10 个车型/年；核心零部件的研发水平进一步提升。

（2）研发设施的扩充和改善

技术中心扩建前后的对比如下：

序号	项目		扩建前	扩建后
1	研发大楼		1座	2座
2	各类计算机		3200台	6000台
3	各类主要软件	ANSA	1套	11套
4		STRA-CD	1套	11套
5		ADAMS	1套	11套
6		SYSNOISE	1套	16套
7		PDM软件	0	1套
8	研发能力		3个车型/年	10个车型/年

9	机构设置	专业部+技术支持	各研究分院、所

（3）机构设置及职能的优化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将对技术中心职能部门进行重新划分，由原来的专业部（如 SP 商品部、变速器部、发动机部）加技术支持部门的模式，调整为 10 余个职能分院及研究所，提升技术中心规格，加大技术研发和产品研发力度，建成分工更细、流程更合理、覆盖面更全的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技术中心扩建前后主要机构设置及职能对比如下：

序号	扩建前主要部门	主要职能	扩建后主要部门	主要职能
1	技术支持部	信息、法规、标准化等	先行技术研发分院	新技术（CAN总线、ESP等）、新材料的先期分析研发等
2	总师办	设计开发的总体管理、计划和协调工作	整车研发分院	各分院的总协调，协调开发、整车布置等
3	CAE部	对新产品进行计算机辅助求解复杂工程和产品结构强度、刚度、三维多体接触、弹塑性等力学性能的分析计算以及结构性能优化设计	CAE仿真分院	建立CAD/CAE/CAM整车工程和制造分析仿真中心，拥有IBM工作站并联组成的计算机机群，可进行整车的碰撞，结构强度、刚度，NVH模态分析，操稳模拟等各种CAE分析计算
4	发动机部	发动机研发	底盘研发分院	进行底盘总布置和发动机、变速器、前后桥等底盘部件的研发、建模及技术支持
5	变速器部	变速器研发		
6	IT部	信息化建设	信息管理分院	PDM新功能开发及管理，数据集成平台开发；计算机软硬件与网络的维护等。
7	造型部	产品模型设计	造型分院	负责草图、二维效果图绘制、三维效果图制作、油泥模型制作、测量扫描和Alias三维建模
8	各商品部	各新车型的研发部门（如：M11车型部）	—	—
9	—	—	车身研发分院	汽车车身部件的研发、建模及技术支持
10	—	—	电器研发分院	汽车电器新技术的研发、建模及技术支持
11	—	—	测量分院	产品测量、扫描等

3、项目投资概算

（1）投资概算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计划总投资 74,291.2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61,872.28 万元，流动资金 12,419.00 万元，包括铺底流动资金为 3,725.7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主要用于建设技术中心大楼、购买先进的研发设备、添置计算机及其研发软件等；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产品研发用样品、原材料、消耗品的购置，咨询费用支付等，以确保技术中心建成后正常运行。

本项目投资概算构成及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建设期			运行期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1	固定资产投资	61,872.28	25,986.36	23,511.47	12,374.45	—
1.1	工程建设费	15,800.00	6,636.00	6,004.00	3,160.00	—
1.2	设备及备件费	9,404.00	3,949.68	3,573.52	1,880.80	—
1.3	设备安装费	1,987.00	834.54	755.06	397.40	—
1.4	办公设施费用	33,446.00	14,047.32	12,709.48	6,689.20	—
1.5	基本预备费	761.28	232.74	346.29	182.25	—
1.6	其它费用	474.00	286.08	123.12	64.80	—
2	流动资金	12,419.00	—	—	3,477.32	8,941.68
合计		74,291.28	25,986.36	23,511.47	15,851.77	8,941.68

（2）主要设备

本项目研发设备及研发软件投资共 2,876 台（套）。主要项目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台（套）数	单价	合计（万元）
1	制图仪	5	0.6 万元/台	3
2	普通电脑	892	0.5 万元/台	446
3	图形工作站	1,470	1.57 万元/台	2,308
4	服务器	320	57 万元/台	18,240
5	评审转台	4	18 万美元/台	547
6	三座标测量机	6	65 万美元/台	2,964
7	Faro P10	6	5 万美元/台	228
8	ATOS 扫描机	17	16.5 万美元/台	2,132
9	KREON	3	7 万美元/台	160
10	ANSA	10	25 万元/套	250
11	STRA-CD	10	100 万元/套	1,000
12	ADAMS	10	135 万元/套	1,350
13	NASTRAN	16	100 万元/台	1,600

14	SYSNOISE	15	100 万元/套	1,500
15	LSDYNA	16	50 万元/台	800
16	PDM 软件	1	6,000 万元/套	6,000
17	激光线切割机	2	10 万元/台	20
18	激光快速成型机	8	30 万元/台	240
19	数控龙门屋面加工中心	2	103 万元/台	206
20	5T 行车	1	84 万元/台	84
21	万能铣床	4	15 万元/台	60
22	涂装机器人	6	100 万元/台	600
23	涂装柔性生产线体	1	100 万元/台	100
24	数控闭式四点多杆压力机 LS4-2000KN	6	120 万元/台	720
25	模具研配液压机	4	100 万元/台	400
26	总装柔性生产线体	1	100 万元/台	100
27	四轮定位仪	3	10 万元/台	30
28	灯光检测仪	1	8 万元/台	8

注：汇率按 1 美元折合人民币 7.6 元。

4、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址位于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99 号，公司已通过出让方式取得该等土地使用权，取得了相关的土地使用权证。

（三）试验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背景

（1）汽车产品试验是提升企业研发能力以及整体实力的关键因素

汽车产品试验已成为汽车研发和生产的重要环节，新车从设计到定型再到量产，需要大量的试验和标定，原始数据的获取和积累不仅对研发起到关键作用，而且对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至关重要。汽车产品试验的设施和水平不同将直接导致汽车产品研发进度和研发成本的差异。同时，汽车产品试验也是保障汽车产品质量的重要手段。

从世界范围来看，为提高汽车产品品质，各大汽车公司每年均耗巨资投入到汽车试验中。汽车试验不仅从功能上越发独立于研发，从机构设置上也越来越独立于研发机构。

（2）现有汽车产品试验设施不能满足公司发展需要

公司于 2006 年在技术中心内建设了部分试验室，已具备现有产品的部分试验分析能力。但随着企业的发展，现有的试验能力已不能满足企业需求，在已有的试验能力基础上，重新建设一个试验中心，是必要的选择。

① 试验中心建设是为了满足公司研发规模扩大的需求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技术中心扩建后，研发规模将有极大扩充。仅新车型方面，到 2010 年，本公司将从现在的每年同时研发 3 个车型扩大到每年同时研发 10 个新车型。因此，未来与研发项目相关的试验将大大增加。

② 试验中心建设是为了达到国际标准和国际法规需求

目前，包括公司在内的国内汽车产品试验设施大多是按照国内法规、标准进行设计的。公司产品已经逐步进入欧盟等发达地区的市场，由于这些地区的安全、环保、节能等标准均严于国内标准，现有的试验条件无法满足试验需求，制约了汽车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也制约了公司参与国际竞争。

③ 试验中心建设是为了积累试验数据、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的需要

公司发展初期，主要是委托国内权威的汽车检测机构进行试验。由于试验工作是委托进行的，无法取得详尽的试验数据，这种模式无法为研发提供强有力的试验数据支持，影响研发质量。同时，委托试验也不利于保护本公司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

④ 试验中心建设是节约试验费用、提高经济效益的需要

汽车产品试验需要大量财力投入。通过试验中心建设，许多可靠性试验、性能试验可以在企业自己的试验中心内进行，从而节约大量的经济成本。试验中心建成后，公司每年仅试验费一项就可以节约上千万元。

⑤ 试验中心建设是加快产品研发进度、提高产品质量的需要

国内权威的检测机构有限，汽车厂家众多，汽车检测能力已严重不足，每次试验都需要较长时间，严重影响产品研发进度。同时，部分整车和零部件的可靠性试验需在野外实地试验，需要几个月时间，试验效率较低，而如果在试验室内进行强化试验，只需几天时间就可达到试验效果，可使新产品的上市时间提前 3-6 个月，也为产品质量提升提供了强有力的保证。

2、项目内容

本项目拟建设具有世界一流水平的大型试验中心，新增建筑面积 18,000 平方米，建设联合厂房及配套办公设施，购置底盘测功机试验台、环境模拟试验舱等先进的检测设施及设备 136 台（套）。

试验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后，将增强公司的整车、零部件研发试验能力和相关产品质量检验能力，达到国内先进的试验室水平。

试验中心建成后将具备较强的整车、总成（系统）和零部件试验分析能力，可进行动力性、平顺性、经济性、操作稳定性、制动等性能测试及可靠性分析；可满足每年同步研发 10 个新车型试验及年产 50 万辆整车生产厂的质量检验要求；可满足欧洲、美国、日本等国际法规、标准试验的技术要求。

拟设置的试验室及功能见下表：

试验室名称	功能简介	主要试验设备	试验项目
转向系统试验室	针对于汽车转向系统的耐久试验和性能试验，该系统填补了复杂的多通道和简单三通道实验系统的空白，工程师可利用该系统在真实的安装状态下进行转向机的性能试验与耐久试验	转向系统性能与可靠性试验台	转向系统及部件性能与可靠性
K&C 试验室	通过静态（动态）时车辆悬架的运动学特性和柔性的测量分析，工程师可以设置、开发和对不同的悬架参数，优化整车的操纵特性；该系统的最大技术特点是可以在试验车轮施加六个自由度的运动，并获取准确的试验数据	K&C 试验台	车辆悬架性能与调校
整车排放试验室	全球最先进的整车尾气排放测试系统，达到全球最高的欧Ⅴ排放检测标准，可满足全球任何国家的检测要求；利用其先进的直采分析功能，可对催化器前后的尾气浓度进行实时分析，为催化器的选型和开发提供技术支持	四驱底盘测功机、两驱底盘测功机	整车标定、动力与传动系统耐久
		环境模拟试验舱	热害性、低温启动、空调性能、配合排放试验
		排放分析仪	整车排放、标定、催化器开发
整车 EMC 试验室	确保汽车内部电子设备不受到外部电磁波的干扰，并减少汽车的电磁污染排放 ，主要研究项目包括电磁干扰、电磁屏蔽、无线电频率协调等	电磁兼容测量分析系统	整车电磁兼容测试分析、电子电器兼容测试分析、电子控制兼容测试分析
制动试验室	进行制动系统部件力、位移、转角、温度等参数测量，制动管路、液压、ABS 检测，并模拟车辆行驶过程制动工况，在较短时间内检测制动系统可靠性，以保障车辆行驶安全	制动系统综合性能试验台	制动系统、制动部件性能检测，可靠性试验

灯光试验室	满足十多项国家、行业标准及相应的 ECE 标准法规，可进行汽车前照灯、前雾灯、后雾灯、转向灯、前位灯、后位灯、制动灯、示廓灯、倒车灯、回复反射器、三角警告牌以及摩托车前照灯和信号灯产品性能测试	车辆灯光试验系统	汽车灯光检测、前方视野检测
NVH 及强度试验室	舒适性已成为评价轿车性能最重要的项目之一，在该试验室中通过对整车的噪声和振动分析，可最大限度的提高整车乘驾的舒适性；并通过对零部件的振动、应力应变及疲劳试验分析，提高零部件抗振动、抗疲劳特性。	十六通轴耦合式道路模拟试验台、多通道零部件试验系统、多通道噪声振动测量系统	整车与部件振动、噪声
	对车辆行驶过程中，车速、加速度、管路压力、转动部件受力、等参数采集和储存，用于车辆力学性能分析、整车与零部件试验方法确定等	多通道数据采集系统	整车与零部件道路试验数据采样、加速度、位移、应变测量分析
电子电器试验室	主要针对整车中各电器零部件系统的性能与耐久性试验，如点火锁、组合开关、微电机等，提高各电器零部件的可靠性能，从而达到整车性能提高的要求	开关类综合试验台、线束试验台、电机试验台等	电子电器性能与可靠性试验
理化试验室	通过对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的化学分析、特性分析等工作，可以对发动机、底盘、变速器等整车关键零部件系统的材料进行优化选择，从而提高整车的性能并降低整车重量	预磨机、抛光机、扫描电子显微镜、体视显微镜、硬度计、元素分析仪、原子吸收光谱仪、磨损试验机、冲击试验机等	1.化学成分 2.抗拉强度 3.屈服强度 4.延伸率 5.断面收缩率 6.冲击功 Akv 7.硬度 HB 8.显微组织类型及碳化物分布状态 9.奥式体晶粒度 10.非金属夹杂物

3、项目投资概算

（1）投资概算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58,055.36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47,527.36 万元，流动资金 10,528 万元，包括铺底流动资金 3,158.4 万元。固定资产的投资重点是建设试验中心大楼、购买试验设备、计算机及其研发软件等。流动资金主要用于购买试验用原材料、能源及咨询费等费用，以保证试验中心的正常运转。

本项目投资概算构成及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合计	建设期			运行期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1	**固定资产投资**	**47,527.36**	**20,436.76**	**18,535.67**	**8,554.93**	**0.00**
1.2.1	建筑工程费	4,860.00	2,089.80	1,895.40	874.80	-

1.2.2	建筑工程其它费用	273.00	117.39	106.47	49.14	-
1.2.3	设备购置费	33,832.00	14,547.76	13,194.48	6,089.76	-
1.2.4	设备安装费	2,135.00	918.05	832.65	384.30	-
1.2.5	办公设施	2,230.00	958.90	869.70	401.40	-
1.2.6	设备其它费用	680.00	292.40	265.20	122.40	-
1.2.7	基本预备费	3,517.36	1,512.46	1,371.77	633.13	-
2	**流动资金**	**10,528.00**	**-**	**-**	**3,053.12**	**7,474.88**
3	**合计**	**58,055.36**	**20,436.76**	**18,535.67**	**11,608.05**	**7,474.88**

（2）主要设备

本项目需要购置设备 136 台套，部分主要设备如下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台(套)数	单价	总价	单位
1	整车性能及排放环境模拟试验系统	2	108	216	万美元
2	四驱底盘测功机试验台	2	78	156	万美元
3	底盘测功机试验台（两驱）	2	32	64	万美元
4	排放气体分析仪	3	78.8	236.4	万美元
5	四通道轮胎耦合式道路模拟试验台	1	101	101	万美元
6	六通道零部件振动试验台	1	70	70	万美元
7	多通道振动模态分析系统	3	22.9	68.7	万美元
8	车载路试操稳系统	2	15.9	31.8	万美元
9	氙灯耐气候试验箱	1	4.45	4.45	万美元
10	臭氧老化试验箱	1	5	5	万美元
11	发动机动态试验台	5	37	185	万美元
12	多通道零部件试验系统	1	200	200	万美元
13	多通道噪声分析系统	5	13.4	67	万美元
14	弹性体试验系统	1	25	25	万美元
15	K&C 试验台	1	310	310	万美元
16	电磁兼容	1	500	500	万美元
17	两驱底盘测功机试验台	1	42	42	万美元
18	线性、扭转作动器、控制系统等	7	140	980	万元
19	微电机耐久试验台	1	23	23	万元
20	继电器耐久试验台	1	26	26	万元
21	点火开关耐久试验台	1	32	32	万元
22	发动机可靠性试验	5	200	1,000	万元
23	动力总成台架、消声场	1	1,100	1,100	万元
24	整车混响试验全套系统	1	3,200	3,200	万元
25	理化试验整套设备	1	700	700	万元

4、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址位于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99 号，公司已通过出让方式取得该等土地使用权，取得了相关的土地使用权证。

（四）新型高性能柴油机项目

1、项目市场前景

（1）产业政策

轿车柴油发动机技术是我国《汽车产业发展政策》提出重点发展的领域。开发新型高性能柴油发动机是汽车工业响应国家节能减排政策、保护环境的需要。

（2）市场容量

目前柴油车已占欧洲汽车市场份额的 60%以上；在美国，过去 5 年的柴油车的增长速度年均为 56%。中国目前柴油车在汽车中的保有量仅为 23.7%，柴油轿车所占比重仅为 0.2%。市场发展潜力巨大。为了应对油价高涨，2007 年国内很多皮卡、SUV 生产企业推出柴油车型，刺激柴油发动机快速增长。

2007 年，中国乘用车总销量超过了 629.75 万辆，按 10%的年增长率，2010 年 840 万辆计，届时柴油乘用车份额按 10%计，则有 84 万辆的市场容量。考虑到柴油车的增速将超过乘用车的总体增速，按柴油乘用车份额按 20%计，则有 168 万辆的市场容量。

（3）发展趋势

先进的现代柴油技术是目前重要的能源解决方案之一，具有尖端技术的柴油车在节约能源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方面具有显著优势。环保节能压力、油价高企使得柴油动力车型发展迅速，据美国著名市场研究公司 GLOBALINSIGHT 的调查，过去八年来，全球柴油发动机汽车的销售增长了 141%，而新车市场的整体销量仅增长 14%。

（4）技术水平和技术来源

该项目产品排量 2.0L，排放可达到欧Ⅴ标准，直列四缸、高压共轨直喷、VGT 增压中冷、EGR、双顶置凸轮轴、每缸 4 气门、液压挺柱、滚子摇臂、齿形

同步带驱动正时、铝合金缸盖、铸铁缸体、后处理采用 DOC 及 DPF 技术。升功率及升扭矩等重要指标均高于国内公司同类产品，技术水平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

该项目由本公司自主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在先进柴油机技术方面的研发和生产经验为本项目的成功提供了有力保障。2006 年底，公司与德国博世公司合作研发的国内首款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GW2.8TC 高压共轨技术柴油发动机，具有动力强劲、超低噪音、省油环保等特点，是民族自主品牌汽车“集成创新”的结晶。目前该产品已在国内外同步上市。上述产品的成功开发，为公司在柴油机技术研发方面积累了大量的经验和数据，足以保障新型高性能柴油机项目的研发。

（5）竞争对手情况

目前国内柴油机生产企业的主要产品为农机或载货车用大排量低端柴油机，大部分为欧Ⅱ或欧Ⅲ排放。除本公司外，广西玉柴机器集团有限公司、江铃汽车控股有限公司、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均在研发和生产乘用车柴油机。

目前，开发欧Ⅳ水平以上小排量柴油机的公司较少，且都在开发阶段，尚未形成批量生产能力。

（6）项目的自配及销售安排

本项目研发成功后，公司将依据市场情况制定量产计划和销售安排。

2、项目概况

本项目属于研发类项目，选择 2.0L 高性能柴油机作为本项目研发产品（以下简称 GW4D20）。采用先进设计，实现计算机模拟装配、模拟试验和模拟分析等，在样品完成后进行台架、整车搭载、三高（高温、高寒、高原）试验等一系列标定和试验工作，确保了产品的高性能和可靠性，使产品达到国际先进、国内领先的水平。

新型高性能柴油发动机的成功研发和生产，可以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关键零部件配套能力，降低公司整车产品搭载发动机的对外依存度。

项目完成后，可为生产部门提供先进的产品模具、工装卡具、生产工艺及完善的零件配套体系等，使现有发动机生产线具备年产 15 万台该系列高性能柴油机的能力。

（1）与公司现有产品的比较

本项目产品在已成功研发的 GW2.8TC 电控高压共轨柴油机经验的基础上，开发的全新高性能柴油机。该机采用双顶置凸轮轴、每缸 4 气门，优化发动机进气性能；采用可变几何截面（VGT）增压器、空－空中冷、冷却废气再循环（EGR）等技术，保证该产品在功率、升功率、扭矩、排放等方面具有更好的性能优势，是一款高性能柴油机。

GW4D20 与 GW2.8TC 柴油机具体参数对比如下：

型号	排量（L）	最大功率/转速（kw/r/min）	升功率（kw/L）	最大扭矩/转速（N.m/r/min）	排放	备注
GW4D20	1.996	110/4000	55.1	310/2000	欧Ⅴ	研发
GW2.8TC	2.771	70.0/3600	26.1	225/1600～2600	欧 III	批产

（2）与同类产品的比较

GW4D20 的升功率及升扭矩等指标均高于国内公司同类产品，优于或达到国际知名大公司的产品水平。

GW4D20 与国际同类产品具体参数对比如下：

型号	公司	排量（L）	最大功率/转速	升功率（kW/L）	最大扭矩/转速	升扭矩(N.m/L)	排放	备注
GW4D20	长城	1.996	110/4000	55.1	310/2000	155.3	欧Ⅴ	研发
1.9LTDI	大众	1.896	110/4000	58.0	310/1900	163.5	欧III	批产
D-4D2.0	丰田	1.995	85/4000	42.6	280/2000	140.4	欧Ⅳ	批产
RA420	VM	1.991	110/4000	55.2	330/2000	165.7	欧Ⅳ	批产
2.0TDI	奥迪	1.968	125/4200	63.5	350/1750	177.8	欧Ⅳ	批产
2.0cdi	奔驰	1.992	103/4200	51.7	300/2100	150.6	欧Ⅳ	批产
BMW2.0	宝马	1.995	120/4000	60.2	340/2000	170.4	欧Ⅳ	批产
D20DT	双龙	1.998	103/4000	51.6	310/2000	155.2	欧III	批产
D19TCI	云内	1.85	82/4000	44.3	240/2000	129.7	欧III	批产
JE4D20	江铃	1.999	105/4200	52.5	300/2000	150.1	欧Ⅳ	拟研发
1.9DTCI	奇瑞	1.9	93/4000	48.9	271/2000	142.6	欧Ⅳ	研发

3、项目投资概算

（1）投资概算

本项目为产品研发项目，总投资 15,635.8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4,283.80 万元，流动资金 1,352.00 万元，包括铺底流动资金 405.60 万元。

本项目固定资产投资的重点内容是模具设计费、产品模具费、生产装置费、设计软件费等；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产品研发成功后为试生产提供后续技术支持和服务等。

本项目投资概算构成及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数额	产品设计期	样品制作、搭载标定期		试产期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1	固定资产投资	14,283.80	8,537.28	3,060.00	2,686.52	0.00
1.1	设计费	7,970.00	7,013.60	478.20	478.20	-
1.2	产品模具费	1,390.00	-	1,209.30	180.70	-
1.3	生产装置	620.00	-	161.20	458.80	-
1.4	办公设施及设计软件费	630.00	592.20	25.20	12.60	-
1.5	样机费（含外购及自造试验样机）	1,425.00	783.75	342.00	299.25	-
1.6	标定、试验费	1,600.00		656.00	944.00	-
1.7	基本预备费	160.80	25.73	51.46	83.61	-
1.8	其它费用	488.00	122.00	136.64	229.36	-
2	流动资金	1,352.00	-	-	473.20	878.80
合计		15,635.80	8,537.28	3,060.00	3,159.72	878.80

（2）主要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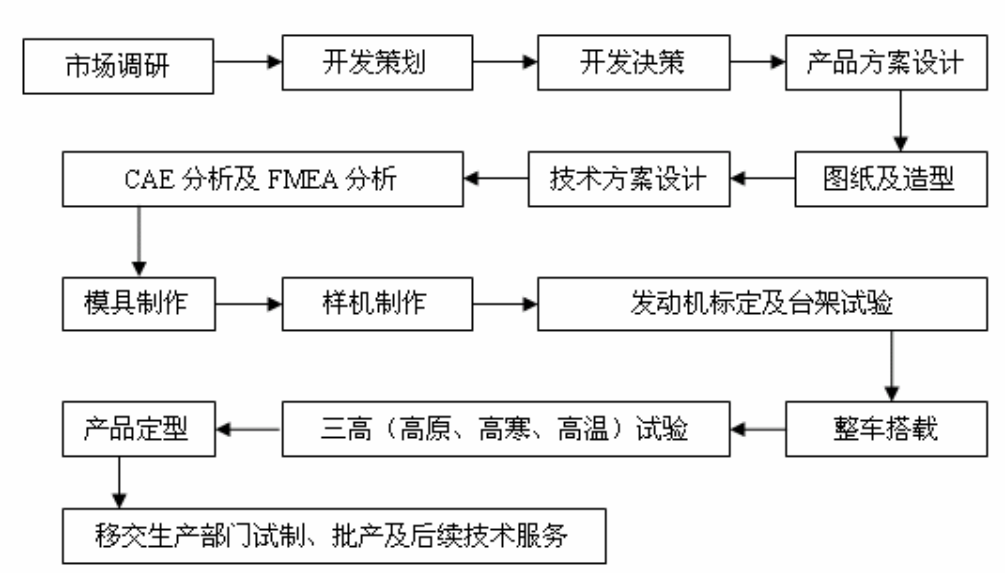
本项目共需新增模具、生产装置、设计软件等 327 台(套)，主要模具、生产装置等如下：

项　目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缸体模具	1	184	184
缸盖模具	1	202	202
缸盖罩模具	1	52	52
进气歧管模具	1	65	65

排气歧管模具	1	90	90
正时张紧器、惰轮模具	1	174	174
外附件张紧器、惰轮模具	1	246	246
机油冷却器模具	1	100	100
滚子摇臂	1	132	132
曲轴模具	1	67	67
工装卡具	50	3.9	195
刀具	50	5.8	290
发动机样机	15	95	1,425
工作站	30	4	120
普通电脑	85	1	85
网络服务器	1	18	18
CAE 分析软件	2	78	156
PDS 系统	1	239	239

4、项目研发工艺流程

本项目产品研发工艺流程简图如下：



研发流程中各环节的主要工作有：①市场调研、研发策划和研发决策属于研发项目论证、确定的流程；②产品方案设计：主要是确定产品具体总布置、总体设计方案；③图纸及造型：主要是按照已确定的设计方案，通过设计软件绘制图纸并制作三维数字模型；④技术方案设计：主要是确定产品具体制造工艺；⑤CAE 分析：主要是通过计算机软件对设计出的各零部件模型进行模拟装配、模

拟试验、模拟分析，发现产品设计问题进行相应改进；FMEA 分析：是指潜在失效模式分析，即对零部件可能会发生的问题逐一分析，采取相应对策；⑥模具制作和样机制作：主要是按照已完成的数字模型进行样品制作；⑦发动机标定、台架试验和整车搭载：主要是将样品在台架上进行试验、检测，发现问题并改进，同时装配在整车上进行试验，确保与整车实现最佳匹配；⑧三高试验：主要是为了检测发动机在高原、高寒、高温等不同环境地区的适应能力，进行不同标定，满足全球市场需求；⑨产品定型：主要是经过多轮试验、验证后，确定样品已经基本完成设计；⑩移交生产部门进行试制、试生产：是产品在生产线上进行批量生产的准备过程。

5、项目选址

该项目为产品研发类项目，在已有的技术中心完成研发。

（五）全球版高级 SUV 项目

1、项目市场前景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本项目研发的全球版高级 SUV，定位于全球市场，竞争目标锁定国外知名品牌的高档豪华 SUV 产品，从基本参数、配置、性能、质量等方面与竞争对手看齐。在定价策略上追求高性价比，拟通过本公司良好的成本控制能力预留出比竞争对手更大的、更优惠的价格空间。研发成功后，全球版高级 SUV 将作为本公司高档豪华 SUV 产品的通用平台，与哈弗、赛弗形成高、中、低档合理搭配的格局，完善本公司 SUV 产品线。

2007 年公司海外出口占销售总量的比例已经达到 42.97%，除大力开拓传统的中东、俄罗斯等市场外，欧盟等发达地区是未来拓展的重要领域。上述国家和地区，中低档次的产品并不受欢迎，需要开发高端产品，迎合市场需要，在高端市场中追求高性价比优势。

（2）市场容量

在个性化消费的强大支撑下，SUV 销售呈现出良好的增长势头。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显示，2007 年，SUV 累计销量达到 35.74 万辆，同比增长远高于乘用

车行业增幅。其中，四驱 SUV 销售 18.52 万辆，同比增长 51.32%；两驱 SUV 销售 17.22 万辆，同比增长 48.78%。（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信息网）

根据目前市场状况，国内 2008－2012 年市场需求预测如下：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SUV 市场需求（万辆）	34.2	37.4	40.3	44.6	49.9
SUV 销量占乘用车销量的比例	5.7%	5.6%	5.4%	5.4%	5.5%

资料来源：中汽协以及其他机构资料整理

（3）发展趋势

① SUV 市场向中高端方向发展：随着国内市场的进一步扩大和成熟，SUV 市场面临着进一步分化。在产品的格局上，低档 SUV 因技术落后、油耗大，正逐步失去市场份额，SUV 市场正朝着高档越野型 SUV 和中高档的城市 CUV 方向发展。

②进口品牌垄断国内大排量市场：中国 SUV 市场集中度逐步提高，包括公司在内的 5 家强势品牌市场占有率合计已超过 60%，高端大排量 SUV 领域，进口品牌仍占据垄断地位。

③柴油版 SUV 受到市场认同：由于最近几年油价不断攀升，在强调越野性、安全性的前提下，节油、环保成为 SUV 发展的方向。先进柴油动力汽车大动力、低油耗、环保、高经济性的特点受到消费者肯定，多数 SUV 生产企业已将目光投向柴油版 SUV 的研发和生产。

项目研发成功后，全球版高级 SUV 将作为本公司高档豪华 SUV 产品的通用平台，与哈弗、赛弗形成高、中、低档合理搭配的格局，完善本公司 SUV 产品线。

（4）技术水平和技术来源

全球版高级 SUV 瞄准国际一流汽车产品设计技术，严格依据欧盟及美国等国际安全、环保标准和法规设计并预留一定的前瞻性。目标市场定位为全球高档豪华 SUV 市场，参考同类竞争 SUV 产品并兼顾未来市场发展趋势，基本参数定位为：搭载 6 速-8 速自动或手自一体变速箱，前置四驱纵置，符合欧 V 排放标准，同时推出左、右舵方向。研发成功后将作为本公司高档豪华 SUV 产品的通用平台。

该项目由本公司自主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汽车造型方面有国际知名设计公司的参与，底盘系统和电器系统方面与国际知名供应商合作开发。

（5）竞争对手情况

SUV 是公司的优势领域，销售量连续第 5 年排名第一。高端 SUV 市场竞争对手主要是国际知名品牌及其在国内的合资企业。但公司产品将具有明显的性价比优势。

（6）量产及销售安排

项目研发成功后，公司将依据市场状况制定量产计划。根据未来规划，全球版高级 SUV 销售以海外市场为主。

2、项目概况

本项目属于研发类项目，选择全球版高级 SUV 作为本项目研发产品，产品在设计过程中，公司充分借鉴以往产品研发的成功经验，利用公司已有的先进计算机设计、分析软件，进行整车和零部件设计、有限元分析、模拟碰撞、模拟分析等，以提高产品设计水平和质量，降低试验费用，有效缩短设计周期。

项目产品研发完成后，将为生产部门提供先进的产品模具、必要工装卡具、生产工艺及完善的配套体系等，搭建公司高级 SUV 的产品通用平台，为公司后续高级 SUV 系列产品研发和量产提供良好基础。

（1）研发产品的基本配置

全球版高级 SUV 目标市场定位为全球大排量高档豪华 SUV 市场，参考同类竞争 SUV 产品并兼顾未来市场发展趋势，基本参数定位为：搭载 3.0L 以上环保动力（柴油或汽油发动机），搭载 6 速-8 速自动或手自一体变速箱，前置四驱纵置，5 人座-7 人座，符合欧 V 排放标准，同时推出左、右舵。研发成功后将作为本公司高档豪华 SUV 产品的通用平台。

全球版高级 SUV 瞄准国际一流汽车产品设计技术，严格依据欧盟及美国等国际安全、环保标准和法规设计并预留一定的前瞻性。产品追求高品质，高配置，高性价比，全方位的主、被动安全配置齐全。该项目拟匹配的车型基本配置如下表：

项目	配 置
基本参数	3.0L 以上汽、柴油机

	6 速-8 速自动变速箱
	欧 V 排放标准
	前置四驱纵置
	5 人座-7 人座
安全操控性	主副安全气囊、副气囊锁止功能
	侧气帘
	预紧式安全带，后排中间三点式安全带
	副驾驶安全带报警装置
	可加热、可折叠电动后视镜、后视镜防眩目功能
	ABS+EBD、制动辅助系统（BAS）
	电子稳定程序（ESP）
	车速感应式动力转向
	四向转向管柱可调机构、带记忆功能
	随动大灯、可调式大灯，大灯自动点亮
	前灯自动清洗功能
	CAN 总线
	半主动悬架
	防盗系统、车门自吸功能
	胎压检测功能
	GPS 导航功能
	NCAP 五星级安全碰撞
	加油口盖行车上锁功能
舒适性	前后排电加热座椅、座椅调节记忆功能
	前后排座椅腰部支撑调节、座椅按摩、通风功能
	电动后掀门
	车载电话（蓝牙）
	真皮多功能方向盘
	无钥匙点火系统、高档影音娱乐系统
	后排电动遮物帘、电动天窗
	雷达辅助停车系统
	四门车窗防夹功能
	全自动分区空调，前后排单独控制
	定速巡航、氙气灯、夜视系统、自动雨刷

3、项目投资概算与资金筹措

（1）投资概算

本项目为产品研发类项目，计划总投资 36,349.8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34,577.88 万元，主要用于模具设计费、产品模具费、工装卡具费、办公设施及

设计软件费等；流动资金 1,772 万元，包括铺底流动资金 531.6 万元，主要用于产品完成定型后，新产品的试生产期间和批量生产前的技术服务，从而保证新产品顺利投入生产和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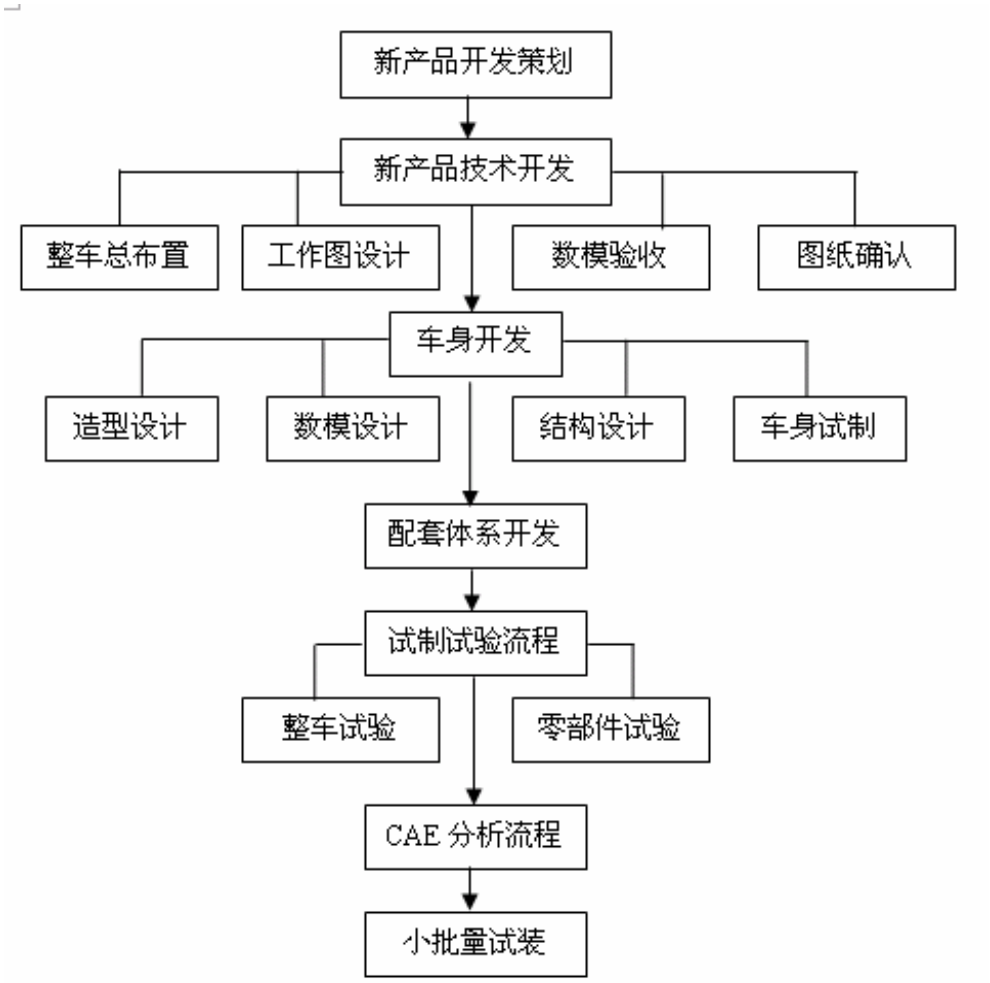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	合计	车型研制、试验、定型期				试产期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1	固定资产投资	34,577.88	5,165.49	8,416.20	11,814.50	9181.69	-
1.1	设计费	8,901.00	2,848.32	3,293.37	2,314.26	445.05	-
1.2	产品模具费	10,336.00	-	3,927.68	4,857.92	1,550.40	-
1.3	工装卡具费	3,673.00	-	220.38	1,101.90	2,350.72	-
1.4	焊胎费	2,151.00	-	129.06	645.30	1,376.64	-
1.5	办公设施及设计软件费	2,200.00	1,628.00	264.00	132.00	176.00	-
1.6	调试试制费	3,626.00	-	-	1,704.22	1,921.78	-
1.7	样车费	1,500.00	465.00	270.00	195.00	570.00	-
1.8	基本预备费	1,702.88	102.17	204.35	766.30	630.06	-
1.9	其它费用	488.00	122.00	107.36	97.60	161.04	-
2	流动资金	1,772.00	-	-	-	549.32	1,222.68
合计		36,349.88	5,165.49	8,416.20	11,814.50	9,731.01	1,222.68

（2）主要设备

本项目需要新增模具、生产装置等 3,613 套，其中主要设备如下：

序号	项　　目	数量（台/套）	总价(万元)
1	汽车车身大型覆盖件及 E 类件模具	1,755	10,336
2	汽车底盘冲压件模具	730	
3	仪表板、全车灯具、全车胶条 内外饰件等零部件模具	454	
4	工装卡具、吊具	314	3,673
5	焊胎购置	116	2,151
6	样车购置	40	1,500
7	办公设施	168	2,200

4、产品开发流程



研发流程中各环节的主要工作有：①新产品研发策划：主要是研发项目准备及确定；②新产品技术研发：主要是进行整车布置，对各需研发的零部件进行图纸绘制和三维数字模型制作；③车身研发：主要是在进行零部件开发的同时对整车进行造型设计、油腻模型设计、结构设计，并进行车身的试制、试验，以进行设计改进；④配套体系研发：主要是试制非自主配套的零部件，确定配套厂家，组织进行产品设计；⑤试制、试验流程：主要是对各零部件及其样车在试验室内或试验场上，进行性能测试、可靠性试验、强制性检测等，以便找出问题进行设计优化；⑥CAE 分析：主要是对各零部件模型进行模拟装配、模拟碰撞、模拟试验、模拟分析等，以便找出产品设计问题进行相应改进；⑦小批量试装：是产品定型后在生产线上进行批量生产前的必要过程。

5、项目选址

本项目为研发项目，在现有的技术中心内完成。

（六）全球版 C 级轿车项目

1、项目市场前景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公司实施“多品种、少平台”战略，在巩固和发展皮卡和 SUV 的基础上，大力发展轿车业务， 根据轿车产品线研发和生产的布局，本公司遵循从低到高、从易到难的原则，从 A 级车切入轿车市场，逐步向 B 级车、C 级车拓展。

目前本公司已成功搭建了 A 级车平台，并以此为基础研发了长城精灵、炫丽、酷熊和 i7 等多款车型。目前 A 级轿车长城精灵与 MPV 嘉誉也已经下线，预计 2008 年 1 月份上市销售。B 级车平台 CHB 也正在积极搭建，以该平台为基础的三厢轿车、小型 SUV 等车型已经进入产品设计阶段，预计 2009 年下半年即可正式上市销售。本着“生产一代产品，研制一代产品，储备一代技术” 的发展思路，启动本项目研发全球版 C 级轿车，进行 C 级轿车平台的搭建，是落实本公司发展规划、优化轿车产品线布局的需要，同样也符合自主品牌发展要求和市场需求。

本公司全球版 C 级轿车项目研发成功后，公司将搭建完成全球版高级 C 级车平台，为公司未来研发系列化 C 级轿车产品及批量生产奠定良好基础。

（2）市场容量

我国乘用车市场连续高速增长，2001-2006 年 6 年间年均增长 36%。从细分市场来看，中等以上级别的汽车增长较快，低级别车增速放缓。

轿车分级别同比增速变化

轿车级别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A00	15%	55%	12%
A0	17%	14%	27%
A	25%	31%	37%
B	-7%	18%	52%
C	-8%	52%	30%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信息网

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分析，2007 年，轿车市场需求继续保持较快增长。截至 2007 年底，轿车销量达到 472.66 万辆，同比增长 23.46%。在轿车主要品种中，1.6 升以上各系列轿车品种与上年相比增幅较为明显。其中：1.6 升－2.0

升系列销售 144.55 万辆，同比增长 45.67%；2.0 升－2.5 升系列销售 51.66 万辆，同比增长 26.56%。此外，3.0 升－4.0 升系列相比较而言增幅更为迅猛，截至 2007 年底，该系列共销售 1.21 万辆，同比增长 4.5 倍。

（3）发展趋势

未来国内轿车市场增长迅速，并呈现以下特点：第一、从细分市场来看，自主品牌在小型（A0 级）及其以下的乘用车市场占据绝对优势；第二、中高档汽车市场国外品牌占据优势地位；第三、国内自主品牌开始涉足中高级轿车市场。

（4）技术水平和技术来源

全球版 C 级轿车的研发将以满足欧盟、美国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国际标准为基础。产品拟搭载 3.3L 动力汽油发动机与新型 6 速自动变速系统。除制动防抱死系统(ABS)、牵引力控制系统(TRC)等标准安全配备外，先进的汽车动态集成管理系统(VDIM)也在该产品上得以应用。同时推出左、右舵，以方便出口欧美市场。整车碰撞将达到 EuroNCAP 标准四星级以上。根据不同地区的气候、条件，还将延伸出分别适应于高原、高寒和高温地区的车型。

该项目由公司自主研发，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造型方面有国际知名设计公司的参与，内饰、底盘系统、电器系统与国际知名供应商合作开发。产品在设计过程中，公司充分借鉴已完成的 A 级轿车平台和正在进行的 B 级轿车平台的成功经验，统筹规划，以提高产品设计水平和质量，降低试验费用，有效缩短设计周期。

（5）竞争对手状况

产品定位于全球市场，瞄准国际一流汽车产品设计技术，瞄准国际高端轿车市场，竞争目标对手锁定国外知名品牌，产品质量和配置参照国外同类轿车产品，但通过平台化战略实施、成本控制和精益生产，在价格定位上留出富有竞争力的较大空间，以保持较大的性价比优势和市场竞争力。

（6）量产及销售安排

项目研发成功后，公司将依据市场状况制定量产计划，全球版 C 级轿车将在国内高端市场和海外市场进行销售。

2、项目概况

本项目属于研发类项目，选择车型为 CHC011 轿车，作为搭建公司 C 级车平台 CHC 的基础车型。产品在设计过程中，公司充分借鉴已完成的 A 级轿车平台和正在进行的 B 级轿车平台的成功经验，统筹规划，全面考虑底盘件、冲压件和其它零部件的通用化、系列化和标准化，充分利用公司已有的计算机设计、分析软件，进行整车和零部件设计、有限元分析、模拟碰撞、模拟分析等，以提高产品设计水平和质量，降低试验费用，有效缩短设计周期。

公司为了执行平台化战略，在仔细研究市场需求和国内外轿车分类的基础上，对产品规划中的 B 级车 CHB 平台和 C 级车 CHC 平台的基本参数做出如下规划：CHB 平台车型排量在 1.8L-2.4L 之间，轴距在 2.6m-2.75m 之间，车长在 4.4m-4.8m 之间，共规划涵盖三厢轿车、小型 SUV、MPV 等 9 个车型。CHC 平台搭载的发动机排量在 2.3L-3.3L 之间，轴距在 2.6m-3.1m 之间，车长在 5.0m-5.2m 之间，规划有 5 款以上车型。

CHC 平台产品均分别有长款、短款，左舵、右舵。在配置上，匹配搭载柴油和汽油动力，排放满足欧Ⅴ标准，并预留欧Ⅵ标准扩展空间；在安全性方面，匹配 6 个以上气囊、预紧式安全带，整车碰撞将达到 EuroNCAP 标准四星级以上。根据不同地区的气候、条件，还将延伸出分别适应于高原、高寒和高温地区的车型，做真正的符合国际标准的全球版轿车。

（1）CHC011 轿车的配置

CHC011 轿车的研发将以满足欧盟、美国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国际标准为基础。除符合产品规划中 CHC 平台的基本参数外，CHC011 拟搭载 3.3L 动力汽油发动机与新型 6 速自动变速系统。除制动防抱死系统(ABS)、牵引力控制系统(TRC)等标准安全配备外，先进的汽车动态集成管理系统(VDIM)也在该产品上得以应用。同时推出左、右舵，以方便出口欧美市场。

项目完成后，以 CHC011 为基础，公司将搭建完成全球版高级 C 级车平台，为公司未来研发系列化 C 级轿车产品及批量生产奠定良好基础。

CHC011 的基本配置见下表：

分类	配 置

底盘	发动机	V6 DOHC32 气门带双 VVT-i 发动机(3.3L)
	变速器	6 速手自一体智能电子控制自动变速系统(ECT-i)
	前后悬架	双球节多连杆带稳定杆电控空气悬架
	转向系统	齿轮齿条式电动助力转向系统(EPS)
	驻车制动	电子式
车身、内外饰、电器	外观	电动可调天窗（转盘式按钮）
		大灯清洗器
		自动灯光控制系统（带光线自动感应器）
		电动外后视镜（防眩光，可折叠，可加热,并有记忆功能）
		降噪防紫外线前风挡绿色玻璃、防紫外线后车窗绿色玻璃
		侧面车窗降噪防紫外线和红外线绿色玻璃
	室内	迎宾智能自动照明系统
		光电子仪表盘（亮度可调）
		12 向电动可调前排乘客座椅带三组记忆及腰部支撑
		前后排座椅头部支撑可电动调节
		电动防眩光内后视镜
		座椅按摩功能（仅限电动躺椅）
		后排车载冷藏箱
便利设备		巡航控制系统、智能钥匙和一键式启动
		电动车窗带防夹功能、红外线体温传感器
		电动可调式倾斜/伸缩方向盘（自动回位和三组记忆）
		高级音响（6 碟吸入式 CD，DVD，MP3 播放机）、后排独立 DVD
		语音导航系统（GPS)带语音识别、蓝牙免提通话功能
		倒车影像监视系统（带倒车引导线）
		电动吸附式车门及后备箱门
		停车辅助系统（带 10 个停车感应器）
安全系统		多个 SRS 气囊、防下滑气囊
		电动驻车（EPB）和制动保持功能
		防抱死制动系统 ABS 配制动力辅助系统 BA
		电子控制制动系统 ECB、电子制动力分配系统 EBD
		牵引力控制系统 TRC、汽车稳定控制系统 VSC
		汽车动态综合管理系统 VDIM
		防盗报警系统

(2)市场定位

CHC011 定位于全球市场，瞄准国际一流汽车产品设计技术，瞄准国际高端轿车市场，竞争目标对手锁定国外知名品牌，产品质量和配置参照国外同类轿车

产品，但通过平台化战略实施、成本控制和精益生产，在价格定位上留出富有竞争力的较大空间，以保持较大的性价比优势和市场竞争力。

该系列产品的国内目标市场为：民营企业主、35 岁以下的白领阶层，特征是有较高的文化素质，不迷信于进口品牌，对自主品牌有更高的热情和信心，追求高端市场的高性价比。

3、项目投资概算和资金筹措

（1）投资概算

本项目属于研发类项目，计划总投资 38,130.76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36,919.76 万元，流动资金 1,211 万元，包括铺底流动资金 363.3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主要用于模具设计费、产品模具费、工装卡具费、办公设施及设计软件费等；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产品定型后，在产品试生产期间和批产前的技术服务和支持，以保证新产品顺利投产和上市销售。

本项目投资概算构成及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合计	产品设计期		模具研制、产品定型	试产期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1	固定资产投资	36,919.76	3,987.29	6,429.28	26,503.19	-
1.1	模具设计费	9,354.00	1,122.48	4,209.30	4,022.22	-
1.2	产品模具费	10,013.00	-	700.91	9,312.09	-
1.3	工装卡具费	2,680.00	-	160.80	2,519.20	-
1.4	焊胎费	2,905.00	-	232.40	2,672.60	-
1.5	办公设施及设计软件费	2,200.00	1,628.00	308.00	264.00	-
1.6	调试试制费	4,192.00	-	-	4,192.00	-
1.7	样车费	3,207.00	994.17	448.98	1,763.85	-
1.8	基本预备费	1,839.76	110.39	220.77	1,508.60	-
1.9	其它费用	529.00	132.25	148.12	248.63	-
2	流动资金	1,211.00	-	-	399.63	811.37
合计		38,130.76	3,987.29	6,429.28	26,902.82	811.37

（2）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新增模具、工装卡具、焊胎、样车、办公设施、设计软件及其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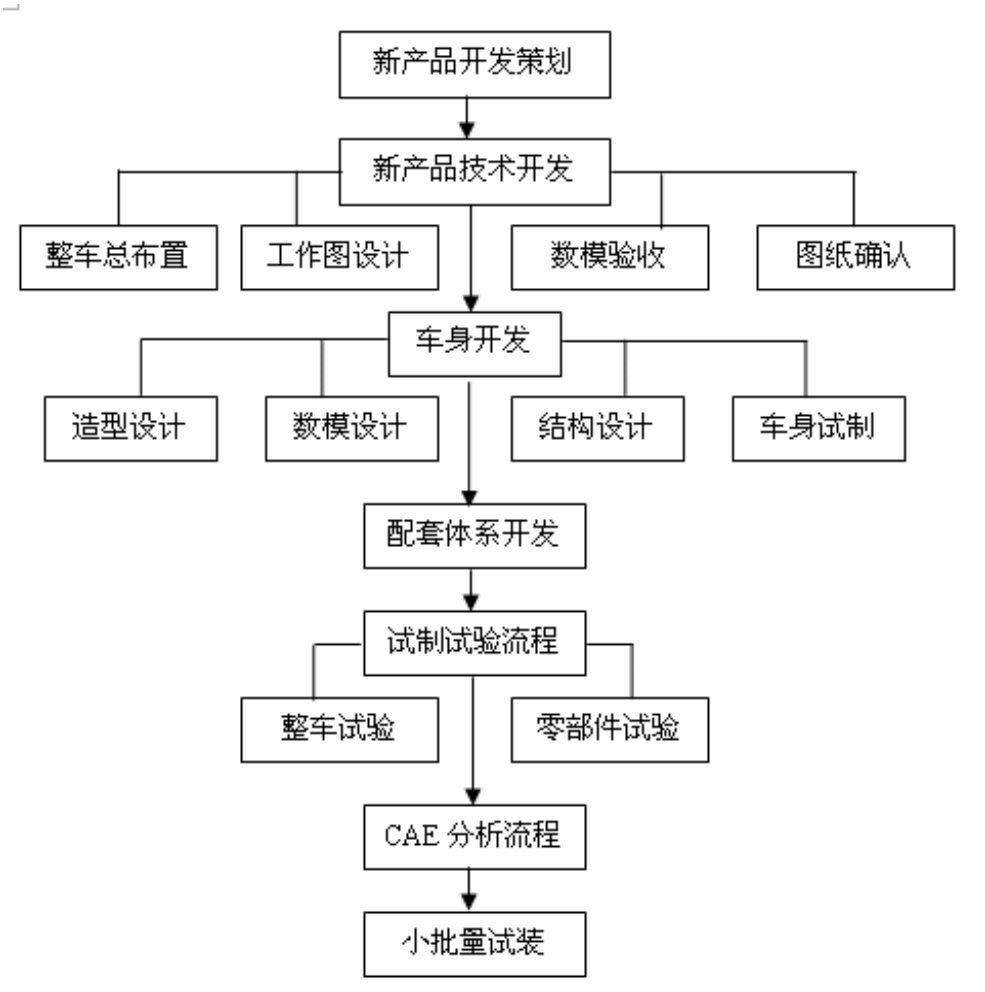
属设施等，共需新增设备、模具等 4,237 台(套)。部分设备、模具如下：

序号	项　　目	数量（台套）	总价（万元）
1	汽车车身大型覆盖件及 E 类件模具	2,445	10,013
2	汽车底盘冲压件模具	512	
3	仪表板、全车灯具、胶条、内外饰件等零部件模具	452	
4	工装卡具、吊具	368	2,680
5	焊胎	124	2,905
6	样车	50	3,207
7	办公设施	286	2,200

4、建设地点

该项目为产品研发类项目，在现有的技术中心内进行。

5、产品设计开发流程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对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总额和净资产都将有一定的提高，短期内资产负债水平将大幅度下降，抵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提升。

（二）对主营业务的影响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完成，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整车和关键零部件的研发能力、产品配套能力，并能够成功涉足高端乘用车领域，产品线得到进一步丰富，产品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公司将向全产品线汽车生产企业迈出更为坚实的一步。同时，盈利能力进一步加强，抵抗市场波动能力得到强化。

（三）对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将大幅度增加。除了 10 万台自动变速

器项目为生产项目外，其他均为研发项目和研发及试验设施的建设项目，因此在短期内难以产生较大利润，可能给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带来影响。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完成，公司研发能力将得以大幅提升，研发项目成功后新产品顺利投产，公司产品结构将会得到优化，新产品的销售收入将以较快速度增长，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将会增加，净资产收益率也将回升至较高水平。

（四）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预计将新增固定资产 233,473.68 万元，按照本公司的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每年将新增固定资产折旧 30,318 万元，导致相关管理费用或营业成本的增加。

公司在汽车细分市场拥有较大优势，皮卡和 SUV 业务保持快速增长。2006 年、2007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99,913.82 万元、781,417.64 万元，分别较上年增长 30.29%、56.31%。2006 年、2007 年公司营业毛利为 137,308.44 万元，212,920.83 万元，分别较上年增长 28.44%、55.07%。近三年公司营业毛利率平均为 27.30%，保持较高水平。收入和毛利逐年提升显示公司处于高速成长期。对于轿车项目，公司将继续坚持自主研发，依靠差异化策略，制造高性价产品，保持公司业务的稳定增长。因此，公司现有业务的稳定增长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来收益，预期可以消化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七、前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国合字[2007]16 号文件批准，公司获准增发不超过 151,072,000 股的境外上市外资股，2007 年 5 月 30 日公司获得募集资金折合人民币 1,542,460,170 元。截至 2008 年 1 月 24 日，本公司已完成有关验资工作。已于 2008 年 1 月 3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折合人民币 154,246 万元。将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 H 股类别股东大会通函承诺内容进行对照，情况如下：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54,24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3,1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					2007 年： 43,16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总额		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H 股类别股东大会通函承诺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实际投资金额	尚未使用金额	
1	年产 30 万套汽车橡胶件	年产 30 万套汽车橡胶件	21,276	N/A	-	N/A	不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2	年产 20 万件（套）发动机零部件	年产 20 万件（套）发动机零部件	78,216	N/A	20,922	N/A	厂房已建成，一期设备安装调试完毕
3	年产 20 万台汽车变速器	年产 20 万台汽车变速器	76,215	N/A	20,281	N/A	厂房开始建设，一期设备招标采购完成
4	年产 30 万只汽车用塑胶燃油箱	年产 30 万只汽车用塑胶燃油箱	39,636	N/A	-	N/A	不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5	年加工 8 万套汽车发动机、变速器及制动系统零部件铸件	年加工 8 万套汽车发动机、变速器及制动系统零部件铸件	78,341	N/A	1,963	N/A	一期铸造车间基础建设基本完工，车间主要生产设备的采购合同已签定完毕
合计			293,684	154,246	43,166	111,080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根据 H 股类别股东大会通函，本公司董事会未对拟投资项目进行效益预测。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均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故未产生实际效益。

3、H 股增发的募集资金使用进展

本公司 H 股增发拟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为 293,684 万元，而可使用募集资金仅为 154,246 万元。根据项目轻重缓急程度，本公司已使用 H 股增发的募集资金优先投资相对重要的年产 20 万件(套)发动机零部件项目、年产 20 万台汽车变速器项目及年加工 8 万套汽车发动机、变速器及制动系统零部件铸件项目。目前，年产 20 万件(套)发动机零部件项目已经完成汽油机开发试制及基础标定工作，年产 20 万台汽车变速器项目已经完成样机试验和工装样机工作。按照公司投资计划和安排，H 股增发募集资金预计将在 2009 年年初使用完毕。

对于年产 30 万套汽车橡胶件项目与年产 30 万只汽车用塑料燃油箱，本公司用自有资金逐步投资。

（三）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08)专字第 60468015_A04 号）。认为：“贵公司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7 年 12 月 26 日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十三章 股利分配政策

一、本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缴纳有关税项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 弥补亏损
2. 提取法定公积金
3. 提取任意公积金
4. 支付股东股利

上述 3，4 项在某一年度的具体分配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需要拟定并经股东大会审批。公司应提取利润的 10%作为法定公积金，本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本公司财务报表除应当按中国会计准则及法规编制外，还应该按国际或境外上市地会计准则编制。公司在分配有关会计年度的税后利润时，以前述两种财务报表中税后利润数较少者为准。

本公司可以现金或股票的形式（或同时采取两种形式）分配股利。公司股利每年分配一次，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的方式决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向内资股股东支付股利及其他款项以人民币计价和宣布，用人民币支付。公司向 H 股股东支付的股利或其他款项以人民币计价和宣布，以港币支付。公司向 H 股股东支付股利以及其他款项，应当按照中国有关外汇管理的规定办理，如无规定，适用的兑换率为宣布派发股利和其他款项之日前一天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有关外汇的收市价。

二、本公司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2005 年度

2006 年 6 月 1 日，公司召开的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0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现金人民币 0.1 元（含税），将 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产生的部分可分配利润人民币 9,442 万元分配给 2006 年 4 月 28 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

2、2006 年度

2007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06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现金人民币 0.16 元（含税），将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产生的部分可分配利润人民币 15,107.2 万元分配给 2007 年 5 月 25 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

3、2007 年度

2008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07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现人民币 0.2 元（含税），将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产生的部分可分配利润人民币 21,905.4 万元分配给 2008 年 4 月 3 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本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07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关于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根据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 A 股之后，将由新老股东共享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指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及 2007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次 A 股公开发行前止形成的未分配利润）。

第十四章 其他重要事项

一、发行人有关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及负责人

为加强本公司的信息管理，确保对外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与及时性，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草案）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本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

本公司的信息披露和为投资者服务工作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实施，投资发展部负责信息披露和为投资者服务工作的具体事宜，主管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白雪飞先生，对外咨询电话为（0312）-2197813，传真为（0312）-2197812，电子信箱为：zqb@gwm.com.cn。

二、重大合同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资产规模已经超过 100 亿元，为了便于投资者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情况有准确的认识，以下将对公司报告期内及将来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趋势有重要影响的合同（1,000 万元以上）予以披露：

（一）重大关联交易合同

1、运输合同

2006 年 4 月 19 日，蚂蚁物流与本公司签署《运输服务框架协议》，双方就蚂蚁物流向本公司提供运输服务达成框架性协议，协议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蚂蚁物流向本公司提供运输服务收取的单位价款标准应不高于按同等交易条件给独立第三方提供运输服务的单位价款，双方全年交易总额不超过 9,500 万元人民币。

2006 年 8 月 17 日，蚂蚁物流、顺平县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补充协议函》，本公司确认蚂蚁物流、顺平安特物流有限公司以及顺平县现代物流有限公司共同/分别承担前述《运输服务框架协议》的蚂蚁物流享有/承担的权利

及义务，原协议其他条款维持不变。

2007 年 9 月 7 日，蚂蚁物流（并代表顺平安特运输有限公司，及顺平县现代物流有限公司委托）与本公司签订补充协议，将《运输协议》有效期改为 2007 年 8 月 7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双方全年交易总额修改为不超过 12,200 万元人民币。

2、建造合同

2006 年 1 月 20 日，保定太行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建造服务框架协议》，双方就太行钢结构向本公司提供建造服务达成框架性协议，协议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为止，工程公司向本公司收取的单位工程款标准应不高于按同等交易条件给独立第三方提供建造房屋的单位工程款，双方每年交易总额不超过 5500 万元人民币。

2006 年 10 月 27 日，太行钢结构与本公司签署《建造服务框架补充协议》，约定将双方每年交易总额修改为“不超过 9000 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9 月 7 日，太行钢结构签署与本公司签署《建造服务框架补充协议》，约定将协议有效期修改为“自签署日起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为止”，将双方每年交易总额修改为“不超过 12,200 万元人民币”。

（二）其他重要商务合同

1、配件采购合同

（1）2007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与长春市灯泡电线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SL200/H707-032 的《配套产品采购合同》，约定由本公司向长春市灯泡电线有限公司购买线束总成，购买产品型号、数量、价格、供货时间等具体内容以订货单为准。

（2）2007 年 2 月 1 日，本公司与保定市立中车轮制造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SL200/H707-073 的《配套产品采购合同》，约定由本公司向保定市立中车轮制造有限公司购买车轮、车轮罩，其规格、金额依经双方确认的采购合同为准。在以上两种方式中，在订货单中双方明确产品型号、数量、价格、供货时间等具体内容。

（3）2007 年 4 月 2 日，本公司与北京博格华纳汽车传动器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SL200/H707-217 的《配套产品采购合同》，约定由本公司向北京博格华纳汽车传动器有限公司购买分动器总成，购买产品型号、数量、价格、供货时间等具体内容以订货单为准。

（4）2007 年 3 月 7 日，本公司与沈阳双福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SL200/H707-140 的《配套产品采购合同》，约定由本公司向沈阳双福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加强板等零部件，购买产品型号、数量、价格、供货时间等具体内容以订货单为准。

2、销售合同

（1）2007 年 8 月 6 日，TOKKUUM LTD 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 NO24_2007 的《汽车零配件供货合同》，TOKKUUM LTD 向本公司购买汽车零配件，总价格为 200,000,000 美元，合同有效期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方式为美元，通过银行电汇或者信用证支付；每一单的付款细节由双方具体协商并确认；在卖方国家境内的发生的所有银行费用，及卖方银行的各种行费用由卖方支付，其他的费用由买方支付；货物到达买方仓库后，由买方负责对货物进行清点，如发现货物的种类、数量和质量与附件中描述的不符，首先买方应提供运输公司的完整交接记录和集装箱铅封完好照片，并在开箱之日起 10 日内提供详细不符合商品证明；经双方核实，实际货物与货物清单不符的，双方协商处理解决。

（2）2007 年 10 月 6 日，CHORI CO.,LID 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ISC04071012SC 的《销货合同》，CHORI CO.,LID 向本公司购买产品，总价格为 5,594,520 美元，合同有效期至 2007 年 12 月 6 日。

本合同规定卖方收到买方定金后安排生产，生产周期为 35 天，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金额的 20%作为定金，为防范付款后卖方无货或买方延付货款，使双方造成损失，双方约定此批货款总价 110%为此次贸易违约金。

（3）2007 年 8 月 28 日，TURBIX CORPORATION 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ISC05070818SC 的《销货合同》，TURBIX CORPORATION 向本公司购买产品，总价格为 2,652,431.76 美元，合同有效期至 2008 年 1 月 28 日。

本合同规定卖方收到买方定金后安排生产，生产周期为 35 天，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金额的 20%作为定金，卖方同意买方以“O/A90 天”方式向卖方支付尾款，卖方给予买方的付款延迟期为提单日后的 90 天，提单日以提单签发的装运日期为准。在付款延迟期内买方向卖方支付 80%货款至卖方账户。为防范付款后卖方无货或买方延付货款，使双方造成损失，双方约定此批货款总价 110%为此次贸易违约金。

（4）2007 年 10 月 1 日，TURBIX CORPORATION 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ISC05071005SC 的《销货合同》，TURBIX CORPORATION 向本公司购买产品，总价格为 3,238,308.1 美元，合同有效期为 2007 年 10 月 1 日至 2008 年 3 月 1 日。

本合同签订后买方预付合同金额的 20%作为定金，卖方同意买方以“O/A90 天”方式向卖方支付尾款，卖方给予买方的付款延迟期为提单日后的 90 天，提单日以提单签发的装运日期为准。在付款延迟期内买方向卖方支付 80%货款至卖方账户。为防范付款后卖方无货或买方延付货款，使双方造成损失，双方约定此批货款总价 110%为此次贸易违约金。

（5）2007 年 7 月 30，EURASIA MOTOR 公司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25/070730P 的《个体销货合同》，EURASIA MOTOR 公司向本公司购买哈弗汽车，总价格为 3,923,100 美元，合同有效期自签发之日至签发后的 180 天，过期合同终止。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以美元支付，通过银行电汇或信用证支付，卖方在收到汇款后 2 月内发货。

（6）2007 年 1 月 1 日，Avtochina LID 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NO.23_2005 的《供货合同》，Avtochina LID 向本公司购买汽车零配件，总价格为 100,000,000 美元，合同有效期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美元支付，通过银行电汇或者信用证支付；每一单的付款细节由双方具体协商并确认；在卖方国家境内的发生的所有银行费用，及卖方银行的各种行费用由卖方支付，其他的费用由买方支付；货物到达买方仓库后，由买方负责对货物进行清点，如发现货物的种类、数量和质量与附件中描述的不符，首先买方应提供运输公司的完整交接记录和集装箱铅封完好照片，并在开箱

之日起 10 日内提供详细不符合商品证明；经双方核实，实际货物与货物清单不符的，双方协商处理解决。

（7）2007 年 12 月 24 日，GREAT WALL MOTORS(SA)(PROPRIETARY)LTD 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IFD02071204SC 的《销货合同》，GREAT WALL MOTORS(SA)(PROPRIETARY)LTD 向本公司购买产品，总价格为 4,071,990.00 美元，合同有效期至 2008 年 5 月 30 日。

双方签订本合同后，于 2007 年 12 月 21 日前预付合同金额的 15%作为定金；在卖方收到预付款后于 2008 年 3 月 5 日前按协议要求完成生产，生产周期为 70 天。

（8）2007 年 12 月 24 日，GREAT WALL MOTORS(SA)(PROPRIETARY)LTD 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IFD02071206SC 的《销货合同》，GREAT WALL MOTORS(SA)(PROPRIETARY)LTD 向本公司购买产品，总价格为 3,152,944.00 美元，合同有效期至 2008 年 5 月 30 日。

双方签订本合同后，于 2007 年 12 月 24 日前预付合同金额的 15%作为定金；在卖方收到预付款后于 2008 年 2 月 22 日前按协议要求完成生产，生产周期为 40 天。

（9）2007 年 12 月 24 日，GREAT WALL MOTORS(SA)(PROPRIETARY)LTD 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IFD02071207SC 的《销货合同》，GREAT WALL MOTORS(SA)(PROPRIETARY)LTD 向本公司购买产品，总价格为 2,949,937.00 美元，合同有效期至 2008 年 5 月 30 日。

双方签订本合同后，于 2007 年 12 月 24 日前预付合同金额的 15%作为定金；在卖方收到预付款后于 2008 年 2 月 22 日前按协议要求完成生产，生产周期为 40 天。

（10）2008 年 3 月 13 日，GREAT WALL MOTORS(SA)(PROPRIETARY)LTD 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IFD02080301SC 的《销货合同》，GREAT WALL MOTORS(SA)(PROPRIETARY)LTD 向本公司购买产品，总价格为 11,841,919.00 美元，合同有效期至 2008 年 7 月 30 日。

双方签订本合同后，于 2008 年 3 月 15 日前预付 1,756,875.99 美元作为定

金；在卖方收到预付款后于 2008 年 4 月 1 日前按协议要求完成赛铃及赛影车型第一批 200 台的生产,于 2008 年 4 月 7 日前完成第二批 246 台的生产，于 2008 年 4 月 15 日前完成第三批 261 台的生产,于 2008 年 4 月 21 日前完成第四批 159 台的生产，于 2008 年 5 月 20 日前完成第五批 51 台的生产，于 2008 年 4 月 16 日前完成风骏右舵车 192 台及哈弗右舵车 201 台的生产。

（11）2008 年 2 月 1 日，GREAT WALL MOTORS(SA)(PROPRIETARY)LTD 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IFD02080107SC 的《销货合同》，GREAT WALL MOTORS(SA)(PROPRIETARY)LTD 向本公司购买产品,总价格为 1,629,124.00 美元，合同有效期至 2008 年 5 月 30 日。

双方签订本合同后，于 2008 年 2 月 1 日前预付合同金额的 15%作为定金；在卖方收到预付款后于 2008 年 3 月 15 日前按协议要求完成生产,生产周期为 45 天。

（12）2008 年 2 月 1 日，GREAT WALL MOTORS(SA)(PROPRIETARY)LTD 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IFD02080110SC 的《销货合同》，GREAT WALL MOTORS(SA)(PROPRIETARY)LTD 向本公司购买产品,总价格为 2,317,909.00 美元，合同有效期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双方签订本合同后，于 2008 年 2 月 1 日前预付合同金额的 15%作为定金；在卖方收到预付款后于 2008 年 4 月 6 日前按协议要求完成生产,生产周期为 65 天。

（13）2008 年 2 月 1 日，GREAT WALL MOTORS(SA)(PROPRIETARY)LTD 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IFD02080109SC 的《销货合同》，GREAT WALL MOTORS(SA)(PROPRIETARY)LTD 向本公司购买产品,总价格为 3,391,424.00 美元，合同有效期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双方签订本合同后，于 2008 年 2 月 1 日前预付合同金额的 15%作为定金；在卖方收到预付款后于 2008 年 3 月 31 日前按协议要求完成生产,生产周期为 60 天。

（14）2008 年 3 月 6 日，CHORI CO.,LID 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ISC04080306SC 的《销货合同》，CHORI CO.,LID 向本公司购买产品，总价格为

4,565,650.00 美元，合同有效期至 2008 年 5 月 6 日。

双方签订本合同后，于 2008 年 3 月 6 日前预付合同金额的 20%作为定金；在卖方收到预付款后于 2008 年 4 月 11 日前按协议要求完成生产,生产周期为 35 天。

（15）2007 年 12 月 17 日，EURASIA MOTOR COMPANY SPA.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IFD05071217SC 的《销货合同》，EURASIA MOTOR COMPANY SPA.向本公司购买产品，总价格为 3,459,700.00 美元，合同有效期至 2008 年 6 月 17 日。

（16）2008 年 2 月 18 日，EURASIA MOTOR COMPANY SPA.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IFDCS19080202SC 的《销货合同》，EURASIA MOTOR COMPANY SPA.向本公司购买产品，总价格为 3,649,231.00 美元，合同有效期至 2008 年 6 月 25 日。

（17）2007 年 12 月 13 日，GREAT WALL MOTORS(SA)(PROPRIETARY)LTD 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IFD02071201SC 的《销货合同》，GREAT WALL MOTORS(SA)(PROPRIETARY)LTD 向本公司购买产品，总价格为 2,441,740.00 美元，合同有效期至 2008 年 4 月 30 日。

双方签订本合同后，于 2007 年 12 月 13 日前预付合同金额的 15%作为定金；在卖方收到预付款后于 2008 年 2 月 16 日前按协议要求完成生产。

（18）2007 年 12 月 13 日，GREAT WALL MOTORS(SA)(PROPRIETARY)LTD 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IFD02071202SC-Revised 的《销货合同》，GREAT WALL MOTORS(SA)(PROPRIETARY)LTD 向本公司购买产品，总价格为 5,531,360.00 美元，合同有效期至 2008 年 4 月 30 日。

双方签订本合同后，于 2007 年 12 月 13 日前预付合同金额的 15%作为定金；在卖方收到预付款后于 2008 年 1 月 23 日前按协议要求完成生产。

3、建筑安装合同

（1）2006 年 9 月 8 日，本公司与中国机械工业第三安装工程公司签订了《总装功用设施安装工程施工合同》，中国机械工业第三安装工程公司承建本公司总装车间电气、动力、暖通、给排水等公用设施，总价格为 1,098 万元，公司已于

2007 年 9 月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 862 万元。

（2）2007 年 1 月 22 日，本公司与中国电子系统总公司签订了《一、三期工程焊装车间公用工程安装合同》，中国电子系统总公司承建本公司的一三期工程焊装车间电气、动力、暖通、给排水等公用设施，总价格为 1,210 万元，公司已于 2007 年 9 月按合同规定支付合同款 910 万元。

中国电子系统总公司与本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5 签订了《三期工程焊装车间金卤灯安装合同补充协议》，将工程总价格由 1,210 万元变更为 1,173 万元。

（3）2006 年 2 月 16 日，本公司与江苏天地钢结构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总装车间钢结构材料供应合同》，江苏天地钢结构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承建本公司的总装车间钢结构工程等，总价格为 3,060 万元，公司已于 2007 年 9 月按合同规定支付合同款 2,601 万元。

（4）2006 年 2 月 16 日，本公司与江苏天地钢结构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焊装车间钢结构材料供应合同》，江苏天地钢结构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承建本公司的焊装车间钢结构工程等，总价格为 3,440 万元，公司已于 2007 年 9 月按合同规定支付合同款 2,924 万元。

4、设备采购合同

（1）2006 年 1 月 21 日，济南二机床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YY3H-028 的《长城汽车三期冲压生产线合同书》，本公司向济南二机床集团有限公司购买其制造的冲压线 4 条，总价格 16,600 万元，济南二机床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安装调试，自双方终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后 10 日内，本公司付清全部余款。

（2）2007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与济南二机床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YY633H 的《模具中心二期工程压力机设备合同书》，本公司向济南二机床集团有限公司购买 2 台压力机设备，总价格为 3,850 万元，济南二机床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安装调试，自双方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一年结束后 10 日内，本公司付清全部质保金。

（3）2006 年 6 月 5 日,本公司与江苏天奇物流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YY3H－49 的《总装输送设备制造承销合同》，约定江苏天奇物流

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总装车间中输送设备的设计、制造、材料及采购件的采购、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总承包，总价格为 2,958 万元。本公司已付款 2,366.4 万元，自双方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一年结束后 10 日内，本公司付清全部质保金。

（4）2006 年 9 月 8 日，本公司与都林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YY3H-085 的《采购涂装机器人喷涂装置及备件合同》，本公司向都林工程有限公司购买设备，总价格为 280.13 万欧元，2007 年 2 月 28 日前装船。本公司已付款 238.11.9 万欧元，系统机械部分质保期为 12 个月，关键电气系统质保期为 18 个月。

（5）2006 年 8 月 15 日，本公司与香港 ABB 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YY3H－062 的《采购冲压 AB 线压力机自动化联线工程合同》，本公司向香港 ABB 有限公司购买配件，总价格为 275.8 万美元，2007 年 1 月 10 日前发货，质保期为 1 年。

（6）2006 年 9 月 14 日，本公司与济南二机床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YY3H－030 的《数控开卷校平落料线整线设备合同书》，本公司向济南二机床集团有限公司购买数控开卷校平落料线整线设备，总价格为 1,990 万元，自双方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一年结束后 10 日内，本公司付清全部质保金。

（7）2006 年 5 月 17 日，本公司与苏州天成涂装设备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YY3H－042 的《工业园三期工程车身涂装线前处理、电泳设备制造承包合同》，苏州天成涂装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承包本公司工业园三期工程车身涂装线前处理、电泳设备制造、安装、调试工程，总价格为 1,888 万元，最后调试日期待定。

（8）2006 年 6 月 14 日，本公司与洛阳昌兴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YY3H－053 的《工业园三期工程车身涂装线滑撬输送设备制造承包合同》，洛阳昌兴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承包本公司工业园三期工程车身涂装线滑撬输送设备制造工程，总价格为 1,801 万元，最后调试日期待定。

（9）2007 年 8 月 25 日，本公司与东华机械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YY3H－285 的《成型车间注塑机设备合同书》，本公司订购东华机械有限公司 7 台注

塑机，总价格为 1,795 万元，东华机械有限公司负责安装调试，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60 天内交货并初步验收完毕，质保期为 1 年。

（10）2007 年 8 月 3 日,本公司与 ABB（香港）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YY3H－263 的《采购涂装机器人喷涂装置及备件合同》，本公司向香港 ABB 有限公司购买机器人喷涂装置及备件，总价格为 179.8 万美元，2008 年 2 月 28 日前交货，设备质保期为 1 年。

（11）2007 年 10 月 19 日,本公司与应达工业上海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SP－007 的《中频感应熔炼炉设备采购合同书》，本公司向应达工业上海有限公司购买中频感应熔炼炉设备，总价格为 1,027 万元，合同约定于 2008 年 4 月 10 日完成设备调试，设备质保期为 1 年，质保期结束后或设备发货 18 个月后 15 天内付清余款。

（12）2007 年 11 月 3 日,本公司与科尼起重机设备（上海）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SP－010 的《顺平项目设备采购合同书》，本公司向科尼起重机设备（上海）有限公司购买双梁桥式起重机设备，总价格为 1,057 万元，合同约定于 2008 年 3 月 1 日分批到货，科尼起重机设备（上海）有限公司负责安装调试，自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18 个月后 10 内付清全部余款。

（13）2007 年 9 月 6 日，本公司与浙江东南网架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GWJZ－007 的《长城汽车零部件（焦庄）工业园变速器机加工车间钢结构（网架）施工安装合同》，本公司向浙江东南网架有限公司购买变速机加工车间钢结构网架，总价格为 1,568 万元，完工日期为 2007 年 12 月 7 日，设备质保期 1 年。

三、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四、涉诉或仲裁事项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涉及的诉讼、仲裁等事项如下所列：

1、北京佳美亚投资有限公司和保定中信内燃机制造有限公司（“原告”）于 2006 年 1 月 3 日向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交的《民事起诉状》，原告对本公司及

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魏建军(合称“被告”)提起民事诉讼。原告诉称被告签订了两份严重侵害长城内燃机和两原告合法权益的关联交易合同，请求法院判处被告返还其侵占的长城内燃机 2004 年 1 月至 12 月获得的利润人民币 5,600 万元并返还其非法侵占的全部财产。

原告于 2006 年 4 月 13 日向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请求增加诉讼请求：1.请求本公司返还非法占有的长城内燃机 2005 年度实现的利润 6,461 万元；2.请求判决魏建军与本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原告又于 2006 年 5 月 22 日向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请求追加保定长城华北汽车有限公司（“长城华北”）为本案被告。请求理由为：长城华北为本公司拥有 51% 股权的控股子公司，被告利用长城华北与长城内燃机的关联交易，将本应由长城内燃机的三家股东共享的 2004 年度和 2005 年度已实现利润 12,061 万元转移至本公司和长城华北的账户，长城华北的行为对原告构成了侵权。

2008 年 1 月 29 日，原告向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08 年 1 月 29 日出具（2006）冀民二初字第 00008 号民事裁定书，准许原告撤诉并由原告承担有关诉讼费用。

2、2007 年 8 月 23 日，考泰斯（上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原告”)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对本公司(“被告”)提起民事诉讼，诉称被告未履行双方签订的《产品开发及制造商务协议书》约定的相关义务，请求法院判处：（1）解除合同；（2）被告支付原告补偿金人民币 15,788,500 元；（3）被告赔偿原告损失人民币 4,466,000 元；（4）被告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本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15 日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管辖异议申请书，申请本案由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移送至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8 年 1 月 10 日作出（2007）沪二中民五（知）初字第 30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移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原告不服该裁定，于 2008 年 1 月 23 日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于 2008 年 3 月 14 日作出（2008）沪高民三（知）终字第 2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07）沪二中民五（知）初字第 303 号民事裁定书，本案由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管辖。本公司不服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的民事裁定，于 2008 年 4 月 8 日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

2008 年 4 月 2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作出（2008）民申字第 46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决定对本案立案审查，并于 2008 年 6 月 13 日开庭审理，目前尚未作出裁定。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对该案件进行了审议，认为该案件不会对本公司的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3、2007 年 4 月 20 日，菲亚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告”）向意大利都灵法院工业和知识产权特别庭提交了起诉书，对本公司（“被告”）提起民事诉讼，诉称被告制造的长城精灵外观设计与原告专利要求保护的外观设计非常近似，请求：（1）禁止本公司在欧盟全境内用任何形式发布、促销、许诺销售、进口和销售名为精灵的轿车；（2）本公司支付有关费用。

意大利都灵法院工业和知识产权特别庭于 2008 年 6 月 12 日开庭审理本案，目前，尚未判决。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对该案件进行了审议，认为该案件不会对本公司的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4、2007 年 6 月 28 日，菲亚特奥托有限公司（“原告”）向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对本公司（“被告”）提起民事诉讼，诉称被告制造的长城精灵的外观设计与原告专利要求保护的外观设计相近似，请求法院判处：（1）被告立即停止制造任何侵犯原告的 ZL03353217.6 号专利的汽车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长城精灵（英文名 GWPERI）汽车；（2）被告赔偿原告人民币 50 万元及其他案件费用。

根据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07）石民五保字第 000115 号民事裁定书，被告被要求向法院提交有关资料。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08 年 2 月 27 日开庭审理，目前尚未判决。

5、2007 年 6 月 30 日，张威、东莞市力霸电子有限公司（“原告”）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原告对广州市雄兵汽车电器有限公司（“被告一”）、上海晟隆（集团）有限公司（“被告二”）、本公司（“被告三”）

提起民事诉讼。原告诉称被告三未经许可，在其汽车中使用了原告专利产品，请求法院判处：（1）各被告立即停止侵权行为；（2）被告一赔偿原告人民币 769 万元；(3)被告二、被告三承担连带责任。根据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07)粤高法立民终字第 432 号民事裁定书，被告一对该案的管辖权异议被驳回。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08 年 4 月 29 日开庭审理，目前尚未判决。本案中，本公司作为涉嫌侵权产品的善意使用者，不承担恶意侵权责任，如确认该产品是侵权产品，本公司将停止使用。

6、2006 年 10 月 25 日，法国法雷奥清洁系统公司（“原告”）向巴黎重大诉讼法院起诉本公司（“被告”）生产的汽车上装配的汽车刮水装置侵犯了原告在法国取得的编号为 9308065 的专利权，请求法院判决：（1）本公司的行为构成侵权；（2）本公司停止一切侵害行为；（3）本公司赔偿原告损失；（4）本公司于报刊上刊登判决结果；（5）本公司承担诉讼相关费用。

在本公司的代理律师与原告沟通后，原告已同意由双方协商解决该纠纷，并向法院提交了中止审理的申请，法院于 2007 年 9 月 11 日接受了原被告双方的申请，决定中止审理本案。

目前本案在和解阶段。本公司作为涉嫌侵权产品的善意使用者，不承担恶意侵权责任，如确认该产品是侵权产品，本公司将停止使用。

7、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于 2007 年 3 月 28 日发出的第 9595 号《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同意日产自动车株式会社提出的无效宣告请求，确认本公司 03300562.1 号外观设计专利在申请专利日以前已有与之相近似的外观设计在出版物上公开发表过，依据专利法第 23 条，宣告本公司 03300562.1 号外观设计专利无效。

本公司（“原告”）于 2007 年 6 月 18 日以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为被告，以日产自动车株式会社为第三人，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递呈了起诉状，本公司提出以下诉讼请求：（1）撤销国家知识产权局复审委员会作出的第 9595 号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2）由被告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2008 年 1 月 18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07)一中行初字第 888 号行政判决书，决定维持第 9595 号审查决定。发行人不服该判决，于 2008 年 2

月 3 日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发行人于 2008 年 4 月 7 日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于 2008 年 4 月 11 日作出（2008）高行终字第 205 号行政裁定书，准许发行人撤回上诉。

8、2007 年 8 月 3 日，菲亚特奥托有限公司（“请求人”）向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提交了《专利无效宣告请求书》，请求宣告本公司拥有的专利号为 ZL200530167941.6、名为“汽车车身”的外观设计专利无效，理由是认为本公司拥有的该专利与请求人拥有的外观设计专利相近似。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已于 2008 年 3 月 10 日进行口审，目前，尚未作出审查决定。

9、2007 年 8 月 3 日，菲亚特奥托有限公司（“请求人”）向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提交了《专利无效宣告请求书》，请求人请求宣告本公司拥有的专利号为 ZL200630137205.0、名为“汽车”的外观设计专利无效，理由是认为本公司拥有的该项专利与请求人拥有的外观设计专利相近似。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已于 2008 年 3 月 10 日进行口审，目前，尚未作出审查决定。

10、丰田自动车株式会社（“请求人”）于 2007 年 4 月 13 日向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局专利复审委员会提出的《专利无效宣告请求书》，请求宣告本公司拥有的 ZL200630003744.5 号、名称为“汽车”的外观设计专利无效，理由是认为这一专利与请求人拥有的专利相近似。

2007 年 11 月 2 日，专利复审委员会签发第 10618 号《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作出维持专利权人专利有效的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的规定，请求人对本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3 个月内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对该案件进行了审议，认为该案件不会对本公司的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11、本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17 日向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考泰斯（上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诉求法院判令其（1）支付本公司逾期违约金 1,172

万元；（2）赔偿本公司其他经济损失 9,595,934 元；（3）承担本案诉讼费及其他相关费用。2008 年 2 月 14 日被告提出管辖异议，目前，法院尚未裁定。

本公司已通过合法途径，积极应对上述事项，上述事项不会对本公司的经营情况产生实质影响，同时对本次 A 股发行活动不产生实质性的影响。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认为：“上述诉讼及专利权请求宣告不会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性障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事项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无作为一方当事人的其他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者可预见的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者可预见的刑事诉讼。

上述事项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具体说明如下：

	案 件 名 称	最好结果	最坏结果	目前对公司产生的具体影响	若败诉，对公司的最坏影响
1	考泰斯诉长城技术委托开发合同纠纷案 原告：考泰斯（上海）塑料制品公司 被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	全部支持原告的诉讼请求。	本案是因开发 K1（哈弗）、K2（风骏）的燃油箱引起的纠纷，公司与原告发生纠纷后及时选择了新的燃油箱供应商来保障生产需要，目前哈弗、风骏生产正常，并未因本诉讼受到任何影响。	将赔偿原告经济损失 2，025.45 万元。
2	菲亚特向意大利都灵法院诉长城精灵外观侵权纠纷 原告：菲亚特集团汽车股份公司 被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	全部支持原告的诉讼请求。	目前，长城精灵汽车尚未向欧盟地区销售，因此该诉讼对公司目前的经营活动不产生影响。	将被禁止在欧盟境内用任何形式发布、促销、许诺销售、进口和销售精灵汽车。
3	菲亚特向河北石家庄市中院诉长城精灵外观侵权纠纷 原告：菲亚特奥托有限公司 被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	全部支持原告的诉讼请求。	目前未受到任何影响。	将被禁止制造精灵汽车，并赔偿原告 50 万元。
4	东莞力霸诉中控锁专利侵权纠纷案 原告一：张威 原告二：东莞市力霸电子有限公司 被告一：广州市雄兵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被告二：上海晟隆（集团）有限公司 被告三：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	全部支持原告的诉讼请求。	公司在知道该中控锁涉嫌侵权后，立即改换其他厂家的合法产品，生产经营未受任何影响。	与被告一、被告二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赔偿原告 769 万元。
5	法雷奥诉 K1 雨刷侵权纠纷案 原告：法雷奥清洁系统有限公司 被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双方和解，原告撤诉，被告停止使用该涉嫌侵权产品，但不向原告支付任何费用。	被告停止使用该涉嫌侵权产品，并支付原告诉求的各项费用共计 14.5 万欧元。	得知该雨刷器涉嫌侵权后，公司立即改换其他厂家的合法产品，经营未受任何影响。	被告停止使用该涉嫌侵权产品，并支付原告诉求的各项费用共计 14.5 万欧元。

6	菲亚特宣告长城精灵车身专利无效案 请求人：菲亚特奥托有限公司 被请求人：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维持该外观设计专利权有效。	宣告该外观设计专利权无效。	目前，未受到任何影响。	丧失该项专利权。
7	菲亚特宣告长城精灵外观专利无效案 请求人：菲亚特奥托有限公司 被请求人：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维持该外观设计专利权有效。	宣告该外观设计专利权无效。	目前，未受到任何影响。	丧失该项专利权。
8	丰田宣告长城炫丽外观专利无效案 请求人：丰田自动车株式会社 被请求人：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维持该外观设计专利权有效。	宣告该外观设计专利权无效。	目前，未受到任何影响。	丧失该项专利权。

第十五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魏建军　　刘平福　　王凤英

胡克刚　　杨志娟　　牛　军

何　平　　韦　琳　　李克强

贺宝银　　黄之强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6 月 23 日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朱恩泽）　（袁红丽）　（罗金莉）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6 月 23 日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董事、监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胡树杰）　（黄　勇）　（白雪飞）

（郝建军）　（张　鑫）　（郑春来）

（李凤珍）　（邢文林）　（尹泰和）

（柴万宝）　（董　明）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6 月 23 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肖时庆

保荐代表人：

何斌辉

徐光兵

项目主办人：

曾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6 月 25 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杨小蕾

刘延岭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二零零八年 六 月二十三日

ERNST & YOUNG

■ Ernst & Young Hua Ming
Level 16, Ernst & Young Tower
Tower E3, Oriental Plaza
No. 1 East Chang An Ave.
Dong 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Phone: (86) 10-58153000
Fax: (86) 10-85188298
www.ey.com/china

■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
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安永大楼(即东三办公楼)16层
邮政编号：100738
电　　话：(86) 10-58153000
图文传真：(86) 10-85188298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
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核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核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葛　明

中国·北京

2008 年 6 月 25 日

经办注册会计师：金　馨

经办注册会计师：秦同洲

Ernst & Young Hua Ming is a Member Practice of Ernst & Young Global

ERNST & YOUNG

■ Ernst & Young Hua Ming
Level 16, Ernst & Young Tower
Tower E3, Oriental Plaza
No. 1 East Chang An Ave.
Dong 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Phone: (86) 10-58153000
Fax: (86) 10-85188298
www.ey.com/china

■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
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安永大楼(即东三办公楼)16层
邮政编号：100738
电　　话：(86) 10-58153000
图文传真：(86) 10-85188298

验资机构声明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
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

2008 年 6 月 23 日

法定代表人：葛　明

经办注册会计师：金　馨

经办注册会计师：秦同洲

Ernst & Young Hua Ming is a Member Practice of Ernst & Young Global

第十六章 备查文件

一、本招股说明书的备查文件

1. 发行保荐书
2.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3. 内部控制审核报告
4. 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5. 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6. 公司章程（草案）
7.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8.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于本次发行承销期间，到本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办公地点查阅。

三、查阅时间

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上午 9:00－11:00 和下午 2:30－4:30。

四、查阅网址

公司网站： http://www.gwm.com.cn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